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年9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737509414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u3rs6c		
建设项目名称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4-048中药饮片加工; 中成药生产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800732586393E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刘桂兰		
主要负责人 (签字)	孙冰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孙冰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吉林省普爱津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00MA1CDN46342M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唐勇	201805035220000004	BH 017168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唐勇	全部章节	BH 017168	

修改清单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情况说明
综合意见		
1	<p>细化企业现有生产线建设、附属设施及运行情况（是否有与原有批复未批先建或批建不符），明确产品方案及实际生产规模，细化现有污染治理措施，结合排污许可填报情况，复核污染物排放量。复核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污水处理站在线监测设施是否拆除应于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沟通。复核现存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说明2008年批复的蒲地蓝生产项目一直未验收原因。</p>	<p>P21 明确本项目未批先建情况，本次为补办环评手续； P101-P102 细化企业现有生产线建设、附属设施及运行情况，明确产品方案及实际生产规模； P107-P113 细化现有污染治理措施，复核污染物排放量； P114 复核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P115 复核现存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补充2008年批复未验收原因。</p>
2	<p>完善厂区平面布置，细化本次工程建设内容，复核工程投资，是否与生产内容匹配。完善项目工程组成表。明确本次依托工程内容。细化储运工程，复核原辅材料用量及最大存贮量、周转周期，细化各物料存贮方式及存贮位置。</p>	<p>完善厂区平面图； P22-P29 细化本次工程建设内容，复核工程投资，补充每条生产线生产能力，完善项目工程组成表，明确本次依托工程内容，细化储运工程； P37-P44 复核原辅材料用量及最大存贮量、周转周期，细化各物料存贮方式及存贮位置。</p>
3	<p>细化各车间生产建设内容，细化改扩建后，企业生产线及生产能力，明确共线生产情况，补充设备能力，复核生产批次、时间及产品方案、产品规格，细化生产计划，细化产品方案与生产线、设备能力匹配性分析。项目产污分析及环境影响应以最大生产规模进行。</p>	<p>P22-P24、P29 细化各车间生产建设内容，细化改扩建后，企业生产线及生产能力，明确共线生产情况； P30-P36 补充设备能力，设备能力匹配性分析； P25-P29 复核生产批次、时间及产品方案、产品规格，细化生产计划，细化产品方案与生产线； P127-P133 项目产污分析及环境影响均以最大生产规模进行。</p>
4	<p>复核用排水平衡，细化各环节用排水确定依据并复核合理性，补充最大日水平衡，补充基准水量的计算。进一步明确本项目废水执行的排放标准。进一步明确现有污水处理站设计的进出水水质、实际运行效果。复核废水水质，结合废水排放规律，细化废水依托现有污水处理站可行性分析。</p>	<p>P49-P51 复核用排水平衡； P46-P48 细化各环节用排水确定依据并复核合理性； P123-P124 进一步明确本项目废水执行的排放标准。 P140-P142 细化厂区内污水处理站情况，本次对污水处理站进行改造，能够满足项目需求。</p>
5	<p>细化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工艺流程图中完善产污环节，明确各环节污染物排放规律，补充中药前处理净选、炮制等工序，核实是否有丸剂工艺流程。细化不同浓度乙醇使用情况，充实细化乙醇回收工艺流程，复核乙醇平衡分析，补充乙醇回收不凝汽、提取异味排放位置，并明确是否产生釜残去向。复核物料平衡。复核各废气排放源污染</p>	<p>P53-P86 细化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细化不同浓度乙醇使用情况，充实细化乙醇回收工艺流程；补充乙醇回收不凝汽、提取异味排放位置，明确不产生釜残； P88-P100 复核物料平衡； P127-P133 复核各废气排放源污染源强，核准风量及污染物排放量、浓度、速率，细化各工艺废气集气措施及污染物收集率、去除</p>

	源强,核准风量及污染物排放量、浓度、速率,细化各工艺废气集气措施及污染物收集率、去除率,完善措施有效性及达标分析内容。细化恶臭治理措施。复核生物质燃料用量及锅炉大气污染物源强、污染物排放量。补充实验室废气甲醇控制标准及限值要求。	率,完善措施有效性及达标分析内容。细化恶臭治理措施。复核生物质燃料用量及锅炉大气污染物源强、污染物排放量; P123 补充实验室废气甲醇控制标准及限值要求。
6	结合新增设备,复核噪声源强,结合声源布置,复核噪声预测内容(充实夜间噪声预测)及结果,完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P144-P149 复核噪声源强,预测内容及结果,完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7	核准改扩建前后,固废产生种类、产生量及变化情况,细化各类固废存贮位置及存贮方式,细化存贮设施可依托性,明确污水处理站污泥性质及处置去向,完善固废环境管理要求。复核分区防渗措施。复核改扩建前后,乙醇及化验试剂等风险物质存贮及在线量变化情况,完善环境风险分析及风险防范措施内容。	P149-P152 细化各类固废存贮位置及存贮方式,明确污水处理站污泥性质及处置去向; P152-P155 完善固废环境管理要求; P155 复核分区防渗措施; P156-P157 复核改扩建前后,乙醇及化验试剂等风险物质存贮及在线量变化情况; P160-164 完善环境风险分析及风险防范措施内容。
8	完善规划符合性分析内容。核准环境保护目标及距离。核准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内容,复核环保投资及环境监测计划内容。规范附图、附件。	P2-P6 完善规划符合性分析内容; P121 核准环境保护目标及距离; P165-P166 核实项目“三本帐”; P169 复核环保投资; P139、P144、P149 复核环境监测计划内容;规范附图、附件。
9	专家提出的其他合理意见应一并参照修改。	修改其他专家意见。
马广庆		
1	完善规划符合性分析内容,民营工业园?规划是否为医药产业,规划环评针对本项目,界定是否符合规划,是否允许扩建,复核本项目建设燃生物质锅炉规划符合性分析(是否属于清洁燃料)。	P2-P6 完善规划符合性分析内容,复核本项目建设燃生物质锅炉规划符合性分析。
2	细化企业现有生产线建设及运行情况,明确产品方案及实际生产规模,结合产排污分析,细化现有污染治理措施,结合排污许可填报情况,复核污染物排放量。细化现有乙醇回收工艺,细化现有污水处理站建设内容,包括规模、工艺及建构物形式(还是地埋槽?)。复核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污水处理站在线监测设施是否拆除应于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沟通。复核现存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说明2008年批复的蒲地蓝生产项目一直未验收原因。	P101-P102 细化企业现有生产线建设及运行情况,明确产品方案及实际生产规模; P107-P113 细化现有污染治理措施,复核污染物排放量,细化现有乙醇回收工艺,细化现有污水处理站建设内容,包括规模、工艺及建构物形式; P114 复核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P115 复核现存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补充2008年批复未验收原因。
3	完善厂区平面布置(与建设内容不一致),细化本次工程建设内容(新建、改造等),总投资50万元(与建设内容完全不匹配),是否与生产内容匹配。充实细化企业实际建设及生产现状(是否有与原有批复未批先建或批建不符),明确本次依托工程内容。明	完善厂区平面图; P21 明确本项目未批先建情况,本次为补办环评手续; P22-P29 细化本次工程建设内容,复核工程投资,补充每条生产线生产能力明确本次依托工程内容;

	<p>确实实验室工程是否包含在原有工程内，本次依托后其实验内容及产污是否发生变化。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与已有环评批复是否一致，是否进行了改、扩建（验收期间为埋槽）。依托的锅炉房及现有生物质锅炉是否履行了环保手续（原批复为型煤锅炉，是否符合豁免办理环保手续，规模不增加、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p>	<p>P101 充实细化企业实际建设及生产现状； P86 明确实验室工程依托现有，实验内容及产物情况未发生变化； P101 完善现有生物质锅炉合理合法性。</p>
4	<p>细化改扩建后，企业共用的生产线情况，明确共线生产情况、生产批次及产品方案，细化生产计划，细化产品方案与生产线匹配分析。项目产污分析及环境影响应以最大生产规模进行。</p>	<p>P22-P24、P29 细化改扩建后，共用的生产线情况，明确共线生产情况； P30-P36 补充设备能力，设备能力匹配性分析； P25-P29 复核生产批次及产品方案，细化生产计划； P127-P133 项目产污分析及环境影响均以最大生产规模进行</p>
5	<p>复核原辅材料用量及最大存贮量、周转周期，部分原辅料最大存贮量远大于用量，另如乙醇用量比现状减少较多，也不合理。细化各物料存贮方式及存贮位置。</p>	<p>P37-P44 复核原辅材料用量及最大存贮量、周转周期，细化各物料存贮方式及存贮位置；本次原辅料是按照产品提供，不同产品可能用到同一种原料。</p>
6	<p>复核用排水平衡，细化各环节用排水确定依据并复核合理性，如中药材清洗、浸泡等用水量，设备及地面清洗频次及用水量，蒸汽是否有冷凝回收利用环节等。充分论证项目取用地下水的合理性，是否有供水管网？是否有取水许可。进一步明确本项目废水执行的排放标准，除协议因子外，其他因子应执行相应的排放标准（《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6-2008）、《混装制剂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8-2008））。结合废水排放规律，细化废水依托现有污水处理站可行性分析，复核废水水质（给出水质确定依据，是否有实测值类比），从污水产生情况（最大日排水量）及进入污水处理站的废水量、水质（软化水及纯净水制备、生活污水等不进入污水处理站吧？）等角度分析。</p>	<p>P49-P51 复核用排水平衡； P46-P48 细化各环节用排水确定依据并复核合理性； P123-P124 进一步明确本项目废水执行的排放标准。 P140-P142 细化厂区内污水处理站情况，本次对污水处理站进行改造，能够满足项目需求。</p>
7	<p>将各产品归类，按归类细化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工艺流程图中完善产污环节，明确各环节污染物排放规律。细化不同浓度乙醇使用情况，充实细化乙醇回收工艺流程，复核乙醇平衡分析。复核物料平衡。</p>	<p>P53-P86 细化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细化不同浓度乙醇使用情况，充实细化乙醇回收工艺流程； P88-P100 复核乙醇平衡、物料平衡。</p>
8	<p>复核各废气排放源污染源强，明确源强确定依据（系数法？类比法还是物料平衡法），按共线生产、总工作时长等，核准风量及污染物排放量、浓度、速率，细化各工艺废气集气措施及污染物收集率、去除率，完善措施有效性（结合排污许可技术规范）及达标分析内容。细化恶臭治理措施。复核生物质</p>	<p>P127-P133 复核各废气排放源污染源强，核准风量及污染物排放量、浓度、速率，细化各工艺废气集气措施及污染物收集率、去除率，完善措施有效性及达标分析内容。细化恶臭治理措施。复核生物质燃料用量及锅炉大气污染源强、污染物排放量。</p>

	燃料用量（与现状相差较大）及锅炉大气污染物源强、污染物排放量，硫分等参数取值不对（按附件成分报告稿，进行相应折算，如硫分由空干基转换为收到基）。	
9	结合新增设备，复核噪声源强，结合声源布置（不同车间、声源距厂界距离等），复核噪声预测内容（2班制，夜间也生产，应予以预测）及结果。	P144-P149 复核噪声源强，预测内容及结果，完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10	核准改扩建前后，固废产生种类、产生量及变化情况，细化各类固废存贮位置及存贮方式，中药渣是否可做到日产日清日运？污水处理站污泥性质及处置去向。危废处置协议已过期。	P149-P152 细化各类固废存贮位置及存贮方式，明确污水处理站污泥性质及处置去向；P152-P155 完善固废环境管理要求；更换附件中危废协议。
11	复核改扩建前后，乙醇及化验试剂等风险物质存贮及在线量变化情况（特别是乙醇），完善环境风险分析及风险防范措施内容。	P156-P157 复核改扩建前后，乙醇及化验试剂等风险物质存贮及在线量变化情况；P160-164 完善环境风险分析及风险防范措施内容。
12	核准环境保护目标及距离，要考虑厂界外500米，东南侧500m范围内是1村屯？核准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内容（等于是三本帐，现状污染物排放量没有核算），复核环保投资及环境监测计划内容。规范附图、附件。附图7，图例标识不清。土地证与占地面积的一致性（2个证与占地情况）。	调整附图； P165-P166 核实项目“三本帐”； P169 复核环保投资； P139、P144、P149 复核环境监测计划内容；规范附图、附件。
田瑞青		
1	明确白城经济开发区民营工业园产业定位（功能分区中有医药园，没有民营工业园），并核实项目建设与规划符合性分析结论。补充项目建设与规划环评结论、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	P2-P6 明确本项目位于白城经济开发区医药园区内，补充项目建设与规划环评结论、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完善规划符合性分析内容；
2	完善项目工程组成表，细化储运工程，明确本项目建成后原辅材料及产品储运方案。细化固体制剂、头孢车间生产内容，如片剂、胶囊生产线各几条，加工能力等，同时明确依托生产线及新建生产线。充实依托工程的依托可行性。	P23-P29 完善项目工程组成表，细化储运工程，明确本项目建成后原辅材料及产品储运方案。细化固体制剂、头孢车间生产内容；明确生产线情况，依托工程。
3	复核原辅材料消耗量，复核生物质消耗量；原辅材料乙醇批次消耗量、批次回用量等，核实颠茄片原辅材料及加工工艺，是否涉及提取？复核产品批次生产时间，明确产品规格。	P37-P44、P25-P26 复核原辅材料消耗量，复核生物质消耗量；原辅材料乙醇批次消耗量、批次回用量等；颠茄片不涉及提取；复核产品批次生产时间，明确产品规格。
4	核实设备清洗水量，明确制剂车间、提取车间满负荷运行情况下，设备清洗水量及用水种类；同时复核车间地面清洗水。水平衡补充最大日平衡、复核年平衡。	P46-P51 复核项目用水情况；水平衡补充最大日平衡、复核年平衡。
5	细化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复核各工艺不合格产品产生节点。补充中药前处理净选、炮制等工序，结合设备清单如榨油机、	P53-P86 细化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补充中药前处理净选、炮制等工序；补充榨油机、大孔树脂吸附柱、结晶罐等使用情况；

	大孔树脂吸附柱、结晶罐等在前处理车间哪些工序涉及，细化提取及乙醇回收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叙述，补充乙醇回收不凝汽、提取异味排放位置，并明确是否产生釜残去向。核实是否有丸剂工艺流程（产排不涉及）。	细化提取及乙醇回收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叙述，补充乙醇回收不凝汽、提取异味排放位置，明确无釜残产生。
6	复核现有工程内容，明确建设工程、环评批复内容的变化情况，明确企业现有运行情况（停产两个产品尚未办理排污许可，且以后不生产，在现有工程体现即可），补充完善现有产排污环节，如煎药异味、酒精回收不凝汽等，并分析其合规性。核实企业现存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P101-P113 复核现有工程内容，明确建设工程、环评批复内容的变化情况，明确企业现有运行情况；补充完善现有产排污环节；P115 复核现存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7	复核各工序工作时数，细化废气收集方案，给出各排气筒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及最大时数据计算、污染物年产量等。核实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采用低温离子处理的技术可行性。	P127-133 复核各工序工作时数，细化废气收集方案，给出各排气筒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及最大时数据计算、污染物年产量等；核实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采用活性炭吸附+催化氧化装置的技术可行性。
8	复核污废水水质，生产废水水质确定依据？总磷、总氮确定依据？明确项目污水收集方案。进一步明确现有污水处理站设计的进出水水质、实际运行效果。从水量、水质及处理工艺等方面，进一步论述项目依托现有污水处理站的技术可行性分析。补充基准水量的计算。	P140-P142 复核污废水水质；明确项目污水收集方案；明确本次对污水处理站进行改造，扩大处理规模。
9	核实是否涉及整地下水防渗方案，如危废间。明确风险事故类型、企业已落实的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措施、本次的可依托性及须新增的措施。	P155 明确地下水防渗方案； P160-P164 明确风险事故类型、企业已落实的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措施。
10	复核废药材产生量、含水率，存储过程是否产生渗滤液，完善相应的环境影响分析；补充污水处理站废气治理措施产的固废环境影响分析内容。明确固废产生周期、主要成分/有害成分等等。完善固废环境管理要求，收集、暂存方案等，充实现有危废暂存建设的合规性分析，充实本次可依托性分析。	P149-P151 复核废药材产生量、含水率，明确存储过程不产生渗滤液；补充污水处理站废气治理措施产的固废环境影响分析内容。明确固废产生周期、主要成分/有害成分等； P152-P155 完善固废环境管理要求，收集、暂存方案；充实现有危废暂存建设的合规性分析，充实本次可依托性分析。
11	复核“三本帐”、核实环保投资，复核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规范图件。	P165-P166 核实项目“三本帐”； P169 复核环保投资； P139、P144、P149 复核环境监测计划内容；规范附图、附件。
刘晓曦		
1	明确白城经济开发区功能分区及项目所在地白城经济开发区民营工业园所属于功能分区，明确项目该功能区的产业定位及发展方向，进一步充实规划符合性分析。补充项目与规划环评中负面清单符合性分析。	P2-P6 明确本项目位于白城经济开发区医药园区内，明确项目该功能区的产业定位及发展方向，进一步充实规划符合性分析，补充审查意见中禁止类项目。
2	复核厂区占地面积，厂区主要建筑物及建筑面积。完善工程组成表，公用工程中补充供	P23-P29 复核厂区占地面积，厂区主要建筑物及建筑面积，完善工程组成表，补充储罐

	汽工程，储运工程中补充储罐区内储罐数量、类型、压力、温度、容积等基本信息。复核产品方案及生产计划，细化各产品轮换生产及共线生产方案，并按污染物最大的生产计划核算产排污情况及环境影响分析。	区内储罐情况；细化各产品轮换生产及共线生产方案； P25-P26 复核产品方案； P127-P133 项目产污分析及环境影响均以最大生产规模进行。
3	细化设备清单，补充利旧设备设计能力，结合调整后的生产计划补充论证现有设备产能的可依托性分析。补充本工程批次水平衡、年最大用水平衡及扩建后全厂水平衡。补充乙醇回收率，补充物料平衡图、醇平衡表。	P30-P36 细化设备清单，补充利旧设备设计能力，结合调整后的生产计划补充论证现有设备产能的可依托性分析； P49-P51 补充本工程年最大用水平衡及扩建后全厂水平衡； P78 补充乙醇回收率； P88-P100 补充物料平衡表、醇平衡图。
4	完善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按产品方案明确细化各产品工艺流程。明确各产品是否均醇提、醇沉、水提工序及各工序次数，前后工艺论述不一致，结合各产品工序复核各项物料平衡、醇平衡及水平衡。	P53-P86 细化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
5	细化现有工程组成，明确现有工程生产用热及用汽来源，明确现有工程鹤鹑片、益心滴丸产品停产时间及在产蒲地蓝消炎片蒸汽使用节点，补充现有工艺产排污节点。补充调查现有工程污染源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补充分析锅炉废气采用 2022 年 8 月 10 日监测数据的时效性及合理性。复核现有厂区废水执行标准及达标分析。补充现有工程排污许可执行情况，在线监测装置及现状监测排放口设置情况，结合现有工程建设、管理及污染物排放情况，进一步梳理现存环境问题及整改方案。	P101-P102 细化现有工程组成，明确现有工程生产用热及用汽来源，明确现有工程鹤鹑片、益心滴丸产品停产时间及在产蒲地蓝消炎片蒸汽使用节点，补充现有工艺产排污节点； P107-P112 补充调查现有工程污染源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补充分析锅炉废气采用 2022 年 8 月 10 日监测数据的时效性及合理性； P110-P111 复核现有厂区废水执行标准及达标分析； P101 补充现有工程排污许可执行情况； P115 梳理现存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6	更新吉林省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数据，明确环境空气现状监测点位与本项目的相对位置关系，补充数据引用的时效性及合理性分析。补充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途径分析，核实不进行土壤与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的合理性。	P117 更新白城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数据； P118 明确环境空气现状监测点位与本项目的相对位置关系，补充数据引用的时效性及合理性分析； P121 补充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途径分析，核实不进行土壤与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的合理性。
7	补充实验室废气甲醇控制标准及限值要求，根据吉林省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分类管理要求，复核企业管理级别及排放口类型，复核总量控制指标要求。复核环境保护目标。	P123 补充实验室废气甲醇控制标准及限值要求； P125 根据吉林省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分类管理要求，复核企业管理级别及排放口类型，复核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P121 复核环境保护目标。
8	复核工艺废气源强分析，补充实验室甲醇排放影响分析。补充污染物产排污汇总表，细化各排放口风量、运行小时数、污染物产排量及产排浓度、污染防治措施及处理效率、核实排气筒数量及坐标，进一步细化各环节废气达标性分析。复核锅炉除尘器处理效率及颗粒物排放浓度。补充废气无组织排放达	P127-P139 复核工艺废气源强分析，补充实验室甲醇排放影响分析；补充污染物产排污汇总表；核实排气筒数量及坐标，进一步细化各环节废气达标性分析。复核锅炉除尘器处理效率及颗粒物排放浓度。补充废气无组织排放达标性分析。复核废气自行监测方案。

	标性分析。复核废气自行监测方案。	
9	复核综合废水污染物产排浓度及产生量，明确废水排放口数量、位置，核实现有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量、剩余处理能力、处理工艺、设计进水指标及各工艺环节处理效率，完善废水依托现有污水处理站的可行分析。核实白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处理工艺及出水标准，完善项目与白城市污水处理厂可依托性分析。结合现有排放口位置及在线监测装置设置情况，复核废水自行监测方案。	P140-P143 复核综合废水污染物产排浓度及产生量，明确废水排放口数量、位置；明确本次对污水处理站进行改造，扩大处理规模。核实白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处理工艺及出水标准，完善项目与白城市污水处理厂可依托性分析。复核废水自行监测方案。
10	补充噪声预测参数，结合污染防治措施效果进一步复核噪声预测结果。复核噪声自行监测方案确定依据。	P144-149 复核噪声源强，预测内容及结果，完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复核噪声自行监测方案确定依据。
11	补充危险废物产生周期、转运周期、厂内最大贮存量，补充现有危险废物暂存间类型、设计建设要求、污染物产生及污染防治措施，进一步分析现有危险废物暂存点依托可行性分析。复核完善现有厂区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及分区防渗设置情况，充实本次改扩建依托防渗工程的可行性。	P149-P155 补充危险废物产生周期、转运周期、厂内最大贮存量，补充现有危险废物暂存间类型、设计建设要求、污染物产生及污染防治措施； P155 复核完善现有厂区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及分区防渗设置情况，充实本项目实施依托防渗工程的可行性。
12	结合全厂风险物质贮存情况，复核风险物质识别及 Q 值计算过程，乙醇贮存量包括原料贮存量及生产在线量，细化储罐区、危险废物站暂存间风险防控措施建设情况，完善全厂三级防控内容，补充现有事故池容积及可依托性分析，明确应急预案管理要求。	P156-P164 复核风险物质识别及 Q 值计算过程；细化储罐区、危险废物站暂存间风险防控措施建设情况，完善全厂三级防控内容，补充现有事故池容积及可依托性分析，明确应急预案管理要求。
13	复核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补充危险废物暂存间标识要求，复核环保投资及“三同时”验收内容。结合“三本帐”分析复核污染物排放汇总表，完善附图附件。	P165-P166 核实项目“三本帐”； P169 复核环保投资； P139、P144、P149 复核环境监测计划内容；规范附图、附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无		
建设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白城经济开发区富裕路 140 号（白城经济开发区医药园区内）		
地理坐标	（122 度 50 分 2.712 秒，45 度 35 分 25.589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C2720 中成药生产 C2740 热力生产和供应工 D4430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二十四、医药制造业 27， 47. 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272，48. 中成药生产 274 四十一、电力、热力生产 和供应业，91. 热力生产和 工业工程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 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	/
总投资（万元）	500	环保投资（万元）	58
环保投资占比（%）	11.6	施工工期	1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已建设内容： 固体制剂车间建设 3 条生产线，分别为硬 胶囊剂生产线、颗粒 剂生产线和丸剂生产 线；头孢车间建设 2 条生产线，分别为片 剂生产线和硬胶囊剂 生产线，增加 28 种药 （包括中成药和化学 药品）。未进行处罚。	用地（用海） 面积（m ² ）	0（无新增）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白城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9-2030年）		

	<p>管理机构：白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p> <p>规划区范围：白城经济开发区位于白城市中心城区的西南部，沿幸福街前行顺氧气厂路至平齐铁路折转向前，沿新三街、新一路至纯阳路与幸福街汇合后形成的区域。开发区规划总用地面积4.0km²。</p>
<p>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p>	<p>环评文件名称：《白城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9-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p> <p>审查机关：吉林省生态环境厅；</p> <p>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白城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9-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吉环环评字〔2020〕24号。</p>
<p>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p>	<p>1.与《白城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9-2030年）》规划符合性分析</p> <p>(1)功能分区和发展定位</p> <p>白城经济开发区位于白城市中心城区的西南部，规划范围为沿幸福街前行顺氧气厂路至平齐铁路折转向前，沿新三街、新一路至纯阳路与幸福街汇合后形成的区域，规划面积为4.0km²。产业定位为重点发展汽车零部件、医药、商贸与物流、纺织服装、云计算等产业。</p> <p>本项目为化学药品制剂制造和中成药生产，选址于白城经济开发区富裕路140号，根据《白城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9-2030年）》，位于白城经济开发区医药园区内（详见附图），符合开发区的功能定位要求。</p> <p>(2)供热工程规划</p> <p>①规划目标形成以热电联产供热为主，清洁能源、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供热为辅的供热系统。2025年集中供热热化率达到90.1%以上，2030年达到90.5%以上。近期清洁能源、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热化率达到4%以上，远期达到9%以上。</p>

②供热热源规划开发区近期和远期由白城市京科集中供热有限公司从中电投白城热电厂买热供暖，外购的热水经热交换处理后供给热用户。

规划近期保留原有白城市钻石热力有限公司锅炉房，内置1×70MW热水锅炉和1×28MW备用热水锅炉。规划远期扩建2×70MW热水锅炉，作为中电投白城发电公司的调峰锅炉房。规划企业生产用蒸汽由中电投白城发电公司提供，生活热水负荷由太阳能、电能、天然气等清洁能源供应，满足规划期内生活热水负荷。

③供气管网和能源站中电投白城发电公司在开发区安波福电气公司白城分公司东南侧建设1座能源站，蒸汽主干管DN400，长度13000m。能源站预计供给四季盛宝、百琦药业、长恒药业、道君药业、港原国际、派克等用户，发电厂最大分给能源站蒸汽管道蒸汽量为100t/h，用气负荷为过热蒸汽。”

本项目冬季采用集中供热，开发区内能源站尚未正式运行，企业为保障生产供气，拆除现有1台2t/h生物质锅炉，新建1台4t/h生物质锅炉，待能源站正式运营，企业满足接入条件，应及时并入集中供蒸汽管网，能够满足本项目正常生产需求，此锅炉作为企业备用锅炉（详见附件）。

根据原环境保护部《对十二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第9207号建议的答复》（环建函〔2015〕163号）文件中内容，生物质具有低污染性、可再生性，是国家鼓励发展的清洁能源。因此，生物质成型燃料颗粒燃料属于清洁能源燃料。本项目使用生物质成型燃料颗粒专用锅炉，并配备旋风+布袋除尘器+35m高烟囱，能够稳定达标排放，符合白城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

(3)供水工程

目前开发区供水水源为白城市第三水厂，原水取自白城市第三水源地，供水能力8.0万m³/d，目前实际供水量为5.0万m³/d，向开发区供水量为0.14万m³/d，供水量可以满足开发区用水需求。目前开

	<p>发区内给水管线长约7.5km。</p> <p>目前开发区7户企业采用自备水井供水，分别为金事达电子公司、恒维汽车零部件公司、道君药业公司、裕丰米业公司、长恒药业公司、久恒机械公司、四季盛宝公司，取水水层多为承压水。</p> <p>本项目符合规划要求，用水由厂区内现有水井供给（已经取得取水证，详见附件）。</p> <p>(4)排水工程</p> <p>目前开发区排水工程未发生过变化，开发区采用雨污分流，各企业废水处理达到相关行业标准及白城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后，经污水管网进入白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管网未覆盖区污水排入企业自建防渗储池暂存后，由企业委托相关专业公司定期清掏后排入污水管网，进入白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目前开发区内雨水管线长约6.67km，污水管线长约5.3km。</p> <p>本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满足排放标准后，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白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符合规划要求。</p> <p>(5)入区重点企业概况</p> <p>规划环评阶段，开发区入区企业20家，其中正常运行企业16家（包括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建企业1家，停产企业3家，其中有6家企业不符合本次规划所在功能区产业定位，6家企业不包括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选址符合规划所在功能区产业定位。</p> <p>2.与《白城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9-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符合性分析</p> <p>(1)产业定位</p> <p>根据《白城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9-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白城经济开发区产业定位为重点发展汽车零部件、医药、商贸物流三大产业。</p> <p>(2)功能分区</p>
--	---------------------------------------------------------------------------------------------------------------------------------------------------------------------------------------------------------------------------------------------------------------------------------------------------------------------------------------------------------------------------------------------------------------------------------------------------------------------------------------------------------------------------------------------------------------------------------------------------------------------------------------------------------------------------------------------------------------------------------------------------

白城经济开发区功能分区为生活服务配套区、商贸物流园区、汽车零部件制造园区、医药园区及远景发展用地。

(3)园区准入清单

根据《白城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9-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生态准入负面清单内容，白城经济开发区主要发展无污染或污染少、能耗低、效益高的产业项目，重点发展汽车零部件加工业等机械加工业、制药类（不含化学原料药合成项目）产业、商贸物流产业等。

本项目为化学药品制剂制造和中成药生产，选址于白城经济开发区医药园区内（详见附图），符合园区产业定位、功能分区和园区准入清单。

(4)审查意见

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白城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9-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吉环环评字〔2020〕24号）中对规划优化调整和实施的建议相关内容：

（四）制定小锅炉整改方案，立即拆除现有10t/h以下燃煤锅炉，积极推进区内供热（汽）管网建设，尽快实现开发区集中供热。在实现开发区集中供热之前，应采用电加热或燃清洁能源作为过渡热源。

（五）开发区地处水资源相对短缺区域，区内供水应严格按照供水规划执行，严控地下水开采，开发区管委会应加快区内供水管网建设，尽快实现开发区现有企业集中供水，取缔自备水井。同时，充分论证入区建设项目水资源依托的可行性，以水定产，限制高耗水企业入区，避免区内地下水过度开采。

（六）禁止与所在功能区产业定位不一致的企业扩建，鼓励其升级改造或搬迁、淘汰，确保产业发展与区域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质量相协调。”

本项目为化学药品制剂制造和中成药生产，选址于白城经济开

	<p><u>发区富裕路140号，根据《白城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9-2030年）》，位于白城经济开发区医药园区内（详见附件）；所在区域内暂无供水管网，用水由厂区内现有水井供给（已经取得取水证，详见附件）；新建1台4t/h生物质锅炉，待能源站正式运营，能够满足本项目正常生产需求，企业应及时并入集中供蒸汽管网，此锅炉作为企业备用锅炉，不属于白城经济开发区限制和禁止引进的项目，所属行业及建设区域符合白城经济开发区产业定位和空间规划，符合白城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u></p> <p><u>根据原环境保护部《对十二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第9207号建议的答复》（环建函〔2015〕163号）文件中内容，生物质具有低污染性、可再生性，是国家鼓励发展的清洁能源。因此，生物质成型燃料颗粒燃料属于清洁能源燃料。本项目使用生物质成型燃料颗粒专用锅炉，并配备旋风+布袋除尘器+35m高烟囱，能够稳定达标排放，符合白城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u></p>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产业政策符合性</p> <p>本项目行业类别属于医药制造业和热力生产，锅炉为 4t/h 蒸汽生物质锅炉，采用链条炉排，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为允许类项目，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p> <p>2.选址合理性分析</p> <p>本项目选址于白城经济开发区富裕路 140 号，无新增用地，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白城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不属于集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需要特殊保护区域，选址合理。</p> <p>3.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符合性分析</p> <p>(1)环境管控单元</p> <p>2024 年 6 月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若干措施》（吉办发[2024]12 号），文件中全省共划定</p>

1233 个环境管控单元，包括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和一般管控单元三类，环境管控单元内开发建设活动实施差异化管理。

2024 年 12 月 25 日，白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白城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白政办规〔2024〕1 号），优化生态环境管控单元，严格落实管控要求。白城市共划定 95 个环境管控单元，即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和一般管控单元三类，对不同的环境管控单元内开发建设活动实施差异化管理。

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公众端应用平台，本项目所在地理位置为重点管控单元，详见下表。

表 1 本项目与管控单元要求符合性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ZH22080220001	
单元名称	吉林白城经济开发区	
管控单元分类	重点管控单元	
环境元素	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区、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生态环境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空间布局约束	<p>主导产业：汽车零部件、医药（主要发展中药和生物制药，不包括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商贸物流。</p> <p>1.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其批复文件行业规范准入条件。</p> <p>2.严格控制高耗水、高污染行业发展。</p>	<p>符合。</p> <p>本项目为化学药品制剂制造和中成药生产，不属于吉林白城经济开发区禁止类项目，符合开发区总体规划；</p> <p>1.本项目符合规划环评及其批复文件行业规范准入条件；</p> <p>2.本项目不属于高耗水、高污染行业。</p>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工业涂装等涉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的行业企业属于控制重点，应推广使用低(无)挥发性有机物含量的原辅材料，安装高效集气装置等措施，提升工艺废气、尾气收集处置率。</p> <p>2.重点行业污染治理升级改造，推进各类园区循环化改造。</p> <p>3.一体推进重点行业大气污染深度治理与节能降碳，推动大型燃煤锅炉、钢铁、水泥等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推动重点行业、重点领域氮氧化物减排，探索</p>	<p>符合。</p> <p>1.本项目挥发性有机物经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吸附+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能够达标排放；</p> <p>2.本项目为化学药品制剂制造和中成药生产，不属于重点行业；</p> <p>3.本次扩建 1 台 4t/h 生物质锅炉，待能源</p>

		开展大气污染物与温室气体排放协同控制改造提升工程试点。 4.尽快完善区内污水管网建设、督促区内企业加快废水预处理设施建设。管网建成前,严格限制该区域建设新增水污染物排放的项目。	站正式运营,能够满足本项目正常生产需求,企业应及时并入集中供蒸汽管网,此锅炉作为企业备用锅炉; 4.本项目所在区域有污水管网。
	环境风险 防控	1.开发区应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成立应急组织机构,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区域环境风险防范能力。 2.严格管理涉及易导致环境风险的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物质的生产、使用、排放、贮运等新建、改扩建项目。	符合。 本项目将按照环评要求落实污染防治措施、风险防控措施,符合管控分区的相关要求。
	资源开发 效率	1.促进再生水的利用。加强工业节水及循环利用、促进城镇节水、加大农业节水力度;在优先保障生活取水和生态用水的前提下,严格按照用水总量控制红线,控制工业和农业生产取水量。 2.推广园区集中供热,园区新建供热设施须执行排放浓度限值。 3.完成吉林省下达的产能置换要求。各产业执行对应的清洁生产标准。	符合。 1.本项目节约用水,蒸汽回收再利用; 2.本项目冬季采用集中供热; 3.本项目生产符合清洁生产标准。
<p>(2)生态保护红线:本项目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饮用水源保护区、黑土地及其他生态功能重要区和生态环境敏感区内,能够满足“三线一单”研究成果相符性。</p> <p>(3)环境质量底线: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白城地区嫩江、洮儿河、那金河各控制断面的水质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功能要求;声环境质量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区标准要求。</p> <p>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均采取相应措施进行处理,能够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不会影响区域环境质量目标的实现,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p> <p>(4)资源利用上线: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污染防治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地控制污染,项目的水、电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p>			

的资源利用上线。

(5)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吉林省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函（吉环函〔2024〕158号），本项目与吉林省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如下。

表 2 吉林省总体准入要求

管控领域	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	本项目符合性
	<p>禁止新建、扩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现行）明确的淘汰类项目和引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现行）禁止准入类事项，引入项目应符合园区规划、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和区域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要求。</p> <p>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的现状企业，应制定调整计划。生态环境治理措施不符合现行生态环境保护要求、资源能源消耗高、涉及大量排放区域超标污染物的现有企业，应制定整治计划。在调整、整治过渡期内，应严格控制相关企业生产规模，禁止新增产生环境污染的产能和产品。</p>	<p>符合，本项目建设符合现行的国家产业政策；生态环境治理措施符合现行生态环境保护要求；不属于资源能源消耗高、涉及大量排放区域超标污染物的企业。</p>
空间布局约束	<p>强化产业政策在产业转移过程中的引导和约束作用，严格控制在生态脆弱或环境敏感地区建设“两高”行业项目。严格高能耗、高物耗、高水耗和产能过剩、低水平重复建设项目，以及涉及危险化学品、重金属和其他具有重大环境风险建设项目的审批和备案。老工业城市和资源型城市在防止污染转移的基础上，应积极承接有利于延伸产业链、提高技术水平、促进资源综合利用、充分吸纳就业的产业，因地制宜发展优势特色产业。</p> <p>严格控制钢铁、焦化、电解铝、水泥和平板玻璃等行业新增产能，列入去产能的钢铁企业退出时须一并退出配套的烧结、球团、焦炉、高炉等设备。严格控制尿素、磷铵、电石、烧碱、聚氯乙烯、纯碱、黄磷等过剩行业新增产能，符合政策要求的先进工艺改造提升项目应实行等量或减量置换。</p> <p>严控新建燃煤锅炉，县级以上城市建成区原则上不再新建每小时 35 蒸吨以下燃煤锅炉。</p>	<p>符合，本项目所在区域无生态脆弱或环境敏感地区，符合产业政策要求，不属于“两高”行业。</p>
	<p>重大项目原则上应布局在优化开发区和重点开发区，并符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p> <p>化工石化、有色冶炼、制浆造纸等可能引发环境风险的项目，以及涉及石化、化工、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高 VOCs 排放的建设项目，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清洁生产水平要求、满足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前提下，应当在依法设立、基础设施齐全并具备有效规</p>	<p>符合，本项目不涉及化工石化、有色冶炼、制浆造纸等可能引发环境风险的项目，以及涉及石化、化工、工业涂装等重点</p>

		划、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产业园区内布设。 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环境准入条件,空气质量未达标地区制定更严格的产业准入门槛。	行业。
		进一步优化全省化工产业布局,提高化工行业本质安全和绿色发展水平,引领化工园区从规范化发展到高质量发展、促进化工产业转型升级。	本项目不涉及
污染物排放管控		落实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制度。新建、改建、扩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实行主要污染物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严格涉 VOCs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逐步推进区域内 VOCs 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	符合,本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申请排污许可证。
		空气质量未达标地区新建项目涉及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VOCs)排放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符合,本项目所在区域为空气质量达标区。
		推行秸秆全量化处置,持续推进秸秆肥料化、饲料化、能源化、基料化和原料化,逐步形成秸秆综合利用的长效机制。	本项目不涉及。
		推动城镇污水处理厂扩容工程和提标改造。超负荷、满负荷运行的污水处理厂要及时实施扩容,出水排入超标水域的污水处理厂要因地制宜提高出水标准。	本项目不涉及
		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应当保证畜禽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设施的正常运转。	本项目不涉及
环境风险防控		到 2025 年,城镇人口密集区现有不符合防护距离要求的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应就地改造达标、搬迁进入规范化工园区或关闭退出,企业安全和环境风险大幅降低。	本项目不涉及
		巩固城市饮用水水源保护与治理成果,加强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完善风险防控与应急能力建设和相关管理措施,保证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和水源安全。	本项目不涉及
资源利用要求		推动园区串联用水,分质用水、一水多用和循环利用,提高水资源利用率,建设节水型园区。火电、钢铁、造纸、化工、粮食深加工等重点行业应推广实施节水改造和污水深度处理。鼓励钢铁、火电、纺织印染、造纸、石油石化、化工、制革等高耗水企业废水深度处理回用。	本项目不涉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黑土地保护法》《吉林省黑土地保护条例》实施黑土地保护,加大黑土区水土流失治理力度,发展保护性耕作,促进黑土地可持续发展。	符合,本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不涉及黑土地。
		严格控制煤炭消费。制定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规范实行煤炭消费控制目标管理和减量(等量)替代管理。	符合,本项目燃料为成型生物质。
		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	符合,根据原环

		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境保护部《对十二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第9207号建议的答复》（环建函〔2015〕163号）文件中内容，生物质成型颗粒燃料属于清洁能源燃料。
<p>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吉林省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函（吉环函〔2024〕158号），白城市总体管控要求如下。</p> <p>表3 白城市总体管控要求</p>			
管控领域	管控要求		本项目符合性
空间布局约束	加快推进城镇人口密集区 and 环境敏感区域的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入园或转产关闭工作。		符合，本项目不属于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
污染物排放管控	环境质量目标	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2025年全市PM _{2.5} 年均浓度达到25微克/立方米，优良天数比例达到95%；2035年允许波动，不能恶化（沙尘影响不计入）。	符合，本项目所在区域为空气质量达标区，大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2025年，白城市地区水生态环境质量全面改善，劣V类水体全面消除，地表水水质达到或优于III类水体比例达到66.7%，河流生态水量得到基本保障，生态环境质量实现根本好转，水生态系统功能初步恢复。2035年，白城地区水生态环境质量在满足水生态功能区要求外，河流生态水量得到根本保障，水生态系统功能全面改善。	符合，本项目废水排入管网，对地表水水质变化影响较小。
资源利用要求	水资源	2025年用水量控制在27.00亿立方米，2035年用水量控制在33.4亿立方米。	符合，本项目对水资源的占用量较小，不会对区域用水量产生明显影响。
	土地资源	2025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13653.36平方千米；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9714.40平方千米；城镇开发边界控制在225.25平方千米以内。	不涉及
	能源	2025年，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在790.56万吨以内，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达到17.7%。	本项目涉及能源主要为电能和生物质，用量较小。

综上，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生态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负面准入清单”的相关要求。

4.《白城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与《白城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符合性分析如下。

表4 白城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符合性分析

白城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符合性
<p>严格实施煤炭消费减量替代，推进燃煤发电机组超低排放改造，加快燃煤小锅炉淘汰。建立清洁燃料供应体系，重点解决城乡结合部散煤污染。依法严控新增耗煤项目，合理控制煤电建设规模和发展节奏，不新增燃煤自备电厂。依法关停整合20万千瓦及以上热电机组电厂15公里半径范围内的燃煤供热锅炉，除必要保留的调峰锅炉外，燃煤供热锅炉依法全部关停，整合县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依法禁止新建35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对新建35蒸吨/小时以上的燃煤锅炉依法严格执行煤炭减量替代办法。鼓励发展县域生物质热电联产、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及生物天然气锅炉，新建生物质锅炉不得掺烧煤炭、重油、渣油等化石燃料。</p>	<p>符合，本项目位于白城经济开发区，新建1台4t/h的燃生物质锅炉，不属于燃煤锅炉，生物质锅炉采用旋风除尘+袋式除尘组合技术进行烟气处理，符合上述内容要求。</p>

注：项目不涉及与不相关的条款未罗列在本表格中。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白城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中相关要求。

5.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与《吉林省空气、水环境、土壤环境质量巩固提升三个行动方案的通知》（吉政办发〔2021〕10号）符合性分析

表5 吉政办发〔2021〕10号文符合性分析

序号	实施方案	符合性
吉林省空气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		
(三) 深入推进工业污染治理	<p>10.持续推进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加大工业污染源烟气高效脱硫脱硝、除尘改造力度，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重点排污单位全部安装自动监控设备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对排放不达标企业按照“一企二策”的原则，限期整改到位。全面加强工业无组织排放管控。</p> <p>11.推进重点行业污染深度治理。强化源头防控，鼓励企业采用先进适用的清洁生产原料、技术、工艺和装备。对排放强度高的重污染行业实施清洁化改</p>	<p>符合，本项目废气能够达标排放。</p>

	<p>造。推进吉林建龙、吉林恒联精密、四平金钢、鑫达钢铁、通化钢铁 5 家钢铁企业污染治理设施超低排放改造。推动水泥行业污染治理设施超低排放改造。长春市、吉林市、辽源市等空气质量未达标地区新建项目主要污染物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p> <p>12.加强“散乱污”企业监管。建立“散乱污”企业动态管理机制，对完成整治的“散乱污”企业开展“回头看”，及时更新动态管理台账，坚决杜绝已取缔的“散乱污”企业“死灰复燃”、异地转移；对新发现的“散乱污”企业依法限期整治，对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治理无望的“散乱污”企业，依法关停取缔。</p> <p>13.深化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全面推进挥发性有机物总量减排，深入推进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和油品储运销等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深度治理，加强高效收集治理设施建设，实现排气筒与厂界双达标。加快推进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重点企业、产业集中园区治理和在线监控设施建设，推动挥发性有机物产品源头替代。推进年排放量 10 吨以上和泄漏点位超过 2000 个的重点企业建设监测、防控和处理相结合的 VOCs 治理体系。开展化工园区 VOCs 监测监管体系试点示范建设。</p>	
吉林省水环境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		
(一) 实施水环境治理工程	<p>5.规范工业企业排水管理。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出口加工区等工业集聚区应当按规定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各地政府或工业园区管理机构要组织有关部门和单位对进入市政污水收集设施的工业企业进行排查，开展评估，经评估认定污染物不能被城镇污水厂有效处理或可能影响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稳定达标的，要依法责令限期退出；经评估可继续接入污水管网的，应当依法取得排污许可。</p> <p>6.加强重点行业管控和清洁化改造。严格落实“三线一单”环境管控要求，按照环境管控单元和环境准入清单实施分类管理，对不符合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的企业一律禁止准入。全面推动农副食品加工、化工、造纸、印染、制药、农药、电镀、染料颜料等行业实施绿色化改造，推进清洁生产，减少工业企业污染物排放量。</p>	<p>本项目废水排入污水管网，建设符合《吉林省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函（吉环函〔2024〕158号）要求。</p>
吉林省土壤环境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		
(一) 实施土壤污染风险防控	<p>1.加强土壤重点监管企业管控。落实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土壤污染重点监管企业污染隐患排查、自行监测、拆除生产设备污染防治方案备案等制度，制定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完成重点企业地下储罐核实登记。开展重点企业周边土壤环境质量监测，2021 年底前更新土</p>	<p>符合，本项目不属于土壤重点监管项目，土地利用类型为工业用地。</p>

工程	<p>壤污染重点监管企业名单。</p> <p>2.加强建设用地流转管控。推进疑似污染地块土壤环境质量状况调查评估和污染地块治理修复、效果评估及其评审，促进评审结果可视化应用。污染地块依据土壤环境质量调查报告和评估报告，合理规划土地用途，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管理。建立污染地块名录，污染地块经治理修复和效果评估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后再开发利用。</p>	
<p>注：项目不涉及与不相关的条款未罗列在本表格中。</p>		
<p>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吉林省空气、水环境、土壤环境质量巩固提升三个行动方案的通知》中相关要求。</p>		
<p>6.本项目与《白城市空气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符合性分析</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6 白城市空气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符合性分析</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方案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本项目符合性</p>
<p>1.全面推进秸秆综合利用。持续提高“五化”利用能力，重点推进保护性耕作技术，全市实施面积力争达到530万亩；以秸秆变肉工程为抓手加快推进饲料化利用，实现利用量100万吨；稳步推进秸秆生物质发电、秸秆成型燃料加工和燃煤供热锅炉生物质改造，实现利用量70万吨；有序推进秸秆基料化利用，扩大食用菌基料化生产规模，发展秸秆基质育苗产业，扩大绿色种植面积，实现利用量0.3万吨。</p>		<p>符合，本项目为生物质锅炉，有利于推进秸秆综合利用。</p>
<p>5.实行煤炭消费总量控制。按照《吉林省煤炭消费总量控制规划（2021-2025年）》中确定的各市（州）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实行煤炭消费指标管理。加快清洁能源代替，大力提高天然气利用水平。优化调控煤炭消费，逐步关停改造分散燃煤锅炉、热电联产以及小火电，推进热电联产和集中供热。推进煤炭清洁利用，积极推广应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和新型节能技术，探索绿色电厂建设，促进能源结构调整和节能减排。</p>		<p>符合，项目不使用煤炭。</p>
<p>6.继续推进清洁供暖。因地制宜推进清洁供暖，减少民用散烧煤。在中小城市适度建设燃煤背压式热电联产项目。农村地区按照就地取材原则，重点做好生物质锅炉、户用炉具推广应用工作，扩大生物质燃料供热面积。具备条件地方实施“煤改气”“煤改电”，加快配套天然气管网和电网建设。定期开展煤质检查，严厉打击劣质煤炭进入市场流通销售。各地全面摸清城中村、城乡结合部散煤底数，制定清洁取暖散煤替代方案。</p>		<p>符合，本项目为生物质锅炉。</p>
<p>7.加大燃煤锅炉淘汰力度。严控新建燃煤锅炉，县级以上城市建成区原则上不再新建每小时35蒸吨以下燃煤锅炉，其他地区原则上不再新建每小时10蒸吨以下燃煤锅炉。按照国家政策的调整和要求，逐步开展燃煤锅炉淘汰工作。</p>		<p>符合，项目不使用煤炭。</p>
<p>8.推动大型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推进装机容量20万</p>		<p>不涉及</p>

	<p>千瓦以下燃煤火电机组的污染治理设施超低排放改造。 推动 35 蒸吨及以上供热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p>	
	<p>9.加大燃煤锅炉监管力度。紧盯采暖期燃煤锅炉达标情况，充分利用自动监控、监督性监测、随机抽查等手段强化监管。对超标企业实行“冬病夏治”，非采暖期组织专家走访，及时解决污染治理设施运行问题，督导相关单位对不能稳定达标的锅炉进行深度改造，提升达标运行能力。力争燃煤锅炉烟粉尘排放达标率达到 98%以上。</p>	<p>符合，本项目为生物质锅炉。</p>
<p>注：项目不涉及与不相关的条款未罗列在本表格中。</p>		
<p>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白城市空气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中相关要求。</p>		
<p>7.与吉林省落实《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符合性分析</p>		
<p>表 7 吉林省落实《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符合性分析</p>		
<p>序号</p>	<p>文件要求</p>	<p>本项目情况</p>
<p>1</p>	<p>严格新建项目准入。新改扩建项目必须符合国家产业发展规划、政策，以及生态环境保护、产能置换等相关项目准入条件，严格执行相关目标控制要求，坚决遏制盲目上新“两高一低”项目。</p>	<p>符合，本项目不属于严格禁止及违反园区发展方向的行业，不属于污染严重的行业，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污染物排放对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不会影响周围企业且符合长德新区总体规划要求。</p>
<p>2</p>	<p>强化 VOCs 全流程、全环节综合治理。以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医药、油品储运销等行业为重点，针对有机液体储罐、装卸、敞开液面、泄漏检测与修复、废气收集、废气旁路、治理设施、加油站、非正常工况、产品 VOCs 含量等 10 个关键环节持续开展排查整治。</p>	<p>符合，本项目 VOCs 废气能够达标排放。</p>
<p>3</p>	<p>推动绿色环保产业健康发展。加大对绿色环保产业发展的支持力度，在低（无）VOCs 含量原辅材料生产和使用、VOCs 污染治理、超低排放、环境和大气成分监测等领域支持培育一批龙头企业。多措并举治理环保领域低价低质中标乱象，维护公平竞争环境，推动产业健康有序发展。</p>	<p>符合，本项目 VOCs 废气能够达标排放。</p>
<p>注：项目不涉及与不相关的条款未罗列在本表格中。</p>		
<p>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吉林省落实《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p>		

划》实施方案中相关要求。

8.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符合性分析

表 8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符合性

序号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1	VOCs 物料应储存于密闭的容器、包装袋、储罐、储库、料仓中；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应存放于室内，或存放于设置有雨棚、遮阳和防渗设施的专用场地，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在非取用状态时应加盖、封口、保持密闭；VOCs 物料储罐应密封良好，其中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应符合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的相关规定；VOCs 物料储库、料仓应满足对密闭空间的要求。	符合，本项目乙醇储存于密闭的储罐内，并存放于室内。
2	液态 VOCs 物料应采用密闭管道输送。采用非管道输送方式转移液体 VOCs 物料时，应采用密闭容器、罐车；粉状、粒状 VOCs 物料应采用气力输送设备、管状带式输送机、螺旋输送机等密闭输送方式。	符合，本项目乙醇采用密闭管道输送。
3	有机聚合物产品用于制品生产的过程，在混合/混炼、塑炼、塑化、融化、加工成型（挤出、注射、压制、压延、发泡、纺丝等）等作业中应采用密闭设备或密闭空间内操作，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无法密闭的，应采取局部气体收集措施，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不涉及
4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应与生产工艺设备同步运行。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发生故障或检修时，对应的生产工艺设备应停止运行，待检修完毕后同步投入使用；生产工艺设备不能停止运行或不能及时停止运行的，应设置废气应急处理设施或采取其他代替措施。	本项目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与生产工艺设备同步运行。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发生故障或检修时，对应的生产工艺设备应停止运行，待检修完毕后同步投入使用。

注：项目不涉及与不相关的条款未罗列在本表格中。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要求。

9.与《关于进一步做好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突出问题排查工作的通知》（吉环大气字〔2022〕13号）符合性分析

表9 《关于进一步做好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突出问题排查工作的通知》符合性

有关要求	符合性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务必要高度重视，加大对 VOCs 排放企业的执法力度，再一次制定细化落实方案，突出治理重点，抽调骨干力量，明确责任分工，精心组织自查、检查抽测等工作，完善排查清单和治理台账。针对治理台账发现的问题未整改到位的要立即整改，对排查过程中发现的突出问题，做到立整立改。	符合，本项目按环保要求整理管理台账，无违法行为。
(二)严格监管执法。各地在检查抽测中重点依法查处旁路直排偷排、治理设施擅自停运、严重超标排放以及 VOCs 监测数据、LDAR、运行管理台账造假等行为，对发现的违法问题，对涉嫌污染环境犯罪的及时移交司法机关，典型案例及时向社会公开曝光。	符合，本项目 VOCs 能够达标排放，无直排偷排、治理设施擅自停运、严重超标排放、以及 VOCs 监测数据、LDAR、运行管理台账造假等行为。
(3)强化调度监督。各地要因地制宜健全完善责任体系，将责任分解到岗、落实到人。对治理任务重、工作进度慢的县（市）区，要加强督促检查，加大帮扶指导力度。省厅将适时对各地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突出问题排查整治工作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对检查过程中发现存在问题的和台账整改不达标的地区进行通报、约谈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追责、问责。	不涉及

注：项目不涉及与不相关的条款未罗列在本表格中。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关于进一步做好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突出问题排查工作的通知》中相关要求。

10.与《2020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环大气〔2020〕33号）符合性分析

表10 与《2020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符合性分析

序号	文件要求	符合性
1	二、全面落实标准要求，强化无组织排放控制 2020 年 7 月 1 日起，全面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重点区域应落实无组织排放特别控制要求。……。	本项目对无组织挥发性有机物执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附表 C.1 中排放限值。
2	三、聚焦治污设施“三率”，提升综合治理效率……按照“应收尽收”的原则提升废气收集率。……将无组织排放转变为有组织排	本项目产生的有机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经活性炭吸附+催化

	<p>放进行控制，优先采用密闭设备、在密闭空间中操作或采用全密闭集气罩收集方式；对于采用局部集气罩的，应根据废气排放特点合理选择收集点位，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不低于 0.3 米/秒，达不到要求的通过更换大功率风机、增设烟道风机、增加垂帘等方式及时改造；加强生产车间密闭管理，在符合安全生产、职业卫生相关规定前提下，采用自动卷帘门、密闭性好的塑钢门窗等，在非必要时保持关闭。……采用活性炭吸附技术的，应选择碘值不低于 800 毫克/克的活性炭，并按设计要求足量添加、及时更换；……。</p>	<p>氧化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排放，能够达标排放，减少了无组织挥发性有机物的排放量，活性炭吸附处理采用的活性炭碘值不低于 800 毫克/克，并及时更换，符合相关规定要求。</p>
--	-------------------------------------------------------------------------------------------------------------------------------------------------------------------------------------------------------------------------------------------------------------------------	---------------------------------------------------------------------------------------------------

注：项目不涉及与不相关的条款未罗列在本表格中。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2020 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中相关要求。

11.与《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符合性分析

表 11 与《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符合性分析

序号	文件要求	符合性
1	<p>三、末端治理与综合利用。对于含低浓度 VOCs 的废气，有回收价值时可采用吸附技术、吸收技术对有机溶剂回收后达标排放；不宜回收时，可采用吸附浓缩燃烧技术、生物技术、吸收技术、等离子体技术或紫外光高级氧化技术等净化后达标排放。</p>	<p>本项目产生的有机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经活性炭吸附+催化氧化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排放，能够达标排放。</p>

注：项目不涉及与不相关的条款未罗列在本表格中。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防治技术政策》中相关要求。

12.与《制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原则》符合性分析

表 12 与《制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原则》符合性分析

序号	文件要求	符合性
1	<p>项目符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符合医药行业产业结构调整、落后产能淘汰等相关要求。</p>	<p>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不涉及落后产能淘汰。</p>
2	<p>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主体功能区规划、环境保护规划、产业发展规划、环境功能区划、生态保护红线、生物</p>	<p>本项目符合开发区产业规划，周边无特殊环境敏感目标。</p>

	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规划等的相关要求，不予批准选址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法律法规禁止建设区域的项目。	
3	采用先进适用的技术、工艺和装备，单位产品物耗、能耗、水耗和污染物产生情况等清洁生产指标满足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项目技术、工艺和装备先进，清洁生产水平满足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4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满足国家和地方相关要求。	污染物排放满足国家和地方相关要求。
5	强化节水措施，减少新鲜水用量。严格控制取用地下水。取用地表水不得挤占生态用水、生活用水和农业用水。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原则，设立完善的废水收集、处理系统。	本项目用水由厂区内现有水井供给（已经取得取水证，详见附件），待区域内有供水管网时，使用自来水，停止使用地下水，属于规划环评中7户采用自备水井供水企业之一，符合规划环评要求。“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原则，设有完善的废水收集、处理系统。
6	依托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项目，在厂内进行预处理，常规污染物和特征污染物排放应满足相应排放标准和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纳管要求。	本项目有污水处理站，排放满足排放标准及接管标准。
7	优化生产设备选型，密闭输送物料，采取有效措施收集并处理车间产生的无组织废气。对于挥发性有机物（VOCs）排放量较大的项目，应根据国家VOCs治理技术及管理要求，采取有效措施减少VOCs排放。动物房应封闭，设置集中通风、除臭设施。产生恶臭的生产车间应设置除臭设施，恶臭污染物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要求。	本项目物料采用密闭输送，采取了VOCs治理措施和除臭设施，污染物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8	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对固体废物进行处理处置。固体废物贮存、处置设施、场所须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及其修改单和《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的有关要求。中药渣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	项目设置了一般固废暂存场，中药渣日产日清日运。
9	有效防范对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的不利影响。	项目采取了分区防渗措施，可有效减轻对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的影响。

	10	优化厂区平面布置，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要求。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厂界满足2类标准要求。
注：项目不涉及与不相关的条款未罗列在本表格中。			
13.与《制药工业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符合性分析			
表 13 与《制药工业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符合性分析			
序号	文件要求		符合性
1	清洁生产：鼓励使用无毒、无害或低毒、低害的原辅材料，减少有毒、有害原辅材料的使用；生产过程中应密闭式操作，采用密闭设备、密闭原料输送管道；投料宜采用放料、泵料或压料技术，不宜采用真空抽料，以减少有机溶剂的无组织排放。有机溶剂回收系统应选用密闭、高效的工艺和设备，提高溶剂回收率。		项目使用无毒、无害或低毒、低害的原辅材料；生产过程中应密闭式操作，采用密闭设备、密闭原料输送管道；有机废气（乙醇）冷凝+回收工艺措施。
2	水污染防治：废水宜分类收集、分质处理；高浓度废水、含有药物活性成份的废水应进行预处理。企业向工业园区的公共污水处理厂或城镇排水系统排放废水，应进行处理，并按法律规定达到国家或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		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置，出水水质满足排放标准。
3	大气污染防治：粉碎、筛分、总混、过滤、干燥、包装等工序产生的含药尘废气，应安装袋式、湿式等高效除尘器捕集。 有机溶剂废气优先采用冷凝、吸附—冷凝、离子液吸收等工艺进行回收。产生恶臭的生产车间应设置除臭设施。		粉碎、筛分、总混、过滤、干燥、包装等工序产生的含药尘废气安装了布袋除尘器； 乙醇采取了冷凝回收+活性炭装置。
4	固体废物处置和综合利用：中药、提取类药物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药渣鼓励作有机肥料或燃料利用。		中药制剂提取药物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药渣交由白城市东嘉环保有限公司进行焚烧处理。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1.项目由来</p> <p>2004年5月，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吉林大学环境影响评价室编制了《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建设中药现代化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04年6月10日取得原白城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编号2004062号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意见，2008年1月29日取得由白城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白环建验字〔2008〕7号验收意见。</p> <p>2008年5月，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吉林省兴环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了《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66亿片蒲地蓝消炎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08年5月18日取得原白城市环境保护局经济开发区分局《关于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66亿片蒲地蓝消炎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该项目尚未组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p> <p>排污单位已依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相关内容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220800732586393E001R。</p> <p>2008年6月，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建设中药现代化生产线项目停产，鹤蟾片和益心滴丸不再生产；厂区内已批建设内容有1条片剂生产线，主要年产2.66亿片蒲地蓝消炎片。</p> <p><u>2010年，因生产需要，建设单位在固体制剂车间（已批车间）建设3条生产线，分别为硬胶囊剂生产线、颗粒剂生产线和丸剂生产线；头孢车间（本次新建车间）建设2条生产线，分别为片剂生产线和硬胶囊剂生产线，增加28种药品（包括中成药13种和化学药品15种），至今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属于未批先建项目，现已全厂停产进行整改并补办环评手续（停产包括已批蒲地蓝消炎片），在未获取环评批复前不得擅自投入生产，本次为补办环评手续，未批先建和整改工程为本次环评评价内容。</u></p> <p><u>本次扩建项目投资500万元（包括未批先建建设内容），</u>在现有厂区内进行改扩建，主要工程内容：1.新建头孢生产车间；2.园区能源站尚未正式运行，企业为保障生产供汽，拆除现有1台2t/h生物质锅炉，新建1台4t/h生</p>
------	-----------------------------------------------------------------------------------------------------------------------------------------------------------------------------------------------------------------------------------------------------------------------------------------------------------------------------------------------------------------------------------------------------------------------------------------------------------------------------------------------------------------------------------------------------------------------------------------------------------------------------------------------------------------------------------------------------------------------------------------------------------------------------------------------------------------------------------------------------------------------------------------------------------------------------------------------------

物质锅炉，待园区能源站正式运营，能够满足本项目正常生产需求，企业应及时并入集中供蒸汽管网，此锅炉作为企业备用锅炉；3.新增化学药品制剂和中成药生产（具体产品详见产品方案表）；4.对不符合现行环保要求的污染治理措施进行整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的有关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令 第 16 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的规定，本项目属于“二十四、医药制造业 27，47.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272，仅化学药品制剂制造，48.中成药生产 274，其他”和“四十一、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91.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包括建设单位自建自用的供热工程），使用其他高污染燃料的”类别，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受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吉林省普爱津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环评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公司环评技术人员按照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通过现场踏勘、收集资料、走访调查、分析评价，在建设方提供的有关文件资料的基础上，编制了本环境影响报告表。

2.项目四周情况

厂区外四周情况：东侧为中小型企业孵化基地；南侧为兴业街，隔兴业街为恒通钢材大全与铭洋门业；西侧为创业街，隔创业街为多邦药业，北侧为富裕路，隔富裕路为广春药业。

3.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在现有厂区内进行建设，无新增占地面积，厂区总占地面积为 15713.53m²。

本项目实施后，前处理提取车间主要为中药提取工艺；固体制剂车间共 4 条生产线，主要生产中药和西药，分别为片剂生产线（生产能力约为 3.5 亿片/a）、硬胶囊剂生产线（生产能力约为 4.9 亿粒/a）、颗粒剂生产线（生产能力约为 1t/a）和丸剂生产线（生产能力约为 1.2t/a），同一类型药品共用一条生产线；头孢车间共 2 条生产线，主要生产头孢类药品，分别为片剂生

产线（生产能力约为 3000 万片/a）、硬胶囊剂生产线（生产能力约为 1200 万粒/a），同一类型药品共用一条生产线。

本项目组成详见下表。

表 14 本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工程类型	名称	项目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固体车间	占地面积 3300m ² ，建筑面积 9900m ² ，共 3 层；1 层为前处理提取车间和固体制剂车间，本次扩建项目在前处理提取车间利旧 1 条生产线（新增生产设备），固体制剂车间新增 3 条生产线（硬胶囊剂生产线、颗粒剂生产线和丸剂生产线），利旧 1 条生产线（片剂生产线新增生产设备），2 层与 3 层分别为仓库和成品库。	依托现有构筑物
	头孢车间	占地面积 3100m ² ，建筑面积 3100m ² ，共 1 层，原为库房，本次扩建项目新建 2 条生产线（片剂生产线和硬胶囊剂生产线）。	新建
辅助工程	实验室	占地面积 510m ² ，建筑面积 510m ² ，共 1 层。	依托现有
	锅炉房	占地面积 260m ² ，建筑面积 260m ² ，共 1 层，拆除已批 1 台 2t/h 生物质锅炉（2020 年淘汰燃煤锅炉，企业将原 2t/h 燃煤锅炉改造成 2t/h 燃生物质锅炉保障生产，锅炉规模不增加、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厅的《关于锅炉有关问题的复函》中要求，改造锅炉可豁免办理环评审批手续），新建 1 台 4t/h 生物质锅炉及烟囱。	依托现有构筑物
	污水处理站	占地面积 130m ² ，建筑面积 130m ² ，共 1 层，对现有污水处理设施进行改造，改造后处理规模为 80m ³ /d。	改造
	办公室	占地面积 510m ² ，建筑面积 510m ² ，共 1 层。	依托现有
	门卫	占地面积 30m ² ，建筑面积 30m ² ，共 1 层。	依托现有
依托工程	/	本次扩建项目依托厂区内现有固体车间、实验室、锅炉房、供水管线、排水管线、供电管线、供热管线、一般固废暂存处和危险废物贮存点等。	依托现有
储运工程	仓库 1	占地面积 120m ² ，建筑面积 120m ² ，共 1 层，用于存放杂物。	依托现有
	仓库 2	占地面积 140m ² ，建筑面积 140m ² ，共 1 层，用于存放杂物。	依托现有
	仓库 3	占地面积 180m ² ，建筑面积 180m ² ，共 1 层，用于贮存生物质颗粒。	依托现有
	仓库	位于固体车间 2 层，建筑面积为 3300m ² ，用于贮存原料药，最大储存能力约为 25t。	依托现有
	成品库	位于固体车间 3 层，建筑面积为 3300m ² ，用于贮存成品药，最大储存能力约为 25t。	依托现有
	危险废物贮存点	建筑面积 20m ² ，储存能力为 3t，位于污水处理站东侧，做防渗防腐地面。	依托现有

公用工程	运输	委托有运输资质的社会车辆进行原料及产品运输。	/
	供电	由开发区电网统一供给，能够满足项目需求。	依托现有
	给水	本项目所在区域内暂无供水管网，用水由厂区内现有水井供给（已经取得取水证），属于规划环评中7户采用自备水井供水企业之一，符合规划环评要求，能够满足项目需求。	依托现有
	排水	本项目排水体制采用雨、污分流制。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白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污水处理站改造
	供暖	本项目冬季采用集中供热。	依托现有
	蒸汽	由改造后的4t/h生物质锅炉提供。	新建
	生产用热	蒸汽由锅炉房改造后的1台4t/h生物质锅炉提供，其余用热为电加热。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水	本项目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白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污水处理站改造
	废气	固体制剂车间废气经1套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催化氧化、2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3根15m高排气筒排放；前处理提取车间废气经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吸附+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头孢车间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实验室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头孢车间排气筒）；污水处理站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锅炉废气采用旋风+布袋除尘器+35m高烟囱。	前处理提取车间排气筒依托现有，其它为新增、改造。
	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减振、消声、距离衰减等措施。	新增
	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包装材料、废反渗透膜、锅炉灰渣、废MBR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药渣交由白城市东嘉环保有限公司进行焚烧处理；废离子交换树脂、锅炉房废布袋统一收集，交由厂家回收处理；污水处理站污泥鉴别后进行处理；危险废物暂存危险废物贮存点内，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依托现有

表15 本项目罐类设备情况一览表

名称	型号	数量	类型	温度	压力	容积	用途功能
醇沉罐	JC-1500	1	立式	室温	常压	1.5T	固、液分离
贮罐（计量罐）	ZG-1000	1	立式	室温	常压	1T	储存
酒精回收塔	JH-300	1	立式	80-90℃	0.03mpa	0.3T	蒸馏
贮罐	ZG-3000	1	立式	室温	常压	3T	储存
热回流提取罐	5T	1	立式	100℃	常压	5T	蒸煮

贮罐	ZG-500	1	立式	室温	常压	0.5T	储存
贮罐	ZG-2000	2	立式	室温	常压	2T	储存
酒精回收浓缩器	WZA-2000	1	单效	70-80℃	0.07mpa	2T	蒸馏
双效浓缩器	SJN2-2000	1	双效	70-80℃	0.07mpa	2T	蒸发
浓缩液储罐	ZG-3m ³	1	立式	室温	常压	3m ³	储存
贮罐	ZG-10m ³	1	立式	室温	常压	10m ³	储存
配制罐	PZG-10m ³	1	立式	室温	常压	10m ³	储存
结晶罐	JC-500	1	立式	室温	常压	0.5m ³	储存
浓缩液混合罐	ZG-1m ³	1	立式	室温	常压	1m ³	储存
提取罐	6T	1	立式	100℃	常压	6T	蒸煮
浓缩液储罐	ZG-3m ³	1	立式	室温	常压	3m ³	储存
贮罐	ZG-10m ³	1	立式	室温	常压	10m ³	储存

4.产品方案

已批项目主要产品方案，详见下表。

表 16 已批项目主要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现有产量	备注
1	鹤蟾片	790 万盒/a (9480 片/a)	2008 年 6 月，已经停产，以后不再生产
2	益心滴丸	2000 万瓶/a	
3	蒲地蓝消炎片	2.66 亿片/a	正常生产

本项目主要产品方案，详见下表。

表 17 本项目实施主要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产量	生产批次	生产时间	生产车间
1	布洛芬缓释胶囊	0.378g/粒	249.9 万粒/批次	80 批次/a	3d/批次	固体制剂车间
2	复方氨酚烷胺胶囊	0.4g/粒	97.4 万粒/批次	6 批次/a	8d/批次	
3	氨咖黄敏胶囊	0.3g/粒	194.8 万粒/批次	8 批次/a	8d/批次	
4	磷酸苯丙哌林胶囊	0.22g/粒	95 万粒/批次	3 批次/a	5d/批次	
5	奥美拉唑肠溶胶囊	0.23g/粒	300 万粒/批次	55 批次/a	4d/批次	
6	人工牛黄甲硝唑胶囊	0.315g/粒	295.2 万粒/批次	12 批次/a	5d/批次	

7	盐酸左氧氟沙星胶囊	0.2g/粒	65.1 万粒/批次	8 批次/a	5d/批次	前处理提取车间±固体制剂车间
8	盐酸左氧氟沙星片	0.2g/片	100 万片/批次	3 批次/a	8d/批次	
9	罗红霉素片	0.26g/片	124 万片/批次	15 批次/a	5d/批次	
10	板蓝根颗粒	10g/袋	300kg/批次	3 批次/a	5d/批次	
11	六味地黄丸(水蜜丸)	6g/袋	25.00kg/批次	3 批次/a	5d/批次	
12	逍遥丸(水丸)	6g/袋	360.00kg/批次	3 批次/a	5d/批次	
13	壮阳春胶囊	0.3g/粒	100 万粒/批次	4 批次/a	3d/批次	
14	六味地黄胶囊	0.3g/粒	200 万粒/批次	15 批次/a	7d/批次	
15	胃康灵胶囊	0.4g/粒	200 万粒/批次	10 批次/a	7d/批次	
16	补肾强身片	0.5g/片	100 万片/批次	3 批次/a	5d/批次	
17	复方丹参片	0.32g/片	250 万片/批次	4 批次/a	8d/批次	
18	橘红片	0.6g/片	70 万片/批次	7 批次/a	4d/批次	
19	颠茄片	0.05g/片	200 万片/批次	3 批次/a	8d/批次	
20	野马追片	0.4g/片	60 万片/批次	3 批次/a	4d/批次	
21	复肝宁片	0.27g/片	100 万片/批次	3 批次/a	4d/批次	
22	化痰平喘片	0.36g/片	192 万片/批次	6 批次/a	4d/批次	
23	头孢羟氨苄胶囊	0.3g/粒	38.5 万粒/批次	3 批次/a	4d/批次	头孢车间
24	头孢拉定胶囊	0.28g/粒	112.2 万粒/批次	4 批次/a	4d/批次	
25	头孢克洛胶囊	0.302g/粒	112.2 万粒/批次	3 批次/a	4d/批次	
26	头孢氨苄片	0.3g/片	75 万片/批次	3 批次/a	4d/批次	
27	头孢呋辛酯片	0.443g/片	30 万片/批次	2 批次/a	8d/批次	
28	头孢克洛片	0.35g/片	9.2 万片/批次	3 批次/a	4d/批次	

表 18 本项目实施生产计划一览表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产品名称	生产批次	产品名称	生产批次
布洛芬胶囊	20 批	布洛芬胶囊	20 批
奥美拉唑肠溶胶囊	22 批	奥美拉唑肠溶胶囊	19 批
磷酸苯丙哌林胶囊	3 批	人工牛黄甲硝唑胶囊	3 批

人工牛黄甲硝唑胶囊	4批	罗红霉素片	2批
盐酸左氧氟沙星胶囊	4批	六味地黄胶囊	5批
盐酸左氧氟沙星片	1批	胃康灵胶囊	4批
罗红霉素片	7批	补肾强身片	1批
板蓝根颗粒	2批	橘红片	4批
六味地黄丸	1批	颠茄片	2批
逍遥丸	1批	复肝宁片	2批
壮阳春胶囊	2批	化痰平喘片	6批
六味地黄胶囊	5批	头孢羟氨苄胶囊	3批
胃康灵胶囊	5批	头孢拉定胶囊	3批
补肾强身片	1批	头孢氨苄片	2批
复方丹参片	2批	头孢呋辛酯片	1批
橘红片	2批	头孢克洛胶囊	2批
颠茄片	1批	头孢克洛片	3批
野马追片	2批	/	/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产品名称	生产批次	产品名称	生产批次
布洛芬胶囊	20批	布洛芬胶囊	20批
奥美拉唑肠溶胶囊	7批	奥美拉唑肠溶胶囊	7批
复方氨酚烷胺胶囊	6批	氨咖黄敏胶囊	4批
氨咖黄敏胶囊	4批	罗红霉素片	3批
人工牛黄甲硝唑胶囊	5批	复方丹参片	2批
盐酸左氧氟沙星胶囊	4批	橘红片	1批
盐酸左氧氟沙星片	2批	野马追片	1批
罗红霉素片	3批	复肝宁片	1批
板蓝根颗粒	1批	头孢拉定胶囊	1批
六味地黄丸	2批	头孢克洛胶囊	1批
逍遥丸	2批	头孢氨苄片	1批

壮阳春胶囊	2批	头孢呋辛酯片	1批
六味地黄胶囊	5批	补肾强身片	1批
胃康灵胶囊	1批	/	/

本项目实施后，全厂主要产品方案变化情况，详见下表。

表 19 本项目实施后全厂主要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产量	变化量
1	布洛芬缓释胶囊	19992 万粒/a	+19992 万粒/a
2	复方氨酚烷胺胶囊	584.4 万粒/a	+584.4 万粒/a
3	氨咖黄敏胶囊	1558.4 万粒/a	+1558.4 万粒/a
4	磷酸苯丙哌林胶囊	285 万粒/a	+285 万粒/a
5	奥美拉唑肠溶胶囊	16500 万粒/a	+16500 万粒/a
6	人工牛黄甲硝唑胶囊	3542.4 万粒/a	+3542.4 万粒/a
7	盐酸左氧氟沙星胶囊	520.8 万粒/a	+520.8 万粒/a
8	盐酸左氧氟沙星片	300 万片/a	+300 万片/a
9	罗红霉素片	1860 万片/a	+1860 万片/a
10	板蓝根颗粒	900kg/a	+900kg/a
11	六味地黄丸（水蜜丸）	75kg/a	+75kg/a
12	逍遥丸（水丸）	1080kg/a	+1080kg/a
13	壮阳春胶囊	400 万粒/a	+400 万粒/a
14	六味地黄胶囊	3000 万粒/a	+3000 万粒/a
15	胃康灵胶囊	2000 万粒/a	+2000 万粒/a
16	补肾强身片	300 万片/a	+300 万片/a
17	复方丹参片	1000 万片/a	+1000 万片/a
18	橘红片	490 万片/a	+490 万片/a
19	颠茄片	600 万片/a	+600 万片/a
20	野马追片	180 万片/a	+180 万片/a
21	复肝宁片	300 万片/a	+300 万片/a
22	化痰平喘片	1152 万片/a	+1152 万片/a

23	头孢羟氨苄胶囊	115.5 万粒/a	+115.5 万粒/a
24	头孢拉定胶囊	448.8 万粒/a	+448.8 万粒/a
25	头孢克洛胶囊	336.6 万粒/a	+336.6 万粒/a
26	头孢氨苄片	225 万片/a	+225 万片/a
27	头孢呋辛酯片	60 万片/a	+60 万片/a
28	头孢克洛片	27.6 万片/a	+27.6 万片/a
29	鹤蟾片	0	-790 万盒/a (9480 片/a)
30	益心滴丸	0	-2000 万瓶/a
31	蒲地蓝消炎片	2.88 亿片/a	0

固体制剂车间生产共线情况：

①片剂生产线：盐酸左氧氟沙星片、罗红霉素片、补肾强身片、复方丹参片、橘红片、颠茄片、野马追片、复肝宁片、化痰平喘片、蒲地蓝消炎片，共生产 3.4982 亿片/a，片剂生产线生产能力为 3.5 亿片/a；

②硬胶囊剂生产线：布洛芬缓释胶囊、复方氨酚烷胺胶囊、氨咖黄敏胶囊、磷酸苯丙哌林胶囊、奥美拉唑肠溶胶囊、人工牛黄甲硝唑胶囊、盐酸左氧氟沙星胶囊、壮阳春胶囊、六味地黄胶囊、胃康灵胶囊，共生产 4.8383 亿粒/a，硬胶囊剂生产线生产能力为 4.9 亿粒/a；

③颗粒剂生产线：板蓝根颗粒，共生产 0.9t/a，颗粒剂生产线生产能力为 1t/a；

④丸剂生产线：六味地黄丸、逍遥丸，共生产 1.155t/a，丸剂生产线生产能力为 1.2t/a。

头孢车间生产共线情况：

①片剂生产线：头孢氨苄片、头孢呋辛酯片、头孢克洛片，共生产 312.6 万片/a，片剂生产线生产能力为 3000 万片/a；

②硬胶囊剂生产线：头孢羟氨苄胶囊、头孢拉定胶囊、头孢克洛胶囊，共生产 900.9 万粒/a，硬胶囊剂生产线生产能力为 1200 万粒/a。

综上所述，本项目每条生产线生产能力均能满足项目生产需求。

5.本项目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详见下表。

表 20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备注	设计能力
前处理车间					
1	自动磨刀机	ZMD340 型	1 台	新增	<u>2800 转/分</u>
2	往复式切药机	WQY240-1 型	1 台	新增	<u>80×800kg/h</u>
3	洗药机	XY500-1 型	1 台	利旧	<u>100-300kg/h</u>
4	漩振筛	XZS-500	1 台	利旧	<u>100-350kg/h</u>
5	热风循环烘箱	CT-C-II	2 台	利旧	<u>60kg/h</u>
6	炒药机	CY550-III	1 台	新增	<u>50-200kg/h</u>
7	压力蒸汽灭菌柜	YXQWF-1.2P	1 台	利旧	/
8	臭氧发生器	JA-140C	1 台	新增	<u>140g/h</u>
9	醇沉罐	JC-1500	1 台	新增	<u>1.5m²</u>
10	贮罐（计量罐）	ZG-1000	1 台	新增	<u>1000L</u>
11	酒精回收塔	JH-300	1 台	新增	<u>90~100kg/h</u>
12	贮罐	ZG-3000	1 台	新增	<u>3000L</u>
13	螺旋榨油机	YZYX10-2	1 台	新增	<u>32-41r/min</u>
14	可倾式夹层锅	ZF-300	1 台	利旧	<u>300L</u>
15	不锈钢渗漉罐	SL-1000 型	1 台	新增	<u>1000L</u>
16	大孔树脂吸附柱	DKSZXFZ-250	3 台	新增	/
17	200L 计量罐	JLG-200	2 个	新增	<u>2000L</u>
18	热回流提取罐	5T	1 个	新增	<u>5T</u>
19	贮罐	ZG-500	1 个	新增	<u>200L</u>
20	贮罐	ZG-2000	2 个	新增	<u>2000L</u>
21	酒精回收浓缩器	WZA-2000	1 台	利旧	<u>2000L</u>
22	双效浓缩器	SJN2-2000	1 个	利旧	<u>200L</u>
23	浓缩液储罐	ZG-3m ³	1 个	新增	<u>3000L</u>
24	贮罐	ZG-10m ³	1 个	新增	<u>10000L</u>
25	配制罐	PZG-10m ³	1 个	新增	<u>10000L</u>

26	结晶罐	JC-500	1 个	新增	500L
27	浓缩液混合罐	ZG-1m ³	1 个	新增	1000L
28	多级粉碎机组	FZ-600	1 台	利旧	50-500kg/h
29	强力破碎机	JD-600	1 台	新增	300-3500kg/h
30	槽式混合机	CH-500	1 台	新增	500L
31	压滤机	QSXA Z20/630-300	1 台	新增	297L
32	洗脱二用机	SXT-15	1 台	新增	/
33	脉冲真空干燥机	MZG-48 盘	2 台	利旧	/
34	提取罐	6t	1 个	利旧	6T
35	浓缩液储罐	ZG-3m ³	1 台	新增	3000L
36	贮罐	ZG-10m ³	1 台	新增	10000L
37	平板式过滤离心机	PS800-N	1 台	新增	135kg
38	直线往复式切药机	QWZL300	1 台	利旧	350 次/分
固体制剂车间					
1	三维混合机	HS-600 型	1 台	新增	600L
2	胶囊抛光机	JPJ-1	2 台	新增	200 粒/分
3	封切机	BF-501	1 台	新增	8~12 件/分钟
4	红外线收缩机	BS-801	1 台	新增	/
5	自动捆包机	PP	1 台	新增	1.5 秒/次
6	槽形混合机	DH-400	1 台	新增	400L
7	离心式包衣造粒机	BLL1000	1 台	新增	50kg
8	多功能枕式版块 全自动包装机	DZB-250D	1 台	新增	30-120 包/分
9	PP 带自动捆包机	/	1 台	新增	1.5 秒/次
10	热风循环烘箱	CT-C-I	2 台	新增	60-120°C
11	二维混合机	HR—3000	1 台	新增	3000L
12	多功能枕式版块 全自动包装机	DZB-400D	1 台	新增	30-200 包/分
13	立式带搅拌电加热锅	ZF-200	1 台	新增	/
14	高效包衣机	BG150 型	1 台	利旧	150kg

15	搅拌桶	100L	1台	新增	100L
16	监管码设备	E9-WMS	1台	新增	/
17	热封循环收缩炉	4025型	1台	利旧	0-15m/min
18	全自动胶囊充填机	NJP-3500C-2	1台	新增	3500粒/分
19	喷码机	1350	1台	新增	/
20	铝塑泡罩包装机	DPH260	1台	利旧	9.6-19.2千板/h
21	监管码设备	EBC4.0	1台	利旧	/
22	离心式包衣造粒机	BLL1000	1台	新增	50kg
23	湿法混合制粒机	HLSG220B	1台	新增	200L
24	摇摆颗粒机	YK-160D	1台	新增	干品产量：1200kg/h 湿品产量：600kg/h
25	全自动胶囊充填机	NJP-3500C-2	2台	新增	3500粒/分
26	流化床包衣机	BB120	1台	新增	80-120kg/h
27	全封闭旋转式压片机	ZP-41D	1台	新增	18万片/h
28	全自动水平式装盒机	CM180	1台	利旧	150-160盒/分钟
29	电子台秤（称量）	XK3100-A3	1台	利旧	/
30	电子台秤（中间站）	XK3100-A3	1台	新增	/
31	铝塑泡罩包装机	DPH260	1台	新增	9.6-19.2千板/h
32	电子台秤	TCS-A2	1台	新增	/
33	全自动速控中药制丸机	YUJ-17BZ	1台	新增	40-160kg/h
34	双层炼药机	GHL-2-18.5	1台	新增	300-350kg/h
35	自动撒粉机	SFJ-400	1台	新增	/
36	洗衣机	SXT-15F	1台	新增	/
37	全自动高速旋转式压片机	GZPB-40	1台	新增	260000片/h
38	沸腾制粒干燥机	FL-200	1台	利旧	100kg/次
39	热风循环烘箱	CT-C-II	2台	新增	60kg/h
40	全自动胶囊充填机	NJP-3500C-2	1台	新增	3500粒/分
41	四边封条袋包装机	DXDK900型	1台	新增	300袋/分
42	选丸机	XW-1	1台	新增	100kg/h

43	万能粉碎机	LFJ30B	1台	新增	30-200kg
44	全自动高速泡罩包装机	DPH-260A	1台	新增	40万粒/时
45	热风循环烘箱	CT-C-I	1台	新增	/
46	振动筛	SXZ1000	1台	新增	Φ1000m
47	封切机	BF-501	1台	新增	8~12件/分钟
48	沸腾制粒干燥机	FL-200	1台	新增	100kg/次
49	干燥剂塞入机	GS-A	1台	新增	100包/分
50	激光打码机	BL-7360	1台	新增	/
51	挤出滚圆一体机	LJ-100/WG-700	1台	新增	100kg/h
52	摇摆式颗粒机	LYK-160D	1台	新增	300-500kg/h
53	电子台秤	PTF-A200	2台	新增	/
54	气动真空上料机	QVC-1	1台	新增	350kg/h
55	气动真空上料机	QVC-2	1台	新增	700kg/h
56	智能入盒机	CM260A	1台	利旧	150-160盒/分钟
57	全自动束带机	JZ-260A	1台	利旧	/
58	枕式自动包装机	FFA-M180	1台	利旧	/
59	多功能底喷包衣机	DPL-200	1台	新增	/
60	电子数粒机	SLDS-8DS	1台	新增	4000粒/分
61	铝箔封口机	LFK-150B	1台	新增	/
62	高速理瓶机	LYZ-150	1台	新增	150瓶/分
63	不干胶贴标机	LTB-200A	1台	新增	150瓶/分
64	高速旋盖机	LXG-150	1台	新增	150瓶/分
65	三期视觉检测系统	PTE-BS100	1台	新增	/
66	检重秤	AC-4100P	1台	利旧	120pos/min
67	离心式包衣造粒机	BLL1000	1台	新增	50kg
68	X射线检测系统	Pack 240	1台	新增	/
69	高速泡罩包装机	DPH260	1台	新增	9.6-19.2千板/h
70	全自动胶囊充填机	NJP-2500C	1台	新增	2500粒/分

71	全自动薄膜捆扎机	ZKZ400	1台	利旧	/
72	旋转式压片机	ZPYGS55	1台	利旧	26万片/h
73	不锈钢粉碎机组	SF-320	1台	新增	100-200kg/h
74	高速往复式枕包机	FFA-M180	1台	新增	/
75	高速塞干燥剂机	SLGZ-200A	1台	新增	120瓶/分
76	全自动薄膜捆扎机	ZKZ400	1台	新增	/
77	全自动硬胶囊充填机	CFM-3500	1台	新增	3500粒/分
78	X射线异物检测机	ND-3500D 双通道	1台	新增	/
79	三元旋振筛	S49-800-2S	1台	新增	/
80	胶囊分选抛光机	C&C100A	2台	新增	300000粒/h
81	自动捆包机	/	1台	利旧	1.5秒/次
82	高效湿法混合制粒机	SL200	1台	新增	80kg/次
83	电子秤	TCS-300	2台	新增	/
头孢制剂车间					
1	高效薄膜包衣机	BG-80D	1台	新增	80kg/次
2	蠕动泵	PP-6	1台	新增	2~10L/min
3	搅拌机	TJ8	1台	新增	/
4	电子台秤	XK3100-A3	2台	新增	/
5	摇摆式颗粒机	LYK-160D	1台	新增	300-500kg/h
6	全自动硬胶囊充填机	NJP-800型	1台	新增	800粒/分
7	摇摆式颗粒机	YK-160D	1台	利旧	干品产量：1200kg/h 湿品产量：600kg/h
8	全304不锈钢负压称量单元	/	1台	新增	/
9	空调机组	ZK-06	1台	新增	/
10	空调机组	ZK-40	1台	新增	/
11	纯水处理机组	1T/H	1台	新增	/
12	交流低压配电柜	GGD	6台	新增	/
13	自控清灰单机除尘器	DC8A-II	3台	新增	/
14	自动捆包机	高台型	1台	新增	/

15	水洗机	XGB-11	1台	新增	/
16	烘干机	HG-10	1台	新增	/
17	固定式螺杆压缩机	GA30C-7.5	1台	新增	/
18	封切机	BF-501	1台	新增	8~12件/分钟
19	全自动硬胶囊充填机	NJP-800型	1台	新增	800粒/分
20	泡罩包装机	DPH130C	1台	新增	150次/分
21	泡罩包装机	DPH130C	1台	新增	150次/分
22	全自动硬胶囊充填机	NJP-1200	2台	新增	1200粒/分
23	二维混合机	HR-3000	1台	利旧	1500-1800L/次
24	热收缩机	BS-6535LA	1台	新增	0-10m/min
25	多功能枕式版块 全自动包装机	DZB-250D	1台	新增	30-120包/分
26	药品抛光机	YPJ-C	1台	新增	胶囊：200粒/分 片剂：500片/分
27	监管码设备	E9-WMS	1台	新增	/
28	多功能自动开囊取粉机	NQF-300	1台	新增	/
29	喷码机	1350	1台	利旧	/
30	水冷螺杆式冷水机组	LS-460	1台	新增	/
31	湿法混合制粒机	HLSG220B	1台	新增	200L
32	全自动高速旋转式压片机	GZPB40	1台	新增	260000片/h
33	二维混合机	HR-2000	1台	新增	600kg
34	干法制粒机	GL-100C	1台	新增	20-100kg/h
35	提斗方锥混合机	HTF300/600	1台	新增	300kg/次
36	双铝泡罩包装机	DHP250	1台	新增	20-180次/分
37	振荡筛	ZS-800	1台	新增	200-800kg/h
38	热风循环烘箱	CT-C-I	3台	新增	/
39	干法制粒机	GLX-150C	1台	新增	/
40	摇摆式颗粒机	LYK-160D	1台	新增	300-500kg/h
41	臭氧发生器	GS-P5	1台	新增	/
42	洗脱二用机	SXT-15	1台	新增	/

43	臭氧发生器	JZCF-G-3-350g	1台	新增	/
公用设备					
1	低压配电柜	GGD	1台	新增	/
2	空调机组	KTJ-17	1台	新增	/
3	空调机组	KTJ-08	1台	新增	/
4	1t/h 反渗透水处理机组	1m³/h	1台	新增	/
5	电加热蒸汽发生器	90DGL-120/8B	1台	新增	/
6	小天鹅盖门冷柜	BD-530	1台	新增	/
7	移动洁净取样室	YJS-715	1台	新增	/
8	臭氧发生器	JA-140C	1台	新增	/
9	玻璃钢冷却塔	/	1台	新增	/
10	固定式螺杆压缩机	GA45+—8.0	1台	新增	/
11	螺杆式中低温机组	TGSD-600.2	1台	新增	/
12	臭氧发生器	JZCF-G-3-300g	1台	新增	/
13	喷油螺杆式压缩机	SVV55-II	1台	新增	/
14	生物质锅炉	TY-240WDK	1台	新增	/
15	湿腾转轮除湿机组	ZST-150000-63000-B2H151F2	1台	新增	/
16	工业洗脱烘一体机	XGQ-30kg	1台	新增	/

注：本次环评不包括 X 射线异物检测机，如需办理换环评，辐射部分另行评价。

本次扩建后，依托现有设备和新增设备能够满足全厂设计生产规模，依托部分现有生产设备可行。

6.主要原辅料用量

已批项目主要原辅料用量，详见下表。

表 21 已批项目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原料名称		用量	备注
1	鹤鹑片	/		/	停产
2	益心滴丸	/		/	停产
3	蒲地蓝消炎片	黄芩	提取	20t/a	正常生产

			粉碎	25t/a	
			蒲公英	120t/a	
			苦地丁	30t/a	
			板蓝根	45t/a	
			玉米淀粉	2.5t/a	
			滑石粉	3.5t/a	
			羧甲淀粉钠	3.75t/a	
			硬脂酸镁	0.25t/a	
			绿色衣料	1.995t/a	
3	锅炉		生物质颗粒	300t/a	/
4	生产		乙醇（95%）	10.02	/
5	实验室		甲醇	0.1t/a	/
			乙腈	0.1t/a	/
			氯化钠	0.01t/a	/
			磷酸氢二钠	0.01t/a	/
			磷酸二氢钾	0.01t/a	/

本项目实施后主要原辅料用量，详见下表。

表 22 本项目实施后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原料名称	用量		最大存储量	运转周期	包装方式
1	布洛芬缓释胶囊	布洛芬	750kg/批次	60t/a	12t	1个月	袋装
		蔗糖丸芯	180kg/批次	14.4t/a	3t	1个月	袋装
		聚维酮 K30	15kg/批次	1.2t/a	0.2t	1个月	袋装
		明胶空心胶囊	249.9 万粒/批次	19992 万粒/a	3000 万粒	1个月	袋装
2	复方氨酚烷胺胶囊	对乙酰氨基酚	250kg/批次	1.5t/a	0.15t	1个月	袋装
		盐酸金刚烷胺	100kg/批次	0.6t/a	0.1t	1个月	袋装
		马来酸氯苯那敏	2kg/批次	0.012t/a	0.001t	1个月	袋装
		咖啡因	14kg/批次	0.084t/a	0.007t	1个月	袋装
		人工牛黄	10kg/批次	0.06t/a	0.01t	1个月	袋装

		蔗糖	13.6kg/批次	0.0816t/a	0.2t	1个月	袋装
		明胶空心胶囊	97.4万粒/批次	584.4万粒/a	3000万粒	1个月	袋装
3	氨咖黄敏胶囊	对乙酰氨基酚	500kg/批次	4t/a	0.5t	1个月	袋装
		马来酸氯苯那敏	2kg/批次	0.016t/a	0.002t	1个月	袋装
		咖啡因	28kg/批次	0.224t/a	0.2t	1个月	袋装
		人工牛黄	20kg/批次	0.16t/a	0.1t	1个月	袋装
		蔗糖	50kg/批次	0.4t/a	0.02t	1个月	袋装
		胭脂红色素	0.5kg/批次	0.004t/a	0.001t	1个月	袋装
		明胶空心胶囊	194.8万粒/批次	1558.4万粒/a	3000万粒	1个月	袋装
		4	磷酸苯丙哌林胶囊	磷酸苯丙哌林	25kg/批次	0.075t/a	0.01t
玉米淀粉	182kg/批次			0.546t/a	1t	1个月	袋装
硬脂酸镁	2.5kg/批次			0.0075t/a	0.005t	1个月	袋装
明胶空心胶囊	95万粒/a			285万粒/a	3000万粒	1个月	袋装
5	奥美拉唑肠溶胶囊	奥美拉唑	61.2kg/批次	3.366t/a	0.5t	1个月	袋装
		甘露醇	390kg/批次	21.45t/a	2t	1个月	袋装
		微晶纤维素	18kg/批次	0.99t/a	0.1t	1个月	袋装
		低取代羟丙纤维素	18kg/批次	0.99t/a	0.1t	1个月	袋装
		十二烷基硫酸钠	1.5kg/批次	0.0825t/a	0.01t	1个月	袋装
		磷酸氢二钠十二水合物	7.2kg/批次	0.396t/a	0.05t	1个月	袋装
		羟丙甲纤维素	43.8kg/批次	2.409t/a	0.5t	1个月	袋装
		肠溶包衣料	150.3kg/批次	8.2665t/a	1t	1个月	袋装
		2#淡蓝胶囊	300万粒/批次	16500万粒/a	5000万粒	1个月	袋装
6	人工牛黄甲硝唑胶囊	甲硝唑	600kg/批次	7.2t/a	1t	1个月	袋装
		人工牛黄	15kg/批次	0.18t/a	0.02t	1个月	袋装
		硬脂酸镁	3kg/批次	0.036t/a	0.005t	1个月	袋装
		玉米淀粉	312.89kg/批次	3.75468t/a	1t	1个月	袋装
		明胶空心胶囊	295.2万粒/批次	3542.4万粒/a	3000万粒	1个月	袋装
7	盐酸	盐酸左氧氟沙星	75kg/批次	0.6t/a	0.1t	1个月	袋装

	左氧氟沙星胶囊	玉米淀粉	35.1kg/批次	0.2808t/a	1t	1个月	袋装
		乳糖	19.5kg/批次	0.156t/a	0.03t	1个月	袋装
		硬脂酸镁	0.6kg/批次	0.0048t/a	0.005t	1个月	袋装
		2#红黄胶囊	65.1万粒/批次	520.8万粒/a	100万粒	1个月	袋装
8	盐酸左氧氟沙星片	盐酸左氧氟沙星	115kg/批次	0.345t/a	0.05t	1个月	袋装
		玉米淀粉	54kg/批次	0.162t/a	1t	1个月	袋装
		乳糖	30kg/批次	0.09t/a	0.03t	1个月	袋装
		硬脂酸镁	1kg/批次	0.003t/a	0.005t	1个月	袋装
		薄膜衣料	4kg/批次	0.012t/a	0.01t	1个月	袋装
9	罗红霉素片	罗红霉素	200kg/批次	3t/a	0.5t	1个月	袋装
		玉米淀粉	44.8kg/批次	0.672t/a	1t	1个月	袋装
		羧甲淀粉钠	15.6kg/批次	0.234t/a	0.3t	1个月	袋装
		微晶纤维素	34.4kg/批次	0.516t/a	0.1t	1个月	袋装
		硬脂酸镁	2kg/批次	0.03t/a	0.005t	1个月	袋装
		羟丙甲纤维素	14kg/批次	0.21t/a	0.5t	1个月	袋装
		滑石粉	11.6kg/批次	0.174t/a	0.5t	1个月	袋装
		薄膜衣料	6kg/批次	0.09t/a	0.01t	1个月	袋装
10	板蓝根颗粒	板蓝根	420kg/批次	1.26t/a	3t	1个月	袋装
		蔗糖	144kg/批次	0.432t/a	0.2t	1个月	袋装
		糊精	84kg/批次	0.252t/a	0.03t	1个月	袋装
11	六味地黄丸(水蜜丸)	熟地黄	8kg/批次	0.024t/a	4t	1个月	袋装
		酒萸肉	4kg/批次	0.012t/a	2t	1个月	袋装
		牡丹皮	3kg/批次	0.009t/a	1.5t	1个月	袋装
		山药	4kg/批次	0.012t/a	2t	1个月	袋装
		茯苓	3kg/批次	0.009t/a	1.6t	1个月	袋装
		泽泻	3kg/批次	0.009t/a	1.5t	1个月	袋装
		炼蜜	11kg/批次	0.033t/a	0.01t	1个月	袋装
12	逍遥	柴胡(粉)	60kg/批次	0.18t/a	0.05t	1个月	袋装

	丸(水丸)	当归	60kg/批次	0.18t/a	0.05t	1个月	袋装
		白芍	60kg/批次	0.18t/a	0.2t	1个月	袋装
		炒白术	60kg/批次	0.18t/a	0.05t	1个月	袋装
		茯苓	60kg/批次	0.18t/a	1.6t	1个月	袋装
		炙甘草	48kg/批次	0.144t/a	0.05t	1个月	袋装
		薄荷	12kg/批次	0.036t/a	0.01t	1个月	袋装
		生姜	60kg/批次	0.18t/a	0.05t	1个月	袋装
13	壮阳春胶囊	肉苁蓉	360kg/批次	1.44t/a	0.5t	1个月	袋装
		锁阳	220kg/批次	0.88t/a	0.1t	1个月	袋装
		菟丝子(盐)	360kg/批次	1.44t/a	0.2t	1个月	袋装
		枸杞子	220kg/批次	0.88t/a	0.1t	1个月	袋装
		何首乌(制)	240kg/批次	0.96t/a	0.1t	1个月	袋装
		车前子(盐)	360kg/批次	1.44t/a	0.2t	1个月	袋装
		野玫瑰果	220kg/批次	0.88t/a	0.1t	1个月	袋装
		空心胶囊	100万粒/批次	400万粒/a	15000万粒	1个月	袋装
14	六味地黄胶囊	熟地黄	2816kg/批次	42.24t/a	4t	1个月	袋装
		酒萸肉	1408kg/批次	21.12t/a	2t	1个月	袋装
		牡丹皮	600kg/批次	9t/a	1.5t	1个月	袋装
		山药	800kg/批次	12t/a	2t	1个月	袋装
		茯苓	600kg/批次	9t/a	1.6t	1个月	袋装
		泽泻	600kg/批次	9t/a	1.5t	1个月	袋装
		玉米淀粉	53kg/批次	0.795t/a	1t	1个月	袋装
		滑石粉	53kg/批次	0.795t/a	0.5t	1个月	袋装
		空心胶囊	200万粒/批次	3000万粒/a	15000万粒	1个月	袋装
15	胃康灵胶囊	白芍	726kg/批次	7.26t/a	0.2t	1个月	袋装
		白及	550kg/批次	5.5t/a	0.2t	1个月	袋装
		三七	26kg/批次	0.26t/a	0.2t	1个月	袋装
		甘草	726kg/批次	7.26t/a	0.3t	1个月	袋装

		茯苓	550kg/批次	5.5t/a	1.6t	1个月	袋装
		延胡索	366kg/批次	3.66t/a	0.1t	1个月	袋装
		海螵蛸	74kg/批次	0.74t/a	0.02t	1个月	袋装
		颠茄浸膏	4.2kg/批次	0.042t/a	0.01t	1个月	袋装
		玉米淀粉	37.4kg/批次	0.374t/a	1t	1个月	袋装
		羧甲淀粉钠	40kg/批次	0.4t/a	0.3t	1个月	袋装
		硬脂酸镁	12kg/批次	0.12t/a	0.005t	1个月	袋装
		二氧化硅	14kg/批次	0.14t/a	0.005t	1个月	袋装
		空心胶囊	200万粒/批次	600万粒/a	15000万粒	1个月	袋装
16	补肾强身片	淫羊藿	200kg/批次	0.6t/a	0.1t	1个月	袋装
		菟丝子	97kg/批次	0.291t/a	0.2t	1个月	袋装
		金樱子	120kg/批次	0.36t/a	0.05t	1个月	袋装
		女贞子	120kg/批次	0.36t/a	0.05t	1个月	袋装
		狗脊粉	96.5kg/批次	0.2895t/a	0.05t	1个月	袋装
		玉米淀粉	20kg/批次	0.06t/a	1t	1个月	袋装
		硬脂酸镁	1kg/批次	0.003t/a	0.005t	1个月	袋装
		铁红薄膜包衣剂	21kg/批次	0.063t/a	0.01t	1个月	袋装
17	复方丹参片	丹参	1150kg/批次	5t/a	0.5t	1个月	袋装
		三七	400kg/批次	1.6t/a	0.2t	1个月	袋装
		冰片	20kg/批次	0.08t/a	0.01t	1个月	袋装
		玉米淀粉	90kg/批次	0.36t/a	1t	1个月	袋装
		硬脂酸镁	5kg/批次	0.02t/a	0.005t	1个月	袋装
		衣料	21kg/批次	0.084t/a	0.01t	1个月	袋装
18	橘红片	化橘红	150kg/批次	1.05t/a	0.1t	1个月	袋装
		陈皮	98kg/批次	0.686t/a	0.1t	1个月	袋装
		法半夏	61.04kg/批次	0.42728t/a	0.1t	1个月	袋装
		茯苓	81.41kg/批次	0.56987t/a	1.6t	1个月	袋装
		甘草	45kg/批次	0.315t/a	0.3t	1个月	袋装

		桔梗	61.04kg/批次	0.42728t/a	0.1t	1个月	袋装
		苦杏仁	98kg/批次	0.686t/a	0.1t	1个月	袋装
		炒紫苏子	61.04kg/批次	0.42728t/a	0.1t	1个月	袋装
		紫菀	61.04kg/批次	0.42728t/a	0.1t	1个月	袋装
		款冬花	42kg/批次	0.294t/a	0.1t	1个月	袋装
		瓜蒌皮	98kg/批次	0.686t/a	0.1t	1个月	袋装
		浙贝母	81.41kg/批次	0.56987t/a	0.1t	1个月	袋装
		地黄	98kg/批次	0.686t/a	0.1t	1个月	袋装
		麦冬	98kg/批次	0.686t/a	0.1t	1个月	袋装
		石膏	81.41kg/批次	0.56987t/a	0.1t	1个月	袋装
		玉米淀粉	0.5kg/批次	0.0035t/a	1t	1个月	袋装
		硬脂酸镁	1.5kg/批次	0.0105t/a	0.005t	1个月	袋装
		挥发油	0.98kg/批次	0.00686t/a	0.01t	1个月	袋装
19	颠茄片	颠茄浸膏	20kg/批次	0.06t/a	0.01t	1个月	袋装
		玉米淀粉	70kg/批次	0.21t/a	1t	1个月	袋装
		硬脂酸镁	1kg/批次	0.003t/a	0.005t	1个月	袋装
		羧甲淀粉钠	9kg/批次	0.027t/a	0.3t	1个月	袋装
20	野马追片	野马追	3500kg/批次	10.5t/a	1t	1个月	袋装
		氢氧化铝	33kg/批次	0.099t/a	0.01t	1个月	袋装
		硬脂酸镁	2.4kg/批次	0.0072t/a	0.005t	1个月	袋装
		滑石粉	1.2kg/批次	0.0036t/a	0.5t	1个月	袋装
		棕色衣料	8kg/批次	0.024t/a	0.1t	1个月	袋装
21	复肝宁片	板蓝根	140kg/批次	0.42t/a	3t	1个月	袋装
		麦芽(炒)	44.5kg/批次	0.1335t/a	0.02t	1个月	袋装
		柴胡	90kg/批次	0.27t/a	0.05t	1个月	袋装
		牡丹皮	90kg/批次	0.27t/a	1.5t	1个月	袋装
		山楂	60kg/批次	0.18t/a	0.02t	1个月	袋装
		金银花	114kg/批次	0.342t/a	0.1t	1个月	袋装

22		六神曲(炒)	44.6kg/批次	0.1338t/a	0.02t	1个月	袋装	
		硬脂酸镁	3kg/批次	0.009t/a	0.005t	1个月	袋装	
		滑石粉	80kg/批次	0.24t/a	0.5t	1个月	袋装	
		蔗糖	50kg/批次	0.15t/a	0.2t	1个月	袋装	
		黄色素	0.3kg/批次	0.0009t/a	0.001t	1个月	袋装	
	化痰平喘片	南沙参	440kg/批次	2.64t/a	0.2t	1个月	袋装	
		地龙	440kg/批次	2.64t/a	0.2t	1个月	袋装	
		暴马子皮	1350kg/批次	8.1t/a	0.8t	1个月	袋装	
		百部	270kg/批次	1.62t/a	0.2t	1个月	袋装	
		浮海石	240kg/批次	1.44t/a	0.2t	1个月	袋装	
		黄芩	460kg/批次	2.76t/a	5t	1个月	袋装	
		盐酸异丙嗪	2kg/批次	0.012t/a	0.01t	1个月	袋装	
		蔗糖	106kg/批次	0.636t/a	0.2t	1个月	袋装	
		玉米淀粉	30kg/批次	0.18t/a	1t	1个月	袋装	
		硬脂酸镁	4kg/批次	0.024t/a	0.005t	1个月	袋装	
	23	头孢羟氨苄胶囊	头孢羟氨苄	100kg/批次	0.3t/a	0.1t	1个月	袋装
			玉米淀粉	15kg/批次	0.045t/a	0.01t	1个月	袋装
			硬脂酸镁	1.7kg/批次	0.0051t/a	0.005t	1个月	袋装
			明胶空心胶囊	38.5万粒/a	115.5万粒/a	3000万粒	1个月	袋装
	24	头孢拉定胶囊	头孢拉定	300kg/批次	1.2t/a	0.1t	1个月	袋装
玉米淀粉			15.46kg/批次	0.06184t/a	1t	1个月	袋装	
空心胶囊			112.2万粒/批次	448.8万粒/a	15000万粒	1个月	袋装	
25	头孢克洛胶囊	头孢克洛	300kg/批次	0.9t/a	0.1t	1个月	袋装	
		硬脂酸镁	3.12kg/批次	0.00936t/a	0.005t	1个月	袋装	
		羧甲淀粉钠	36kg/批次	0.108t/a	0.3t	1个月	袋装	
		空心胶囊	112.2万粒/批次	336.6万粒/a	15000万粒	1个月	袋装	
26	头孢氨苄片	头孢氨苄	100kg/批次	0.3t/a	0.1t	1个月	袋装	
		玉米淀粉	19kg/批次	0.057t/a	1t	1个月	袋装	

		低取代羟丙纤维素	20kg/批次	0.06t/a	0.01t	1个月	袋装
		蔗糖	76kg/批次	0.228t/a	0.2t	1个月	袋装
		硬脂酸镁	2kg/批次	0.006t/a	0.005t	1个月	袋装
		羧甲淀粉钠	8kg/批次	0.024t/a	0.3t	1个月	袋装
		白色衣料	8kg/批次	0.024t/a	0.01t	1个月	袋装
27	头孢 呋辛 酯片	头孢呋辛酯	90.214kg/批次	0.270642t/a	0.02t	1个月	袋装
		交联羧甲基纤维素钠	14.1kg/批次	0.0423t/a	0.01t	1个月	袋装
		微晶纤维素	20.4kg/批次	0.0612t/a	0.01t	1个月	袋装
		十二烷基硫酸钠	1.32kg/批次	0.00396t/a	0.001t	1个月	袋装
		氢化蓖麻油	6.6kg/批次	0.0198t/a	0.001t	1个月	袋装
		交联羧甲基纤维素钠	14.1kg/批次	0.0423t/a	0.01t	1个月	袋装
		二氧化硅	0.38kg/批次	0.00114t/a	0.005t	1个月	袋装
		氢化蓖麻油	6.6kg/批次	0.0198t/a	0.002t	1个月	袋装
		包衣粉	5.5kg/批次	0.0165t/a	0.01t	1个月	袋装
28	头孢 克洛 片	头孢克洛	25kg/批次	0.075t/a	0.1t	1个月	袋装
		玉米淀粉	6kg/批次	0.018t/a	1t	1个月	袋装
		硬脂酸镁	0.2kg/批次	0.0006t/a	0.005t	1个月	袋装
		糊精	1kg/批次	0.003t/a	0.03t	1个月	袋装
		薄膜衣料	1.2kg/批次	0.0036t/a	0.01t	1个月	袋装
29	锅炉	生物质颗粒	/	1035t/a	100t	1个月	袋装
30	生产	乙醇(95%)	/	2.19t/a	24t	6个月	罐装
31	污水处理	消毒粉 (二氧化氯)	/	0.5t/a	0.1t	2个月	袋装
32	实验室	甲醇	/	1.2t/a	0.1t	1个月	瓶装
		乙腈	/	1.2t/a	0.1t	1个月	瓶装
		氯化钠	/	0.03t/a	0.01t	1个月	瓶装
		磷酸氢二钠	/	0.09t/a	0.01t	1个月	瓶装
		磷酸二氢钾	/	0.03t/a	0.01t	1个月	瓶装
注：原料均存放在固体车间2层仓库内。							

乙醇在常温常压下是一种易挥发的无色透明液体，毒性较低，可以与水以任意比互溶，溶液具有酒香味，略带刺激性，也可与多数有机溶剂混溶。熔点为-114.1℃，沸点为 78.3℃（常压），密度为 0.7893g/cm³（20℃）。

二氧化氯，在标准状态下，气体密度为 3.09g/L（比空气重）。它在 11℃以上是一种黄绿色气体，具有类似于氯气的刺激性气味，在-59℃到 11℃之间是一种红棕色液体，更低温下是橙色的固体。被广泛用于消毒及杀毒。在水处理中，用于饮用水、工业用水和废水的杀菌和除臭，能有效去除水中的有机物、铁锰离子及藻类。储存时应避免高温、光照，正常使用过程中不会产生氯气。

甲醇是一种无色、透明、易燃、易挥发的有毒液体，略有酒精气味，分子量 32.04，相对密度 0.792 (20/4℃)，熔点-97.8℃，沸点 64.5℃，闪点 12.22℃，自燃点 463.89℃，蒸气密度 1.11，蒸气压 13.33KPa (100mmHg21.2℃)，蒸气与空气混合物爆炸下限 6~36.5%，能与水、乙醇、乙醚、苯、酮、卤代烃和许多其他有机溶剂相混溶，遇热、明火或氧化剂易燃烧。

乙腈无色透明液体，具有独特的刺激性气味，熔点为-45℃至-45.7℃，沸点为 81-82℃（常压条件下），密度 0.786g/cm³（20℃），与水、甲醇、乙醇等醇类溶剂无限互溶，并能溶解多种有机化合物、无机盐及气体。

氯化钠是白色无臭结晶粉末。熔点 801℃，沸点 1465℃，微溶于乙醇、丙醇、丁烷，在和丁烷互溶后变为等离子体，易溶于水。NaCl 分散在酒精中可以形成胶体，其水中溶解度因氯化氢存在而减少，几乎不溶于浓盐酸。无臭味咸，易潮解。易溶于水，溶于甘油。

磷酸氢二钠为白色粒状的粉末，易溶于水，不溶于醇，水溶液呈弱碱性，分子量 141.96，熔点 243-245℃，密度 1.064g/cm³。

磷酸氢二钾，是一种无机化合物，为白色结晶性 or 无定形粉末，易溶于水，微溶于醇，密度 2.44g/cm³，熔点 340℃。

7.水平衡分析

(1)供水

本项目所在区域内暂无供水管网，用水由厂区内现有水井供给（已经取

得取水证），属于规划环评中 7 户采用自备水井供水企业之一，符合规划环评要求，能够满足项目需求。

本次扩建项目无新增员工，无新增生活用水，运营期主要用水为药材清洗、浸泡用水、提取用水、实验室用水、设备清洗用水、车间清洁用水、纯水设备用水、制剂用水、锅炉补充水。

①中药材清洗、浸泡水

本项目实施后，部分中药材使用前需要清洗、浸泡，根据建设单位过往生产经验，需要清洗中药材约 173.162t/a，平均用水系数约为 6.5m³/t，用水量约为 1125.55m³/a；需要浸泡中药材约 2.76t/a，平均用水系数约为 1.65m³/t，用水量约为 4.55m³/a。

②设备清洗用水

本项目部分设备需要使用纯水进行清洗，包括提取罐、浓缩罐、沉淀罐等，根据建设单位过往生产经验，平均每月清洗 4 次，平均用水系数约为 10m³/次，设备清洗用水量约为 480m³/a。

③车间清洁用水

项目需要对生产车间进行清洁，每天清洁 2 次，洁净区（纯水）面积约为 1860m²，一般生产区（新鲜水）面积约为 2030m²，用水系数取 0.5L/m²·次，改扩建完成后洁净区清洁用水量约为 1.86m³/d（558m³/a），一般生产区用水量约为 2.03m³/d（609m³/a）。

④软化水制备用水

本项目新建 1 台 4t/h 生物质蒸汽锅炉用于生产，工作时间为 4800h/a，蒸汽属于间接加热，不与原料接触，冷凝后回用于蒸汽锅炉，回收率约为 80%，需要定期补充软化水，补充量约为 2188.07m³/a，软化水制备产出率按 0.7 计，所需新鲜水量约为 3125.81m³/a。

⑤水提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实施后需要水提中药材约 173.162t/a，平均用水系数约为 2.8502m³/t，中药水提取用水量约为 493.55m³/a

⑥纯水制备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本项目实施后纯水用量约为 575.35m³/a，其中实验室纯水用量约为 1m³/a，醇提配制纯水用量约为 2.19m³/a，制剂纯水用量约为 14.16m³/a，洁净区清洁使用纯水约为 558m³/a，产水率按 0.7 计，则所需新鲜水量为 821.93m³/a。

(2)排水

本项目实施后无新增生活污水排放，主要排放废水为药材清洗、浸泡废水、设备清洗废水、车间地面清洁废水、锅炉排污水、水提取废水、醇提废水、纯水制备废水、软化水制备废水。

①药材清洗、浸泡废水

本项目药材清洗、浸泡废水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药材清洗废水排放量约为 904.08m³/a。

②设备清洗废水

本项目设备清洗废水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90%计，则设备清洗废水排放量约为 432m³/a。

③车间清洁废水

本项目车间清洁废水排放量按用水量的 90%计，则车间清洁废水排放量约为 1050.3m³/a。

④锅炉排污水

本项目锅炉排污水量约为 268.07m³/a。

⑤纯水制备废水

本项目纯水制备废水排放量约为 246.58m³/a。

⑥软化水制备废水

本项目软化水制备废水排放量约为 937.74m³/a。

⑦水提和醇提取废水

根据物料平衡表，本项目水提取废水排放量为 438.35m³/a。

⑧实验室废液

实验室废液产生量约为 0.8m³/a，暂存危险废物贮存点内，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本项目实施后，废水排放量 4277.12m³/a，已批项目（包括生活污水、车间清洁废水、锅炉排污水、纯水制备废水、软化水制备废水和生产废水）废水排放量约为 5293.83m³/a，本项目实施后，全厂废水排放量约为 9570.95m³/a，平均排放量约为 31.90m³/d，根据建设单位过往生产经验，产生废水药品生产时，废水存在集中排放，项目废水最大排放量约为 48.15m³/d，为了防止运营过程污水处理规模不能满足生产需要，本项目实施后，对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能力提升，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提升为为 80m³/d，能够满足项目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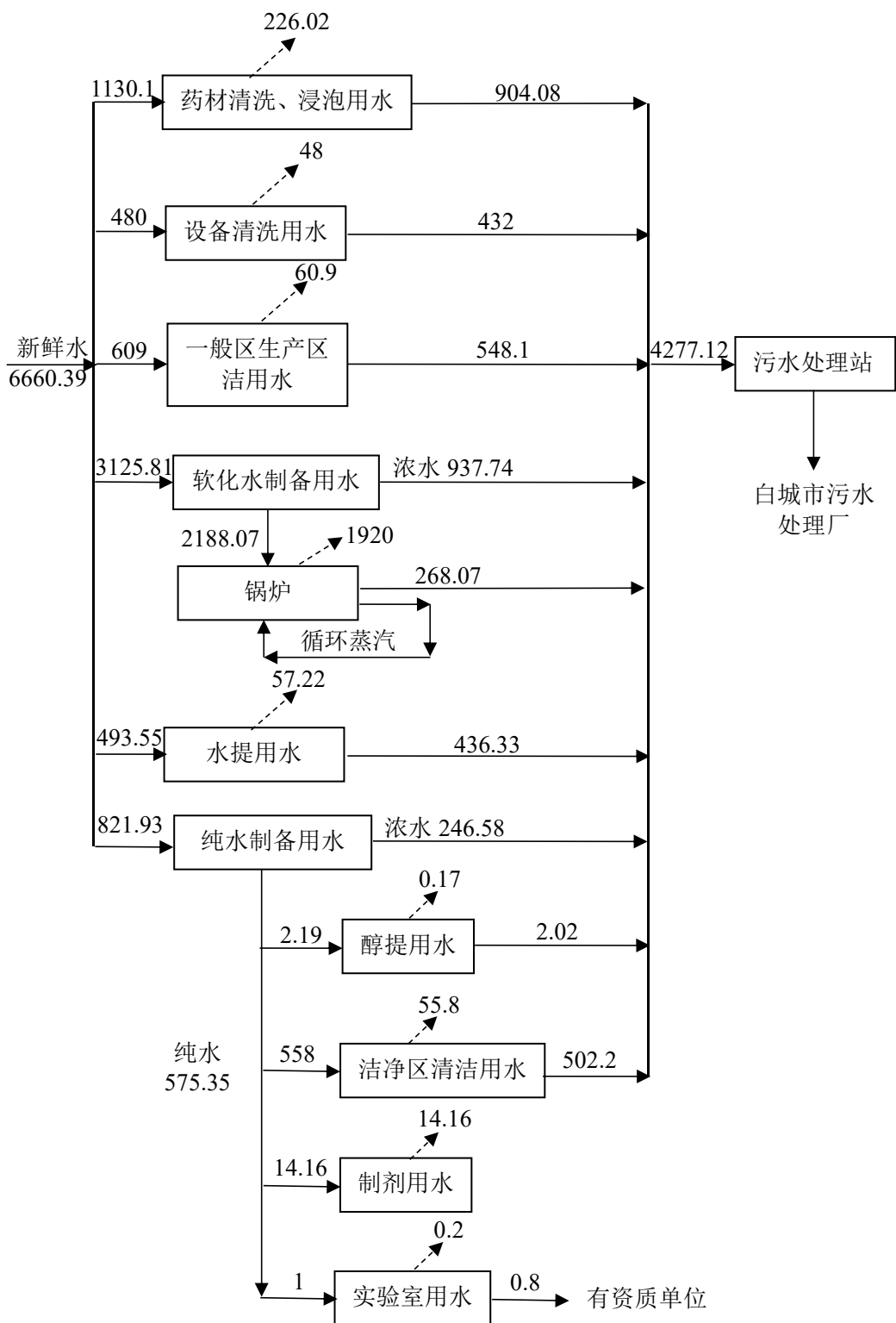


图 1 本项目水平衡示意图 m³/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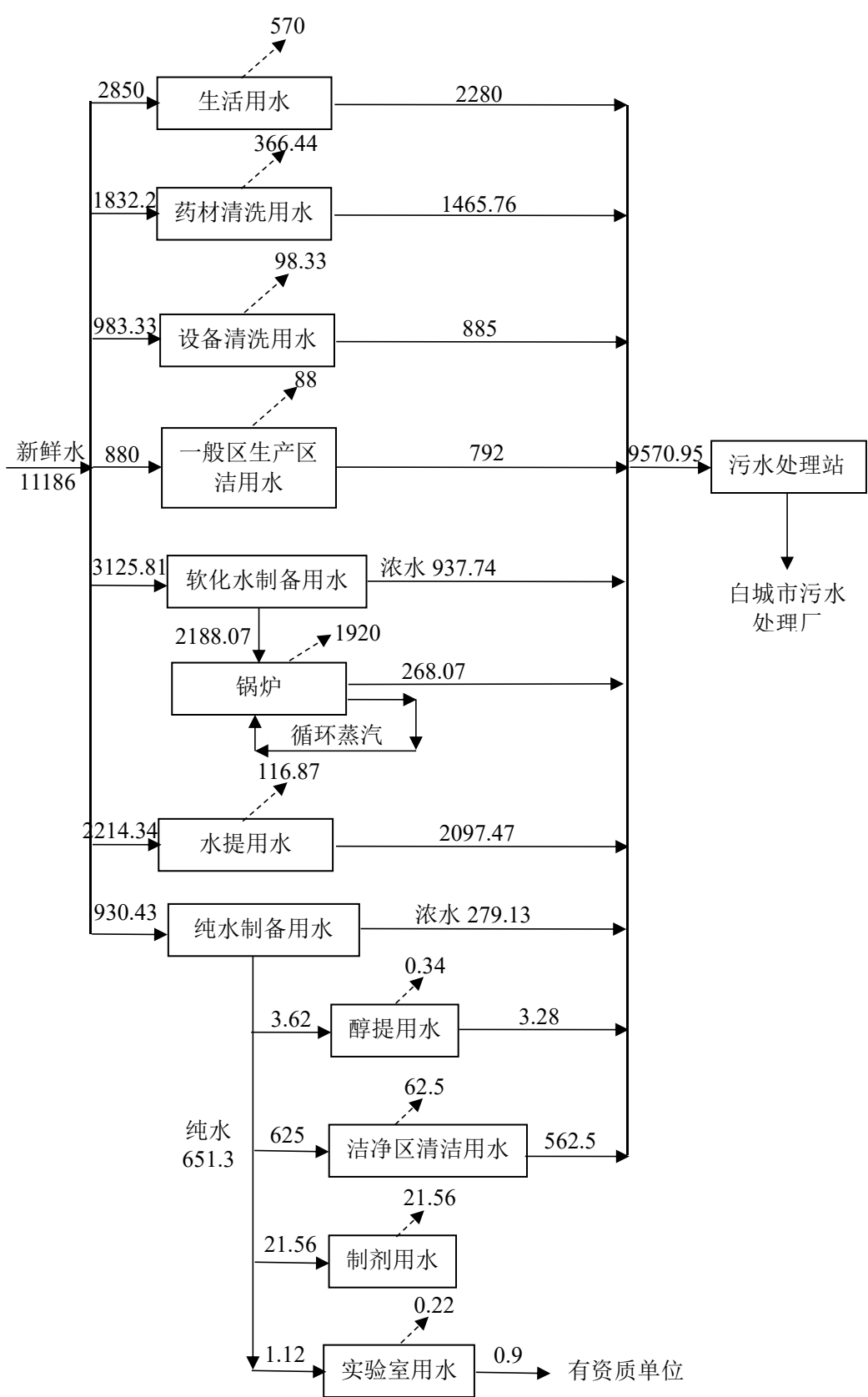


图 2 本次扩建后全厂水平衡示意图 m³/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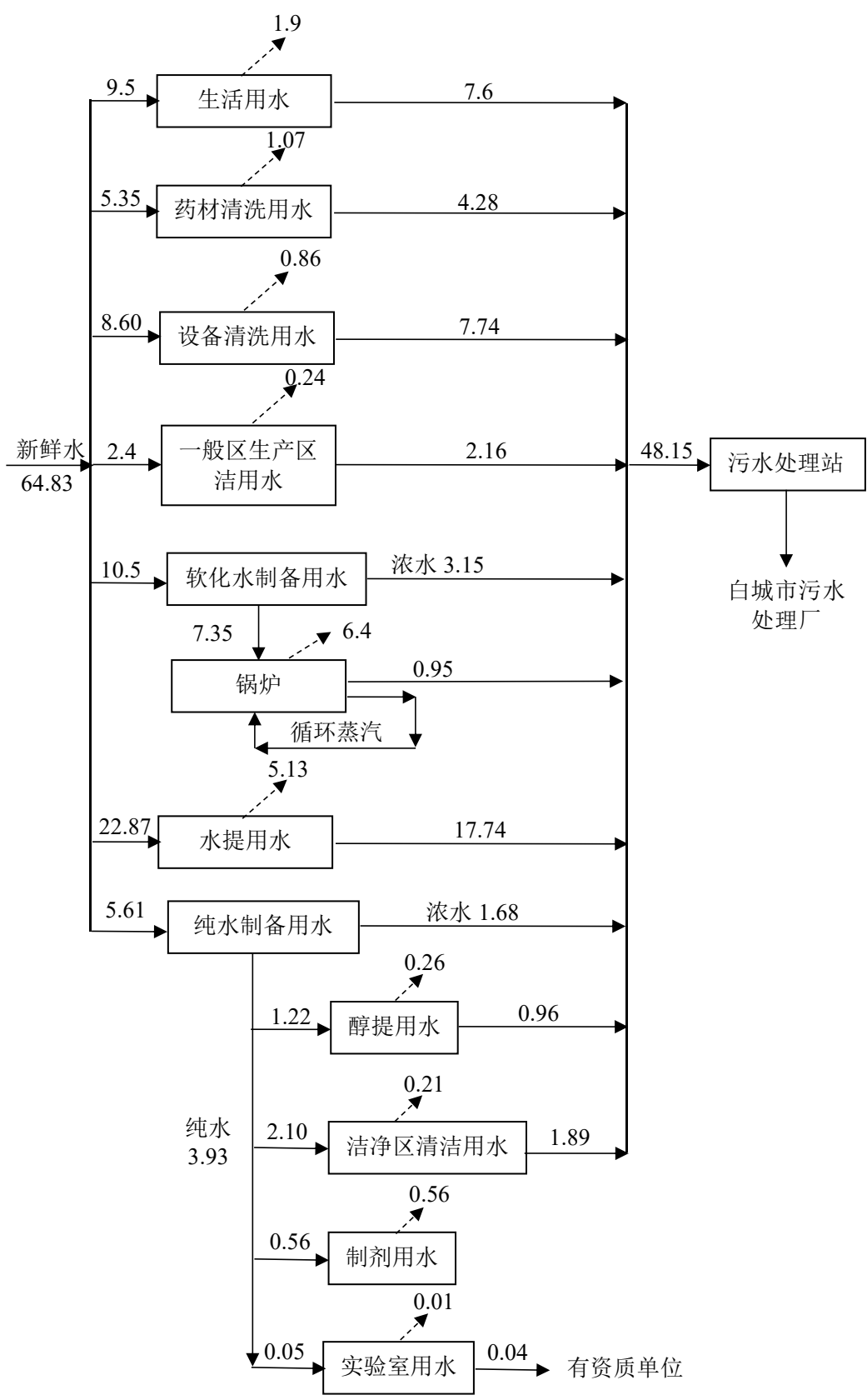


图3 本次扩建后全厂日最大水平衡示意图 m³/d

	<p>8.平面布置情况</p> <p>本项目总平面布置功能分区明确，生产区和办公区分别在相对独立的区域，总体布置有利于生产操作和管理，且主要生产设备均采取基础减振和墙体隔声，可以有效降低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总图布置合理。</p> <p>9.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p> <p>本次扩建项目无新增员工，由厂区内进行调剂，现有员工 190 人，年工作天数 300 天，每天 2 班，每班 8 小时。</p>
<p>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p>	<p>1.施工期</p> <p>本项目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无土建工程，施工期对环境影响较小。</p> <p>2.运营期</p> <p>本项目实施后，前处理提取车间主要为中药提取工艺；固体制剂车间共 <u>4 条生产线，主要生产中药和西药，分别为片剂生产线（生产能力约为 3.5 亿片/a）、硬胶囊剂生产线（生产能力约为 4.9 亿粒/a）、颗粒剂生产线（生产能力约为 1t/a）和丸剂生产线（生产能力约为 1.2t/a）；</u> 头孢车间共 2 条生产线，主要生产头孢类药品，分别为片剂生产线（生产能力约为 3000 万片/a）、硬胶囊剂生产线（生产能力约为 1200 万粒/a）。</p> <p>固体制剂车间生产共线情况：</p> <p>①片剂生产线：<u>盐酸左氧氟沙星片、罗红霉素片、补肾强身片、复方丹参片、橘红片、颠茄片、野马追片、复肝宁片、化痰平喘片、蒲地蓝消炎片，共生产 3.4982 亿片/a，片剂生产线生产能力为 3.5 亿片/a；</u></p> <p>②硬胶囊剂生产线：<u>布洛芬缓释胶囊、复方氨酚烷胺胶囊、氨咖黄敏胶囊、磷酸苯丙哌林胶囊、奥美拉唑肠溶胶囊、人工牛黄甲硝唑胶囊、盐酸左氧氟沙星胶囊、壮阳春胶囊、六味地黄胶囊、胃康灵胶囊，共生产 4.8383 亿粒/a，硬胶囊剂生产线生产能力为 4.9 亿粒/a；</u></p> <p>③颗粒剂生产线：<u>板蓝根颗粒，共生产 0.9t/a，颗粒剂生产线生产能力为 1t/a；</u></p> <p>④丸剂生产线：<u>六味地黄丸、逍遥丸，共生产 1.155t/a，丸剂生产线生产能力为 1.2t/a。</u></p>

头孢车间生产共线情况：

①片剂生产线：头孢氨苄片、头孢呋辛酯片、头孢克洛片，共生产 312.6 万片/a，片剂生产线生产能力为 3000 万片/a；

②硬胶囊剂生产线：头孢羟氨苄胶囊、头孢拉定胶囊、头孢克洛胶囊，共生产 900.9 万粒/a，硬胶囊剂生产线生产能力为 1200 万粒/a。

综上所述，本项目每条生产线生产能力均能满足项目生产需求。

(1)药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本项目药品生产流程图见图 4 至图 31，产污环节详见图 32 至图 43（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图），其中◇代表质量检验，※代表控制。

①中药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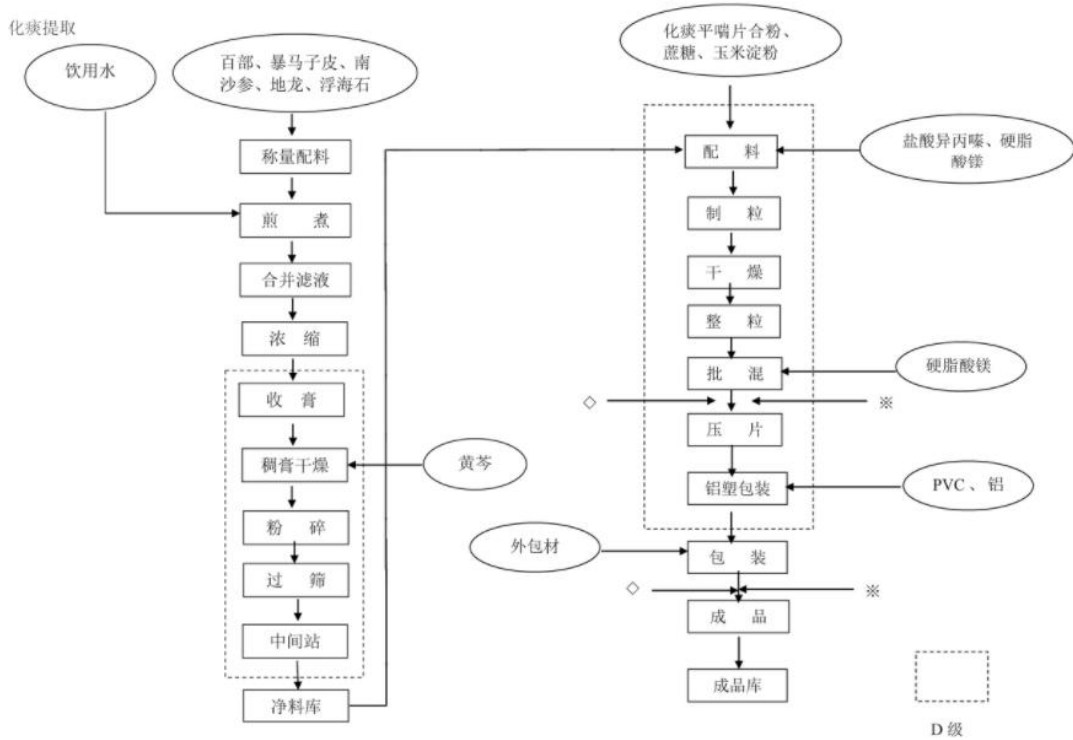


图 4 化痰平喘片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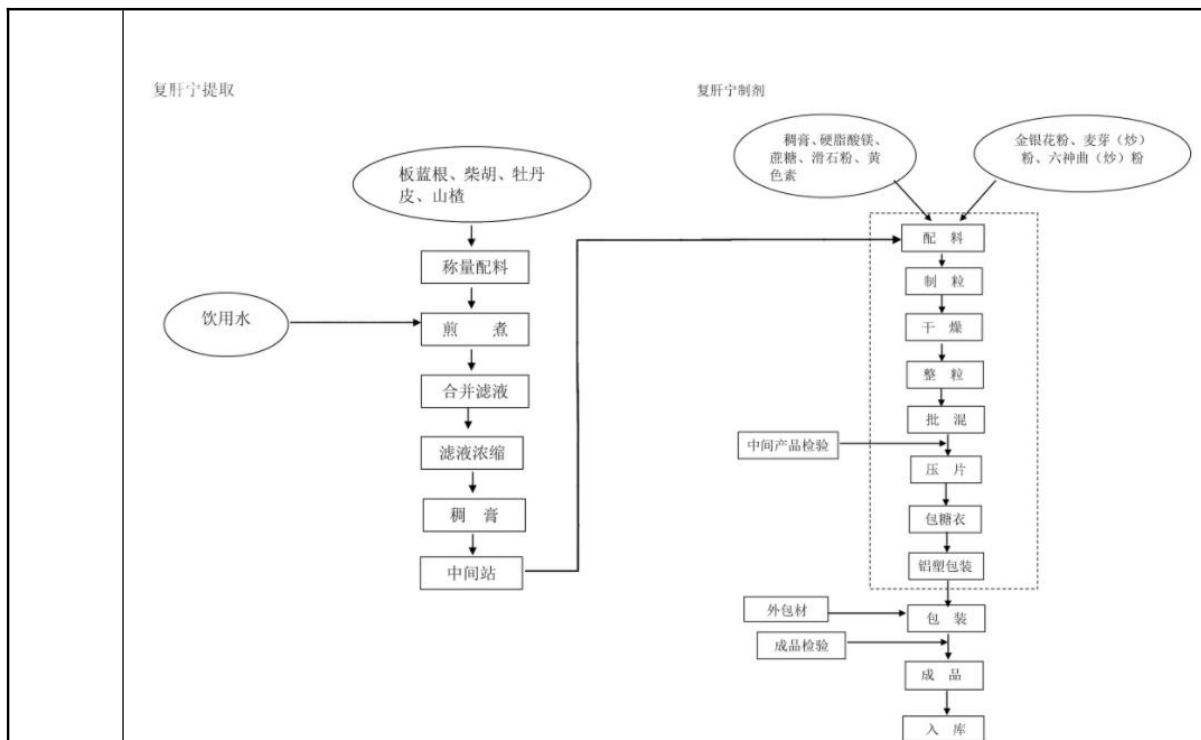


图5 复肝宁片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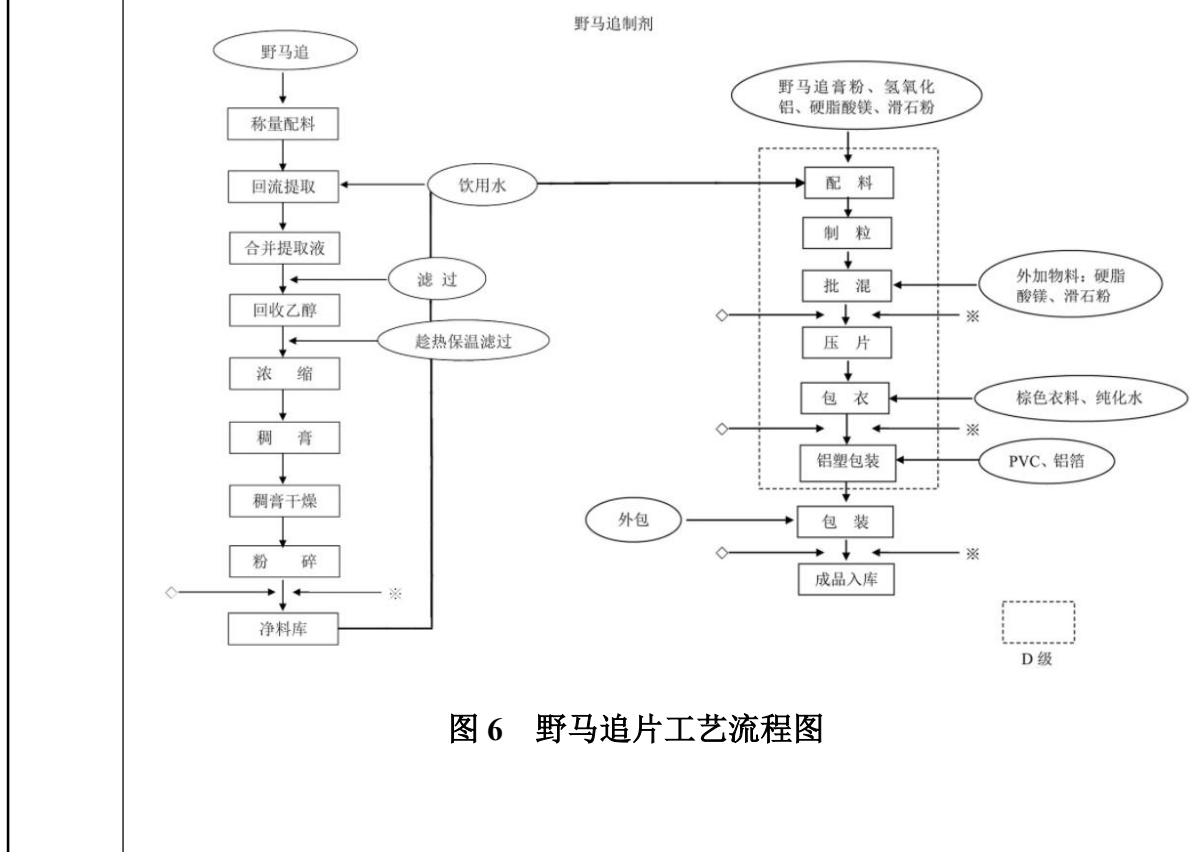


图6 野马追片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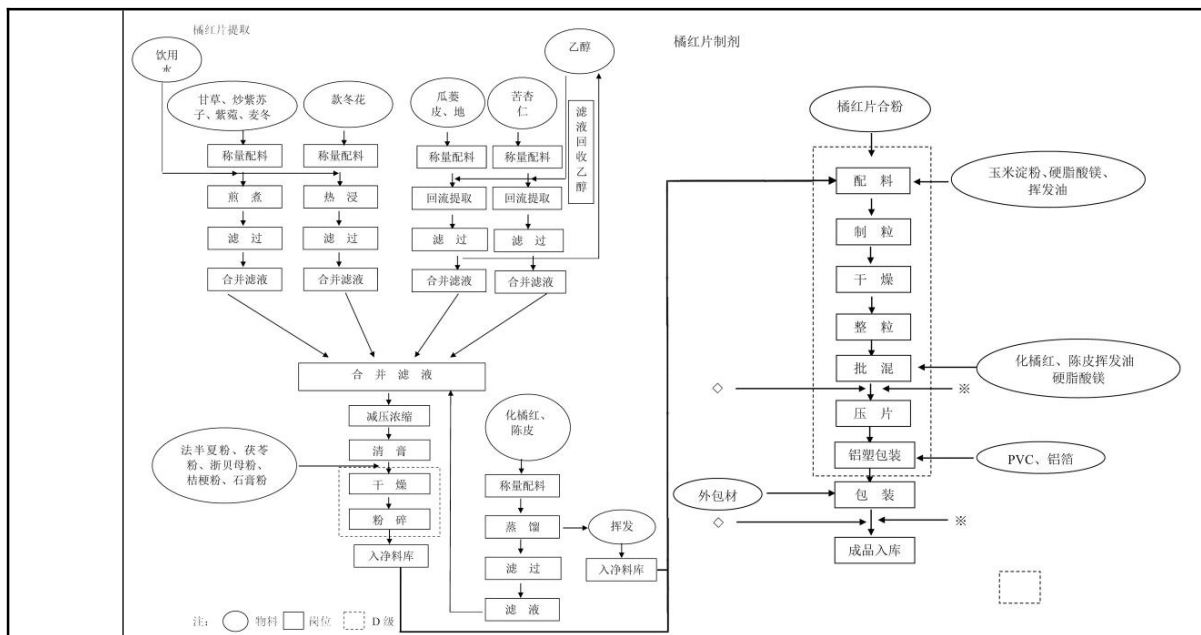


图7 橘红片工艺流程图

榨油机: 橘红片工艺要求, 将麦冬、苦杏仁放入螺旋榨油机中(物理压榨), 并按“YZYX10-2 螺旋榨油机”进行操作, 榨油后干燥入净料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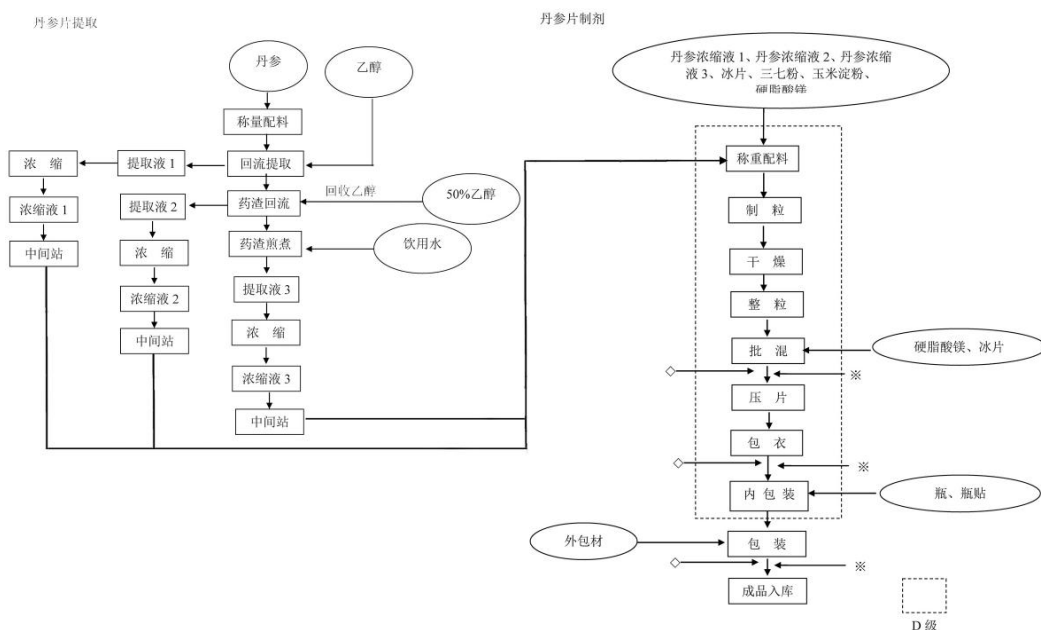


图8 复方丹参片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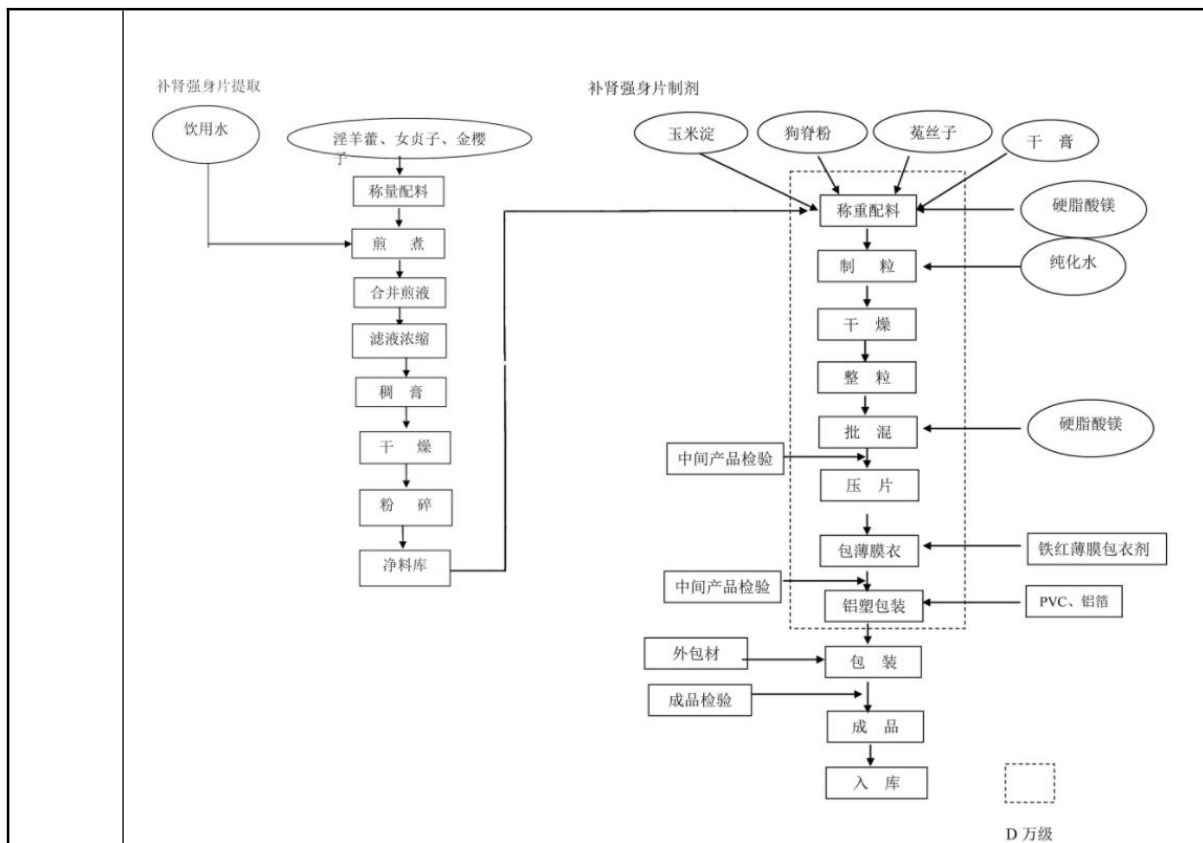


图9 补肾强身片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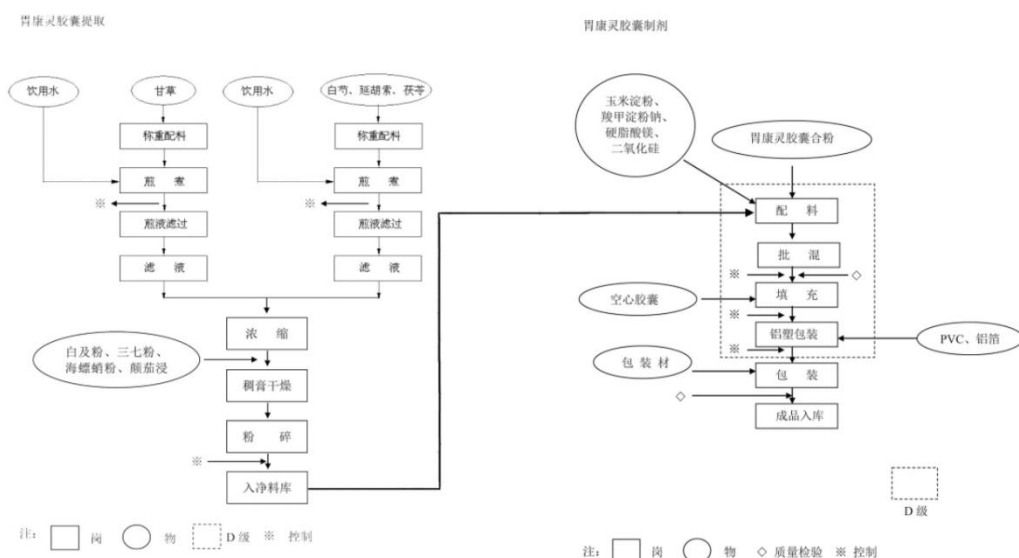


图10 胃康灵胶囊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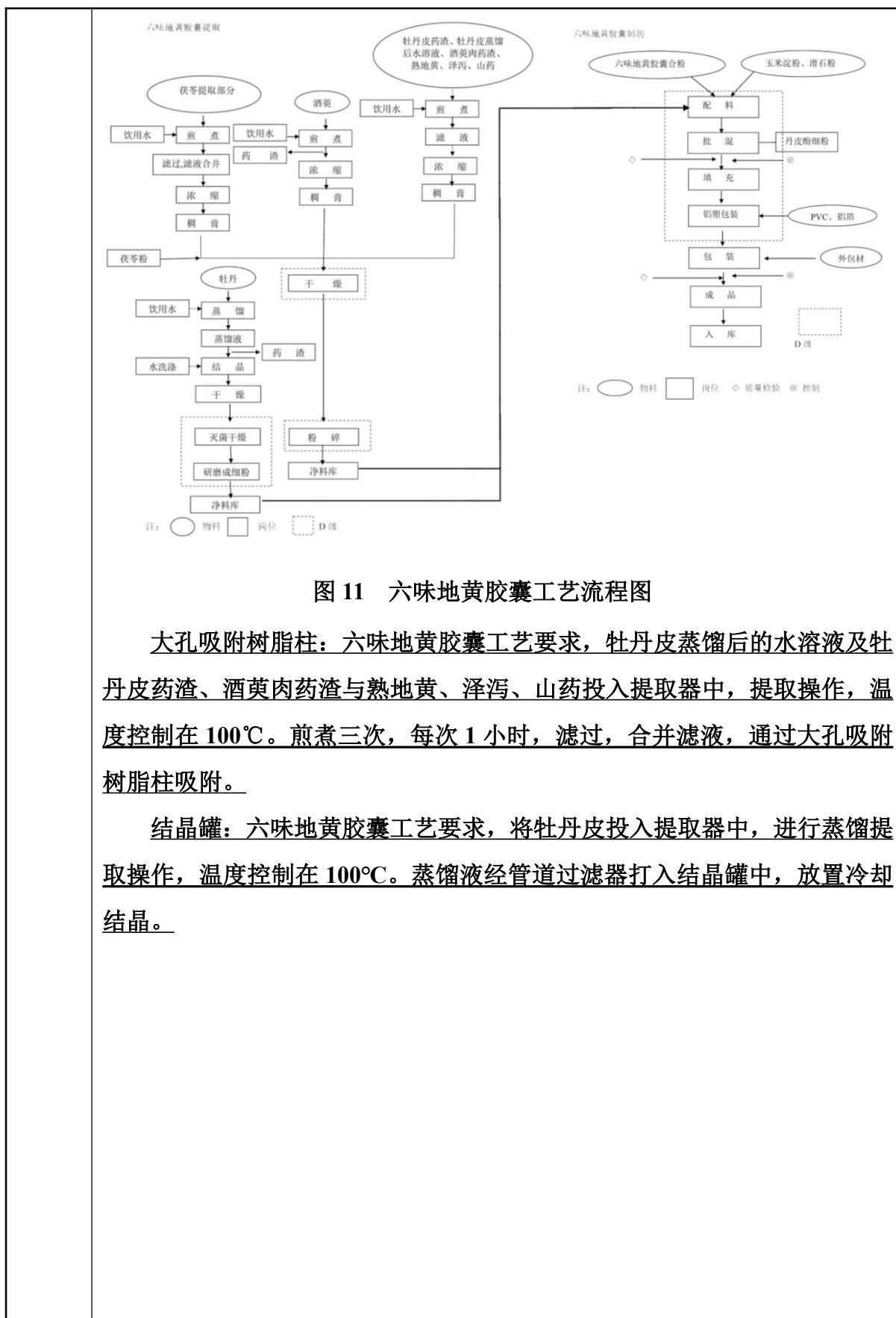


图 11 六味地黄胶囊工艺流程图

大孔吸附树脂柱：六味地黄胶囊工艺要求，牡丹皮蒸馏后的水溶液及牡丹皮药渣、酒萸肉药渣与熟地黄、泽泻、山药投入提取器中，提取操作，温度控制在 100℃。煎煮三次，每次 1 小时，滤过，合并滤液，通过大孔吸附树脂柱吸附。

结晶罐：六味地黄胶囊工艺要求，将牡丹皮投入提取器中，进行蒸馏提取操作，温度控制在 100℃。蒸馏液经管道过滤器打入结晶罐中，放置冷却结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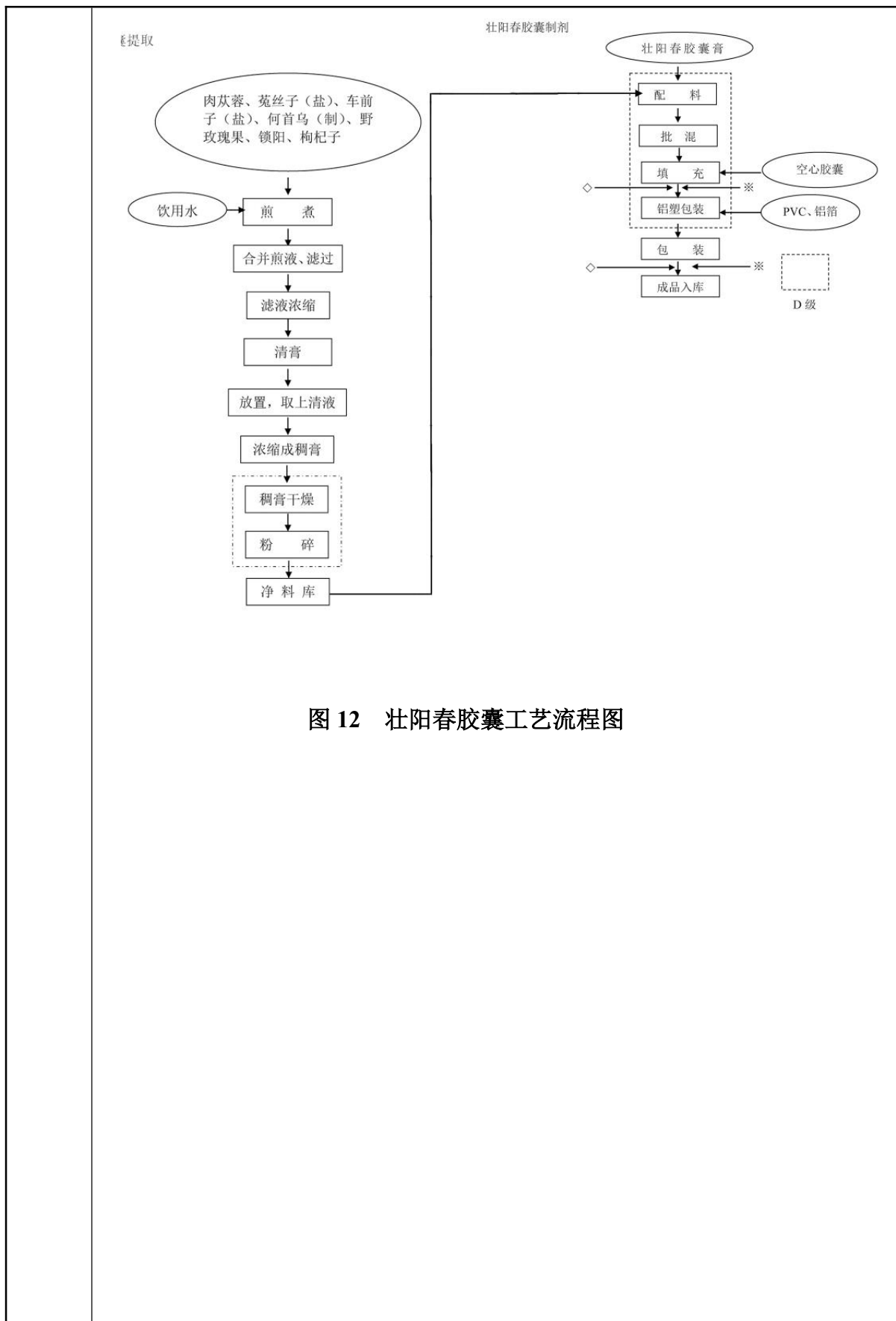


图 12 壮阳春胶囊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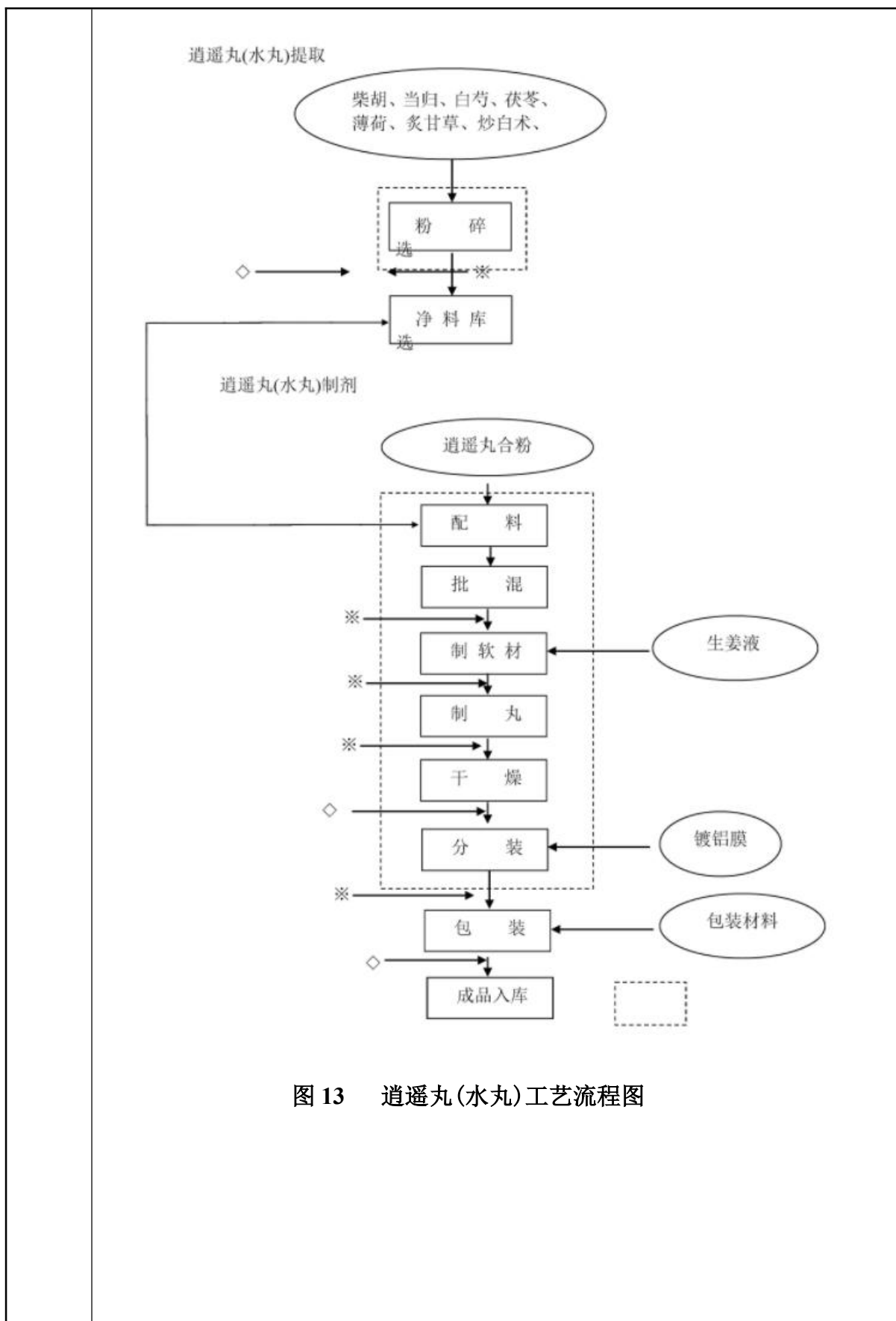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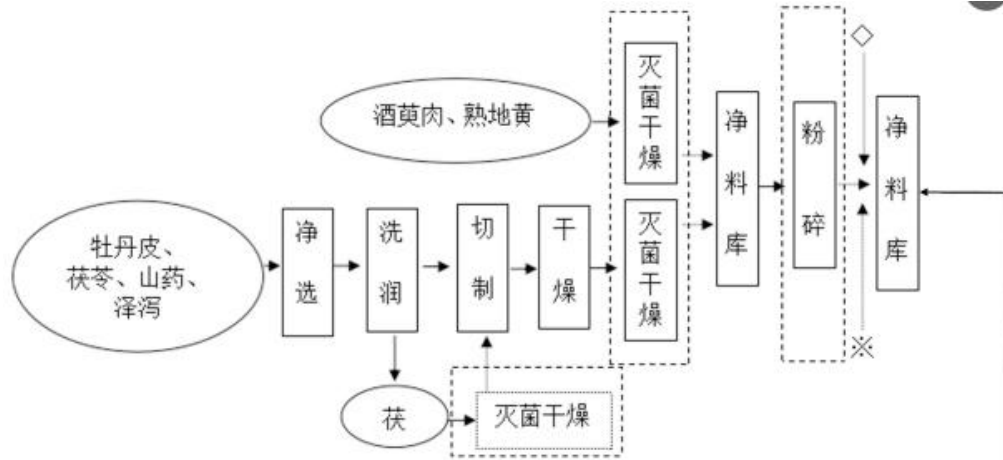


图 13 逍遥丸(水丸)工艺流程图



六味地黄丸（水蜜丸）制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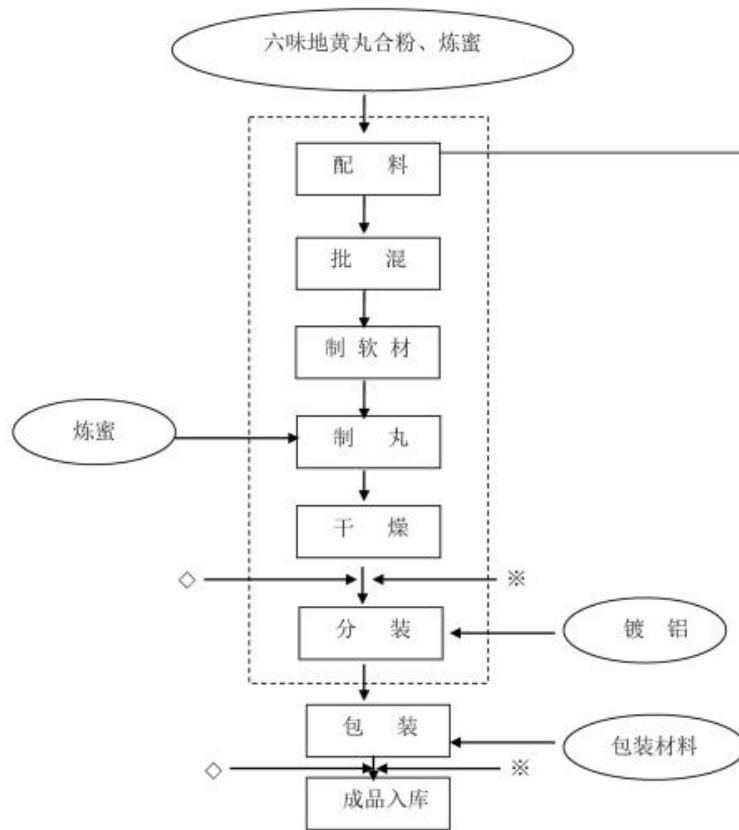


图 14 六味地黄丸（水蜜丸）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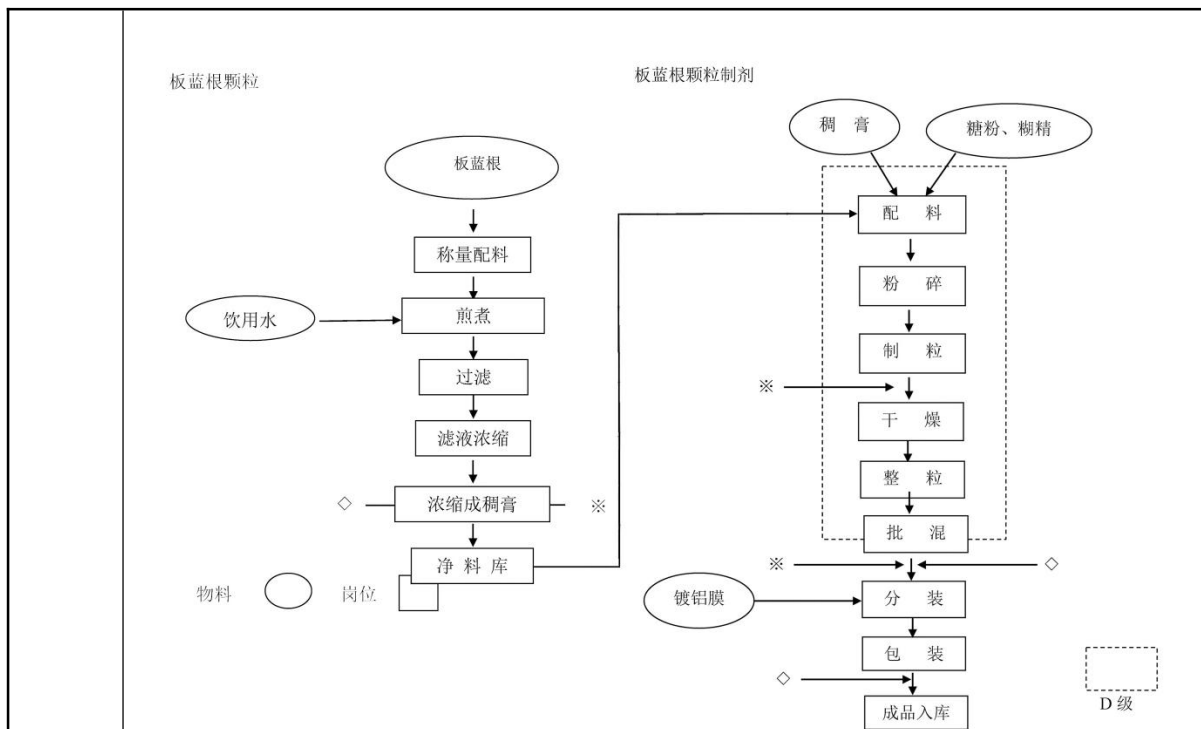


图 15 板蓝根颗粒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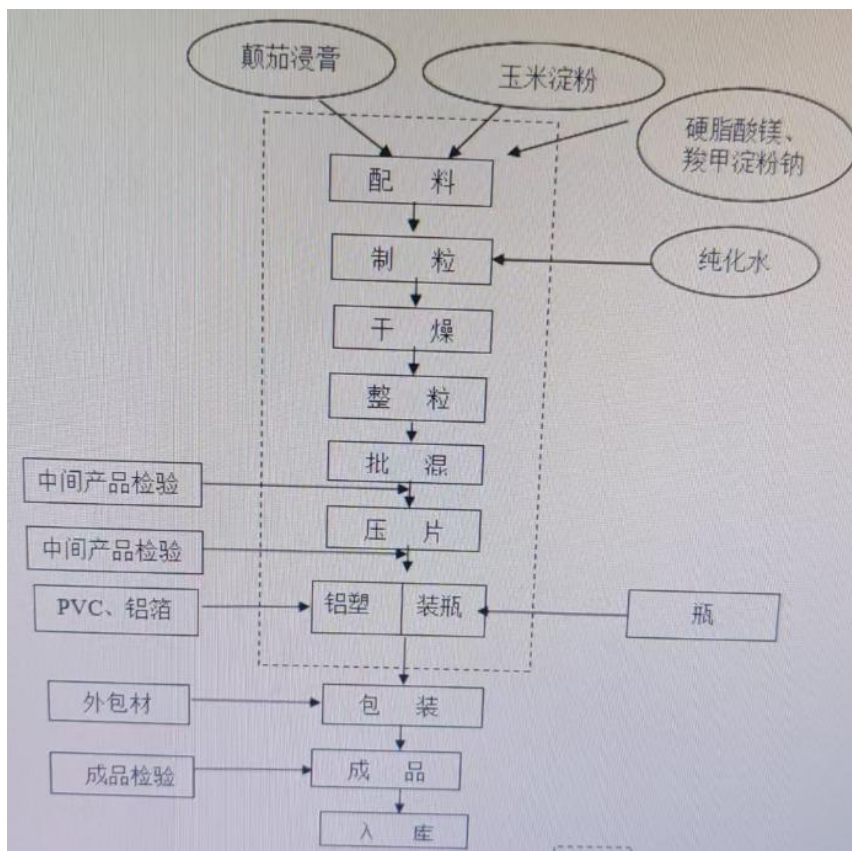


图 16 颠茄片工艺流程图

②西药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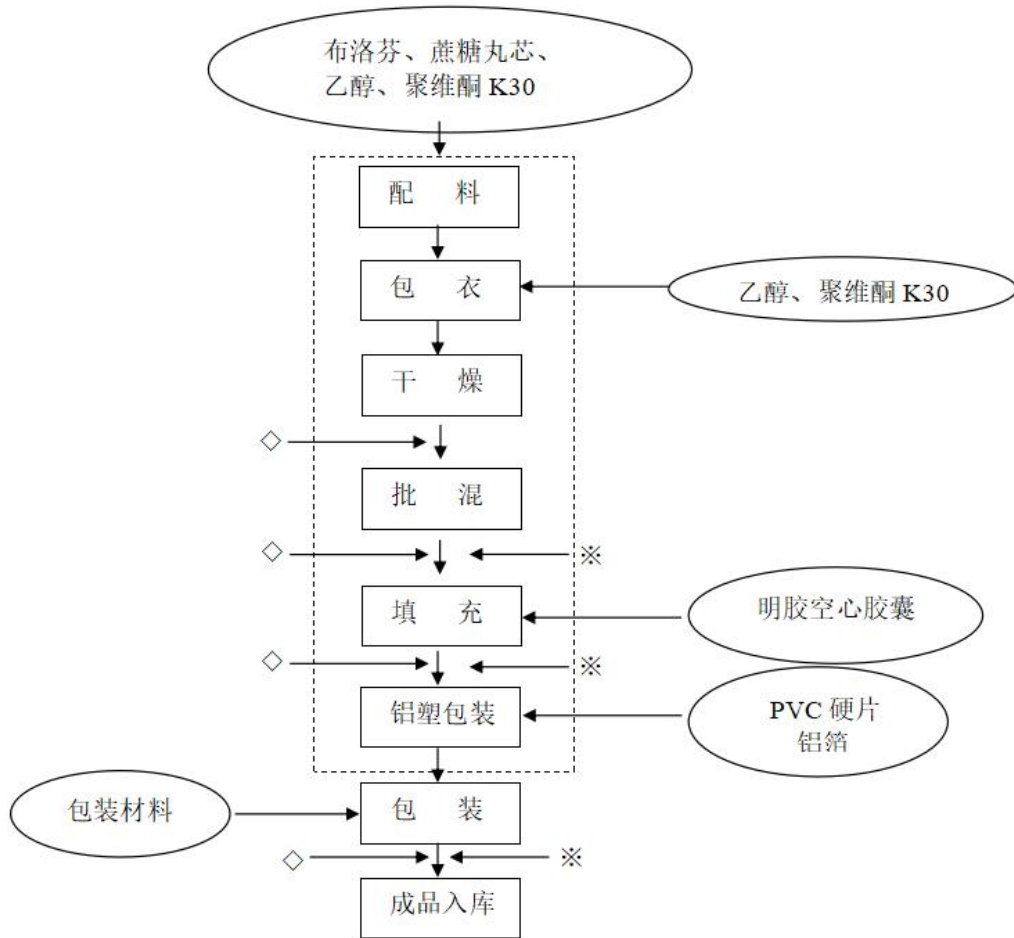


图 17 布洛芬缓释胶囊工艺流程图

布洛芬缓释胶囊混料过程需要使用 95%乙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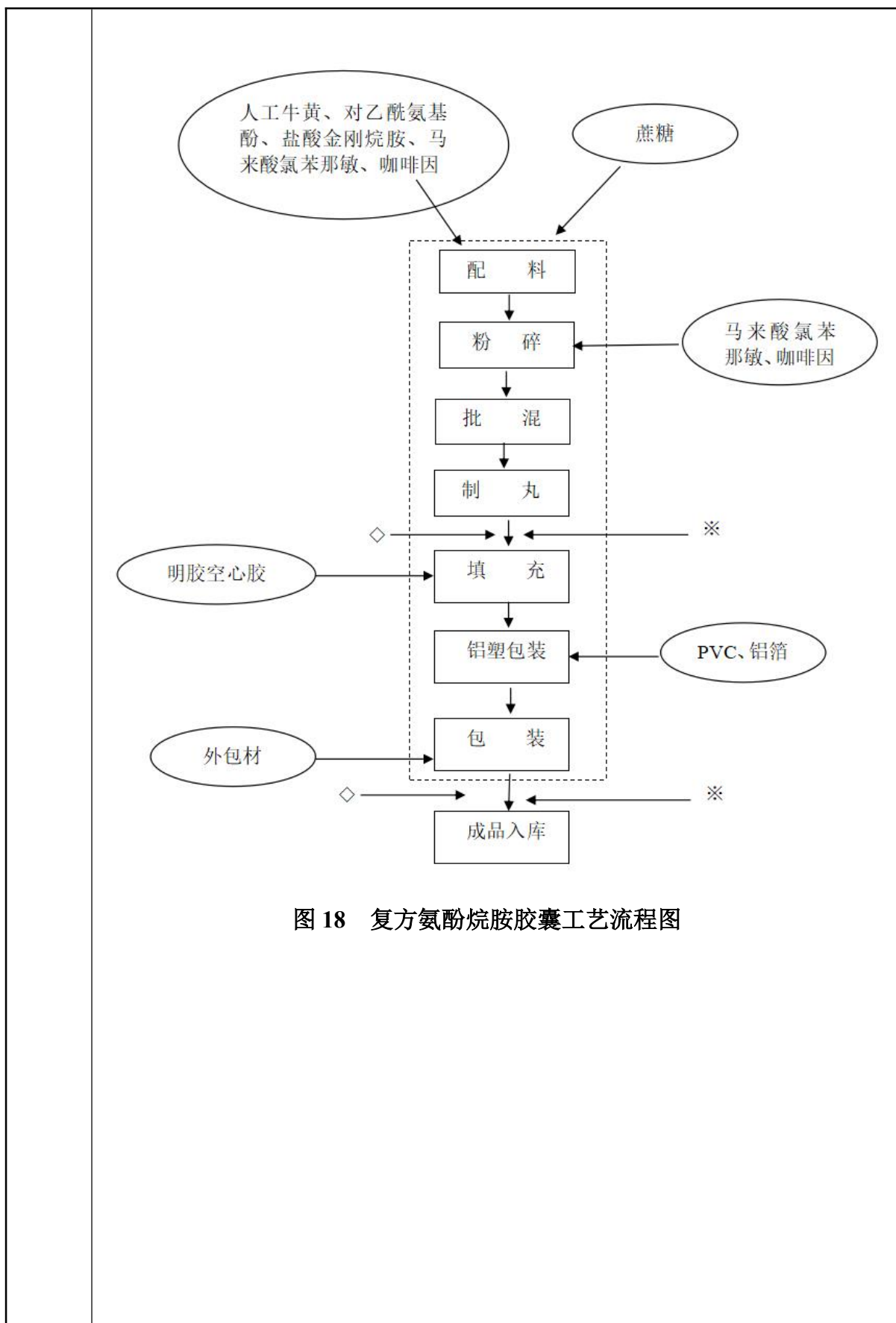


图 18 复方氨酚烷胺胶囊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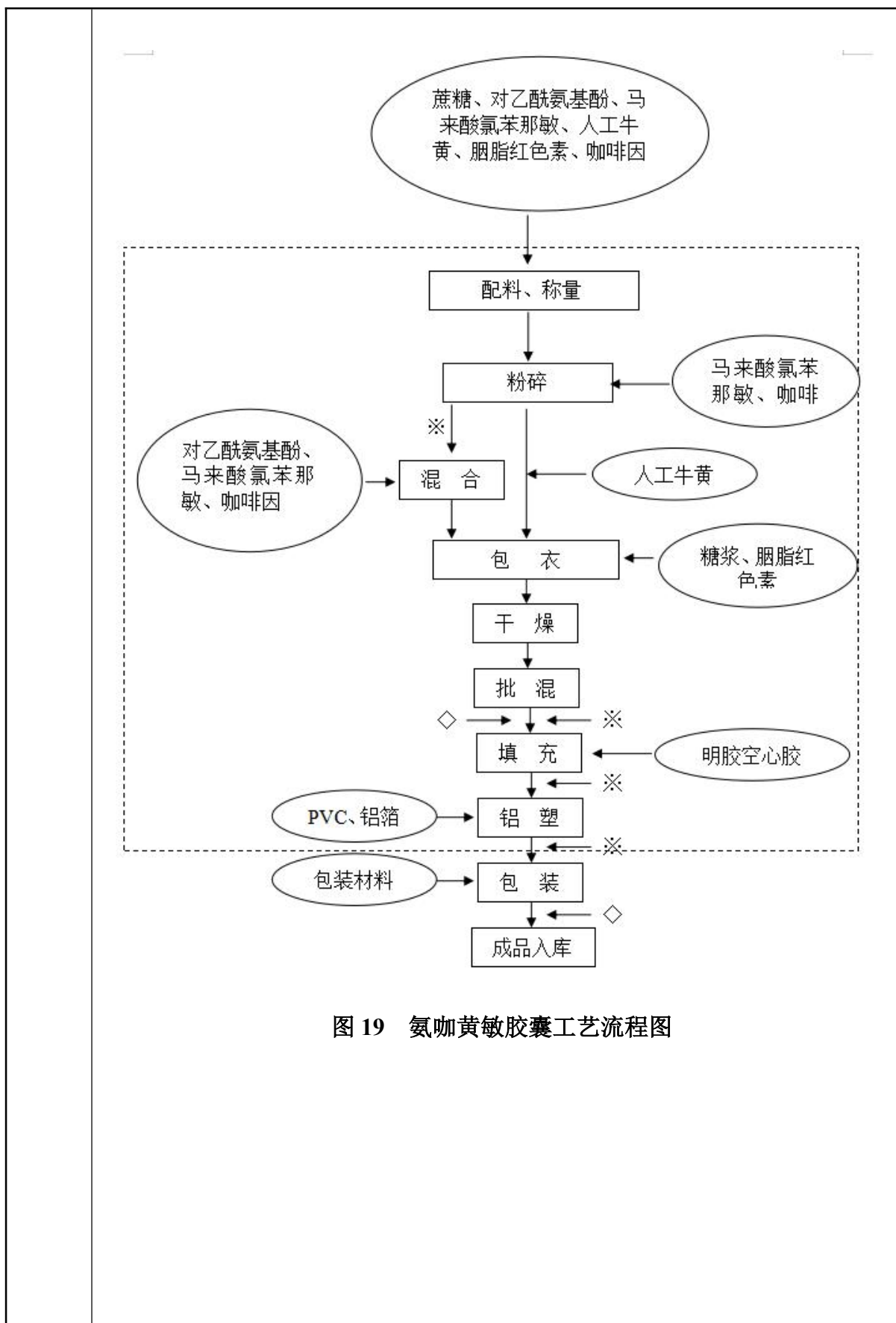


图 19 氨咖黄敏胶囊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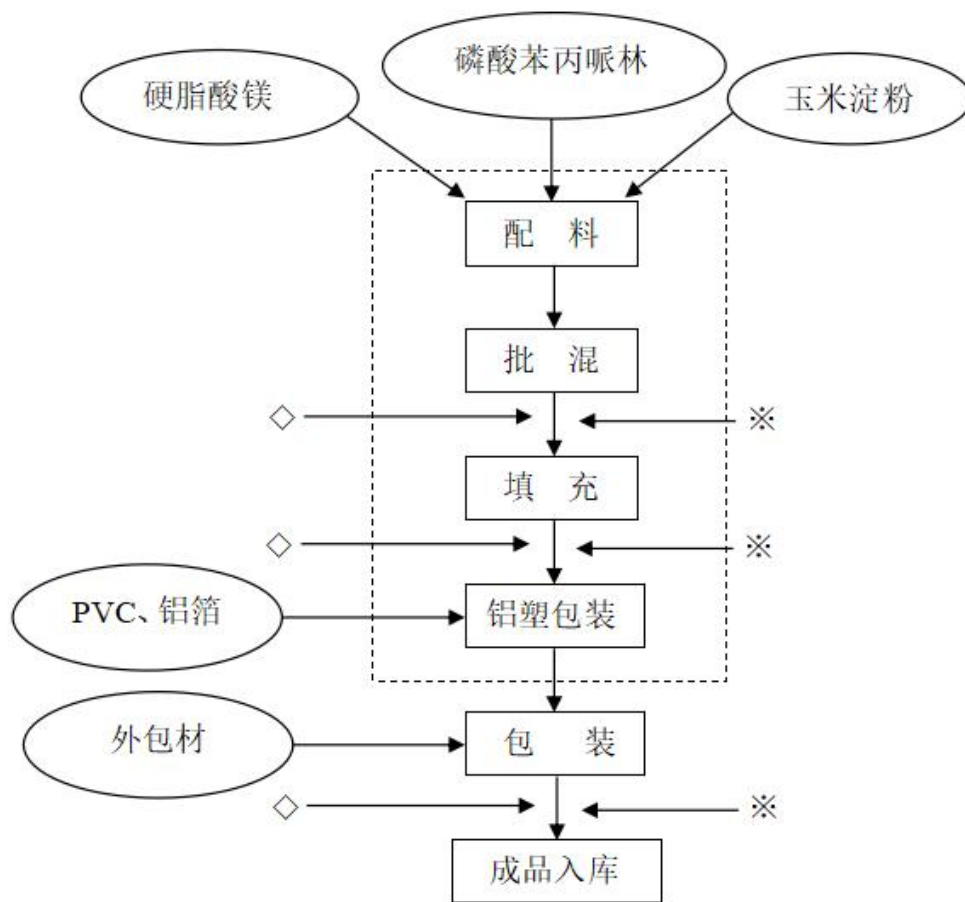


图 20 磷酸苯丙哌林胶囊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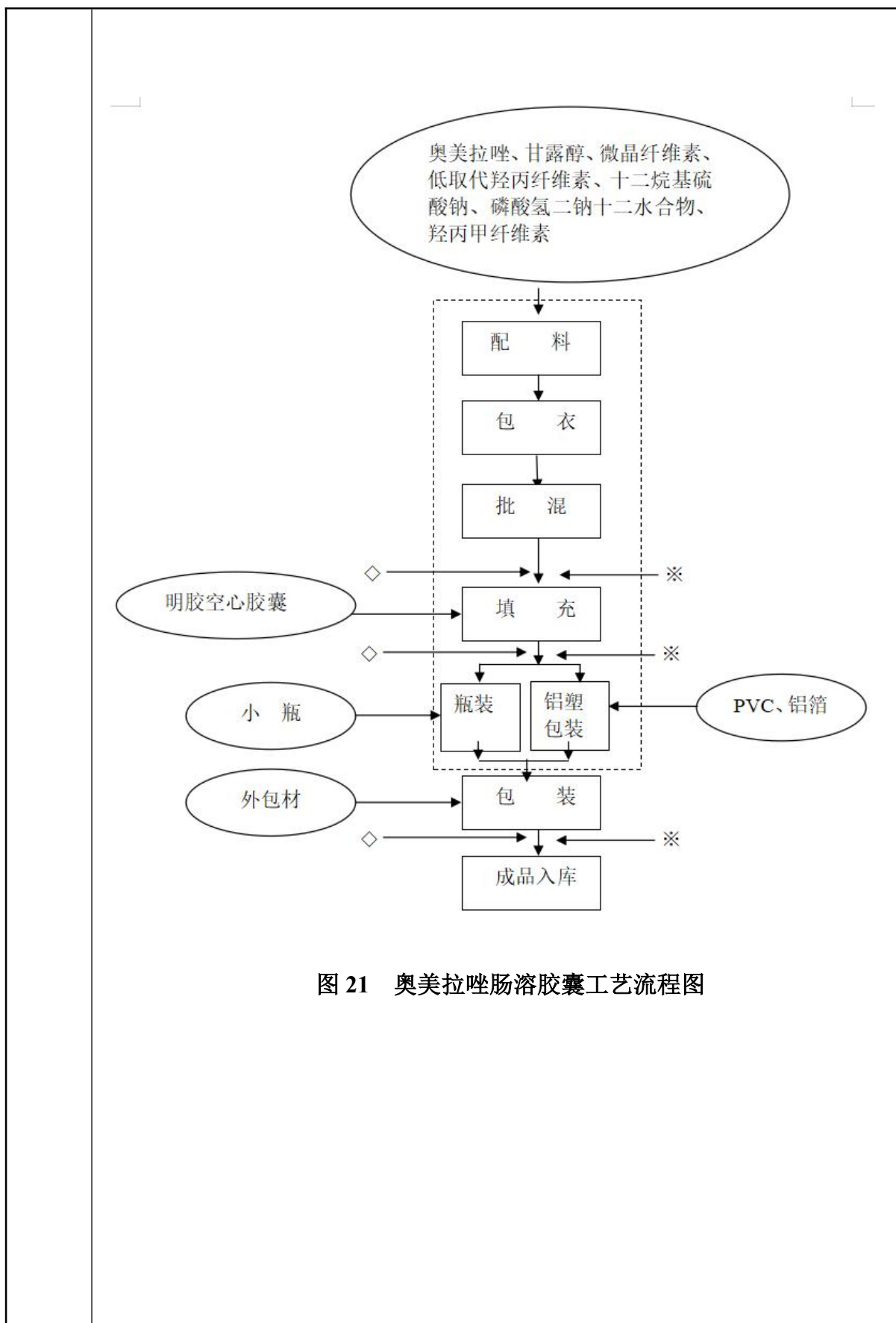


图 21 奥美拉唑肠溶胶囊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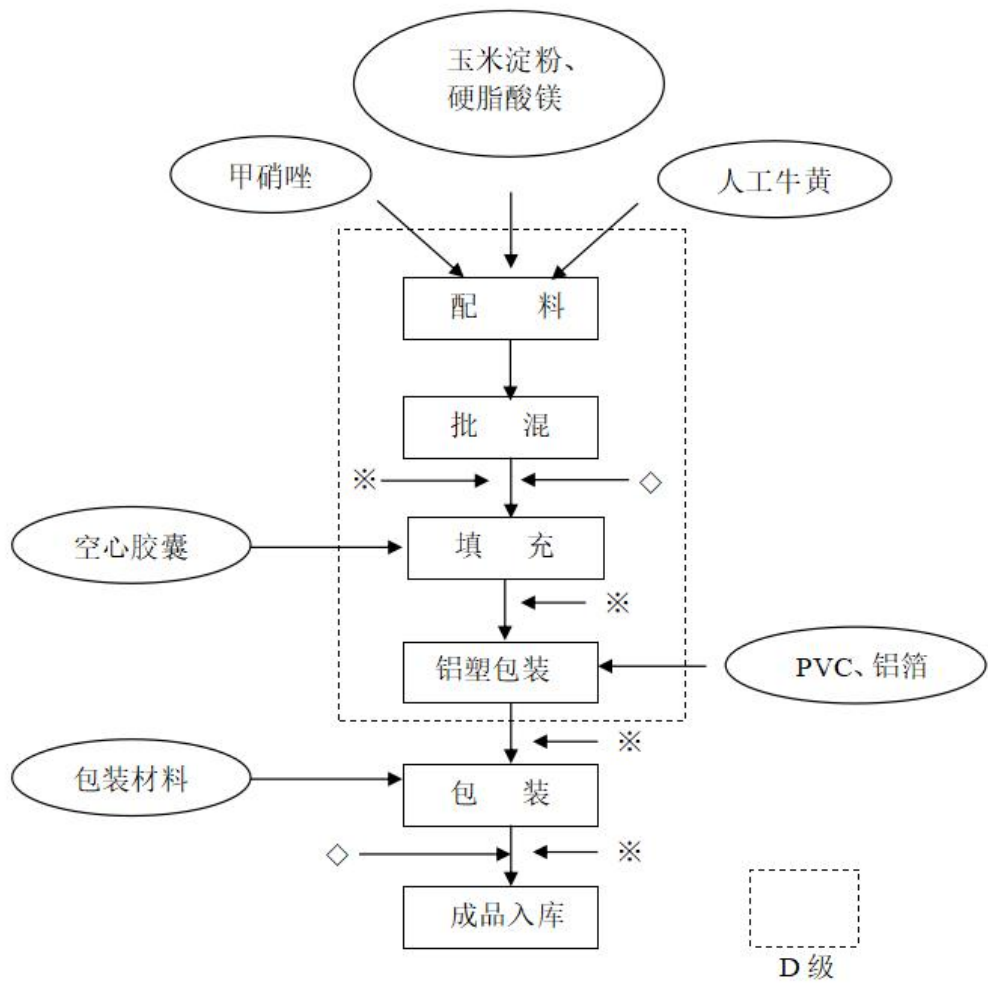


图 22 人工牛黄甲硝唑胶囊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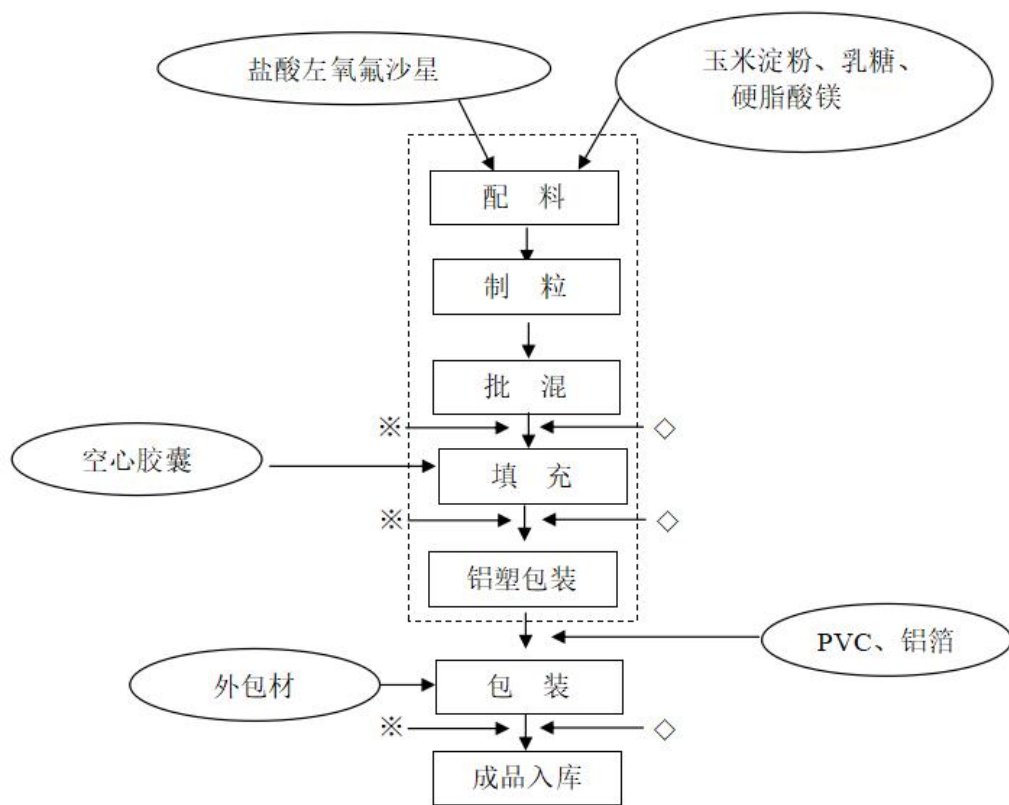


图 23 盐酸左氧氟沙星胶囊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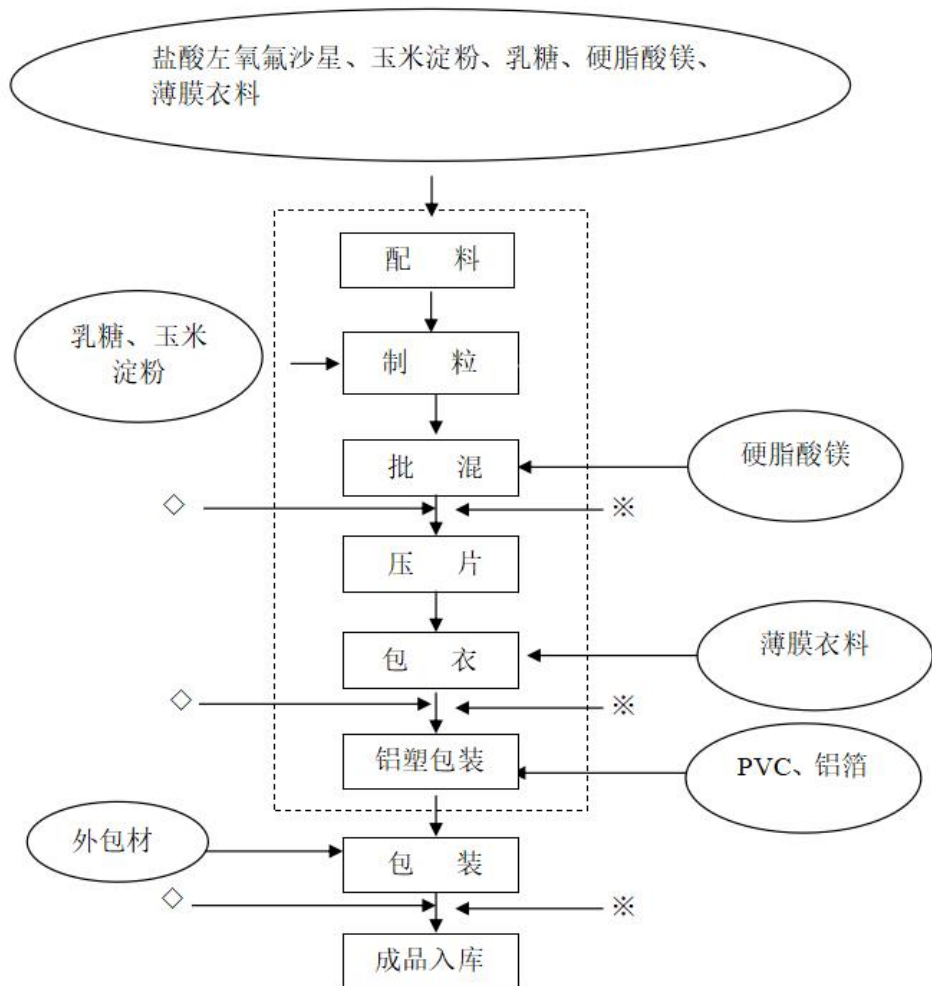


图 24 盐酸左氧氟沙星片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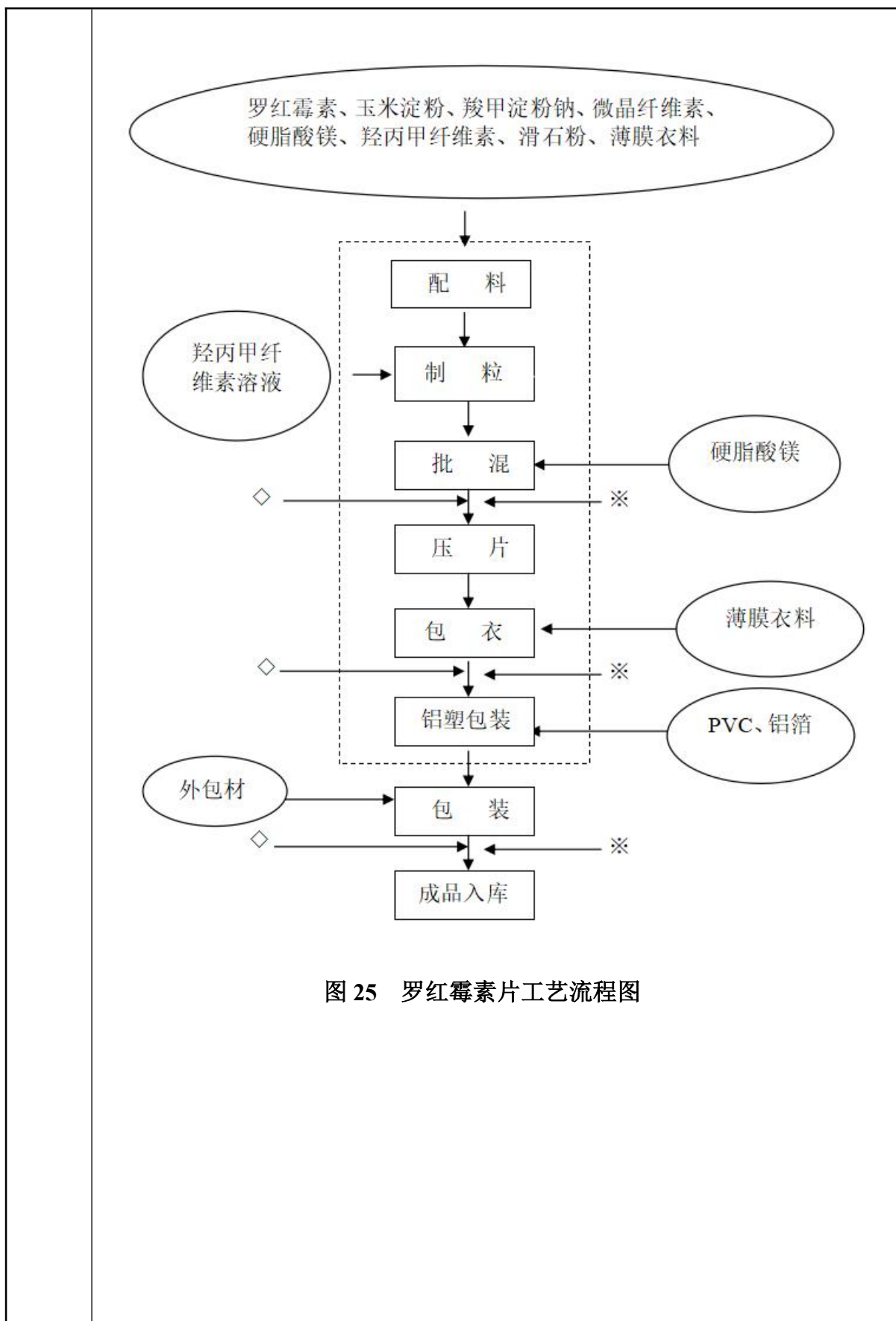


图 25 罗红霉素片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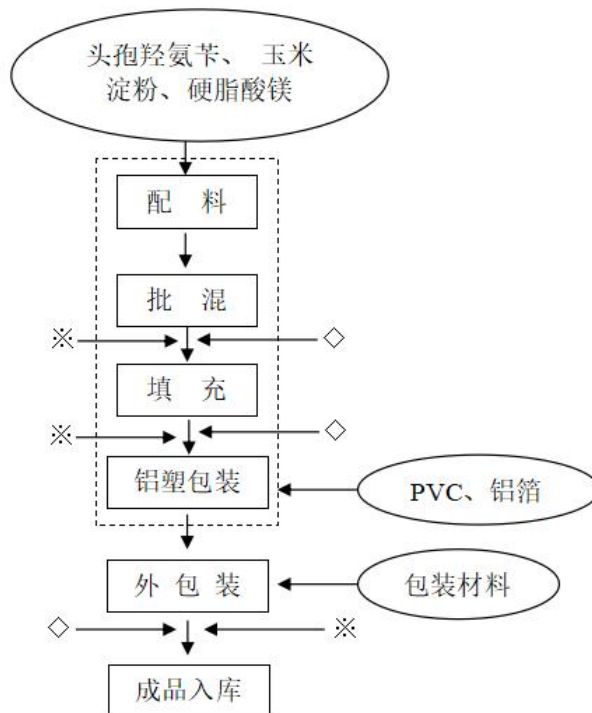


图 26 头孢羟氨苄胶囊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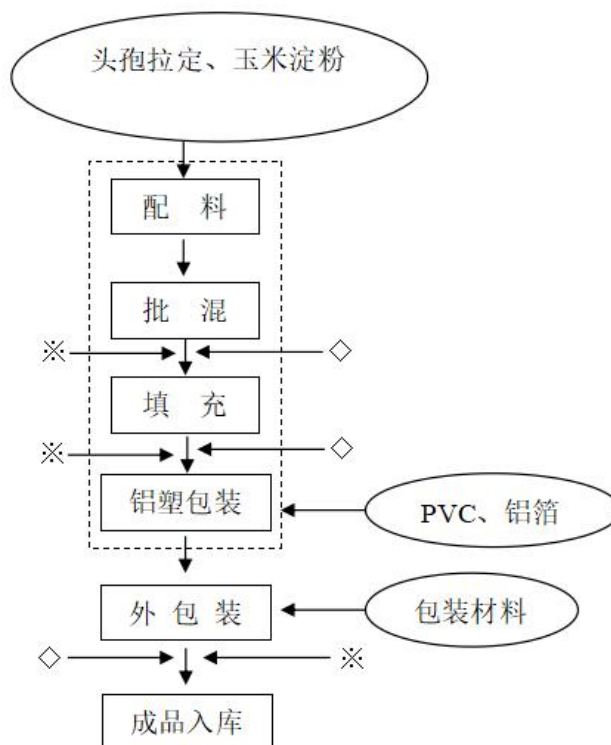


图 27 头孢拉定胶囊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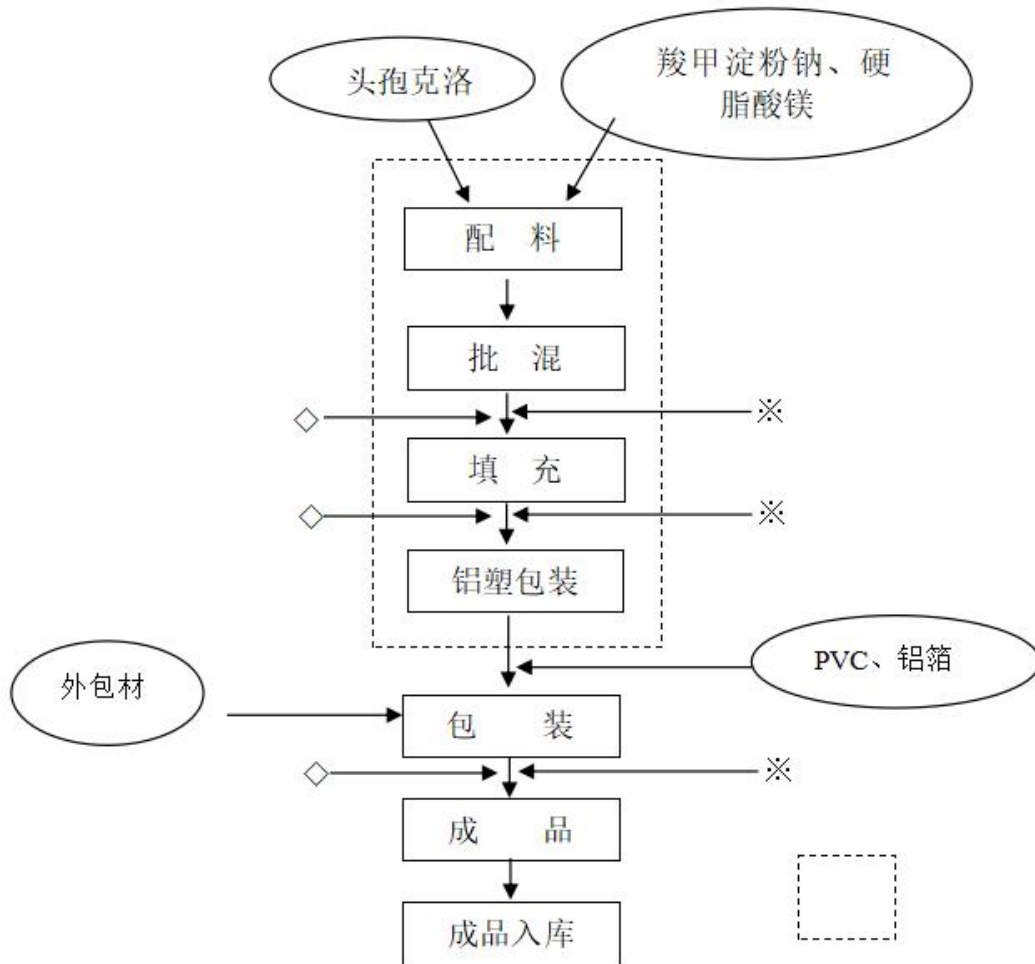


图 28 头孢克洛胶囊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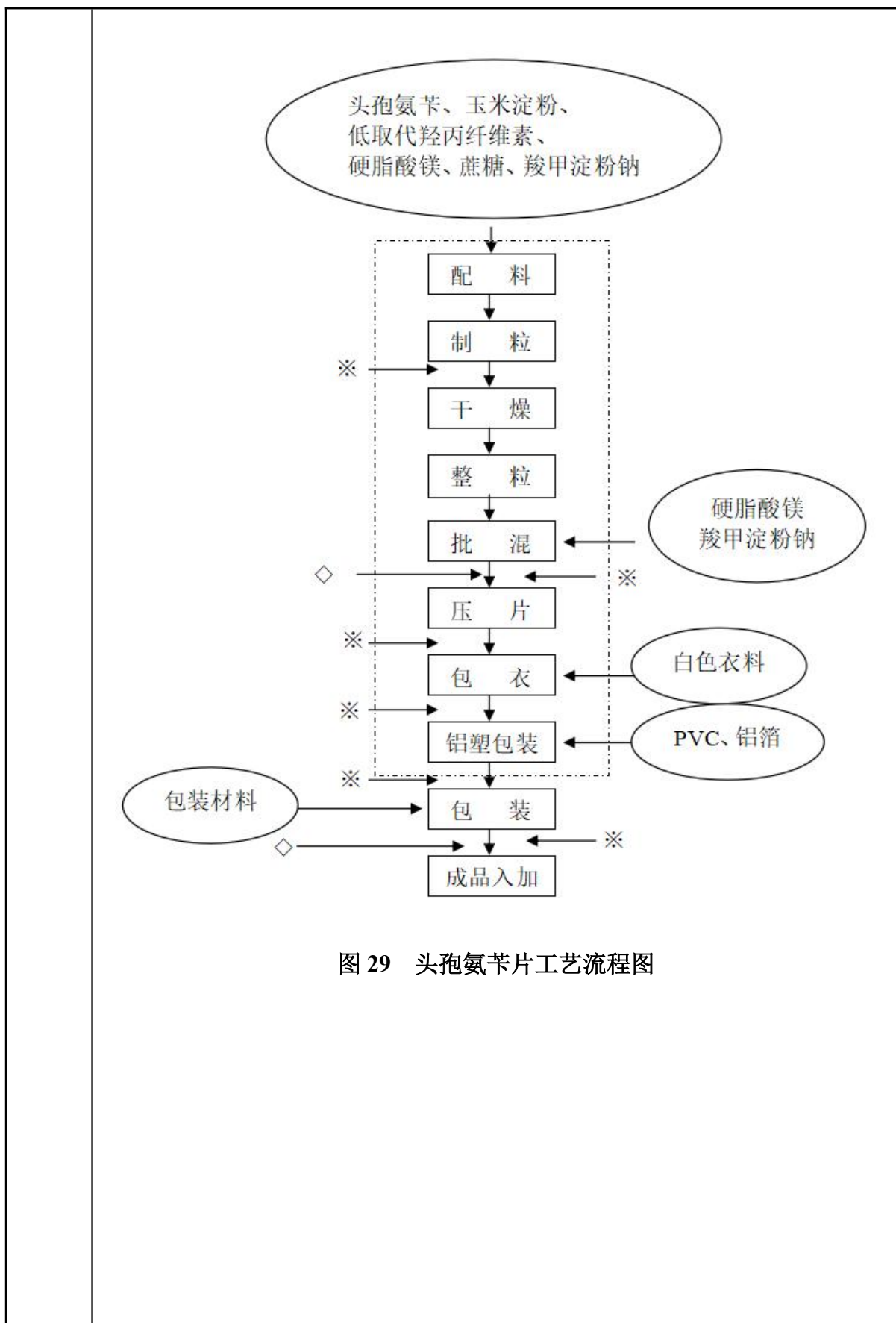


图 29 头孢氨苄片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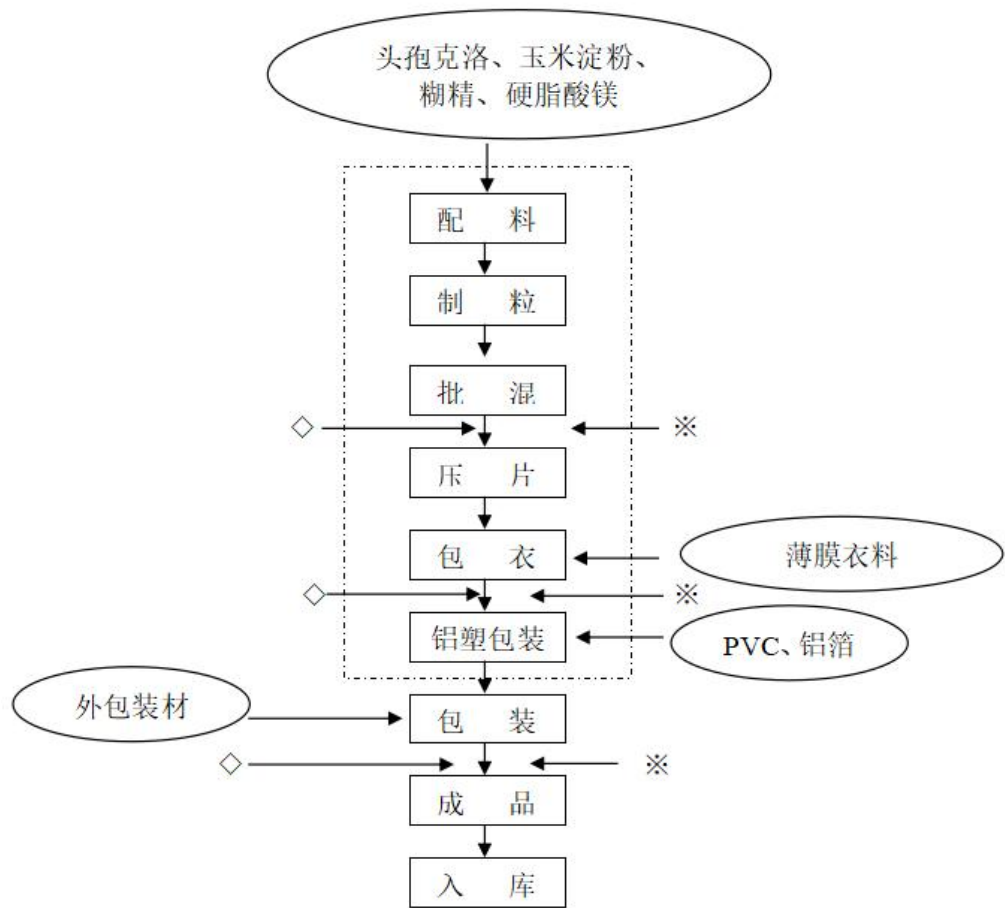


图 30 头孢克洛片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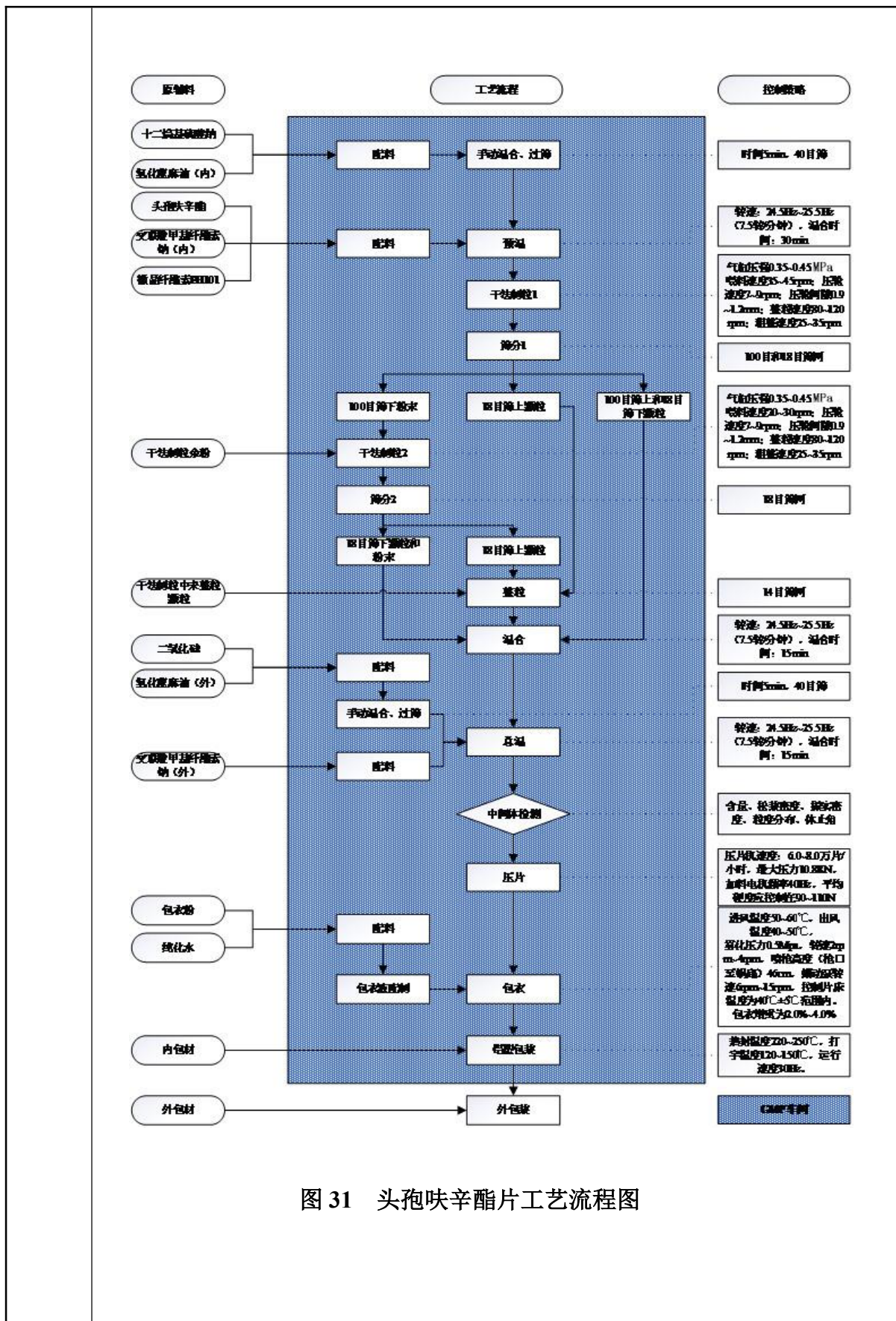


图 31 头孢呋辛酯片工艺流程图

(2)前处理提取车间生产工艺

①中成药前处理工艺流程

本项目中药提取前均需要进行前处理，前处理工艺均相同，通过人工对外购中药材进行检查筛选，去除不合格药材，使用洗药机对部分中药材进行清洗处理，清洗后进行炮制，主要包括切制、干燥、破碎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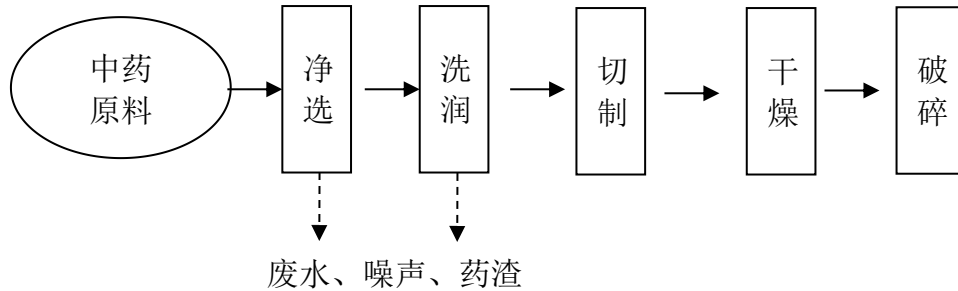


图 32 中成药前处理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②中成药醇提工艺流程

提取：使用乙醇对药材进行浸出提取，经抽滤形成醇提液，提取过程会有异味产生。

回收乙醇：利用乙醇沸点仅为 70-80℃低于水的特性进行回收，通入蒸汽间接加热，使乙醇蒸发为乙醇蒸气。醇提取液经酒精回收塔回收后进行收膏备用。残留于药渣的乙醇溶液在提取罐中经加热蒸发回收部分乙醇。

浓缩：将过滤后的提取液置于双效浓缩器中，使用蒸汽间接进行加热，通过真空泵将双效浓缩器抽真空使药液浓缩至比重约为 1.3 形成流膏。该过程真空泵排出的水蒸气冷凝水回流使用。

收膏干燥：分流膏经真空干燥箱进行干燥。

本项目乙醇提取温度为 100℃，酒精浓度为 60%，提取物干燥方式为浓缩成膏，电加热，温度 80℃，干燥后可直接用作制剂原辅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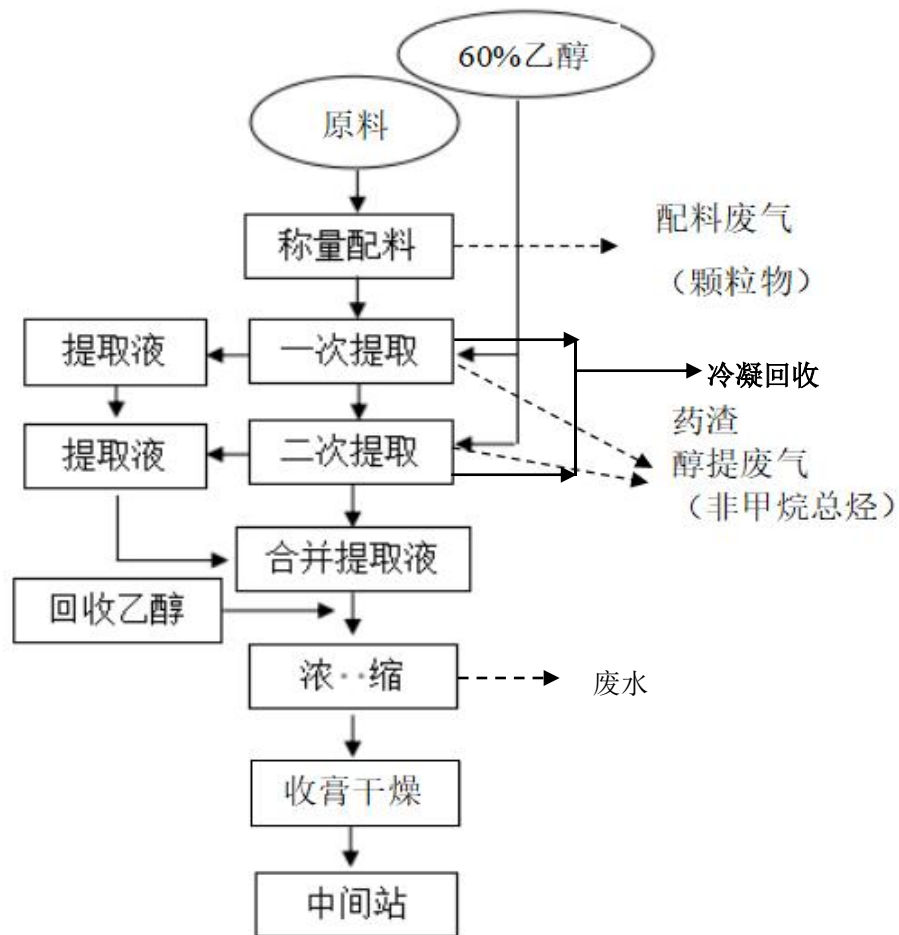


图 33 本项目中成药醇提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③中成药水提取工艺流程

称重配料：根据处方按比例配制，经混合机搅拌混合均匀；

提取：在提取罐进行煎药，使中药材的有效成分溶解于水中。根据不同药材特性，在 100°C-120°C 的温度下提取 1h-1.5h，此工序需用蒸汽间接进行加热，煎煮过程产生的水蒸气在提取罐顶部液化后流回。煎药结束后经提取罐过滤装置分离药渣及药液，药渣降温后出渣、暂存、外运，提取过程会有异味产生。

浓缩：将过滤后的提取液置于双效浓缩器中，使用蒸汽间接进行加热，通过真空泵将双效浓缩器抽真空使药液浓缩至比重约为 1.3 形成流膏。含异味的蒸汽通过水冷凝器冷却作为生产废水排入污水站处理。

收膏干燥：分流膏经真空干燥箱进行干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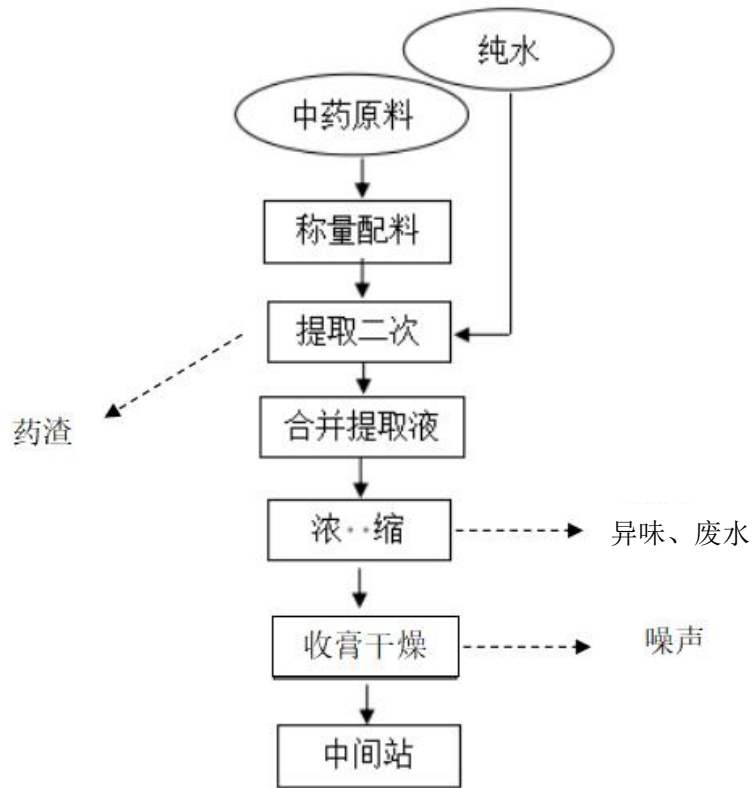


图 34 本项目中成药水提取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④乙醇回收工艺流程

乙醇回收塔主要由塔体、进料管、出料管、冷却器、加热器、冷凝器、分离器、收集管等部分组成。乙醇回收塔主要基于乙醇沸点低于水溶液沸点的原理进行工作，乙醇稀溶液经过塔体精馏后，纯乙醇气体被析出，提高了乙醇溶液的浓度，实现了回收乙醇的目的，回收率约为95%。该工序主要产生废水、乙醇不凝气等，根据建设单位过往生产经验，此过程不会产生釜残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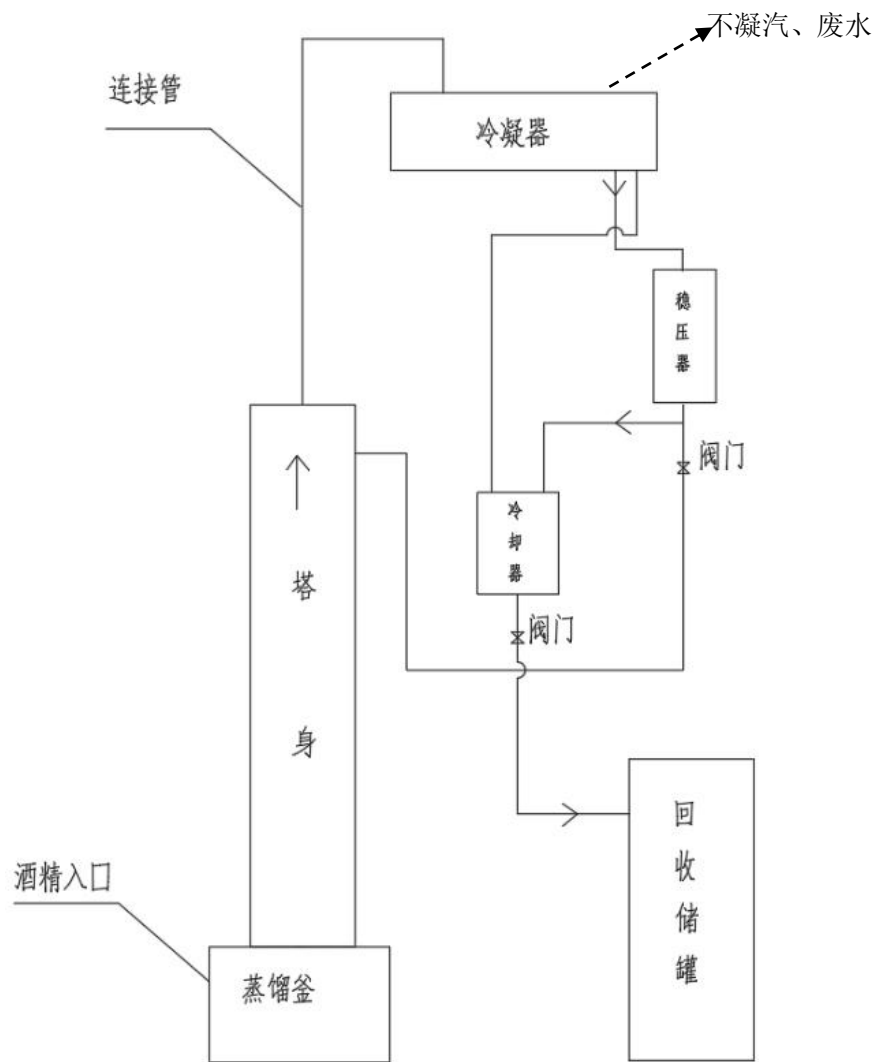


图 35 本项目乙醇回收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3)固体制剂车间和头孢车间生产工艺

①中成药胶囊制剂工艺流程

配料：根据处方按比例配制，经混合机搅拌混合均匀；

干燥：将调配后的药粉、颗粒经热风循环烘箱进行干燥，采用电烘干；

填充：使用胶囊壳进行填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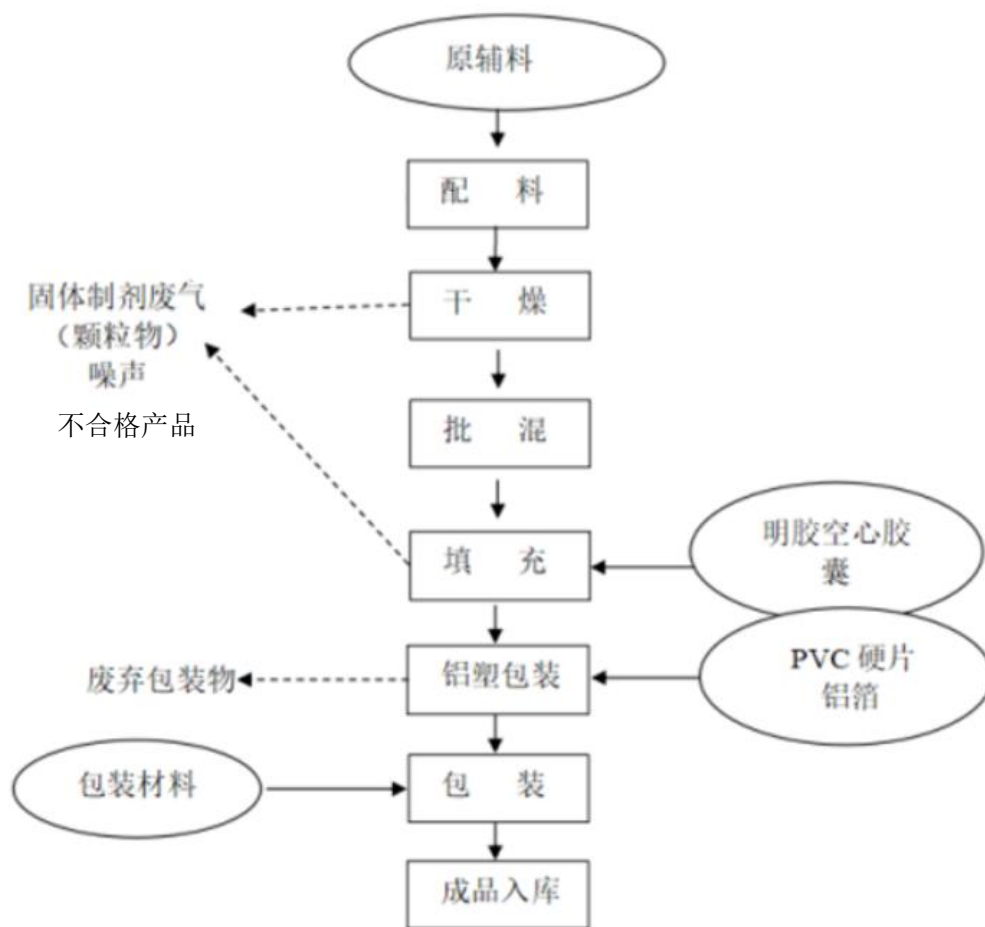


图 36 本项目中成药胶囊制剂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②中成药片制剂工艺流程

称重配料：根据处方按比例配制，经混合机搅拌混合均匀；

压片：采用压片机，依半成品含量计算应压片重，将药粉压成片剂状，得到素片。

包衣：按比例称重的包衣粉配成包衣液，将压制好的素片用包衣液进行包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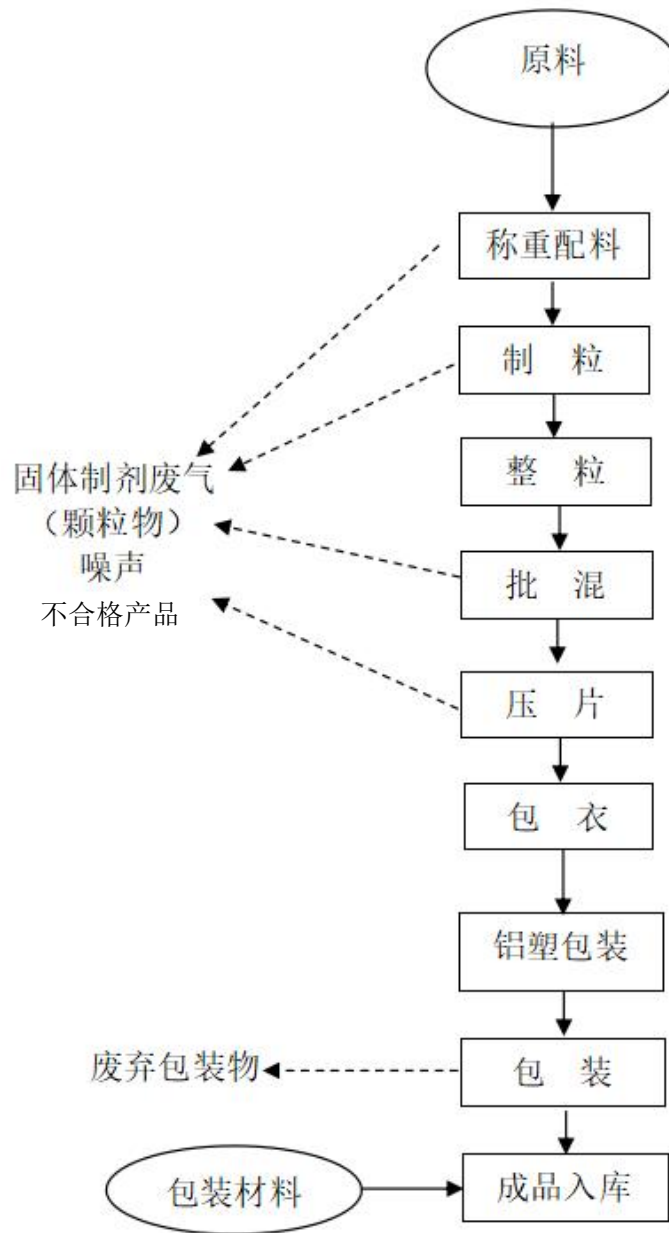


图 37 本项目中成药品片制剂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③中药丸剂工艺流程

配料：根据处方按比例配制，经混合机搅拌混合均匀；

干燥：将调配后的药粉、颗粒经热风循环烘箱进行干燥，采用电烘干；

制丸：采用压丸机，半成品含量计算应压丸重，将药粉压成丸剂状，得到素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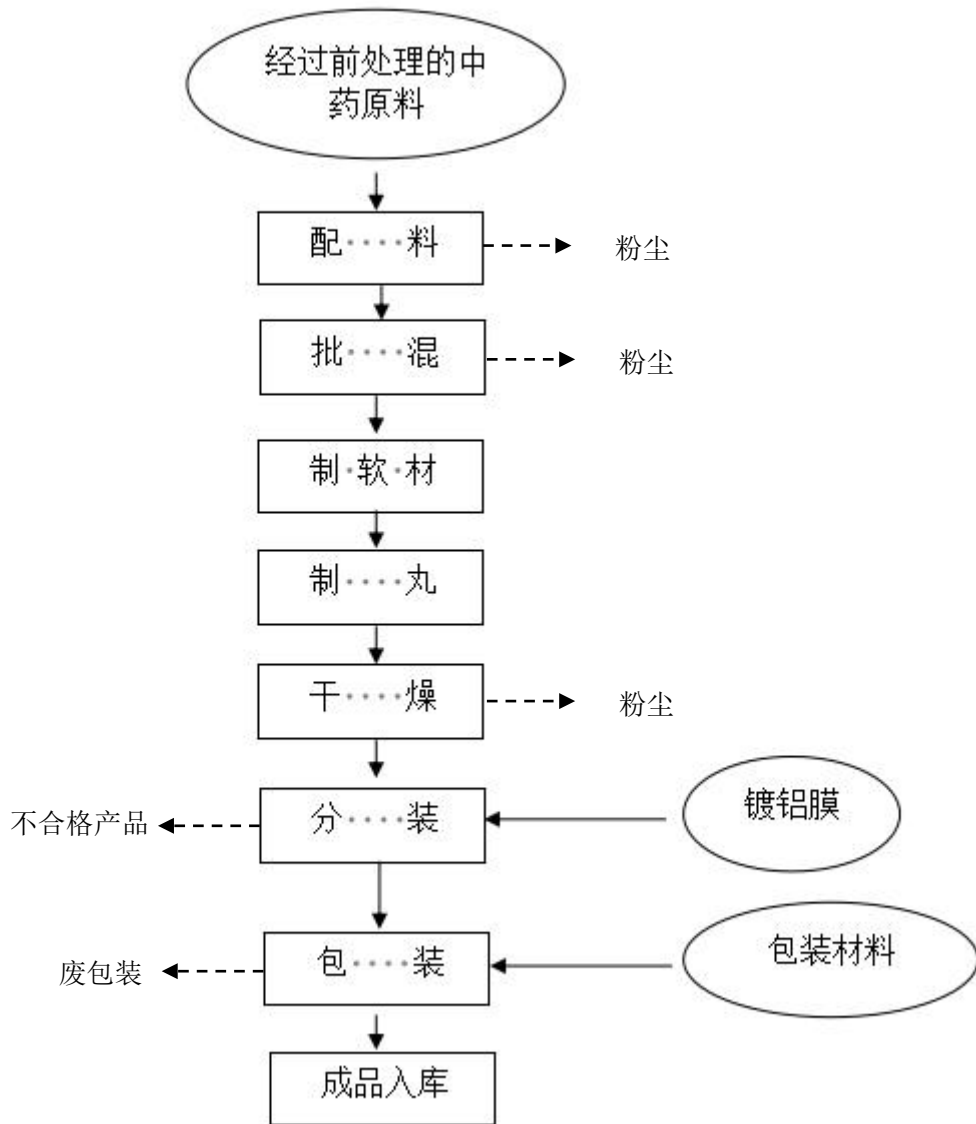


图 38 本项目中药制剂丸剂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④中药颗粒工艺流程

配料：根据处方按比例配料；

制粒：通过摇摆式颗粒机挤出湿颗粒，筛网目数根据粒径要求调整；

干燥：将颗粒经热风循环烘箱进行干燥，采用电烘干；

整粒：整粒机处理确保颗粒均匀度；

分装：经自动分装机按规格进行分装；

包装：贴标、装盒后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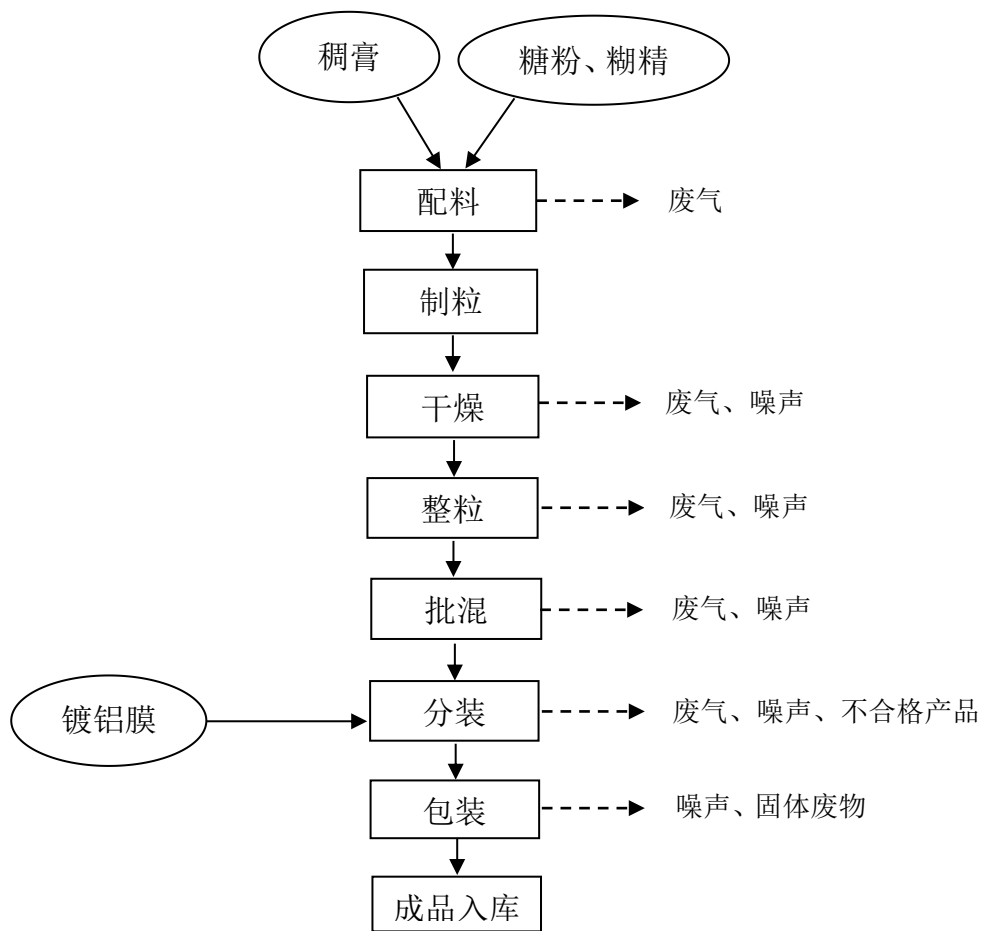


图 39 本项目中药颗粒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⑤化学制剂片剂工艺流程

称重配料：根据处方按比例配制，经混合机搅拌混合均匀；

压片：采用压片机，依半成品含量计算应压片重，将药粉压成片剂状，得到素片。

包衣：按比例称重的包衣粉配成包衣液，将压制好的素片用包衣液进行包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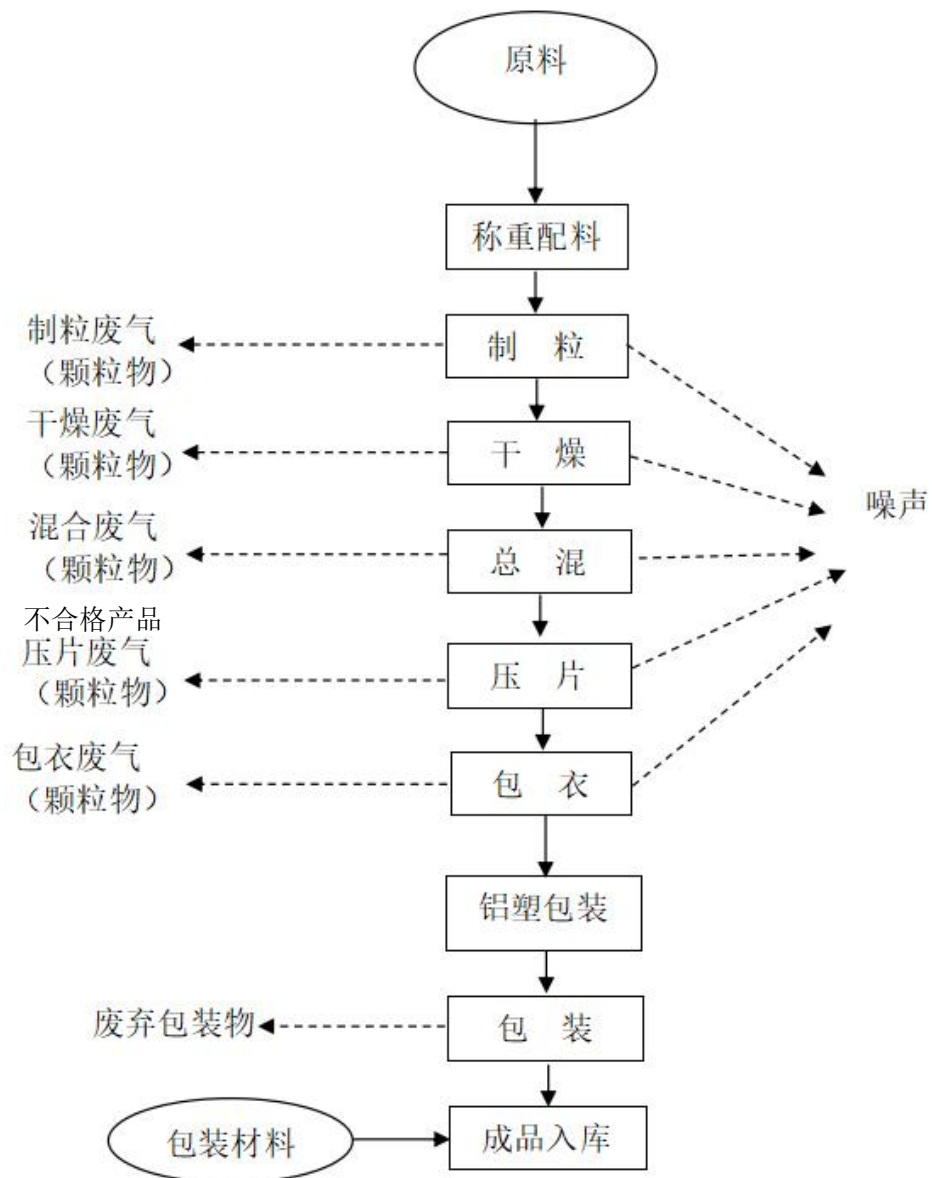


图 40 本项目化学制剂片剂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⑥化学制剂胶囊剂工艺流程

配料：根据处方按比例配制，经混合机搅拌混合均匀；

干燥：将调配后的药粉、颗粒经热风循环烘箱进行干燥，采用电烘干；

填充：使用胶囊壳进行填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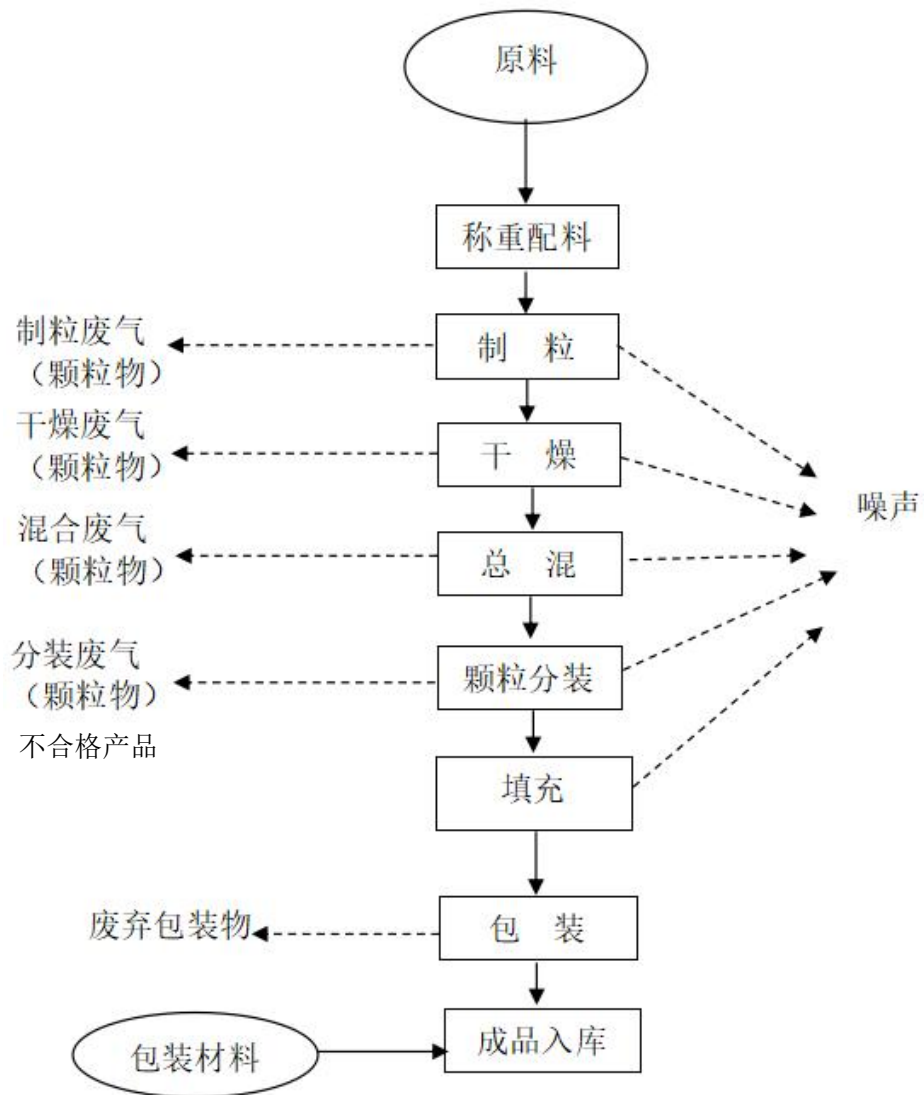


图 41 本项目化学制剂胶囊剂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4)纯水制备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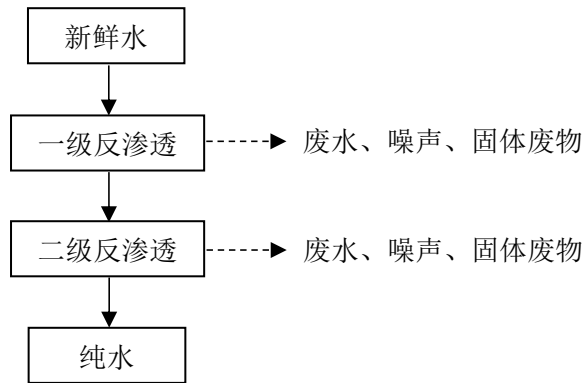


图 42 纯水制备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5)软化水制备工艺流程

通过水处理设备将新鲜水制备成软水供给锅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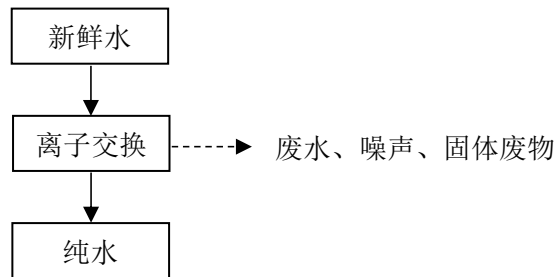


图 43 软化水制备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6)实验室

本项目依托现有实验室，实验内容未发生变化，主要是对产品进行简单的理化检测，实验试剂使用量增加，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由于检测室使用有机试剂、酸、碱等化学试剂，会产生有机废气、酸碱无机废气，经通风橱收集至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头孢车间排气筒排放。

运营期主要污染工序及污染物见下表。

表 23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污染工序及污染物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工序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气	前处理提取车间	乙醇废气、中药异味、颗粒物
	固体制剂车间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头孢车间	颗粒物
	实验室	有机废气、甲醇
	污水处理站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锅炉房	颗粒物、SO ₂ 、NO _x 、格林曼黑度
废水	职工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氨氮、总磷、总氮
	药材清洗废水	
	设备清洗废水	
	车间地面清洁废水	
	锅炉排污水	
	水提取废水	
	醇提废水	
	纯水制备废水	
软化水制备废水		
噪声	设备运行	噪声
固废	职工	生活垃圾
	药材清洗/提取	药渣
	药品包装	废弃包装物
	纯水制备	废反渗透膜
	软化水制备	废离子交换树脂
	废气治理措施	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活性炭、废布袋
	污水处理站	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废 MBR
	锅炉房	废生物质炉渣、收集粉尘
	设备维修	废机油
	实验室	实验废液、实验室废物

根据建设单位过往生产经验，本项目物料平衡详见下表。

表 24 本项目物料平衡一览表

1.化痰平喘片					
进装置			出装置		
名称	投料量 (kg/批)	投料量 (t/a)	名称	产出量 (kg/批)	产出量 (t/a)
水提用水量	7267.2	43.6032	产品	691.2	4.1472
南沙参	440	2.64	粉尘损失量	0.6	0.0036
地龙	440	2.64	清洗产生药渣	506.8	3.0408
暴马子皮	1350	8.1	提取产生药渣	3210.5	19.263
百部	270	1.62	提取废水	5836.64	35.01984
浮海石	240	1.44	不合格产品	0.1	0.0006
黄芩(粉)	460	2.76	提取水蒸发	363.36	2.18016
盐酸异丙嗪	2.00	0.012	/	/	/
蔗糖	106.00	0.636	/	/	/
玉米淀粉	30.00	0.18	/	/	/
硬脂酸镁	4.00	0.024	/	/	/
合计	10609.2	63.6552	合计	10609.2	63.6552
2.复肝宁片					
进装置			出装置		
名称	投料量 (kg/批)	投料量 (t/a)	名称	产出量 (kg/批)	产出量 (t/a)
水提用水量	2950	8.85	产品	270	0.81
板蓝根	140.00	0.42	粉尘损失量	0.7	0.0021
山楂	60.00	0.18	清洗产生药渣	277.7	0.8331
柴胡	90.00	0.27	提取产生药渣	852.8	2.5584
牡丹皮	90.00	0.27	提取废水	2117.5	6.3525
麦芽(炒)粉	44.5	0.1335	不合格产品	0.2	0.0006
金银花(粉)	114	0.342	提取水蒸发	147.5	0.4425
六神曲(炒)(粉)	44.6	0.1338	/	/	/

硬脂酸镁	<u>3.00kg</u>	<u>0.009</u>	/	/	/
滑石粉	<u>80.00 kg</u>	<u>0.24</u>	/	/	/
蔗糖	<u>50.00 kg</u>	<u>0.15</u>	/	/	/
黄色素	<u>0.30kg</u>	<u>0.0009</u>	/	/	/
合计	<u>3666.4</u>	<u>10.9992</u>	合计	<u>3666.4</u>	<u>10.9992</u>
3.野马追片					
进装置			出装置		
名称	投料量 (kg/批)	投料量 (t/a)	名称	产出量 (kg/批)	产出量 (t/a)
水提用水量	<u>72000</u>	<u>216</u>	产品	<u>240</u>	<u>0.72</u>
野马追	<u>3500</u>	<u>10.5</u>	粉尘损失量	<u>0.5</u>	<u>0.0015</u>
氢氧化铝	<u>33.00</u>	<u>0.099</u>	清洗产生药渣	<u>50</u>	<u>0.15</u>
硬脂酸镁	<u>2.40</u>	<u>0.0072</u>	提取产生药渣	<u>3881.7</u>	<u>11.6451</u>
滑石粉	<u>1.20</u>	<u>0.0036</u>	提取废水	<u>67772.1</u>	<u>203.3163</u>
棕色衣料	<u>8.00</u>	<u>0.024</u>	提取水蒸发	<u>3600</u>	<u>10.8</u>
制剂纯化水用量	<u>16</u>	<u>0.048</u>	制剂蒸发水	<u>16</u>	<u>0.048</u>
/	/	/	不合格产品	<u>0.3</u>	<u>0.0009</u>
合计	<u>75560.6</u>	<u>226.6818</u>	合计	<u>75560.6</u>	<u>226.6818</u>
4.橘红片					
进装置			出装置		
名称	投料量 (kg/批)	投料量 (t/a)	名称	产出量 (kg/批)	产出量 (t/a)
水、醇提用水量	<u>1464.96</u>	<u>10.25472</u>	产品	<u>420</u>	<u>2.94</u>
醇提乙醇用量	<u>732.69</u>	<u>5.12883</u>	粉尘损失量	<u>0.6</u>	<u>0.0042</u>
甘草(水)	<u>45</u>	<u>0.315</u>	清洗产生药渣	<u>90</u>	<u>0.63</u>
紫菀(水)	<u>73</u>	<u>0.511</u>	提取产生药渣	<u>1089.05</u>	<u>7.62335</u>
麦冬(水)	<u>98</u>	<u>0.686</u>	提取废水	<u>1073.752</u>	<u>7.516264</u>
款冬花(水)	<u>42</u>	<u>0.294</u>	提取水蒸发	<u>73.248</u>	<u>0.512736</u>
瓜蒌皮(醇)	<u>98</u>	<u>0.686</u>	回收乙醇	<u>650</u>	<u>4.55</u>
地黄(醇)	<u>98</u>	<u>0.686</u>	回收乙醇不凝汽	<u>30</u>	<u>0.21</u>

苦杏仁(醇)	<u>98</u>	<u>0.686</u>	不合格产品	<u>0.35</u>	<u>0.00245</u>
化橘红(水)	<u>150</u>	<u>1.05</u>	/	/	/
陈皮(水)	<u>98</u>	<u>0.686</u>	/	/	/
炒紫苏子	<u>61.04</u>	<u>0.42728</u>	/	/	/
法半夏(粉)	<u>61.04</u>	<u>0.42728</u>	/	/	/
桔梗(粉)	<u>61.04</u>	<u>0.42728</u>	/	/	/
浙贝母(粉)	<u>81.41</u>	<u>0.56987</u>	/	/	/
茯苓(粉)	<u>81.41</u>	<u>0.56987</u>	/	/	/
石膏(粉)	<u>81.41</u>	<u>0.56987</u>	/	/	/
玉米淀粉	<u>0.50</u>	<u>0.0035</u>	/	/	/
硬脂酸镁	<u>1.50</u>	<u>0.0105</u>	/	/	/
合计	<u>3427</u>	<u>23.989</u>	合计	<u>3427</u>	<u>23.989</u>
5.复方丹参片					
进装置			出装置		
名称	投料量 (kg/批)	投料量 (t/a)	名称	产出量 (kg/批)	产出量 (t/a)
水、醇提用水量	<u>3175</u>	<u>12.7</u>	产品	<u>800</u>	<u>3.2</u>
醇提用醇量	<u>200</u>	<u>0.8</u>	清洗产生药渣	<u>35</u>	<u>0.14</u>
丹参	<u>1250</u>	<u>5</u>	提取产生药渣	<u>1286.6</u>	<u>4.7964</u>
三七	<u>400</u>	<u>1.6</u>	提取废水	<u>2757.25</u>	<u>11.029</u>
冰片	<u>20.00</u>	<u>0.08</u>	提取水蒸发	<u>158.75</u>	<u>0.635</u>
玉米淀粉	<u>90.00</u>	<u>0.36</u>	制剂蒸发水	<u>40</u>	<u>0.16</u>
硬脂酸镁	<u>5.00</u>	<u>0.02</u>	粉尘损失量	<u>20</u>	<u>0.08</u>
衣料	<u>21.00</u>	<u>0.084</u>	回收乙醇	<u>80</u>	<u>0.72</u>
制剂纯化水用量	<u>42</u>	<u>0.168</u>	回收乙醇不凝汽	<u>25</u>	<u>0.05</u>
/	/	/	不合格产品	<u>0.4</u>	<u>0.0016</u>
合计	<u>5203</u>	<u>20.812</u>	合计	<u>5203</u>	<u>20.812</u>
6.补肾强身片					
进装置			出装置		

名称	投料量 (kg/批)	投料量 (t/a)	名称	产出量 (kg/批)	产出量 (t/a)
水提用水量	<u>1065</u>	<u>3.195</u>	产品	<u>500</u>	<u>1.5</u>
金樱子(水)	<u>120.00</u>	<u>0.36</u>	粉尘损失量	<u>0.6</u>	<u>0.0018</u>
女贞子(水)	<u>120.00</u>	<u>0.36</u>	清洗产生药渣	<u>35</u>	<u>0.105</u>
淫羊藿(水)	<u>200.00</u>	<u>0.6</u>	提取产生药渣	<u>564.15</u>	<u>1.69245</u>
狗脊粉	<u>96.5</u>	<u>0.2895</u>	提取废水	<u>593.25</u>	<u>1.77975</u>
菟丝子粉	<u>97</u>	<u>0.291</u>	提取水蒸发	<u>53.25</u>	<u>0.15975</u>
玉米淀粉	<u>20.00</u>	<u>0.06</u>	制剂蒸发水	<u>50</u>	<u>0.15</u>
硬脂酸镁	<u>1.00</u>	<u>0.003</u>	不合格产品	<u>0.25</u>	<u>0.00075</u>
铁红薄膜包衣剂	<u>21.00</u>	<u>0.063</u>	/	/	/
制剂纯化水用量	<u>56</u>	<u>0.168</u>	/	/	/
合计	<u>1796.5</u>	<u>5.3895</u>	合计	<u>1796.5</u>	<u>5.3895</u>
7.胃康灵胶囊					
进装置			出装置		
名称	投料量 (kg/批)	投料量 (t/a)	名称	产出量 (kg/批)	产出量 (t/a)
水提用水量	<u>6190.8</u>	<u>61.908</u>	产品	<u>800</u>	<u>8</u>
白芍(水)	<u>726</u>	<u>7.26</u>	粉尘损失量	<u>0.9</u>	<u>0.009</u>
白及(粉)	<u>550</u>	<u>5.5</u>	清洗产生药渣	<u>70</u>	<u>0.7</u>
三七(粉)	<u>26</u>	<u>0.26</u>	提取产生药渣	<u>2543.8</u>	<u>25.438</u>
甘草(水)	<u>726</u>	<u>7.26</u>	提取废水	<u>5591.86</u>	<u>55.9186</u>
茯苓(水)	<u>550</u>	<u>5.5</u>	提取水蒸发	<u>309.54</u>	<u>3.0954</u>
延胡索(水)	<u>366</u>	<u>3.66</u>	不合格产品	<u>0.3</u>	<u>0.003</u>
海螵蛸(粉)	<u>74</u>	<u>0.74</u>	/	/	/
颠茄浸膏(粉)	<u>4.2</u>	<u>0.042</u>	/	/	/
玉米淀粉	<u>37.40</u>	<u>0.374</u>	/	/	/
羧甲淀粉钠	<u>40.00</u>	<u>0.4</u>	/	/	/
硬脂酸镁	<u>12.00</u>	<u>0.12</u>	/	/	/
二氧化硅	<u>14.00</u>	<u>0.14</u>	/	/	/

合计	<u>9316.4</u>	<u>93.164</u>	合计	<u>9316.4</u>	<u>93.164</u>
8.六味地黄胶囊					
进装置			出装置		
名称	投料量 (kg/批)	投料量 (t/a)	名称	产出量 (kg/批)	产出量 (t/a)
水提用水量	<u>7524</u>	<u>112.86</u>	产品	<u>600</u>	<u>9</u>
牡丹皮	<u>600</u>	<u>9</u>	粉尘损失量	<u>0.6</u>	<u>0.009</u>
山药	<u>800</u>	<u>12</u>	清洗产生药渣	<u>65</u>	<u>0.975</u>
茯苓(水)	<u>600</u>	<u>9</u>	提取产生药渣	<u>6954.1</u>	<u>104.3115</u>
泽泻	<u>600</u>	<u>9</u>	提取废水	<u>6457.8</u>	<u>96.867</u>
熟地黄	<u>2816</u>	<u>42.24</u>	提取水蒸发	<u>376.2</u>	<u>5.643</u>
酒萸肉	<u>1408</u>	<u>21.12</u>	不合格产品	<u>0.3</u>	<u>0.0045</u>
玉米淀粉	<u>53.00</u>	<u>0.795</u>	/	/	/
滑石粉	<u>53.00</u>	<u>0.795</u>	/	/	/
合计	<u>14454</u>	<u>216.81</u>	合计	<u>14454</u>	<u>216.81</u>
9.壮阳春胶囊					
进装置			出装置		
名称	投料量 (kg/批)	投料量 (t/a)	名称	产出量 (kg/批)	产出量 (t/a)
水提用水量	<u>5100</u>	<u>20.4</u>	产品	<u>300</u>	<u>1.2</u>
肉苁蓉(水)	<u>360</u>	<u>1.44</u>	粉尘损失量	<u>0.15</u>	<u>0.0006</u>
锁阳(水)	<u>220</u>	<u>0.88</u>	清洗产生药渣	<u>25</u>	<u>0.1</u>
菟丝子(盐)(水)	<u>360</u>	<u>1.44</u>	提取产生药渣	<u>2134.65</u>	<u>8.5386</u>
枸杞子(水)	<u>220</u>	<u>0.88</u>	提取废水	<u>4365</u>	<u>17.46</u>
何首乌(制)(水)	<u>240</u>	<u>0.96</u>	提取水蒸发	<u>255</u>	<u>1.02</u>
车前子(盐)(水)	<u>360</u>	<u>1.44</u>	不合格产品	<u>0.2</u>	<u>0.0008</u>
野玫瑰果(水)	<u>220</u>	<u>0.88</u>	/	/	/
合计	<u>7080</u>	<u>28.32</u>	合计	<u>7080</u>	<u>28.32</u>
10.颠茄片					
进装置			出装置		

名称	投料量 (kg/批)	投料量 (t/a)	名称	产出量 (kg/批)	产出量 (t/a)
颠茄浸膏	<u>20.00</u>	<u>0.06</u>	产品	<u>100</u>	<u>0.3</u>
玉米淀粉	<u>70.00</u>	<u>0.21</u>	粉尘损失量	<u>1.8</u>	<u>0.0054</u>
硬脂酸镁	<u>1.00</u>	<u>0.003</u>	不合格产品	<u>0.5</u>	<u>0.0015</u>
羧甲淀粉钠	<u>9.00</u>	<u>0.027</u>	制剂蒸发水	<u>22.7</u>	<u>0.0681</u>
制剂纯化水用量	<u>25</u>	<u>0.075</u>	/	/	/
合计	<u>125</u>	<u>0.375</u>	合计	<u>125</u>	<u>0.375</u>
<u>11.逍遥丸(水丸)</u>					
进装置			出装置		
名称	投料量 (kg/批)	投料量 (t/a)	名称	产出量 (kg/批)	产出量 (t/a)
制剂用水量	<u>60</u>	<u>0.18</u>	产品	<u>360</u>	<u>1.08</u>
柴胡(粉)	<u>60.00</u>	<u>0.18</u>	粉尘损失量	<u>0.2</u>	<u>0.0006</u>
当归(粉)	<u>60.00</u>	<u>0.18</u>	清洗产生药渣	<u>69.7</u>	<u>0.2091</u>
白芍(粉)	<u>60.00</u>	<u>0.18</u>	制剂蒸发水	<u>50</u>	<u>0.15</u>
炒白术(粉)	<u>60.00</u>	<u>0.18</u>	不合格产品	<u>0.1</u>	<u>0.0003</u>
茯苓(粉)	<u>60.00</u>	<u>0.18</u>	/	/	/
炙甘草(粉)	<u>48.00</u>	<u>0.144</u>	/	/	/
薄荷(粉)	<u>12.00</u>	<u>0.036</u>	/	/	/
生姜	<u>60.00</u>	<u>0.18</u>	/	/	/
合计	<u>480</u>	<u>1.44</u>	合计	<u>480</u>	<u>1.44</u>
<u>12.六味地黄丸(水蜜丸)</u>					
进装置			出装置		
名称	投料量 (kg/批)	投料量 (t/a)	名称	产出量 (kg/批)	产出量 (t/a)
熟地黄	<u>8.00</u>	<u>0.024</u>	产品	<u>35.3</u>	<u>0.1059</u>
酒萸肉	<u>4.00</u>	<u>0.012</u>	粉尘损失量	<u>0.4</u>	<u>0.0012</u>
牡丹皮	<u>3.00</u>	<u>0.009</u>	制剂蒸发水	<u>1</u>	<u>0.003</u>
山药	<u>4.00</u>	<u>0.012</u>	不合格产品	<u>0.3</u>	<u>0.0009</u>
茯苓	<u>3.00</u>	<u>0.009</u>	/	/	/

泽泻	<u>3.00</u>	<u>0.009</u>	/	/	/
炼蜜	<u>11.00</u>	<u>0.033</u>	/	/	/
制剂纯化水用量	<u>1.00</u>	<u>0.003</u>	/	/	/
合计	<u>37</u>	<u>0.111</u>	合计	<u>37</u>	<u>0.111</u>
13.板蓝根颗粒					
进装置			出装置		
名称	投料量 (kg/批)	投料量 (t/a)	名称	产出量 (kg/批)	产出量 (t/a)
水提用水量	<u>1260</u>	<u>3.78</u>	产品	<u>300</u>	<u>0.9</u>
板蓝根	<u>420.00</u>	<u>1.26</u>	粉尘损失量	<u>0.5</u>	<u>0.0015</u>
蔗糖	<u>144.00</u>	<u>0.432</u>	清洗产生药渣	<u>38</u>	<u>0.114</u>
糊精	<u>84.00</u>	<u>0.252</u>	提取产生药渣	<u>475.2</u>	<u>1.4256</u>
/	/	/	提取废水	<u>1031</u>	<u>3.093</u>
/	/	/	提取水蒸发	<u>63</u>	<u>0.189</u>
/	/	/	不合格产品	<u>0.3</u>	<u>0.0009</u>
合计	<u>1908</u>	<u>5.724</u>	合计	<u>1908</u>	<u>5.724</u>
14.布洛芬缓释胶囊					
投入料量			产出量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投料量 (t/a)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产出量 (t/a)
布洛芬	<u>750</u>	<u>60</u>	产品	<u>944.6</u>	<u>75.568</u>
蔗糖丸芯	<u>180</u>	<u>14.4</u>	粉尘损失	<u>0.1</u>	<u>0.008</u>
聚维酮 K30	<u>15</u>	<u>1.2</u>	制剂蒸发乙醇	<u>20</u>	<u>1.6</u>
乙醇	<u>20</u>	<u>1.6</u>	不合格产品	<u>0.3</u>	<u>0.024</u>
合计	<u>965</u>	<u>77.2</u>	合计	<u>965</u>	<u>77.2</u>
15.复方氨酚烷胺胶囊					
投入料量			产出量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投料量 (t/a)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产出量 (t/a)
对乙酰氨基酚	<u>250</u>	<u>1.5</u>	产品	<u>389.6</u>	<u>2.3376</u>
盐酸金刚烷胺	<u>100</u>	<u>0.6</u>	粉尘损失	<u>3.8</u>	<u>0.0228</u>

马来酸氯苯那敏	<u>2</u>	<u>0.012</u>	不合格产品	<u>0.4</u>	<u>0.0024</u>
咖啡因	<u>14</u>	<u>0.084</u>	制剂蒸发水	<u>57.2</u>	<u>0.3432</u>
人工牛黄	<u>10</u>	<u>0.06</u>	/	/	/
蔗糖	<u>13.6</u>	<u>0.0816</u>	/	/	/
纯化水	<u>61.4</u>	<u>0.3684</u>	/	/	/
合计	<u>451</u>	<u>2.706</u>	合计	<u>451</u>	<u>2.706</u>
16.氨咖黄敏胶囊					
投入料量			产出量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投料量 (t/a)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产出量 (t/a)
对乙酰氨基酚	<u>500</u>	<u>4</u>	产品	<u>584.4</u>	<u>4.6752</u>
马来酸氯苯那敏	<u>2</u>	<u>0.016</u>	粉尘损失	<u>18.2</u>	<u>0.1456</u>
咖啡因	<u>28</u>	<u>0.224</u>	不合格产品	<u>2.7</u>	<u>0.0216</u>
人工牛黄	<u>20</u>	<u>0.16</u>	制剂蒸发水	<u>57.2</u>	<u>0.4576</u>
蔗糖	<u>50</u>	<u>0.4</u>	/	/	/
胭脂红色素	<u>0.5</u>	<u>0.004</u>	/	/	/
纯化水	<u>62</u>	<u>0.496</u>	/	/	/
合计	<u>662.5</u>	<u>5.3</u>	合计	<u>662.5</u>	<u>5.3</u>
17.磷酸苯丙哌林胶囊					
投入料量			产出量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投料量 (t/a)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产出量 (t/a)
磷酸苯丙哌林	<u>25</u>	<u>0.075</u>	产品	<u>209</u>	<u>0.627</u>
玉米淀粉	<u>182</u>	<u>0.546</u>	粉尘损失	<u>0.3</u>	<u>0.0009</u>
硬脂酸镁	<u>2.5</u>	<u>0.0075</u>	不合格产品	<u>0.2</u>	<u>0.0006</u>
合计	<u>209.5</u>	<u>0.6285</u>	合计	<u>209.5</u>	<u>0.6285</u>
18.奥美拉唑肠溶胶囊					
投入料量			产出量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投料量 (t/a)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产出量 (t/a)
奥美拉唑	<u>61.2</u>	<u>3.366</u>	产品	<u>690</u>	<u>37.95</u>

甘露醇	<u>390</u>	<u>21.45</u>	粉尘损失	<u>3.7</u>	<u>0.2035</u>
微晶纤维素	<u>18</u>	<u>0.99</u>	不合格产品	<u>0.3</u>	<u>0.0165</u>
低取代羟丙纤维素	<u>18</u>	<u>0.99</u>	制剂蒸发水	<u>146.3</u>	<u>8.0465</u>
十二烷基硫酸钠	<u>1.5</u>	<u>0.0825</u>	/	/	/
磷酸氢二钠十二水合物	<u>7.2</u>	<u>0.396</u>	/	/	/
羟丙甲纤维素	<u>43.8</u>	<u>2.409</u>	/	/	/
肠溶包衣料	<u>150.3</u>	<u>8.2665</u>	/	/	/
纯化水	<u>150.3</u>	<u>8.2665</u>	/	/	/
合计	<u>840.3</u>	<u>46.2165</u>	合计	<u>840.3</u>	<u>46.2165</u>
19.人工牛黄甲硝唑胶囊					
投入料量			产出量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投料量 (t/a)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产出量 (t/a)
甲硝唑	<u>600</u>	<u>7.2</u>	产品	<u>929.88</u>	<u>11.15856</u>
人工牛黄	<u>15</u>	<u>0.18</u>	粉尘损失	<u>0.07</u>	<u>0.00084</u>
硬脂酸镁	<u>3</u>	<u>0.036</u>	不合格产品	<u>0.94</u>	<u>0.01128</u>
玉米淀粉	<u>312.89</u>	<u>3.75468</u>	/	/	/
合计	<u>930.89</u>	<u>11.17068</u>	合计	<u>930.89</u>	<u>11.17068</u>
20.盐酸左氧氟沙星胶囊					
投入料量			产出量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投料量 (t/a)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产出量 (t/a)
盐酸左氧氟沙星	<u>75</u>	<u>0.6</u>	产品	<u>130.2</u>	<u>1.0416</u>
玉米淀粉	<u>35.1</u>	<u>0.2808</u>	粉尘损失	<u>3.4</u>	<u>0.0272</u>
乳糖	<u>19.5</u>	<u>0.156</u>	不合格产品	<u>0.3</u>	<u>0.0024</u>
硬脂酸镁	<u>0.6</u>	<u>0.0048</u>	制剂蒸发水	<u>11.3</u>	<u>0.0904</u>
纯化水	<u>15</u>	<u>0.12</u>	/	/	/
合计	<u>145.2</u>	<u>1.1616</u>	合计	<u>145.2</u>	<u>1.1616</u>
21.盐酸左氧氟沙星片					
投入料量			产出量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投料量 (t/a)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产出量 (t/a)
盐酸左氧氟沙星	<u>115.00</u>	<u>0.345</u>	产品	<u>200</u>	<u>0.6</u>
玉米淀粉	<u>54.00</u>	<u>0.162</u>	粉尘损失	<u>8</u>	<u>0.024</u>
乳糖	<u>30.00</u>	<u>0.09</u>	不合格产品	<u>0.3</u>	<u>0.0009</u>
硬脂酸镁	<u>1.00</u>	<u>0.003</u>	蒸发乙醇量	<u>5</u>	<u>0.015</u>
薄膜衣料	<u>4.00</u>	<u>0.012</u>	制剂蒸发水	<u>13.7</u>	<u>0.0411</u>
乙醇	<u>5.00</u>	<u>0.015</u>	/	/	/
纯化水	<u>18</u>	<u>0.054</u>	/	/	/
合计	<u>227</u>	<u>0.681</u>	合计	<u>227</u>	<u>0.681</u>
22.罗红霉素片					
投入料量			产出量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投料量 (t/a)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产出量 (t/a)
罗红霉素	<u>200.00</u>	<u>3</u>	产品	<u>322.4</u>	<u>4.836</u>
玉米淀粉	<u>44.80</u>	<u>0.672</u>	粉尘损失	<u>9.7</u>	<u>0.1455</u>
羧甲淀粉钠	<u>15.60</u>	<u>0.234</u>	不合格产品	<u>0.5</u>	<u>0.0075</u>
微晶纤维素	<u>34.40</u>	<u>0.516</u>	制剂蒸发水	<u>269.8</u>	<u>4.047</u>
硬脂酸镁	<u>2.00</u>	<u>0.03</u>	/	/	/
羟丙甲纤维素	<u>14.00</u>	<u>0.21</u>	/	/	/
滑石粉	<u>11.60</u>	<u>0.174</u>	/	/	/
薄膜衣料	<u>6.00</u>	<u>0.09</u>	/	/	/
纯化水	<u>274</u>	<u>4.11</u>	/	/	/
合计	<u>602.4</u>	<u>9.036</u>	合计	<u>602.4</u>	<u>9.036</u>
23.头孢羟氨苄胶囊					
投入料量			产出量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投料量 (t/a)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产出量 (t/a)
头孢羟氨苄	<u>100.00</u>	<u>0.3</u>	产品	<u>115.5</u>	<u>0.3465</u>
玉米淀粉	<u>15.00</u>	<u>0.045</u>	粉尘损失	<u>0.7</u>	<u>0.0021</u>
硬脂酸镁	<u>1.7</u>	<u>0.0051</u>	不合格产品	<u>0.5</u>	<u>0.0015</u>

合计	<u>116.7</u>	<u>0.3501</u>	合计	<u>116.7</u>	<u>0.3501</u>
24.头孢拉定胶囊					
投入料量			产出量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投料量 (t/a)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产出量 (t/a)
头孢拉定	<u>300.00</u>	<u>1.2</u>	产品	<u>314.16</u>	<u>1.25664</u>
玉米淀粉	<u>15.46</u>	<u>0.06184</u>	粉尘损失	<u>0.7</u>	<u>0.0028</u>
/	/	/	不合格产品	<u>0.6</u>	<u>0.0024</u>
合计	<u>315.46</u>	<u>1.26184</u>	合计	<u>315.46</u>	<u>1.26184</u>
25.头孢克洛胶囊					
投入料量			产出量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投料量 (t/a)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产出量 (t/a)
头孢克洛	<u>300.00</u>	<u>0.9</u>	产品	<u>338.8</u>	<u>1.0164</u>
硬脂酸镁	<u>3.12</u>	<u>0.00936</u>	粉尘损失	<u>0.22</u>	<u>0.00066</u>
羧甲淀粉钠	<u>36.00</u>	<u>0.108</u>	不合格产品	<u>0.1</u>	<u>0.0003</u>
合计	<u>339.12</u>	<u>1.01736</u>	合计	<u>339.12</u>	<u>1.01736</u>
26.头孢氨苄片					
投入料量			产出量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投料量 (t/a)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产出量 (t/a)
头孢氨苄	<u>100.00</u>	<u>0.3</u>	产品	<u>225</u>	<u>0.675</u>
玉米淀粉	<u>19.00</u>	<u>0.057</u>	粉尘损失	<u>10.8</u>	<u>0.0324</u>
低取代羟丙纤维素	<u>20.00</u>	<u>0.06</u>	不合格产品	<u>1.1</u>	<u>0.0033</u>
蔗糖	<u>76.00</u>	<u>0.228</u>	制剂蒸发水	<u>42.1</u>	<u>0.1263</u>
硬脂酸镁	<u>2.00</u>	<u>0.006</u>	/	/	/
羧甲淀粉钠	<u>8.00</u>	<u>0.024</u>	/	/	/
白色衣料	<u>8.00</u>	<u>0.024</u>	/	/	/
纯化水	<u>46</u>	<u>0.138</u>	/	/	/
合计	<u>279</u>	<u>0.837</u>	合计	<u>279</u>	<u>0.837</u>
27.头孢克洛片					

投入料量			产出量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投料量 (t/a)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产出量 (t/a)
头孢克洛	<u>25.00</u>	<u>0.05</u>	产品	<u>32.2</u>	<u>0.0644</u>
玉米淀粉	<u>6.00</u>	<u>0.012</u>	粉尘损失	<u>0.8</u>	<u>0.0016</u>
硬脂酸镁	<u>0.20</u>	<u>0.0004</u>	不合格产品	<u>0.4</u>	<u>0.0008</u>
糊精	<u>1.00</u>	<u>0.002</u>	/	/	/
薄膜衣料	<u>1.20</u>	<u>0.0024</u>	/	/	/
合计	<u>33.4</u>	<u>0.0668</u>	合计	<u>33.4</u>	<u>0.0668</u>
28.头孢哌酮酯片					
投入料量			产出量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投料量 (t/a)	物料名称	数量 (kg/批)	产出量 (t/a)
头孢哌酮酯	<u>90.214</u>	<u>0.270642</u>	产品	<u>132.9</u>	<u>0.3987</u>
交联羧甲基纤维素钠	<u>14.1</u>	<u>0.0423</u>	粉尘损失	<u>9.8</u>	<u>0.0294</u>
微晶纤维素	<u>20.4</u>	<u>0.0612</u>	不合格产品	<u>0.6</u>	<u>0.0018</u>
十二烷基硫酸钠	<u>1.32</u>	<u>0.00396</u>	制剂蒸发水	<u>44.714</u>	<u>0.134142</u>
氢化蓖麻油	<u>6.6</u>	<u>0.0198</u>	/	/	/
二氧化硅	<u>0.38</u>	<u>0.00114</u>	/	/	/
包衣粉	<u>5.50</u>	<u>0.0165</u>	/	/	/
纯化水	<u>49.5</u>	<u>0.1485</u>	/	/	/
合计	<u>188.014</u>	<u>0.564042</u>	合计	<u>188.014</u>	<u>0.564042</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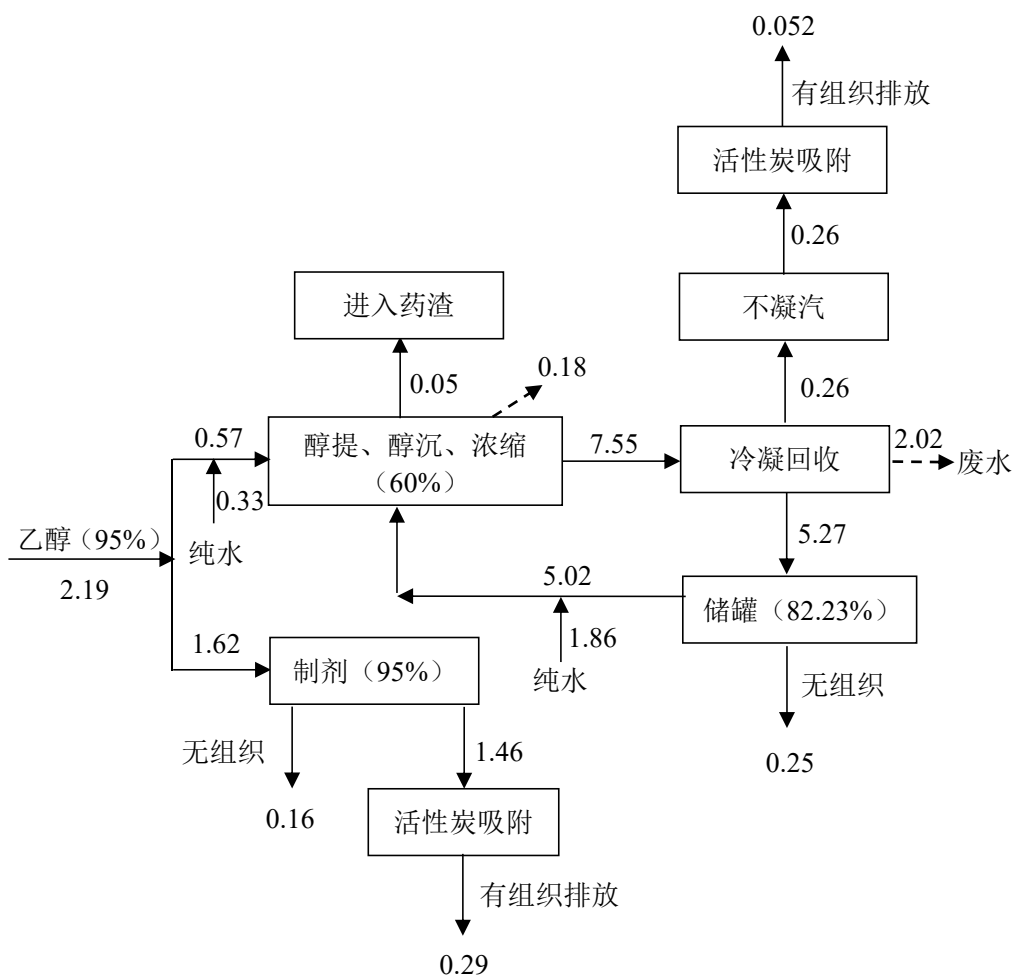


图 44 乙醇平衡示意图 单位: 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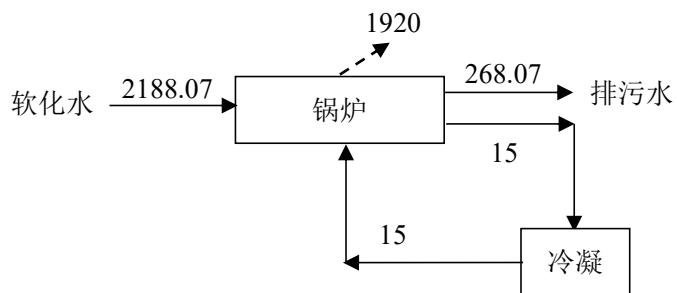


图 45 蒸汽平衡示意图 单位: t/a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1.现有工程基本情况

2004年5月，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吉林大学环境影响评价室编制了《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建设中药现代化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04年6月10日取得原白城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编号2004062号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意见，2008年1月29日取得由白城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白环建验字〔2008〕7号验收意见。该项目在2008年6月停产。

2008年5月，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吉林省兴环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了《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66亿片蒲地蓝消炎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08年5月18日取得原白城市环境保护局经济开发区分局《关于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66亿片蒲地蓝消炎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该项目正在组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排污单位已依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相关内容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220800732586393E001R。

2008年6月，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建设中药现代化生产线项目停产，鹤蟾片和益心滴丸不再生产；厂区内已批建设内容有1条片剂生产线，主要年产2.66亿片蒲地蓝消炎片。

2020年淘汰燃煤锅炉，经开区建设能源站，对所有用气单位进行集中供汽。能源站尚未正式运行，企业为保障生产，将原2t/h燃煤锅炉改造成2t/h燃生物质锅炉，锅炉规模不增加、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厅的《关于锅炉有关问题的复函》中要求，本次改造锅炉可豁免办理环评审批手续。

2010年，因生产需要，建设单位在固体制剂车间（已批车间）建设3条生产线，分别为硬胶囊剂生产线、颗粒剂生产线和丸剂生产线；头孢车间（本次新建车间）建设2条生产线，分别为片剂生产线和硬胶囊剂生产线，增加28种药品（包括中成药13种和化学药品15种），至今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属于未批先建项目，现已全厂停产进行整改并补办环评手续（停产包括已批蒲地蓝消炎片）。

现有项目只对具有环保手续的建设内容进行环境影响分析，未批先建和整改工程不在现有项目中进行环境影响分析，作为本次环评评价内容，详见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章节。

2.已批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已批项目主要工程为中药提取工艺（包括水提和醇提）和1条片剂生产线，主要生产蒲地蓝消炎片，生产设备均能够正常运行，主要建筑物组成详见下表。

表 25 已批项目主要建筑物一览表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占地面积 (m ²)	建筑面积 (m ²)	备注
1	固体车间	3300	9900	3层
2	办公室	510	510	/
3	实验室	510	510	
4	锅炉房	260	260	
5	危废暂存间	25	25	
6	仓库 1	120	120	
7	仓库 2	140	140	
8	仓库 3	180	180	
9	污水处理站	130	130	
10	门卫	30	30	

3.主要产品方案

本项目已批项目主要产品详见下表。

表 26 主要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方案	实际生产规模
1	鹤蟾片	790 万盒/a (9480 片/a)	已经停产，以后不再生产
2	益心滴丸	2000 万瓶/a	
3	蒲地蓝消炎片	2.66 亿片/a	2.66 亿片/a

4.主要原辅材料

已批项目原辅材料详见下表。

表 27 已批项目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原料名称		用量	备注
1	鹤鹑片	/		/	停产
2	益心滴丸	/		/	停产
3	蒲地蓝消炎片	黄芩	提取	20t/a	正常生产
			粉碎	25t/a	
		蒲公英		120t/a	
		苦地丁		30t/a	
		板蓝根		45t/a	
		玉米淀粉		2.5t/a	
		滑石粉		3.5t/a	
		羧甲淀粉钠		3.75t/a	
		硬脂酸镁		0.25t/a	
		绿色衣料		1.995t/a	
3	锅炉	生物质颗粒		300t/a	/
4	生产	乙醇（95%）		6.52	/
5	污水处理	二氧化氯		0.6t/a	/
6	实验室	甲醇		0.1t/a	/
		乙腈		0.1t/a	/
		氯化钠		0.01t/a	/
		磷酸氢二钠		0.01t/a	/
		磷酸二氢钾		0.01t/a	/

5.已批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厂区已批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详见下表。

表 28 已批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前处理车间			
1	洗药机	XY500-1 型	1 台

2	漩振筛	XZS-500	1 台
3	热风循环烘箱	CT-C-II	2 台
4	压力蒸汽灭菌柜	YXQWF-1.2P	1 台
5	可倾式夹层锅	ZF-300	1 台
6	酒精回收浓缩器	WZA-2000	1 台
7	双效浓缩器	SJN2-2000	1 个
8	多级粉碎机组	FZ-600	1 台
9	脉冲真空干燥机	MZG-48 盘	2 台
10	提取罐	6t	1 个
11	直线往复式切药机	QWZL300	1 台
固体制剂车间			
1	高效包衣机	BG150 型	1 台
2	热封循环收缩炉	4025 型	1 台
3	铝塑泡罩包装机	DPH260	1 台
4	监管码设备	EBC4.0	1 台
5	全自动水平式装盒机	CM180	1 台
6	电子台秤（称量）	XK3100-A3	1 台
7	沸腾制粒干燥机	FL-200	1 台
8	智能入盒机	CM260A	1 台
9	全自动束带机	JZ-260A	1 台
10	枕式自动包装机	FFA-M180	1 台
11	检重秤	AC-4100P	1 台
12	全自动薄膜捆扎机	ZKZ400	1 台
13	旋转式压片机	ZPYGS55	1 台
14	自动捆包机	/	1 台
<p>6.已批项目公用工程</p> <p>供电：本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统一供给，可以满足项目需求。</p> <p>供热：本项目冬季采用集中供热，蒸汽由 1 台 2t/h 生物质锅炉（本项目</p>			

实施更换为 4t/h 生物质锅炉) 提供, 其余用热为电加热, 可满足项目要求。

给水: 本项目用水由现有水井供给, 可以满足项目需求。

排水: 本项目排水体制采用雨、污分流制, 生活污水、锅炉排污水、纯水制备废水、软化水制备废水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白城市污水处理厂, 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 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白城市污水处理厂, 处理达标后排放。

7.已批项目工程组成表

表 29 本项目已批项目工程组成表

工程类型	名称	项目内容
主体工程	固体车间	占地面积 3300m ² , 建筑面积 9900m ² , 共 3 层; 1 层为前处理提取车间和固体制剂车间, 2 层与 3 层为仓库和成品库。
辅助工程	实验室	占地面积 510m ² , 建筑面积 510m ² , 共 1 层。
	锅炉房	占地面积 260m ² , 建筑面积 260m ² , 共 1 层, 现有 1 台 2t/h 生物质锅炉, 本次更换为 4t/h 锅炉。
	污水处理站	占地面积 130m ² , 建筑面积 130m ² , 共 1 层, 污水处理规模为 50m ³ /d。
	办公室	占地面积 510m ² , 建筑面积 510m ² , 共 1 层。
	门卫	占地面积 30m ² , 建筑面积 30m ² , 共 1 层。
储运工程	仓库 1	占地面积 120m ² , 建筑面积 120m ² , 共 1 层, 用于存放杂物。
	仓库 2	占地面积 140m ² , 建筑面积 140m ² , 共 1 层, 用于存放杂物。
	仓库 3	占地面积 180m ² , 建筑面积 180m ² , 共 1 层, 用于贮存生物质颗粒。
	危险废物暂存间	建筑面积 20m ² , 储存能力为 3t, 位于污水处理站东侧, 已经做防渗防腐地面。
公用工程	供电	由开发区电网统一供给, 能够满足项目需求。
	给水	由厂区内现有水井供给, 能够满足项目需求。
	排水	本项目排水体制采用雨、污分流制。生活污水、锅炉排污水、纯水制备废水、软化水制备废水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白城市污水处理厂, 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 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白城市污水处理厂, 处理达标后排放。
	供暖	本项目冬季采用集中供热。
	生产用热	蒸汽由 1 台 2t/h 生物质锅炉提供, 其余用热为电加热。
环保工程	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锅炉排污水、纯水制备废水、软化水制备废水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白城市污水处理厂, 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 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白城市污水处理厂, 处理达标后排放。

废气	前处理提取车间废气（生产粉尘和乙醇回收不凝汽）经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固体制剂车间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引入室外排放,属于无组织排放；乙醇储罐大小呼吸无组织形式排放；污水处理站废气无组织形式排放；锅炉废气采用旋风+布袋除尘器+30m高烟囱；实验室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减振、消声、距离衰减等措施。
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包装材料、废反渗透膜、锅炉灰渣、废 MBR 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药渣交由白城市东嘉环保有限公司进行焚烧处理；废离子交换树脂、锅炉房废布袋统一收集,交由厂家回收处理；污水处理站污泥应进行危险废物鉴别,在鉴别结论出来之前暂按危险废物进行管理,企业需对生化污泥进行鉴别,若鉴别为一般固废,则综合利用,若鉴别为危险废物,则需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危险废物（生产除尘器收集粉尘、生产粉尘废布袋、废试剂瓶、实验室废液、不合格产品、废机油、废活性炭）暂存危险废物贮存点内,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8.已批项目工作制度与劳动定员

本项目已批项目劳动定员 190 人,年工作天数 300 天,每天 2 班,每班 8 小时。

9.已批项目生产工艺流程

已批项目只生产蒲地蓝消炎片,主要生产工艺为净选、洗润、切制、干燥（蒸汽）、破碎、水提、醇提、制粒、整粒、压片、包衣、包装、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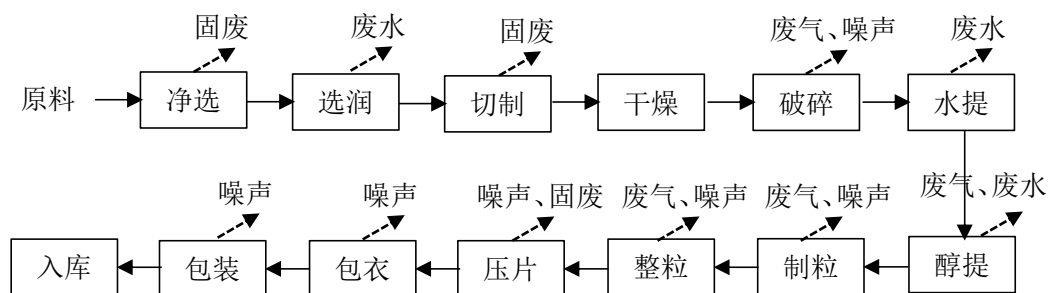


图 46 蒲地蓝消炎片生产工艺流程图

醇提废液的乙醇回收：利用乙醇沸点仅为 70-80℃ 低于水的特性进行回收,通入蒸汽间接加热,使乙醇蒸发为乙醇蒸气。醇提取液经酒精回收塔回收后进行收膏备用。

10.已批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气

已批项目废气主要为前处理提取车间和固体制剂车间生产废气、乙醇储罐大小呼吸废气、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锅炉废气和实验室废气。

①前处理提取车间废气

前处理提取车间废气主要为颗粒物和非甲烷总烃（乙醇回收不凝汽），在产尘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罩对产生的粉尘进行收集，非甲烷总烃通过密封管道收集，经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根据2025年2月27日的监测报告，监测期间全厂正常生产，包括蒲地蓝消炎片，废气排放情况详见下表。

表30 固体车间生产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前处理提取车间废气 排气筒	2025.2.27	标杆烟气量	m ³ /h	2592
		颗粒物	mg/m ³	15.5
		挥发性有机物	mg/m ³	未检出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96

根据监测报告可知，前处理提取车间废气能够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中排放限值标准，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监测期间为全厂生产（包括未批先建部分），不能用于计算生产蒲地蓝消炎片时的污染物排放量；因全厂停产进行整改，无法对其进行监测，因此，无法对生产蒲地蓝消炎片时前处理提取车间污染物进行单独监测。

根据建设单位过往生产经验及物料平衡，现有项目生产蒲地蓝消炎片时前处理提取车间颗粒物排放量约为0.02t/a，非甲烷总烃排放量约为0.13t/a。

②锅炉废气

本项目现有锅炉废气采用旋风+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30m高烟囱排放。

根据2022年8月10日的监测报告（2t/h生物质锅炉烟气），监测至今，建设单位锅炉未发生改动，监测数据能够说明锅炉污染物排放情况，监测期

间该项目正常生产，废气排放情况详见下表。

表 31 锅炉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锅炉烟囱	烟气流量	m ³ /h	12560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1.9
		折算浓度	mg/m ³	14.9
		排放速率	kg/h	0.149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³	9
		折算浓度	mg/m ³	11
		排放速率	kg/h	0.113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³	121
		折算浓度	mg/m ³	151
		排放速率	kg/h	1.520
		烟气黑度	级	<1

根据监测报告可知，原有 2t/h 生物质锅炉废气能够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标准要求，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现有锅炉颗粒物排放量约为 0.0026t/a，二氧化硫排放量约为 0.18t/a，氮氧化物排放量约为 0.53t/a。

③无组织废气

现有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有固体制剂车间粉尘（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引入屋外排放，属于无组织排放）、乙醇储罐大小呼吸排放非甲烷总烃、污水处理站废气和实验室废气，均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根据 2025 年 2 月 27 日的监测报告，监测期间该项目正常生产，废气排放情况详见下表。

表 3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1#厂界上风向 10m	颗粒物	mg/m ³	0.093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07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氨气	mg/m ³	0.028
		硫化氢	mg/m ³	0.002
2#厂界下风向 10m		颗粒物	mg/m ³	0.148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32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氨气	mg/m ³	0.031
		硫化氢	mg/m ³	0.003
3#厂界下风向 10m		颗粒物	mg/m ³	0.153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70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氨气	mg/m ³	0.040
		硫化氢	mg/m ³	0.006
4#厂界下风向 10m		颗粒物	mg/m ³	0.144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99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氨气	mg/m ³	0.035
		硫化氢	mg/m ³	0.004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厂界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硫化氢、氨、臭气浓度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根据建设单位过往生产经验及物料平衡，现有项目固体制剂车间颗粒物排放量约为 0.08t/a；乙醇储罐大小呼吸非甲烷总烃排放量约为 0.125t/a；污水处理站硫化氢排放量约为 0.00007t/a，氨气排放量约为 0.0016t/a；实验室非甲烷总烃排放量约为 0.0001t/a，甲醇排放量约为 0.0001t/a。

④前处理提取车间提取中药异味

本项目提取车间对中药材进行蒸煮提取有效成分，蒸煮过程及出渣过程中会产生中药异味，中药经多次提取后，中药渣出渣采用提取设备夹套循环

冷却水冷却后再出渣，可有效减少中药味的产生。药渣从提取罐底直接卸入药渣运输车辆，整体出渣时间短，并及时清运，做到日产日消，运输过程采取密闭措施，能有效减少中药异味逸散对周边群众造成不适影响。一般车间内异味主要提供加强通风等措施控制；车间外无组织恶臭，主要通过加强厂区绿化加以控制。

(2)废水

已批项目生活污水、车间清洁废水、锅炉排污水、纯水制备废水、软化水制备废水和生产废水经厂区内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标准要求，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白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根据 2025 年 2 月 27 日的监测报告和在线监测数据，监测期间该项目正常生产，废水排放情况详见下表。

表 33 已批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情况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结果	单位
污水总排口	pH	7.51	无量纲
	COD	79.6	mg/L
	BOD ₅	8.0	mg/L
	SS	18	mg/L
	氨氮	3.08	mg/L
	色度	2	倍
	总氮	0.41	mg/L
	总磷	0.06	mg/L
	氰化物	0.001L	mg/L
	动植物油	0.06L	mg/L
	总有机碳	5.1	mg/L
	急性毒性	0.02	mg/L

现有项目污水排放量约为 5293.83m³/a，COD 排放量约为 0.43t/a，氨氮排放量约为 0.016t/a。

本项目 2023 年对厂区内污水处理站进行了设备更换，不改变进、出水水质、处理规模和处理工艺，只是对污水处理设备进行更换，无需办理环评手续。

本项目主要废水进入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现有污水站采用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为地上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为 $50\text{m}^3/\text{d}$ ，项目平均废水排放量约为 $17.65\text{m}^3/\text{d}$ ，最大排放量约为 $30.65\text{m}^3/\text{d}$ ，能够满足本项目处理需求，工艺为“AO（厌氧/好氧）+MBR（膜生物反应器）”，项目采取的废水处理技术属于《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制药工业-中成药生产（HJ1064-2019）》中所列的可行性技术（预处理系统+生化处理系统），因此，项目采取的治理措施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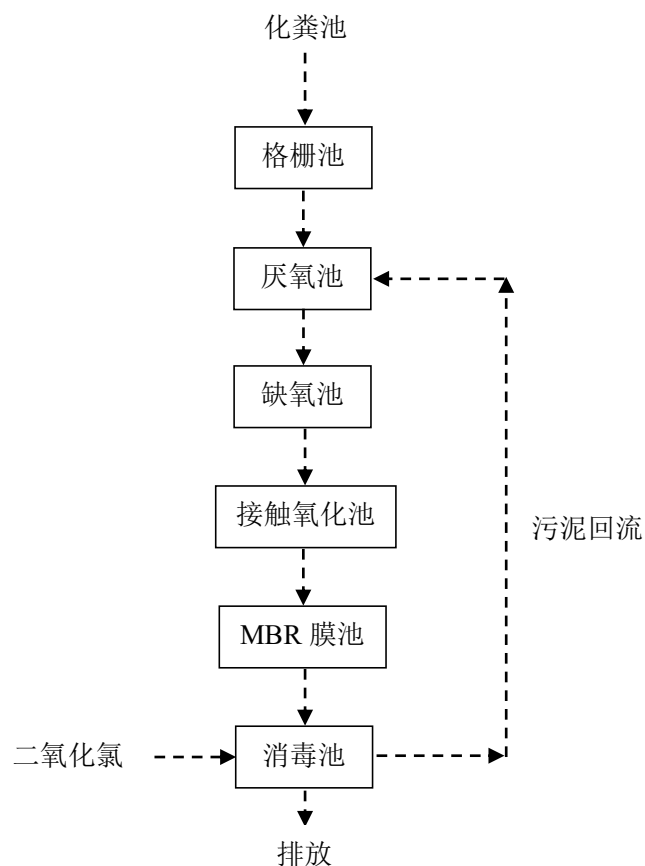


图 47 污水处理站工艺流程图

(3)噪声

根据 2025 年 2 月 27 日的监测报告，监测期间该项目正常生产，厂界噪声情况详见下表。

表 34 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昼间	夜间
1	东侧厂界外 1m 处	50	40
2	南侧厂界外 1m 处	51	40
3	西侧厂界外 1m 处	50	39
4	北侧厂界外 1m 处	52	41

本项目安装基础减振装置，加强设备维护等措施，可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根据监测结果可知，现有项目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现有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

(1)职工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28.5t/a，统一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废药材：中药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药渣（包括清洗药渣和提取药渣），产生量为 197.64t/a，废药渣中含水率约为 10%，交由白城市东嘉环保有限公司进行焚烧处理。

(3)废包装材料：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包装材料，废包装材料产生量为 1t/a，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4)废离子交换树脂：本项目软化水制备过程中会产生废离子交换树脂，产生量约为 0.02t/a，统一收集，交由厂家回收处理。

(5)废反渗透膜：本项目纯水制备过程中会产生废反渗透膜，产生量约为 0.02t/a，统一收集，外售综合利用。

(6)锅炉灰渣（含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本项目生物质灰渣产生量约为 30t/a，袋装后，暂存在锅炉房内，外售综合利用。

(7)锅炉房废布袋：本项目生物质锅炉除尘会产生废布袋，产生量约为

0.02t/a，统一收集，交由厂家回收处理。

(8)污水处理站：项目每天产生的污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污泥产生量为 0.21t/a，应进行危险废物鉴别，在鉴别结论出来之前暂按危险废物进行管理，企业需对生化污泥进行鉴别，若鉴别为一般固废，则综合利用，若鉴别为危险废物，则需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废 MBR 产生量约为 0.02t/a，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9)生产除尘器收集粉尘：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粉尘，除尘器收集粉尘产生量为 0.1t/a，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点内，定期交有资质的危废单位处置。

(10)生产粉尘废布袋：本项目生产除尘废布袋产生量约为 0.02t/a，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点内，定期交有资质的危废单位处置。

(11)废试剂瓶：本项目实验室产生的废试剂瓶约为 0.02t/a，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点内，定期交有资质的危废单位处置。

(12)实验室废液：本项目实验室样品抽检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化学试剂废液（含实验器皿前三次清洗废水），产生量约为 0.1t/a，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点内，定期交有资质的危废单位处置。

(13)不合格产品：本项目生产过程会产生不合格产品，产生量约为 0.012t/a，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点内，定期交有资质的危废单位处置。

(14)废机油：本项目设备维修过程会产生废机油，产生量约为 0.01t/a，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点内，定期交有资质的危废单位处置。

(15)废活性炭：本项目生产过程有机废气采用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活性炭需定期更换，此过程中会产生废活性炭，产生量约为 0.5t/a，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点内，定期交有资质的危废单位处置。

现有危险废物暂存点，建筑面积约为 20m²，位于锅炉房东侧，最大储存量约为 3t，能够满足项目需求，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贮存点相关要求。

11.环评影响评价批复的要求

环评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表 35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一览表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建设中药现代化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

批复意见	落实情况
一、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和吉林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的意见，同意实施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现代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二、全厂现有及拟建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须经二级生化处理装置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二级排放标准后方可排放，厂区污水总排放口须安装在线水质监测装置并设明显标志。	项目废水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二级排放标准和同行业标准后方可排放，厂区污水总排放口安装在线水质监测装置并设明显标志。
三、型煤锅炉排放的主要污染物烟尘及二氧化硫的排放浓度应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中二类区II时段标准要求。	燃煤锅炉已拆除，现有 2t/h 生物质锅炉能够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标准要求。
四、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炉渣、中药渣、生活垃圾和污泥等固体废物须在初步设计阶段进一步落实治理措施和去向，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本项目固体废物均能按照环保要求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五、项目建成后，按规定程序履行试生产申请和办理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手续。	项目已验收
六、请白城市环保局负责该项目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验收意见	落实情况
原则同意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现代化生产线项目通过环保设施验收。并提出如下要求：	
1.加强环境保护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进一步加强风险事故防范措施，杜绝事故发生。	已落实
2.生活垃圾要定期送至垃圾填埋场处理。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3.积极开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工作或送至垃圾填埋场处理。	药渣交由白城市东嘉环保有限公司进行焚烧处理
关于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66 亿片蒲地蓝消炎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1.该项目要采用厂区内原有的型煤锅炉供热，确保锅炉产生的烟尘及二氧化硫实现稳定达标排放。	燃煤锅炉已拆除，现有 2t/h 生物质锅炉能够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标准要求。
2.该项目的生产生活污水排入原厂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入污水管网，要加强对污水设施的维护和保养，确保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项目废水排入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入污水管网，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白城市污水处理厂。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炉渣、中药渣、生活垃圾等固体废物要进行妥善处理，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本项目固体废物均能按照环保要求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加强施工阶段的环境管理，防止施工期间产生的扬尘对周围环境产生污染；严格控制施工时间，防止噪声扰民，	本项目施工阶段扬尘、噪声能够达标排放。

12.现有项目主要存在的环境问题

项目运营至今，无环境信访事件，现有项目对于各项污染物均采取了相应的治理措施，如各项环保措施正常运行，则各污染物可做到达标排放。

(1)现存环境问题

①因为市场订单原因，建设单位生产规模未达到验收要求，《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66 亿片蒲地蓝消炎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尚未进行环保验收，目前正在组织环保验收工作。

②污水处理站废气无组织排放。

③实验室废气无组织排放。

④建设单位在固体制剂车间建设 3 条生产线，分别为硬胶囊剂生产线、颗粒剂生产线和丸剂生产线；头孢车间建设 2 条生产线，分别为片剂生产线和硬胶囊剂生产线，增加 28 种药品（包括中成药和化学药品），至今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属于未批先建项目。

⑤固体制剂车间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引入室外排放，属于无组织排放，不符合现行环保要求。

(2)整改方案

①建议尽快完成环保验收工作。

②本项目实施后对污水处理站废气治理措施进行改造，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③本项目实施后对实验室废气治理措施进行改造，实验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头孢车间排气筒）。

④现已全厂停产进行整改并补办环评手续。

⑤本项目实施后对固体制剂车间废气治理措施进行改造，增加活性炭吸附装置+3 根 15m 高排气筒，使废气有组织排放。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环境空气

(1)环境功能区划及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属区域大气属于二类功能区划，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氨、硫化氢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附录 D 中的标准要求，详见下表。

表 36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单位 $\mu\text{g}/\text{m}^3$

序号	污染物	平均时间	浓度限值（二级）
1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2	PM _{2.5}	年平均	35
		24 小时平均	75
3	SO ₂	年平均	60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4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5	CO	24 小时平均	4000
		1 小时平均	10000
6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7	TSP	24 小时平均	300
8	NO _x	24 小时平均	100
		1 小时平均	250

(2)环境质量现状

①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断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 6.2 “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监测数据来源—6.2.1.1 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的数据或结论；6.2.1.3 评价范围内没有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数据或没有公开发布的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数据的，可选择符合 HJ664 规定，并且与评价范围地理位置临近，地形、气候条件相近的环境空气质量城市点或区域点监测数据”。

本次评价环境空气基本污染物引用白城市生态环境局公布的白城市 2024 年环境质量状况，引用数据合理，详见下表。

表 37 环境空气基本污染物质量现状评价表 单位：μg/m³

污染物	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41μg/m ³	70μg/m ³	58.6	达标
PM _{2.5}		22μg/m ³	35μg/m ³	62.86	达标
SO ₂		5μg/m ³	60μg/m ³	8.33	达标
NO ₂		15μg/m ³	40μg/m ³	37.5	达标
CO	24h 均值	0.8mg/m ³	4.0mg/m ³	20.0	达标
臭氧	日最大 8h 均值	114μg/m ³	160μg/m ³	71.25	达标

综上所述，2024 年白城市空气环境质量中 PM_{2.5}、PM₁₀、NO₂ 和 SO₂ 的年平均浓度符合国家年平均二级标准的要求；CO 的年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符合 24 小时的二级标准；O₃ 的年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符合日最大 8 小时平均二级标准。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环境空气质量区达标判断方法，白城市属于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

②特征污染物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大气环境。常规污染物引用与建设项目距离近的有效数据，包括近 3 年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监测数据，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数据或生态

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质量数据等。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项目周边 5km 范围内近 3 年的现有监测数据，无相关数据的选择当季主导风向下风向 1 个点位补充不少于 3 天的监测数据。”

1) 监测点布设

本项目布设 1 个大气监测点，具体点位详见下表。

表 38 环境空气监测点位情况

序号	监测点位名称	备注
1	城南新居 F 区	了解项目下风向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2) 监测项目

根据项目废气污染特征，确定监测项目为 TSP、NO_x。

3) 监测单位及时间

监测单位：吉林省普津检测有限公司；

监测时间：2025 年 8 月 26 日-2025 年 8 月 28 日；

监测频次：连续 3 天，TSP 监测 24 小时平均值，NO_x 监测 1 小时平均值和 24 小时平均值。

4) 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采用占标率法，计算公式如下：

$$I_i = C_i / C_{oi} \times 100\%$$

式中：I_i—i 污染物的标准指数；

C_i—i 污染物的最大浓度，mg/m³；

C_{oi}—i 污染物的评价标准，mg/m³。

占标率若大于 100%，表明该项指标超过了相应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不能满足使用功能要求，通过对监测数据的整理做出环境空气的质量评价。

5) 评价标准

TSP 和 NO_x 采用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6) 监测及评价结果

监测点统计结果详见下表。

表 39 评价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污染物	平均时间	监测浓度范围 (mg/m ³)	最大浓度 占标率%	超标 率%	达标 情况
1#	TSP	24h 平均值	0.11-0.116	38.67	0	达标
	NO _x	1h 平均值	0.031-0.037	14.80	0	达标
		24h 平均值	0.021-0.024	24.00	0	达标

由监测及评价结果可知,评价区内 TSP、NO_x 的浓度占标率均小于 100%, TSP、NO_x 指标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限值标准。

2.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位于白城经济开发区富裕路 140 号,属白城市辖区,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厅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在其官网上发布的《2024 年 11 月吉林省地表水国控断面水质月报》,白城市嫩江和洮儿河国控断面水质情况如下:

表 40 2024 年 12 月吉林省地表水国控断面水质月报(节选)

责任地市	所在水体	断面名称	水质类别			环比	同比
			本月	上月	去年同期		
白城市	嫩江	哈尔戈	II	II	/	→	○
	洮儿河	到保大桥	II	II	/	→	→
		月亮湖下	II	III	III	→	○
	那金河	群昌水库	II	II	II	→	→

注:“→”水质无明显变化,“↓”水质有所下降。

根据上表可知,白城地区嫩江、洮儿河、那金河各国控断面监测结果均可以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要求。

3.声环境

(1)环境功能区划及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白城市声功能区划图,本项目声保护目标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声功能区标准,详见下表。

表 41 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dB (A)

类别	标准值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2 类区	60	50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由于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因此未对声环境保护目标进行现状监测，仅监测厂界四周噪声用作背景值。

①监测时间与方法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中的有关规定，2024年3月7日进行了噪声监测。

②评价方法

环境噪声采用等效连续 A 声级作为噪声评价量，采用直接比较法。

③评价标准

本项目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要求。

④监测统计结果及评价

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42 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统计表

序号	点位描述	等效连续声级（dB (A)）		标准值（dB (A)）	
		昼	夜	昼	夜
N1	厂界东侧外 1m 处	50	42	60	50
N2	厂界南侧外 1m 处	52	41	60	50
N3	厂界西侧外 1m 处	52	41	60	50
N4	厂界北侧外 1m 处	52	40	60	50

根据上表可知，项目厂界四周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要求。

4.生态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产业园区外建设项目新增用地且用地范围内含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时，应进行生态现状调查。本项目位于产业园区内，无新增用地，不开展生态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5.地下水、土壤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

本项目现有厂区内均已做防渗地面，不存在地下水、土壤直接污染途径，对土壤、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本次不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1.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保护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厂界周边的 500m 范围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详见下表。

表 43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N	E					
1	金地回迁小区	122.828022	45.591771	居民	人群	二类区	北侧	372
2	德胜家园	122.824589	45.591808	居民	人群	二类区	北侧	460
3	长兴家园	122.823280	45.591497	居民	人群	二类区	西北侧	500
4	新城家园E区	122.833654	45.588719	居民	人群	二类区	东侧	420
5	居民区	122.832156	45.585993	居民	人群	二类区	东南侧	300

2.声环境保护目标：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3.地下水环境：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环境保护目标

	<p>4.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本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内，周围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p>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p>	<p>1.废气</p> <p>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提取过程中产生的乙醇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表征）；固体车间和头孢车间生产颗粒物、中药异味；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污染物；锅炉运行产生的烟尘、实验室废气，项目实验室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表征和甲醇）和头孢车间生产废气（颗粒物）共用1个排气筒，没有共同排放因子。</p> <p>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乙醇废气及粉尘执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乙醇废气厂界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厂区内无组织VOCs执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附表C.1中排放限值；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污染物执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1标准限值；锅炉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2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实验室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中药提取异味和污水处理站的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二级标准限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4 污染物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污染源/工序</th> <th style="width: 20%;">污染物名称</th> <th style="width: 20%;">排放浓度（mg/m³）</th> <th style="width: 45%;">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 col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有组织</td> </tr> <tr>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生产废气</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颗粒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0</td>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非甲烷总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臭气浓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限值</td> </tr> <tr> <td row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生物质锅炉</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SO₂</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00</td> <td row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2排放限值</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NO_x</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颗粒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林格曼黑度</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r> </tbody> </table>	污染源/工序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mg/m ³ ）	标准来源	有组织				生产废气	颗粒物	30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	非甲烷总烃	100	臭气浓度	200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限值	生物质锅炉	SO ₂	300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2排放限值	NO _x	300	颗粒物	50	林格曼黑度	≤1
污染源/工序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mg/m ³ ）	标准来源																									
有组织																												
生产废气	颗粒物	30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																									
	非甲烷总烃	100																										
	臭气浓度	200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限值																									
生物质锅炉	SO ₂	300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2排放限值																									
	NO _x	300																										
	颗粒物	50																										
	林格曼黑度	≤1																										

污水处理站	氨	30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7823-2019)表1标准限值
	硫化氢	5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表2二级标准限值
实验室	非甲烷总烃	1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
	甲醛	190	
无组织			
厂界	氨	1.5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表1二级新扩改 建标准限值
	硫化氢	0.06	
	臭气浓度	20	
	非甲烷总烃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
	颗粒物	1.0	
	甲醇	12	
厂区内	VOCs(以非 甲烷总烃表 征)	10(监控点处1h 平均浓度值) 30(监控点处任意 一次浓度值)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7823-2019)附表C.1

2. 废水

本项目为中成药生产和化学药品制剂制造，根据《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6-2008)、《混装制剂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8-2008)的相关规定：“企业向设置污水处理厂的城镇排水系统排放废水时，有毒污染物总汞、总砷在标准规定的监控位置执行相应的排放限值；其它污染物的排放控制要求由企业与城镇污水处理厂根据其污水处理设施能力商定或执行相关标准，并报当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城镇污水处理厂应保证排放污染物达到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根据对中药材成分的监测(详见附件)，本项目中药材中不含有总汞、总砷，因此，废水中不会含有总汞、总砷，并且白城市三达水务有限公司(白城市污水处理厂)签订废水处理协议书(详见附件)，废水标准详见下表。

表 45 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pH	COD	BOD ₅	SS	氨氮	总磷	总氮
限制 (mg/L)	7-9	380	250	340	45	6	55

根据标准从严执行原则，本项目企业排口其它污染指标执行情况详见下表。

表 46 其它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动植物油	总有机碳	总氰化物	急性毒性 (HgCl ₂ 毒性当量)
限制 (mg/L)	5	20	0.5	0.07

3. 噪声

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详见下表。

表 47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昼间	夜间
70	55

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详见下表。

表 4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 (A)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标准值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4.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总量控制指标	<p>依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明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审核有关事宜的复函》，按照行业排污绩效，将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分为重点行业排放管理、一般行业排放管理和其他行业排放管理三类管理方式。实施总量审核管理的主要污染物包括：大气主要污染物是指挥发性有机物（VOCs）、氮氧化物（NO_x）、二氧化硫（SO₂）、烟尘，水主要污染物指化学需氧量（COD）、氨氮（NH₃-N）。</p> <p><u>本项目属于《关于进一步明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审核有关事宜的复函》中“其他行业主要污染物总量审核管理”，在环评审批过程中应当予以豁免主要污染物总量审核，因此，本项目环评审批过程中豁免主要污染物总量审核。</u></p>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p>1.施工期废气环保措施</p> <p>本项目施工期废气主要为设备安装过程产生的少量扬尘,设备均在室内,通过室内降尘,定期清扫地面,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p> <p>2.施工期噪声环保措施</p> <p>施工期噪声主要是施工现场各类机械设备噪声,由于项目无主体结构施工,场地噪声主要产生于设备安装。</p> <p>建筑施工场界的噪声必须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规定值,施工期应加强施工噪声管理,通过对高噪声作业时间的严格控制施工避免对周围环境造成干扰。</p> <p>(1)选用低噪声设备和工艺;加强检查、维护和保养机械设备,保持润滑,紧固各部件,减少运行振动噪声。</p> <p>(2)合理布局施工现场,尽量减少高噪声设备的同时运转,尽量缩短高噪声设备的使用时间。</p> <p>(3)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本项目施工单位应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除工程必须,并取得生态环境部门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外,严禁在 22:00~6:00 期间进行施工作业。</p> <p>3.施工期废水环保措施</p> <p>施工期生活污水纳入现有污水管网,项目施工量少、施工期短,施工期废水产生量少且处置合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p>4.施工期固体废物措施</p> <p>施工期生活垃圾收集至现有垃圾箱,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建筑垃圾主要有渣土、废钢筋、废配件、金属管道废料、废包装材料、散落的砂浆、混凝土块、碎砖等。其中的废钢筋、废配件、金属管道废料、废包装材料等可以进行回收出售给废物回收站,其余不可回收建筑垃圾统一收集后由建设单位暂存垃圾房,定期清运至当地建设部门指定的地点处理,在采取上述措施后,施工期固体废物不会产生二次污染。</p>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1.运营期废气

(1)废气排放情况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HJ884-2018）中，6.4核算方法的确定，污染源源强核算可采用实测法、物料衡算法、产污系数法、排污系数法、类比法、实验法等方法，本项目现已全厂停产进行整改，无法对现有污染物进行监测，因此，项目废气源强采用物料衡算法和排污系数法，建设单位按照生产经验提供了物料平衡。

①前处理提取车间废气

本目前处理提取车间主要中药进行前处理（清洗、粉碎、提取等），每天工作16h，生产过程中主要产尘工序为破碎和干燥等，根据物料平衡表，前处理提取车间粉尘产生量约为0.02t/a。

本项目提取车间醇提工序提取罐为常压操作，有排空管，提取时采用二级水冷间接冷却，冷凝的乙醇回流至提取罐内，会产生少量不凝气，根据物料平衡表，不凝汽（以非甲烷总烃表征）产生量约为0.26t/a。

本目前处理提取车间拟在产尘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罩对产生的粉尘进行收集，非甲烷总烃通过密封管道收集（无组织排放量较小，本次按照完全收集计算），粉尘和非甲烷总烃经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吸附+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废气收集效率约为90%，粉尘处理效率约为99%，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约为80%，风量为5000m³/h，工作时长按4800h/a计，有组织粉尘排放量约为0.00018t/a，排放速率约为0.000038kg/h，排放浓度约为0.0075mg/m³，无组织粉尘排放量约为0.002t/a，排放速率约为0.00042kg/h，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量约为0.052t/a，排放速率约为0.011kg/h，排放浓度约为217mg/m³，加强厂房通风，废气能够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中排放限值标准，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②固体制剂车间废气

本项目固体制剂车间主要生产化学药品制剂和中成药，每天工作16h，

生产过程中主要产尘工序为破碎、投料、批混、压片和干燥等，制剂使用乙醇溶剂全部挥发（以非甲烷总烃表征），根据物料平衡表，固体制剂车间粉尘产生量约为0.68t/a，非甲烷总烃产生量约为1.62t/a。

本项目固体制剂车间拟在产生废气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罩对废气进行收集，废气收集效率约为90%，设置3根排气筒，其中1根排气筒排放颗粒物和非甲烷总烃，另外2根排气筒排放颗粒物，3根排气筒工作状态基本一致，颗粒物排放量基本相同。

1) 1#固体制剂车间排气筒

废气经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吸附+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2），粉尘处理效率约为99%，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约为80%，风量为5000m³/h，工作时长按4800h/a计。有组织粉尘排放量约为0.00084t/a，排放速率约为0.00018kg/h，排放浓度约为0.036mg/m³，无组织粉尘排放量约为0.0093t/a，排放速率约为0.0019kg/h，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量约为0.29t/a，排放速率约为0.06kg/h，排放浓度约为12mg/m³，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量约为0.16t/a，排放速率约为0.033kg/h，加强厂房通风，废气能够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中排放限值标准，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 2#固体制剂车间排气筒

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3），粉尘处理效率约为99%，风量为5000m³/h，工作时长按4800h/a计。有组织粉尘排放量约为0.00084t/a，排放速率约为0.00018kg/h，排放浓度约为0.036mg/m³，无组织粉尘排放量约为0.0093t/a，排放速率约为0.0019kg/h，加强厂房通风，废气能够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中排放限值标准，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 3#固体制剂车间排气筒

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4），粉尘处理效率约为99%，风量为5000m³/h，工作时长按4800h/a计。有组织粉尘

排放量约为0.00084t/a，排放速率约为0.00018kg/h，排放浓度约为0.036mg/m³，无组织粉尘排放量约为0.0093t/a，排放速率约为0.0019kg/h，加强厂房通风，废气能够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中排放限值标准，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③头孢车间

本项目头孢车间主要生产化学药品制剂，每天工作16h，生产过程主要产生工序为投料、干燥、整粒总混等，根据物料平衡表，头孢车间粉尘产生量约为0.069t/a。

本项目头孢车间拟在产生设备上设置集气罩对产生的粉尘进行收集，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5）排放。废气收集效率约为90%，粉尘处理效率约为99%，风量为5000m³/h，工作时长按4800h/a计，有组织粉尘排放量约为0.00062t/a，排放速率约为0.00013kg/h，排放浓度约为0.026mg/m³，无组织粉尘排放量约为0.0069t/a，排放速率约为0.0014kg/h，加强厂房通风，废气能够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中排放限值标准，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④前处理提取车间提取中药异味

本项目提取车间对中药材进行蒸煮提取有效成分，蒸煮过程及出渣过程中会产生中药异味，中药经多次提取后，中药渣出渣采用提取设备夹套循环冷却水冷却后再出渣，可有效减少中药味的产生。药渣从提取罐底直接卸入药渣运输车辆，整体出渣时间短，并及时清运，做到日产日消，运输过程采取密闭措施，能有效减少中药异味逸散对周边群众造成不适影响。一般车间内异味主要提供加强通风等措施控制；车间外无组织恶臭，主要通过加强厂区绿化加以控制，厂界处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

⑤乙醇储罐大小呼吸废气

本项目设有乙醇储罐区，新增2个储罐，所有储罐均采用拱顶设计，储罐上方设呼吸阀。化学品静止储存时液体处于静止状态，化学品由于其自身

的挥发性使得化学品蒸汽充满储罐空间。当外界温度、风场变化时，使得罐内气体空间的压力发生变化，造成“化学品气体”从“小呼吸阀”逸入大气环境。储罐收发化学品及倒灌过程称为“大呼吸”。储罐在收发乙醇时通过平衡管与槽车连接，罐内排出的气体通过平衡管回到槽车内，因此本项目可不计算储罐的“大呼吸”，只计算“小呼吸”。

$$L_B = 0.191 \cdot M \cdot \left(\frac{P}{100910 - P} \right)^{0.68} \cdot D^{1.73} \cdot H^{0.51} \cdot \Delta T^{0.45} \cdot F_p \cdot C \cdot K_C \cdot \eta_1 \cdot \eta_2$$

式中：LB--固定顶罐的呼吸排放量，kg/a；

D--罐的直径，m，取3；

H--平均蒸汽空间高度，m

M--蒸气的摩尔质量，g/mol

P--在大量液体状态下，真实的蒸气压力

ΔT--一天之内的平均温度差，℃，取10；

Fp--涂层因子（无量纲），根据油漆状况取值在1~1.5之间；

C--用于小直径罐的调节因子（无量纲）；直径在0~9m之间的罐体C=1-0.0123(D-9)²；罐直径大于9m的C=1；

KC--产品因子（石油原油取0.65，其他的液体取1.0）；

η1--内浮顶储罐、氮封储罐取0.05，拱顶罐取1；

η2--设置呼吸阀取0.7，不设呼吸阀取1，本项目取0.7。

根据上述公式计算得乙醇罐静止储存呼吸排放乙醇约0.253t/a，排放速率0.035kg/h，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乙醇气体属于微毒性物质，比空气轻，扩散很快，不会在地面形成大量沉降，不会对人体造成伤害，厂界能够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中排放限值标准，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⑥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

污水处理站的恶臭经活性炭吸附+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处理效率约80%），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6）排放，风机风量为2000m³/h，废气

主要成分为 NH₃、H₂S 为主，非甲烷总烃排放量极少，可忽略不计。参考美国 EPA 对城市污水处理厂恶臭污染物产生情况的研究，每处理 1gBOD₅，可产生 0.0031gNH₃和 0.00012gH₂S，本此扩建项目 BOD₅处理量为 0.48t/a，污水处理站设施运营时长按 16h/d 计，年运行 300 天，项目污水处理站产排污见下表。

表 49 污水处理站污染物产排污情况一览表

污染因子	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速率 kg/h	治理措施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NH ₃	0.0015	0.155	0.00031	活性炭吸附+催化氧化装置	0.0003	0.032	0.000063
H ₂ S	0.000058	0.006	0.000012		0.000012	0.0013	0.0000025

污水站的氨、硫化氢和臭气浓度经处理后的排放浓度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1标准限值，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为封闭式，经治理后，无组织排放量较小，本次进行定性分析，无组织排放氨、硫化氢和臭气浓度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⑦锅炉废气

本项目建设 1 台 4t/h 生物质蒸汽锅炉用于生产，并将已批项目锅炉烟囱加高至 35m，年运行时间约为 4800h，成型生物质颗粒用量约为 1035t/a，采用旋风+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 99%）对生物质蒸汽锅炉烟气进行处理，处理后的烟气经高 35m 的烟囱（DA007）排放。

生物质颗粒燃料是由秸秆、稻草、稻壳、花生壳、玉米芯、油茶壳、棉籽壳等经过加工产生的块状环保新能源，常见生物质主要成分详见下表。

表 50 生物质成分分析一览表

燃料名称	成型生物质颗粒
颗粒直径	9mm
密度	≥1200kg/m ³
干燥无灰基挥发分	76.78%
收到基水分	11.27%

收到基灰分	<u>4.0%</u>
收到基硫分含量	<u>0.02%</u>
固定碳	<u>17.61%</u>
低位发热量	<u>12.25MJ/kg</u>
高位发热量	<u>18.23MJ/kg</u>

本项目生物质蒸汽锅炉烟气源强采用产排污系数法，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4430 工业锅炉（热力供应）行业系数手册》，确定本项目生物质蒸汽锅炉排放废气排污系数，详见下表。

表 51 生物质蒸汽锅炉产污系数表

产品名称	原料名称	规模等级	污染物指标	单位	产污系数
蒸汽	生物质燃料	所有规模	工业废气量	标立方米/吨-原料	<u>6240</u>
			烟尘	千克/吨-原料	<u>0.5</u>
			二氧化硫	千克/吨-原料	<u>17S</u>
			氮氧化物	千克/吨-原料	<u>1.02</u>

注：SO₂的产污系数是以含硫量（S%）的形式表示的，其中含硫量（S%）是指生物质收到基硫分含量，以质量百分数的形式表示，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质量分级》（NY/T2909-2016）表 4 A1 级生物质燃料中硫含量和常见生物质成分，本次计算取 0.02%。

通过上表系数，计算项目生物质蒸汽锅炉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详见下表。

表 52 本项目锅炉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

工序	污染物	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锅炉	烟气量	<u>6458400m³/a</u>		<u>6458400m³/a</u>	
	烟尘	<u>0.52</u>	<u>80.52</u>	<u>0.0052</u>	<u>0.81</u>
	SO ₂	<u>0.35</u>	<u>54.19</u>	<u>0.35</u>	<u>54.19</u>
	NO _x	<u>1.06</u>	<u>164.13</u>	<u>1.06</u>	<u>164.13</u>

综上所述，本项目生物质蒸汽锅炉烟气经旋风+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颗粒物排放浓度为0.81mg/m³、SO₂的排放浓度为54.19mg/m³、NO_x的排放浓度为

为164.13mg/m³，能够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2标准要求，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⑧实验室废气

本项目实验室使用化学试剂，密封保存，只有实验过程中产生挥发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表征）和甲醇，挥发量较小，挥发量按照用量0.1%计，则有机废气产生量约为0.0012t/a，甲醇产生量约为0.0012t/a，实验和配置过程均在通风橱内完成（收集效率90%），收集的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催化氧化装置（处理效率80%）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DA005）排放，配套风量为2000m³/h，实验时间约为600h/a，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量约为0.00022t/a，排放速率约为0.00037kg/h，排放浓度约为0.185mg/m³，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量约为0.00012t/a，排放速率约为0.0002kg/h；甲醇有组织排放量约为0.00022t/a，排放速率约为0.00037kg/h，排放浓度约为0.185mg/m³，甲醇无组织排放量约为0.00012t/a，排放速率约为0.0002kg/h，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⑨药渣废气

本项目醇提药渣会有乙醇挥发（以非甲烷总烃表征），采用袋装存放在单独防渗池内，日产日清，挥发量较小，本次进行定性分析，厂界能够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中排放限值标准，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⑩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废气经治理措施处理后，有组织、厂界和厂房外均能达标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布袋除尘器原理：含尘气流由除尘器下部进入布袋，在通过布袋滤料的空隙时，粉尘被捕集于滤料上，透过滤料的清洁气体由上部排出。沉积在滤料上的粉尘可以在机械振动的作用下，从滤料表面脱落落入灰斗中，定期排

出。

活性炭颗粒吸附装置是目前国内废气治理措施中最为常用的设备。活性炭吸附装置是一种高效率经济实用型有机废气的净化与治理装置，是一种废气过滤吸附异味的环保设备产品。活性炭吸附装置具有吸附效率高、适用广、维护方便，能同时处理多种混合废气等优点。该设备是净化较高浓度有机废气和喷漆废气的吸附设备，是利用活性炭本身高强度的吸附力，结合风机作用将有机废气分子吸附住。活性炭吸附装置适用范围：该装置运用于有机废气处理，可处理苯类、酮类、醇类、醛类、烷类及其混合类有机废气，主要用于化工、机械、电子、电器、涂装、制鞋、橡胶、塑料、印刷及各种工业生产产生的有害废气的净化处理。活性炭吸附装置具有吸附效率高，能力强、设备构造紧凑，占地面积小、维护管理简单方便，运转成本低、能够同时处理多种混合有机废气、采用自动化控制运转设计，操作简易、安全、全密闭型，室内外皆可使用等特点。

催化氧化工艺将废气加热到 $250^{\circ}\text{C}\sim 300^{\circ}\text{C}$ 左右，通过贵金属蜂窝陶瓷催化剂将废气中的有机污染物氧化成 CO_2 和 H_2O ，从而将废气中的有机污染物彻底去除。但由于此工况的废气中有机污染物浓度低、废气量较大，其有机污染物氧化分解产生的热能不足以维持整个系统的热量平衡，需消耗电能或其他能源才能维持热量的平衡。

将活性炭吸附及催化氧化工艺有效的结合起来则较好利用了其各自的优势，同时又弥补了各自的缺陷。当活性炭吸附饱和后向活性炭吸附装置内通入热空气使其吸附的有机物重新解吸出来，使活性炭恢复吸附能力。其解吸出来的废气则进入催化氧化设备进行氧化分解，由于此时废气中有机污染物浓度较高，其氧化分解产生的热量足可以维持再生系统的热量平衡，因此只需在催化氧化设备启动初期对再生空气进行加热，有效的降低系统对补充能源的需求，此种方法既能充分利用催化剂的活性，又能有效的实现活性炭的吸附再生，从而保证了活性炭高效的吸附性能，解决了在常温条件下就能将大风量，低浓度有机物去除的难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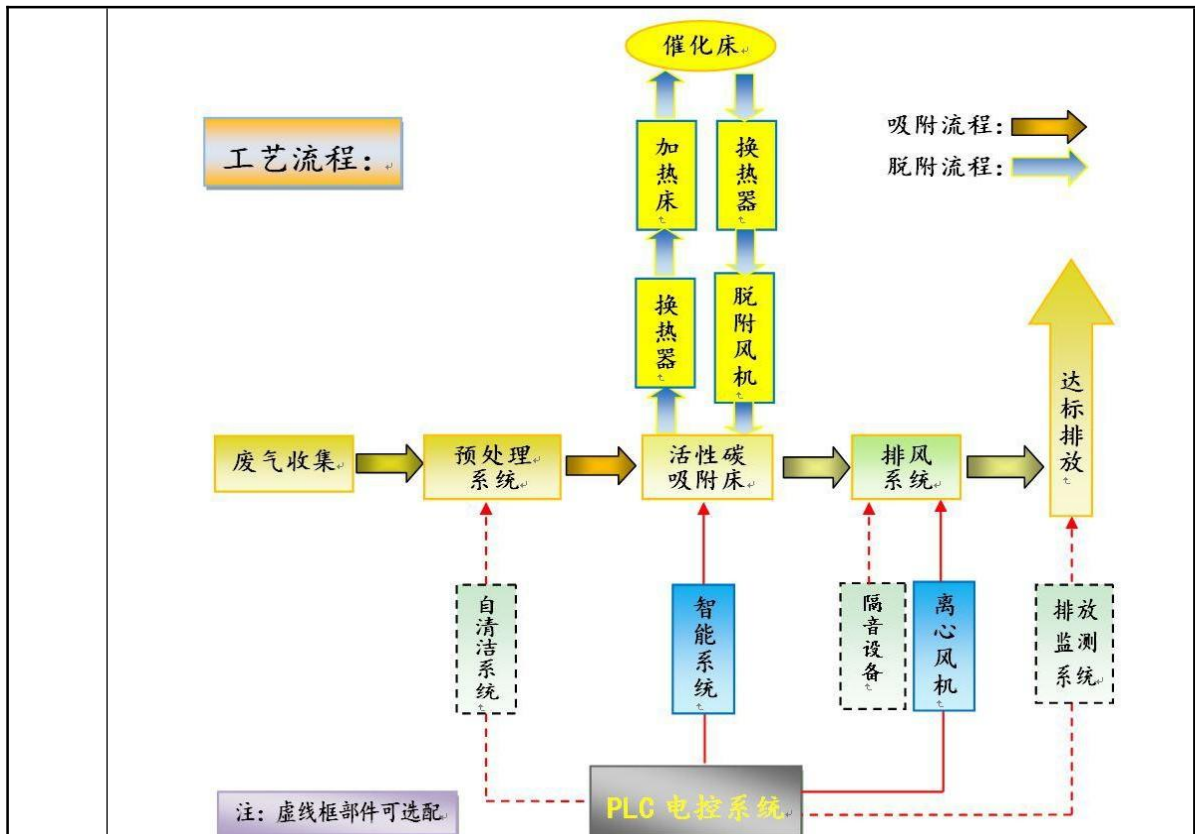


图 48 活性炭吸附+催化氧化工艺流程图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制药工业-化学药品制剂制造》（HJ1063-2019）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制药工业-中成药生产》（HJ1063-2019），本项目废气治理措施均为可行性技术，能够保证达标排放，因此，本项目废气采取处理措施是可行的。

(3)排放口基本情况

本项目共设置7根排气筒，基本情况详见下表。

表 53 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编号	名称	高度 (m)	内径 (m)	出口温度 (°C)	类型	备注	坐标
DA001	前处理提取车间排气筒	15	0.3	常温	一般排放口	依托现有	经度 122.828872 纬度 45.588795
DA002	1#固体制剂车间排气筒	15	0.3	常温	一般排放口	新增	经度 122.828559 纬度 45.588366
DA003	2#固体制剂车间排气筒	15	0.3	常温	一般排放口	新增	经度 122.828832 纬度 45.588774

DA004	3#固体制剂车间排气筒	15	0.3	常温	一般排放口	新增	<u>经度 122.828543</u> <u>纬度 45.588720</u>
DA005	头孢车间排气筒	15	0.3	常温	一般排放口	新增	<u>经度 122.828108</u> <u>纬度 45.588275</u>
DA006	污水处理站排气筒	15	0.3	常温	一般排放口	新增	<u>经度 122.827563</u> <u>纬度 45.588785</u>
DA007	锅炉烟囱	35	1	80	一般排放口	改造	<u>经度 122.828773</u> <u>纬度 45.588919</u>

(4)本项目实施新增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见下表。

表 54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一览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排放量 (t/a)
16	DA001	颗粒物	0.00018
		非甲烷总烃	0.052
2	DA002	颗粒物	0.00084
		非甲烷总烃	0.29
3	DA003	颗粒物	0.00084
4	DA004	颗粒物	0.00084
5	DA005	颗粒物	0.00062
		非甲烷总烃	0.00022
		甲醇	0.00022
6	DA006	NH ₃	0.0003
		H ₂ S	0.000012
7	DA007	颗粒物	0.0052
		SO ₂	0.35
		NO _x	1.06
有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0.00852
		非甲烷总烃	0.34222
		NH ₃	0.0003
		H ₂ S	0.000012
		SO ₂	0.35

	NO _x	1.06
	甲醇	0.00022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见下表。

表 55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一览表

序号	排放源	污染物	排放量 (t/a)
1	前处理提取车间	颗粒物	0.002
2	固体制剂车间	颗粒物	0.0279
		非甲烷总烃	0.016
3	头孢车间	颗粒物	0.0069
4	乙醇储罐	非甲烷总烃	0.253
5	实验室	非甲烷总烃	0.00012
		甲醇	0.00012
无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0.0368
		非甲烷总烃	0.26912
		甲醇	0.00012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

表 56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颗粒物	0.04532
2	非甲烷总烃	0.61134
3	NH ₃	0.0003
4	H ₂ S	0.000012
5	SO ₂	0.35
6	NO _x	1.06
7	甲醇	0.00034

(5)非正常工况

非正常工况指的是生产过程中开停车（工、炉），设备检修、工艺设备

运转异常以及污染物排放控制达不到应有效率等情况下的排放。本项目可能发生的非正常排放的情况为活性炭吸附+催化氧化装置失效或故障,污染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按照最不利条件进行核算污染源强,考虑废气处理效率为零,非正常工况条件下废气排放源强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57 污染源非正常排放量核算表

排放口名称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种类	非正常排放速率 (kg/h)	1 小时排放量 (kg)	频次
前处理提取车间排气筒	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吸附+催化氧化装置故障	颗粒物	0.0038	0.0038	1 次/年
		非甲烷总烃	0.054	0.054	1 次/年
1#固体制剂车间排气筒	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吸附+催化氧化装置故障	颗粒物	0.017	0.017	1 次/年
		非甲烷总烃	0.3	0.3	1 次/年
2#固体制剂车间排气筒	布袋除尘器	颗粒物	0.017	0.017	1 次/年
3#固体制剂车间排气筒	布袋除尘器	颗粒物	0.017	0.017	1 次/年
头孢车间排气筒	布袋除尘器故障	颗粒物	0.013	0.013	1 次/年
		非甲烷总烃	0.0018	0.0018	1 次/年
	活性炭吸附装置失效	甲醇	0.0018	0.0018	1 次/年
污水处理站排气筒	活性炭吸附+催化氧化装置失效	NH ₃	0.00031	0.00031	1 次/年
		H ₂ S	0.000012	0.000012	1 次/年
锅炉烟囱	布袋除尘器故障	烟尘	0.11	0.11	1 次/年

非正常工况下,对周围环境会产生不利影响,一旦发现废气非正常排放现象,立即查找事故原因并进行抢修,如短时间内无法找出原因及妥善处理,必要时应停止运行。此外,在平时日常生产过程中应加强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的维护及检修,避免治理措施发生故障导致的异常排放。

(6)监测计划

企业应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中药、生物药品制品、化学药品制剂制造业》(HJ1256-2022)中自行监测要求进行监测。

表 58 废气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固体制剂车间排气筒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手工	1次/半年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
1#前处理车间排气筒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1次/半年	
2#前处理车间排气筒	颗粒物		1次/半年	
3#前处理车间排气筒	颗粒物		1次/半年	
头孢车间排气筒	颗粒物		1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
	非甲烷总烃、甲醇			
污水处理站排气筒	氨、硫化氢		1次/半年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限值
	臭气浓度			
锅炉排气筒	颗粒物、SO ₂ 、林格曼黑度		1次/年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2排放限值
	NO _x		1次/月	
厂界	颗粒物		1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
	非甲烷总烃			
	甲醇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新改扩建标准限值		
	臭气浓度			
	氨			
硫化氢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1次/半年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附表C.1	

2.运营期废水

(1)废水排放情况

本项目实施后主要排放废水为药材清洗、浸泡废水、设备清洗废水、车间地面清洁废水、锅炉排污水、水提取废水、醇提废水、纯水制备废水、软化水制备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pH、COD、BOD₅、SS、氨氮和总磷

满足白城市污水处理厂接收标准，其它污染物能够满足《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6-2008）、《混装制剂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8-2008）的相关规定后，排入市政管网。本项目设置一个污水总排放口，位于富裕路上。

本项目实施后对污水处理站进行改造（详见污水处理站情况分析），改造后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为 80m³/d，使排放废水能够满足排放标准。

本项目实施后废水采用类比法对产生量进行计算，类比 2025 年 6 月 12 日对污水处理站进口的监测报告（废水为停产前正常生产时产生的废水，在停留池内存放，未经污水处理站处理，混合废水包含所有类型生产废水），排放详见下表。

表 59 废水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

废水种类	项目	COD	BOD ₅	SS	氨氮	总磷	总氮	
混合废水 4277.12m ³ /a	产生	浓度 (mg/L)	1240	364	311	24.198	3.90	34.3
		产生量 (t/a)	5.30	1.55	1.33	0.10	0.017	0.15
	排放	浓度 (mg/L)	380	250	132	19.80	2.34	26.95
		排放量 (t/a)	1.63	1.07	0.56	0.085	0.01	0.12

(2)污水处理站情况

①污水处理工艺

本项目废水进入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规模为 80m³/d，能够满足本项目处理需求，主要处理工艺为“水解酸化+缺氧池+接触氧化+MBR 过滤膜过滤”，处理工艺属于《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制药工业-中成药生产（HJ1064-2019）》中表 3 中的推荐的废水治理可行技术。

工艺简述：格栅是将废水中的漂浮物和大颗粒悬浮物除去，防止其进入后续处理设施，减轻后续处理设施的负荷及防止设备及管路和泵的堵塞；调节池的作用是调节水质水量，经调节池的污水水质、水量相对均匀，可以减小对后续处理系统的冲击，稳定出水效果；污水进入水解酸化中继续处理，提高污水可生化性；经过水解酸化处理过的污水进入接触氧化池、MBR 模

组池，进行生化处理，该步骤可高效去除水中 COD 和 BOD；在经二氧化氯消毒粉进行消毒，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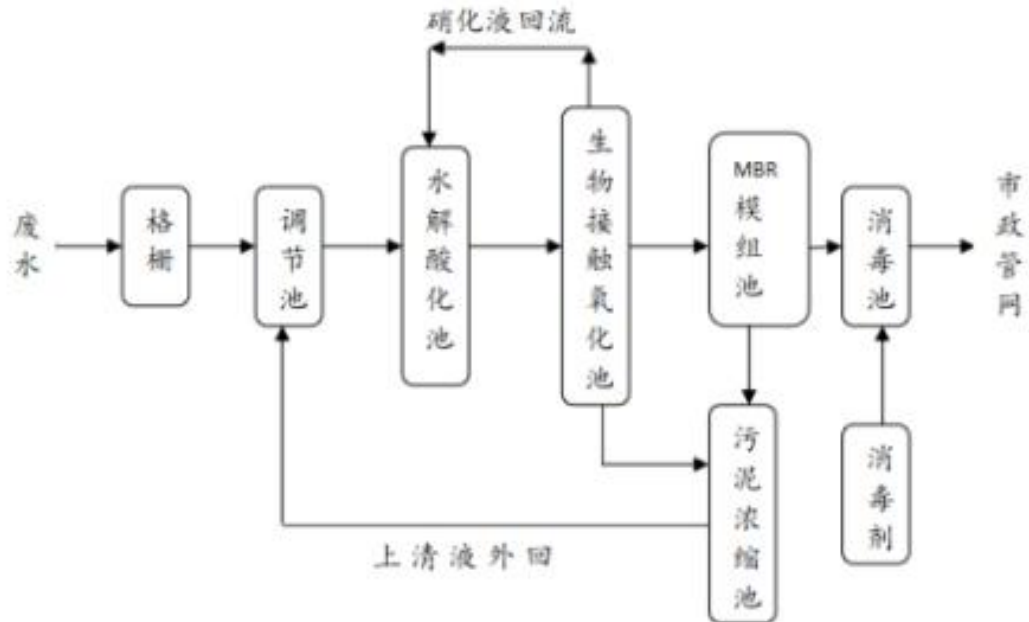


图 49 污水处理站工艺流程图

②污水进出水水质

根据污水处理站设计，进出水水质详见下表。

表 60 废水处理效果及达标情况一览表 单位：mg/L

污染物种类	COD	BOD ₅	SS	氨氮	总磷	总氮	
进水指标	1300	600	800	55	10	70	
污水处理站	出水	380	250	340	45	6	55
	去除率	70.77%	58.33%	57.50%	18.18%	40.00%	21.43%
排放标准	380	250	340	45	6	5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污水处理站进水指标能够满足项目混合废水产生浓度，经处理后能够达标排放。

③污水处理站设备清单

表 61 污水处理站设备清单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备注
1	一体化设备主体	台	1	尺寸 16*3*3m
2	污水提升泵	台	2	40WQ10-10-0.75
3	气浮机	台	1	钢板厚度 4mm
4	污水提升泵	台	2	40WQ10-10-0.75
5	罗茨鼓风机	台	2	SR-80
6	布水装置	套	1	峰程环保
7	加药设备	套	1	/
8	氧化填料	套	1	/
9	填料支架	套	1	/
10	PAC 加药设备	套	2	FCJ-300
11	石英砂过滤器	套	1	玻璃钢
12	活性炭过滤器	套	1	玻璃钢
13	电器控制柜	台	1	/
14	产水泵	台	1	裕丰达

(3)依托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白城市污水处理厂工程于2003年11月通过吉林省环保局审批，2006年10月开工建设，并于2010年6月投入试生产，2010年9月，白城市环保局对该项目进行了工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2023年白城市污水处理厂取得二期（第二阶段）扩建工程环评批复（白环建发〔2023〕3号），并于2024年1月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白城市污水处理厂位于市区东侧白城工业园区内，占地面积85400m²，其中建筑物、构筑物占地面积为27900m²，总投资为19117万元，设计处理规模为一期50000m³/d、二期扩容至80000m³/d，处理工艺为A²/O处理工艺。2023年扩建后，新增设计处理能力20000m³/d，采用预处理+A²/O+二沉池+磁混凝沉淀池+紫外线消毒工艺。至目前，白城市污水处理厂总设计处理能力为

100000m³/d，实际处理水量约80000m³/d。

白城市污水处理厂水质要求及处理工艺简介：

①设计进水水质

白城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为：COD_{Cr}：380mg/L；BOD₅：250mg/L；SS：340mg/L；NH₃-N：45mg/L；TP：6mg/L；pH：7.5-9。

②出水水质

白城市污水处理厂出口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 -2002）中一级 A 标准，即：COD：50mg/L；BOD₅：10mg/L；SS：10mg/L；NH₃-N：5（8）mg/L；TP：0.5mg/L。

③白城市污水处理厂工艺流程污水经管道收集后，经预处理、二级生物处理、深度处理、消毒处理后排入城市排水明渠，工艺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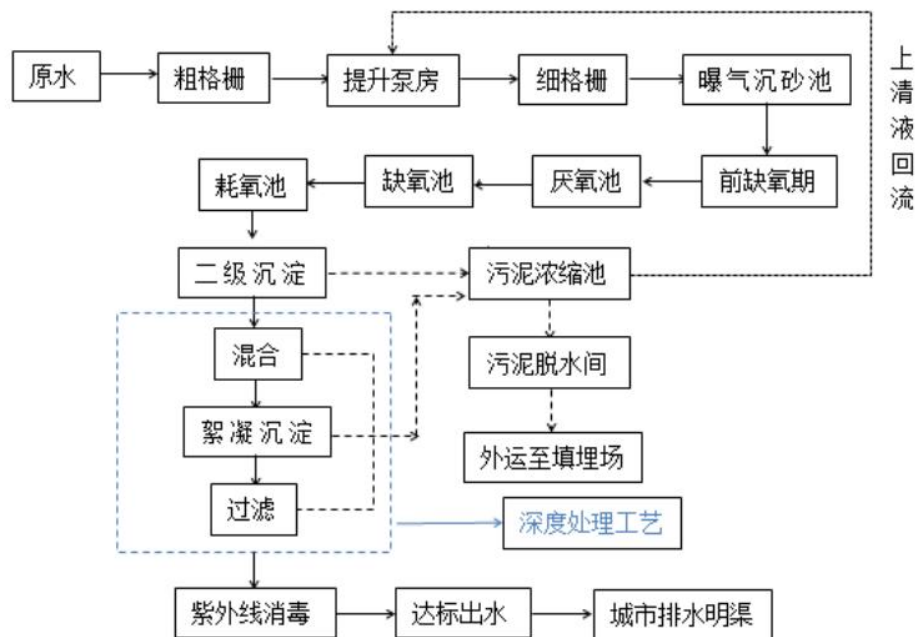


图 49 白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工艺流程

(4)监测计划

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中药、生物药品制品、化学药品制剂制造业》（HJ1256-2022）中自行监测要求进行监测。

表 62 项目水污染物监测项目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频次
废水总排 放口	流量、pH、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	手动	1次/季度
	总氰化物、急性毒性（HgCl ₂ 毒性当量）、总有机碳	手动	1次/半年
	色度、动植物油	手动	1次/年

3.运营期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为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主要产生噪声设备详见下表。

表 63 主要声源源强汇总表（室内声源）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dB (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 /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dB (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 dB (A)	建筑物外距离 /m
前处理车间	往复式切药机	70	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	5	5	1	5	56.02	16h/d	20	1	46.02
	强力破碎机	70		5	5	1	5	56.02				36.02
	槽式混合机	70		7	8	1	7	53.10				33.10
	压滤机	80		6	7	1	6	64.44				44.44
	洗脱二用机	80		7	5	1	5	66.02				46.02
	平板式过滤离心机	80		7	7	1	7	63.10				43.10
	风机	80		6	8	1	6	64.44				44.44
固体制剂车间	三维混合机	75		-13.8	7.1	1.2	2	75				35
	胶囊抛光机	75		-17	-5.2	1.2	2	75				55
	封切机	75		-10.4	-5.4	1.2	2	75				55
	红外线收缩机	80		-18.7	4.4	1.2	2	80				60
	自动捆包机	80		-8.6	4.7	1.2	2	80				60
	槽形混合机	75		-18	-3.5	1.2	2	75				55
	离心式包衣造粒机	80		-9.1	-3.9	1.2	2	80				60
多功能枕式版块全自动包装机	75	-19	2.2	1.2	2	75	55					

	PP带自动捆包机	75		<u>-8.6</u>	<u>2.5</u>	<u>1.2</u>	<u>2</u>	<u>75</u>			<u>55</u>
	热风循环烘箱	75		<u>-16.8</u>	<u>-11.6</u>	<u>1.2</u>	<u>2</u>	<u>75</u>			<u>55</u>
	二维混合机	75		<u>-11.1</u>	<u>-11.6</u>	<u>1.2</u>	<u>2</u>	<u>75</u>			<u>55</u>
	多功能枕式版块全自动包装机	75		<u>-9.8</u>	<u>-11.6</u>	<u>1.2</u>	<u>2</u>	<u>75</u>			<u>55</u>
	立式带搅拌电加热锅	75		<u>-16.8</u>	<u>-10.1</u>	<u>1.2</u>	<u>2</u>	<u>75</u>			<u>55</u>
	离心式包衣造粒机	80		<u>-18</u>	<u>-29.1</u>	<u>1.2</u>	<u>2</u>	<u>80</u>			<u>60</u>
	湿法混合制粒机	75		<u>-17.5</u>	<u>-28.1</u>	<u>1.2</u>	<u>2</u>	<u>75</u>			<u>55</u>
	摇摆颗粒机	80		<u>6.3</u>	<u>-16.2</u>	<u>1.2</u>	<u>2</u>	<u>80</u>			<u>60</u>
	全自动胶囊充填机	80		<u>4.8</u>	<u>-10.6</u>	<u>1.2</u>	<u>2</u>	<u>80</u>			<u>60</u>
	流化床包衣机	80		<u>2.5</u>	<u>6.2</u>	<u>1.2</u>	<u>2</u>	<u>80</u>			<u>60</u>
	全封闭旋转式压片机	75		<u>9.6</u>	<u>5.8</u>	<u>1.2</u>	<u>2</u>	<u>75</u>			<u>55</u>
	全自动高速旋转式压片机	75		<u>8.7</u>	<u>8.2</u>	<u>1.2</u>	<u>2</u>	<u>75</u>			<u>55</u>
	摇摆式颗粒机	75		<u>-8.6</u>	<u>2.5</u>	<u>1.2</u>	<u>2</u>	<u>75</u>			<u>55</u>
	气动真空上料机	75		<u>-16.8</u>	<u>-11.6</u>	<u>1.2</u>	<u>2</u>	<u>75</u>			<u>55</u>
	气动真空上料机	75		<u>-11.1</u>	<u>-11.6</u>	<u>1.2</u>	<u>2</u>	<u>75</u>			<u>55</u>
	多功能底喷包衣机	75		<u>-8.6</u>	<u>2.5</u>	<u>1.2</u>	<u>2</u>	<u>75</u>			<u>55</u>
	电子数粒机	75		<u>-16.8</u>	<u>-11.6</u>	<u>1.2</u>	<u>2</u>	<u>75</u>			<u>55</u>
	铝箔封口机	75		<u>-13.8</u>	<u>7.1</u>	<u>1.2</u>	<u>2</u>	<u>75</u>			<u>35</u>
	高速理瓶机	75		<u>-17</u>	<u>-5.2</u>	<u>1.2</u>	<u>2</u>	<u>75</u>			<u>55</u>
	不干胶贴标机	75		<u>-10.4</u>	<u>-5.4</u>	<u>1.2</u>	<u>2</u>	<u>75</u>			<u>55</u>
	高速旋盖机	80		<u>-18.7</u>	<u>4.4</u>	<u>1.2</u>	<u>2</u>	<u>80</u>			<u>60</u>
	离心式包衣造粒机	70		<u>10</u>	<u>5</u>	<u>1</u>	<u>6</u>	<u>54.44</u>			<u>34.44</u>
	全自动胶囊充填机	70		<u>10</u>	<u>12</u>	<u>1</u>	<u>5</u>	<u>56.02</u>			<u>36.02</u>
	全自动薄膜捆扎机	80		<u>13</u>	<u>5</u>	<u>1</u>	<u>5</u>	<u>66.02</u>			<u>46.02</u>
	旋转式压片机	80		<u>13</u>	<u>12</u>	<u>1</u>	<u>5</u>	<u>66.02</u>			<u>46.02</u>
	不锈钢粉碎机组	80		<u>15</u>	<u>6</u>	<u>1</u>	<u>6</u>	<u>64.44</u>			<u>44.44</u>
	高速往复式枕包机	85		<u>18</u>	<u>5</u>	<u>1</u>	<u>5</u>	<u>71.02</u>			<u>51.02</u>

头 孢 制 剂 车 间	高速塞干燥剂机	80	18	5	1	5	56.02	36.02
	胶囊分选抛光机	80	24	5	1	5	56.02	36.02
	高效湿法混合制粒机	80	28	12	1	6	64.44	44.44
	风机	80	32	5	1	5	66.02	46.02
	高效薄膜包装机	75~80	10	5	1	5	66.02	46.02
	蠕动泵	75~80	10	7	1	7	63.10	43.10
	搅拌机	75~80	11	5	2	5	66.02	46.02
	摇摆式颗粒机	75~80	12	5	2	5	66.02	46.02
	全自动硬胶囊充填机	75~80	13	5	1	5	66.02	46.02
	摇摆式颗粒机	80~85	14	7	2	7	68.10	48.10
	纯水处理机组	80~85	15	7	1	7	68.10	48.10
	交流低压配电柜	80~85	16	7	1	7	68.10	48.10
	自控清灰单机除尘器	75~80	17	5	1	5	66.02	46.02
	自动捆包机	75~80	17	7	1	7	63.10	43.10
	水洗机	75~80	16	5	1	5	66.02	46.02
	烘干机	75~80	16	7	1	7	63.10	43.10
	固定式螺杆压缩机	75~80	15	7	1	7	63.10	43.10
	封切机	75~80	14	7	1	7	63.10	43.10
	全自动硬胶囊充填机	75~80	10	6	1	6	64.44	44.44
	泡罩包装机	65~70	18	6	1	6	54.44	34.44
	泡罩包装机	65~70	20	5	1	5	56.02	36.02
	全自动硬胶囊充填机	80~85	10	5	1	5	71.02	51.02
	二维混合机	75~80	12	8	1	8	61.94	41.94
	热收缩机	75~80	14	8	1	8	61.94	41.94
	多功能枕式版块全自动包装机	75~80	16	6	1	6	64.44	44.44
	药品抛光机	65~70	18	6	1	6	54.44	34.44
	干法造粒机	65~70	20	5	1	5	56.02	36.02

提斗方锥混合机	75~80	22	8	1	8	61.94	41.94
双铝泡罩包装机	75~80	16	5	1	5	66.02	43.10
振荡筛	75~80	16	7	1	7	63.10	43.10
干法制粒机	85	8	11	1	8	66.94	46.94
摇摆式颗粒机	85	9	10	1	9	65.92	45.92
洗脱二用机	70	5	5	1	5	56.02	36.02
风机	70	7	8	1	7	53.10	33.10

(1)预测模式

为了预测本项目运营期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根据声源的性质及预测点与声源之间的距离情况，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 2.4-2021）中推荐的噪声点声源预测模式对不同距离处的噪声值进行预测。

①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

当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以下公式近似求出：

$$L_{p2}=L_{p1}-(TL+6)$$

式中：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的隔声量，dB。

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Q—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R—房间常数； $R=S\alpha/(1-\alpha)$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r—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②室外声源预测方法

点声源几何发散在预测点（厂界处）产生的 A 声级的计算：

$$L_P(r) = L_P(r_0) - 20\lg(r/r_0) - A_{bar}$$

式中：L_P(r)—距声源 r 处（厂界处）的 A 声级，dB(A)；

L_P(r₀)—参考位置 r₀ 处（声源）的 A 声级，dB(A)；

A_{bar}—声屏障引起的倍频带衰减（建筑隔声），dB。

③噪声叠加公式

对于多点源存在时，给予某个评价点的噪声贡献，可用下式计算：

$$L_p = 10\lg(10^{L_{p1}/10} + 10^{L_{p2}/10} + \dots)$$

式中：L_p—某点叠加后的总声压级 dB(A)；

L_{p1}、L_{p2}、...—每个噪声源对该点的声压级，dB(A)。

④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L_{eq}）计算公式：

$$L_{eq} = 10\lg(10^{0.1L_{eqg}} + 10^{0.1L_{eqb}})$$

式中：L_{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eqb}—预测点的背景值，dB(A)。

噪声预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64 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A)

点位	本底值 (昼/夜)	厂界距离	贡献值	预测值(昼/夜)	标准值 (昼/夜)
东侧厂界	50/40	5m	46.02	51.46/46.99	60/50
南侧厂界	52/40	10m	40.00	52.27/43.01	60/50
西侧厂界	52/39	15m	36.48	52.12/40.93	60/50
北侧厂界	52/41	28m	31.06	52.03/41.42	60/50

(2)采取的环保措施

为进一步减小项目噪声影响，针对项目特点，建设单位采取了不同的噪声防治措施，首先是先从声源上进行有效控制，其次采取有效的隔声、消声、吸声等控制措施，厂区已采取噪声防治措施如下：

①从声源上控制，加工设备选择低噪声和符合国家噪声标准的设备。生产设备均采用性能好、噪声发生源强小和生产效率高的设备。动力设备采用钢砼隔振基础，管道、阀门接口采取缓动及减振的挠性接头（口）。

②合理布局：将高噪声设备尽量布置在厂区中间，远离厂界，通过距离衰减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③加强管理：平时加强对各噪声设备的保养、检修，保证设备良好运转，减轻运行噪声强度。

④消声、减振措施：主要噪声设备应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降噪措施。本项目安装基础减振装置，加强设备维护等措施，可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厂界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噪声》（HJ1301-2023）相关要求，本项目噪声监测内容见下表。

表 65 声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4.运营期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

(1)废药材：中药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药渣（包括清洗药渣和提取药渣），产生量约为 194.29t/a，废药渣中含水率约为 10%，统一收集，采用袋装存放在单独防渗池内，不会产生渗滤液，日产日清，交由白城市东嘉环保有限公司进行焚烧处理。

(2)废包装材料：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包装材料，废包装材料产生量为 9t/a，统一收集，采用袋装存放在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区，外售综合利用。

(3)废离子交换树脂：本项目软化水制备过程中会产生废离子交换树脂，产生量约为 0.08t/a，统一收集，采用袋装存放在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区，交由

厂家回收处理。

(4)废反渗透膜：本项目纯水制备过程中会产生废反渗透膜，产生量约为0.08t/a，统一收集，采用袋装存放在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区，外售综合利用。

(5)锅炉灰渣（含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本项目生物质灰渣产生量约为250t/a，采用袋装暂存在锅炉房内，外售综合利用。

(6)锅炉房废布袋：本项目生物质锅炉除尘会产生废布袋，产生量约为0.1t/a，统一收集，采用袋装存放在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区，交由厂家回收处理。

(7)污水处理站：项目每天产生的污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污泥产生量约为0.2t/a，根据《制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原则》，对未明确是否具有危险特性的制药污水处理产生的污泥等，应进行危险废物鉴别，在鉴别结论出来之前暂按危险废物进行管理，企业需对生化污泥进行鉴别，若鉴别为一般固废，则综合利用，若鉴别为危险废物，则需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废MBR产生量约为0.18t/a，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8)生产除尘器收集粉尘：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粉尘，除尘器收集粉尘产生量为0.69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中HW03 废药物、药品，其废物代码为：900-002-03，危险特性为T，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点内，定期交有资质的危废单位处置。

(9)生产粉尘废布袋：本项目生产除尘废布袋产生量约为0.08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中HW49 其他废物，其废物代码为：900-041-49，危险特性为T/In，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点内，定期交有资质的危废单位处置。

(10)废试剂瓶：本项目实验室产生的废试剂瓶约为0.08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中HW49 其他废物，其废物代码为：900-047-49，危险特性为T/C/I/R，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点内，定期交有资质的危废单位处置。

(11)实验室废液：本项目实验室样品抽检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化学试剂废液（含实验器皿前三次清洗废水），产生量约为0.8t/a，属于《国家危险废

物名录》（2025年版）中 HW49 其他废物，其废物代码为：900-047-49，危险特性为 T/C/I/R，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点内，定期交有资质的危废单位处置。

(12)不合格产品：本项目生产过程会产生不合格产品，根据物料平衡，产生量约为 0.118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中 HW03 废药物、药品，其废物代码为：900-002-03，危险特性为 T，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点内，定期交有资质的危废单位处置。

(13)废机油：本项目设备维修过程会产生废机油，产生量约为 0.04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中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其废物代码为：900-214-08，危险特性为 T/I，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点内，定期交有资质的危废单位处置。

(14)废活性炭：本项目生产过程有机废气、污水处理站废气和实验室废气治理过程会产生废活性炭，为确保废气处理效率，活性炭需定期更换，产生量约为 5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中 HW49 其他废物，其废物代码为：900-039-49，危险特性为 T，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点内，定期交有资质的危废单位处置。

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点内，根据危险废物实际产生量和危险废物贮存点内储存情况，定期交有资质的危废单位处置，预计每个季度处置一次。

表 66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产生量	性质	代码	处置方式
1	废药渣	194.29t/a	工业 固体 废物	SW59, 900-099-S59	交白城市东嘉环保有限公司进行焚烧处理
2	废包装	9t/a		SW17, 900-003-S17	外售综合利用
3	废离子交换树脂	0.08t/a		SW17, 900-099-S17	交由厂家回收处理
4	废反渗透膜	0.08t/a		SW17, 900-099-S17	外售综合利用
5	锅炉灰渣（含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	250t/a		SW03, 900-099-S03	袋装，外售综合利用

6	锅炉房废布袋	0.1t/a		SW17, 900-099-S17	交由厂家回收处理
7	废 MBR	0.18t/a		SW17, 900-099-S07	外售综合利用
8	生产除尘器收集粉尘	0.69t	危险废物	HW03, 900-002-03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9	生产废布袋	0.08t/a		HW49, 900-041-49	
10	废试剂瓶	0.08t/a		HW49, 900-047-49	
11	实验室废液	0.8t/a		HW49, 900-047-49	
12	不合格产品	0.118t/a		HW03, 900-002-03	
13	废机油	0.04t/a		HW08, 900-214-08	
14	废活性炭	5t/a		HW49, 900-039-49	
15	污泥	0.2t/a	其它	/	鉴别后进行处理

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区管理要求

一般固体废物的厂内贮存措施需要严格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中的有关标准，本项目设置一般固体废物的临时贮存区，需要做到以下几点：

- 1) 所选场址应符合当地城乡建设总体规划要求。
- 2) 禁止选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和需要特别保护的区域。
- 3) 贮存区的建设类型，必须与将要堆放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类别相一致，可设置于厂房内或放置于独立房间，作防扬散处置。
- 4)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区禁止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混入。
- 5) 贮存区使用单位，应建立检查维护制度。
- 6) 贮存区使用单位，应建立档案制度，应将入场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和数量以及下列资料，详细记录在案，长期保存，供随时查阅。
- 7) 贮存区的地面与裙脚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设置耐渗漏的地面，且表面无裂隙。
- 8) 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 9) 在运输、装卸、堆放过程中，严禁混入爆炸物、易燃物、垃圾、腐蚀物和有毒、放射性物品。

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试行）》进行日常管理，应建立档案制度并对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实施分级管理。应将入场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和数量以及下列资料，详细记录在案，长期保存，供随时查阅。

危险废物暂存点管理要求

本次扩建项目无新增危险废物种类，只是增加现有危险废物总量，根据危废间现场情况，无需扩容，增加委托处理频次即可，依托现有危险废物暂存点，建筑面积约为 20m²，位于锅炉房东侧，最大储存量约为 3t，能够满足项目需求，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贮存点相关要求。

①总体要求

1) 贮存危险废物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要求进行分类贮存，且应避免危险废物与不相容的物质或材料接触。

2) 贮存危险废物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措施减少渗滤液及其衍生废物、渗漏的液态废物（简称渗滤液）、粉尘、VOCs、酸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和刺激性气味气体等污染物的产生，防止其污染环境。

3) 危险废物贮存过程产生的液态废物和固体废物应分类收集，按环境管理要求妥善处理。

4) 贮存设施或场所、容器和包装物应按HJ 1276要求设置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或场所标志、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和危险废物标签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②贮存设施污染控制要求

1) 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

2) 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

染防治等要求设置必要的贮存分区，避免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接触、混合。

3) 贮存设施或贮存分区内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4) 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贮存的危险废物直接接触地面的，还应进行基础防渗，防渗层为至少1m厚黏土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 cm/s），或至少2mm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 cm/s），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5) 同一贮存设施宜采用相同的防渗、防腐工艺（包括防渗、防腐结构或材料），防渗、防腐材料应覆盖所有可能与废物及其渗滤液、泄漏液等接触的构筑物表面；采用不同防渗、防腐工艺应分别建设贮存分区。

6) 贮存设施应采取技术和管理措施防止无关人员进入。

③贮存设施运行环境管理要求

1) 危险废物存入贮存设施前应对危险废物类别和特性与危险废物标签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的一致性进行核验，不一致的或类别、特性不明的不应存入。

2) 应定期检查危险废物的贮存状况，及时清理贮存设施地面，更换破损泄漏的危险废物贮存容器和包装物，保证堆存危险废物的防雨、防风、防扬尘等设施功能完好。

3) 作业设备及车辆等结束作业离开贮存设施时，应对其残留的危险废物进行清理，清理的废物或清洗废水应收集处理。

4) 贮存设施运行期间，应按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并保存。

5) 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建立贮存设施环境管理制度、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制度、设施运行操作制度、人员岗位培训制度等。

④贮存点环境管理要求

1) 贮存点应具有固定的区域边界，并应采取与其他区域进行隔离的措施。

2) 贮存点应采取防风、防雨、防晒和防止危险物流失、扬散等措施。

3) 贮存点贮存的危险废物应置于容器或包装物中，不应直接散堆。

4) 贮存点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等，采取防渗、防漏等污染防治措施或采用具有相应功能的装置。

5) 贮存点应及时清运贮存的危险废物，实时贮存量不应超过3吨。

5.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

建设单位采取合理有效的工程措施可防止污染物对地下水、土壤的污染。为更好地保护地下水和土壤资源，将项目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限度，采取相关措施，具体如下：

①源头控制：评价要求项目加强生产运行管理及设备维护，规范员工操作，防止出现跑、冒、滴、漏现象，将污染物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限度。

②末端控制：主要包括厂区内污染区域地面的防渗措施和泄漏、渗漏污染物的收集措施。根据工程对地下水影响的程度，将可能对地下水产生影响的区域划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

本项目实施后防渗分区无需整改，依托厂区现有防渗措施。

表 67 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分区一览表

防渗分区	防渗区域	防渗要求
重点污染防治区	危废贮存点、污水处理站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K \leq 1.0 \times 10^{-7} cm/s$; 或参照 GB18598 执行。
一般污染防治区	生产车间、锅炉房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m$, $K \leq 1.0 \times 10^{-7} cm/s$; 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简单防渗	办公区	一般地面硬化

采取以上污染防治措施后，建设项目对周围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可得到有效控制。

6.环境风险分析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的要求，对

项目进行环境风险评价，通过对环境风险潜势的初判，针对所存在的各种风险源，制定完善的管理制度和建立有效的安全防范体系，还应有风险应急措施，以在一旦发生事故的情况下，确保各项应急工作快速、高效、有序启动，减缓事故蔓延的范围，最大限度地减轻风险事故造成的损失。

(1)评环境风险识别范围和类型

①环境风险识别范围

本项目生产过程环境风险识别主要包括工艺过程环境风险识别、生产装置环境风险识别以及公用工程环境风险识别等。

②环境风险识别

1) 物质危险性识别

根据调查本项目原辅料及生产工艺特点，本项目生产、使用和储存过程中涉及的危险物质主要为乙醇和实验室试剂。

2) 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

a.乙醇和实验室试剂在使用和储存过程发生泄漏，导致火灾、爆炸事故发生。

b.污染治理措施故障，废气、废水超标排放。

c.危险废物贮存点泄漏，对地表水、地下水、土壤产生环境风险。

(2)风险潜势初判

本项目实施后，全厂风险物质最大存贮及在线量未发生变化，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附录B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相同物质按临界量小的为准，本次危险物质临界量全部采用《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附录B，本项目实施后，全厂危险物质的临界量（包括贮存量及生产在线量）下表所示。

表 68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一览表

序号	危险物质	CAS号	最大存储量t	临界量t	Q
1	乙醇	64-17-5	24	500	0.048
2	甲醇	67-56-1	0.1	10	0.01

3	乙腈	75-05-8	0.1	10	0.01
4	二氧化氯	10049-04-4	0.1	0.5	0.2
5	废机油	/	0.05	2500	0.00002
总Q值					0.26802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Q值<1，因此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

表 69 乙醇的理化特性及危险特性表

标识	中文名	乙醇	危险化学品目录序号	32061
	英文名	Ethyl Alcohol	UN 编号	No.1170
	分子式（分子量）	46.07	CAS 号	67-17-5
燃爆特性	燃烧性	易燃	燃烧分解物	CO、CO ₂
	闪点（℃）	12	引燃温度（℃）	363
	爆炸极限%（V/V）	3.3%~19%	燃烧热（kJ/mol）	13668
	危险特性	其蒸气与空气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明火、高热能引起燃烧爆炸。与氧化剂能发生强烈反应。其蒸气比空气重，能在较低处扩散到相当远的地方，遇火源引着回燃。若遇高热，容器内压增大，有开裂和爆炸的危险。燃烧时发出紫色火焰。		
	灭火方法	泡沫、二氧化碳、干粉、砂土。		
对人体危害	人长期口服中毒剂量的乙醇，可见到肝、心肌脂肪浸润。慢性软脑膜炎和慢性胃炎。对中枢神经系统的作用，先作用于大脑皮质，表现为兴奋，最后由于延髓血管运动中枢和呼吸中枢受到抑制而死亡，呼吸中枢麻痹是致死的主要原因。 急性中毒：表现为兴奋期、共济失调期、昏睡期，严重者深度昏迷。血中乙醇浓度过高可致死。 慢性影响：可引起头痛、头晕、易激动、乏力、震颤、恶心等，皮肤反复接触可引起干燥、脱屑、皲裂和皮炎。			
急救	皮肤接触	脱去污染的衣着，用流动清水冲洗。注意患者保暖并保持安静。确保医务人员了解该物质相关的个体防护知识，注意自身防护。		
	眼睛接触	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彻底冲洗。		
	吸入	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必要时进行人工呼吸。就医。如果呼吸困难，给予吸氧。		
	食入	误服者给饮大量温水，催吐，就医。		
泄漏处理	疏散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禁止无关人员进入污染区，切断火源。在确保安全情况下堵漏。喷水雾会减少蒸发，但不能降低泄漏物在受限制空间内的易燃性。用沙土或其他不燃性吸附剂混合吸收，然后使用无火花工具收集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也可以用大量水冲洗，经稀释的洗水放入废水系统。如大量泄漏，利用			

	围堤收容，然后收集、转移、回收或无害处理后废弃。
贮运	<p>储存于阴凉、通风仓间内。远离火种、热源。仓温不宜超过 30℃。防止阳光直射。保持容器密封。应与氧化剂分开存放。储存间内的照明、通风等设施应采用防爆型，开关设在仓外。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桶装堆垛不可过大，应留墙距、顶距、柱距及必要的防火检查走道。罐储时要有防火防爆技术措施。露天贮罐夏季要有降温措施。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灌装时应注意流速(不超过 3m/s)，且有接地装置，防止静电积聚。</p>
<p>甲醇又称羟基甲烷、木醇或木精，是一种有机化合物，是结构最为简单的饱和一元醇，其化学式为 $\text{CH}_3\text{OH}/\text{CH}_4\text{O}$，分子量为 32.04，沸点为 64.7℃。</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性状：无色透明液体，有刺激性气味。 2.熔点 (°C)：-97.8 3.沸点 (°C)：64.7 4.相对密度 (水=1)：0.792 5.相对蒸气密度 (空气=1)：1.1 6.饱和蒸汽压 (kPa)：12.3 (20℃) 7.燃烧热 (kJ/mol)：-723 8.临界温度 (°C)：240 9.临界压力 (MPa)：7.95 10.辛醇/水分配系数：-0.82~-0.77 11.闪点 (°C)：12 (CC)；12.2 (OC) 12.引燃温度 (°C)：464 13.爆炸上限 (%)：36.5 14.爆炸下限 (%)：6 <p>急性毒性：LD50：7300mg/kg (小鼠经口)；15800mg/kg (兔经皮)； LC50：64000ppm (大鼠吸入，4h)。</p> <p>刺激性：家兔经皮：20mg (24h)，中度刺激。 家兔经眼：40mg，中度刺激。</p> <p>乙腈，是一种有机化合物，化学式为 CH_3CN 或 $\text{C}_2\text{H}_3\text{N}$，为无色透明液体，有优良的溶剂性能，能溶解多种有机、无机和气体物质，与水 and 醇无限</p>	

互溶。

密度：0.786g/cm³

熔点：-45℃

沸点：81-82℃

闪点：2℃（CC）

折射率：1.344（20℃）

饱和蒸汽压：13.33kPa（27℃）

临界温度：274.7℃

临界压力：4.83MPa

引燃温度：524℃

爆炸上限（V/V）：16.0%

爆炸下限（V/V）：3.0%

表70 乙腈毒性一览表

序号	毒性类型	测试方法	测试对象	使用剂量	毒性作用
1	急性毒性	口服	成年女性	500mg/kg	行为毒性-昏迷 心脏毒性-心率增加，血压没有下降 肺部、胸部或者呼吸毒性-呼吸抑制
2	急性毒性	口服	儿童	800mg/kg	行为毒性-出现幻觉，感知扭曲 行为毒性-惊厥或癫痫发作阈值受到影响 胃肠道毒性-恶心、呕吐
3	急性毒性	口服	成年男性	571mg/kg	行为毒性-惊厥或癫痫发作阈值受到影响 胃肠道毒性-恶心、呕吐 营养和代谢系统毒性-代谢性酸中毒
4	急性毒性	口服	成年男性	64mg/kg	行为毒性-兴奋
5	急性毒性	吸入	人类	160ppm/4h	肺部、胸部或者呼吸毒性-其他变化

二氧化氯，在标准状态下，气体密度为 3.09g/L（比空气重）。它在 11℃以上是一种黄绿色气体，具有类似于氯气的刺激性气味，在-59℃到 11℃之间是一种红棕色液体，更低温下是橙色的固体。被广泛用于消毒及杀毒。在水处理中，用于饮用水、工业用水和废水的杀菌和除臭，能有效去除水中的有机物、铁锰离子及藻类。储存时应避免高温、光照，正常使用过程中不会产生氯气。

(3)环境风险分析

①化学试剂泄漏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液体原料和危险废物若储存不当，可能发生泄漏事故，污染地下水、土壤以及地表水。

②生产事故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乙醇、实验用的有机溶剂及危废属于易燃物质，遇明火、高热或与氧化剂接触，有引起火灾、爆炸的危险。

③污染防治设施非正常运行

项目废气处理装置故障，将导致废气未经处理或经处理后超标排放，污染周围大气环境；污水处理站发生故障或非正常运行，将导致废水未经处理或经处理后超标排放。

(4)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实施后无新增风险防治措施，全部依托厂区内现有风险防范措施，具体如下：

①危险化学品控制措施

1) 实验室试剂堆存区地面全部防渗、防腐处理，并设置托盘；泄露的化学品全部收集于托盘内，泄露化学品作为危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2) 乙醇在贮存、使用过程中发生轻微泄漏，由生产操作现场人员及时堵漏，并用自来水冲洗地面的乙醇，污水进入污水处理站。乙醇在贮存、使用过程中发生大量泄漏，车间主任应安排现场人员穿戴好防毒面具、耐酸碱手套、鞋、工作服利用相关工具封堵泄漏口，利用干燥的砂土覆盖，吸收泄漏的乙醇，事态控制后将吸附后的危险砂土妥善处置，同时用自来水冲洗地面，污水进入污水处理站。

3) 严格控制工艺的温度及压力，并密切观察提取罐、浓缩设施、中间储罐的温度、压力变化。若有异常，根据安全操作规程采取排空、放料、切断等应急措施。如突然停电、停水，保证能够立即停止加料。提取车间设置

灭火器、消防栓和消防沙等防火措施，车间地面采用防渗水泥及防腐处理。

②环保设施出现故障时应急措施

各生产环节严格执行生产管理的有关规定，加强设备的检修及保养，提高管理人员素质，并设置机器事故应急措施及管理制度，确保设备长期处于良好状态，使设备达到预期的处理效果。

废气处理设施发生故障时，立即对产生该废气的工序停产，并立即对废气处理设施进行检修，待处理设施有效运转后恢复生产。

污水处理站废水处理设备发生故障时，立即关闭污水处理站进、出水口开关，并组织人员在最短时间内查明设备故障原因，抢修污水处理设备。污水处理设备恢复正常运行后，正常开启污水处理系统进水口开关及出水口开关，污水全部处理达标回用。事故排除后，环境保护组协助环境监测站对污水处理站出口水质进行取样检测，确保出水水质达标方可排放。

③危废暂存间泄漏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量小，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内，危险废物已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进行规范操作和管理，可以有效控制危险废物泄漏风险。

④装置及罐区事故水防范措施

本项目主要风险源为乙醇储罐区域，为防止化学品泄漏污染周围环境，建设单位应对储存区地面进行防渗处理，并设置渗漏液收集系统。一旦检测到储罐泄漏事故，可启动应急处理措施，抽出罐内乙醇，收集泄漏物料，把事故风险控制最小范围内。

同时乙醇罐区应设置禁止烟火标志，尽量避免火灾的发生。另外应严格管理，定期检查。

为了防范和控制发生事故或事故处理过程中产生的物料泄漏和消防污水对周边水体环境的污染和危害，降低环境风险，建设单位对拟建项目事故废水进行三级防控体系管理。

1) 一级防控措施

在乙醇储罐区域设置围堰，对事故情况下泄漏的物料进行收集，防止泄漏物料扩散。

2) 二级防控措施

当物料泄漏收集后，其冲洗的废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3) 三级防控措施

当泄漏物料、消防事故废水、生产废水以及事故时雨水等均收集到应急事故水池，事故池容积约为 100m³，加强管理，发现泄漏事故时，及时关闭泵阀，减少泄漏量，依托现有事故池可行，确保废水不会排入地表水环境，对环境造成影响。

⑤火灾事故应急措施

当火灾发生后，先控制，后消灭。针对火灾的火势发展趋势和燃烧面积，积极采取统一指挥、以快制快；堵截火势、防止蔓延；重点突破、排除险情；分割包围、速战速决的灭火战术。扑救人员占领上风或侧风阵地。进行火情侦察、火灾扑救、火场疏散人员有针对性地采取自我防护措施。如佩戴防护面具，穿戴专用防护服等。迅速查明燃烧范围、燃烧物品及其周围物品的品名和主要危险特性、火势蔓延的主要途径，燃烧物及燃烧产物是否有毒，正确选择最合适的灭火剂和灭火方法。火势较大时，先堵截火势蔓延，控制燃烧范围，然后逐步扑灭火势。现有消防水池容积约为 300m³，能够满足需求。

⑥加强源头控制，做好分区防渗。厂区各类废物做到循环利用的具体方案，减少污染排放量；工艺、管道设备、污水储存及处理构筑物采取有效的污染控制措施，将污染物跑冒滴漏降到最低限。

建立日常定期巡检制度

本公司采取了一定风险防控措施，如在主要危险源场所均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重点关键部位设置摄像头监控。除此之外，本公司还制定了完善的人员定时巡检制度用双保险防范环境事故的发生，主要内容有：

1) 本公司建立了日常巡检制度，特别是对危险源的日常检查，并制定了预防性的维修计划。

	<p><u>2) 检查各防泄漏设施的阀门操作规程是否正确。</u></p> <p><u>3) 检查各阀门是否处于正常的开或闭状态。</u></p> <p><u>4) 增加危险区域的巡检次数，及时处置事故隐患。</u></p> <p><u>5) 定期保养、检修除尘装置等环保设施，确保各环保设施均能正常运行。</u></p> <p><u>⑦定期进行应急培训与演练</u> <u>根据所辖范围及职责，编制环境应急预案并组织培训，定期开展各层次的预案演练，每年开展至少 1 次的全公司层面的应急预案实战演练。</u></p> <p><u>⑧完善应急资源储备</u> <u>合理储备应急资源，做好应急准备，主要包括：应急救援队伍；配备应急救援中所必须的保障物资，确定相关负责人对其定期检查、维护和更新，保证始终处于正常状态。</u></p> <p><u>⑨规范内部值班制度</u> <u>安全员负责公司的日常安保，主要工作内容包括：对风险单位的日常巡检；对重点区域加密巡检次数；发生警报后第一时间赶往现场进行检查、处置。夜晚值班人员临时兼职总指挥职责，可随时应对各种突发环境事件，并将事故情况迅速通报给总指挥、现场指挥负责人。</u></p> <p><u>⑩环境风险应急预案</u> <u>为保证企业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防止突发性重大化学事故发生，并在发生事故时，能迅速有序地开展救援工作，尽最大努力减少事故的危害和损失，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导则》（HJ 169-2018）、《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等规定，公司应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u></p> <p><u>⑪完善风险源监控</u> <u>根据物质危险性分析、重大危险源辨识，以及国内同类公司风险事故的调查分析，确定本公司危险区域主要是：贮存单元、生产区。</u> <u>鉴于此通过对公司在生产过程中生产、贮存等突发环境事件危险源进行</u></p>
--	---------------------------------------------------------------------------------------------------------------------------------------------------------------------------------------------------------------------------------------------------------------------------------------------------------------------------------------------------------------------------------------------------------------------------------------------------------------------------------------------------------------------------------------------------------------------------------------------------------------------------------------------------------------------------------------------------------------------------------------------------------------------------------------------------------------------------------------------------------------------------------------------------

调查，掌握了本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危险源分布情况，并由指定人员定时进行定点监控和检查做好检查和处理记录，并将检查处理情况每月向上级汇报一次。

突发环境事件在厂区可控范围内时，由建设单位与事故发生部门应急预案联合处置，建设单位负责指挥、协调事故发生部门相关应急工作。当超出厂区可控范围时，由企业上报白城经济开发区并启动相关应急预案，同时接受白城经济开发区的指挥、协调。

表71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建设地点	吉林省	白城市	经济开发区	
地理坐标	经度	122度50分2.712秒	纬度	45度35分25.589秒
主要危险物质分布	乙醇储存在储罐内和生产区、实验室试剂在实验室，废机油存放在危险废物贮存点。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乙醇和实验室试剂在使用和储存过程发生泄漏，导致火灾、爆炸事故发生。 2.污染治理措施故障，废气、废水超标排放。 3.危险废物贮存点泄漏，对地表水、地下水、土壤产生环境风险。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危险化学品控制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实验室试剂堆存区地面全部防渗、防腐处理，并设置托盘；泄露的化学品全部收集于托盘内，泄露化学品作为危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2)乙醇储罐设置通气管，并设有呼吸阀、阻火器。 (3)严格控制工艺的温度及压力，并密切观察提取罐、浓缩设施、中间储罐的温度、压力变化。若有异常，根据安全操作规程采取排空、放料、切断等应急措施。如突然停电、停水，保证能够立即停止加料。提取车间设置灭火器、消防栓和消防沙等防火措施，车间地面采用防渗水泥及防腐处理。 2.环保设施出现故障时应急措施 <p>各生产环节严格执行生产管理的有关规定，加强设备的检修及保养，提高管理人员素质，并设置机器事故应急措施及管理制度，确保设备长期处于良好状态，使设备达到预期的处理效果。</p> <p>废气处理设施发生故障时，立即对产生该废气的工序停产，并立即对废气处理设施进行检修，待处理设施有效运转后恢复生产。</p> <p>当污水预处理池管道故障时，应停止向污水处理池排水，待处理系统故障解除后，再运行。</p> 3.危废暂存间泄漏风险防范措施 <p>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量小，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内，危险废物已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进行规范操作和管理，可以有效控制危险废物泄漏风险。</p> 4.火灾爆炸风险防范措施 			

(1)物料贮运要求
A.物料分类储存，储存场所、储存物料应远离热源与火种，不可与易燃物公共贮存。
B.冲击或撞击有可能引起火灾爆炸的物料搬运时要轻拿轻放，避免碰撞和撞击。

(2)火源的管理
A.控制明火。
B.设备维修检查，需进行维修焊接，应经安全部门确认、准许，并有记录在案，有监管人员在场方可进行施工。
C.原料包装桶与明火、散发火花地点及周围构筑物之间的距离应满足规范要求。

(3)火灾的控制
A.严格按防火、防爆设计规范的要求进行设计，按规范设置消防系统，配置相应的灭火装置和设施。
B.原辅材料存储区地面应采用不会产生火花材料，其技术要求应符合现行的国家标准《地面与楼面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1209的规定。
C.按《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选用电器设备，并采取静电接地措施。在较高建、构筑物上设避雷装置。
D.车间及仓库必须配备干粉灭火器。

(4)设置火灾报警系统
厂区已对可能发生的风险，制定应急管理措施，成立应急处理机构，当发生事故时，可及时通知上级领导及负责人，封锁现场、疏散人群，及时修复危险废物储存设施，了解事故情况，分析辨别散落、漏失的危险废物种类、数量，可能产生的危险后果，以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及时进行收集、转运处置。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本项目严格采取风险防范措施后，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拟建项目环境风险可以接受。

8. “三本帐”分析

本项目“三本帐”情况详见下表。

表 72 本项目“三本帐”一览表 单位：t/a

污染物		已批 排放量	本项目 排放量	以新代老 消减量	最终 排放量	排放增 减量
废 水	COD	0.43	1.63	0	2.06	+1.63
	BOD₅	0.042	1.07	0	1.112	+1.07
	SS	0.095	0.56	0	0.655	+0.56
	氨氮	0.016	0.085	0	0.101	+0.085
	总磷	0.00032	0.01	0	0.01032	+0.01
	总氮	0.0022	0.12	0	0.1222	+0.12

废气	颗粒物	<u>0.1026</u>	<u>0.04532</u>	<u>0.0026</u>	<u>0.14532</u>	<u>+0.04272</u>
	非甲烷总烃	<u>0.2551</u>	<u>0.61134</u>	<u>0.00008</u>	<u>0.86636</u>	<u>+0.61126</u>
	NH ₃	<u>0.0016</u>	<u>0.0003</u>	<u>0.00128</u>	<u>0.00062</u>	<u>-0.00098</u>
	H ₂ S	<u>0.00007</u>	<u>0.000012</u>	<u>0.000056</u>	<u>0.000026</u>	<u>-0.000044</u>
	SO ₂	<u>0.18</u>	<u>0.35</u>	<u>0.18</u>	<u>0.35</u>	<u>+0.17</u>
	NO _x	<u>0.53</u>	<u>1.06</u>	<u>0.53</u>	<u>1.06</u>	<u>+0.53</u>
	甲醇	<u>0.0001</u>	<u>0.00034</u>	<u>0.00008</u>	<u>0.00036</u>	<u>+0.00026</u>
固体废物	废药渣	<u>197.64</u>	<u>194.29</u>	<u>0</u>	<u>391.93</u>	<u>+194.29</u>
	废包装	<u>1</u>	<u>9</u>	<u>0</u>	<u>10</u>	<u>+9</u>
	废离子交换树脂	<u>0.02</u>	<u>0.08</u>	<u>0</u>	<u>0.1</u>	<u>+0.08</u>
	废反渗透膜	<u>0.02</u>	<u>0.08</u>	<u>0</u>	<u>0.1</u>	<u>+0.08</u>
	锅炉灰渣(含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	<u>30</u>	<u>250</u>	<u>30</u>	<u>250</u>	<u>+220</u>
	锅炉房废布袋	<u>0.02</u>	<u>0.1</u>	<u>0.02</u>	<u>0.1</u>	<u>+0.08</u>
	污泥	<u>0.21</u>	<u>0.2</u>	<u>0</u>	<u>0.41</u>	<u>+0.2</u>
	废MBR	<u>0.02</u>	<u>0.18</u>	<u>0</u>	<u>0.2</u>	<u>+0.18</u>
	生产除尘器收集粉尘	<u>0.1</u>	<u>0.69</u>	<u>0</u>	<u>0.79</u>	<u>+0.69t</u>
	生产废布袋	<u>0.02</u>	<u>0.08</u>	<u>0</u>	<u>0.1</u>	<u>+0.08</u>
	废试剂瓶	<u>0.02</u>	<u>0.08</u>	<u>0</u>	<u>0.1</u>	<u>+0.08</u>
	实验室废液	<u>0.1</u>	<u>0.8</u>	<u>0</u>	<u>0.9</u>	<u>+0.8</u>
	不合格产品	<u>0.012</u>	<u>0.118</u>	<u>0</u>	<u>0.13</u>	<u>+0.118</u>
	废机油	<u>0.01</u>	<u>0.04</u>	<u>0</u>	<u>0.05</u>	<u>+0.4</u>
	废活性炭	<u>0.5</u>	<u>5</u>	<u>0</u>	<u>5.5</u>	<u>+5</u>
生活垃圾	<u>28.5</u>	<u>0</u>	<u>0</u>	<u>28.5</u>	<u>0</u>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前处理提取车间	颗粒物和 非甲烷总烃	经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吸附+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中相关要求
	固体制剂车间	颗粒物和 非甲烷总烃	经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吸附+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3）排放； 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4）排放；	
	头孢车间	颗粒物	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5）排放	
	头孢车间	非甲烷总 烃、甲醇	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DA005）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
	污水处理站	NH ₃ H ₂ S 臭气浓度	活性炭吸附+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6）排放	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限值
	前处理提取车间	恶臭(异味)	加强厂房通风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关要求

	锅炉废气	颗粒物 SO ₂ NO _x 林格曼黑度	采用旋风+布袋除尘器+35m 高烟囱 (DA007)	《锅炉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中表 2 排放限值
地表水 环境	生活污水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白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协议排放标准、《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6-2008) 和《混装制剂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8-2008)
	软化水制备废水、纯水制备废水、锅炉排污水	COD SS		
	生产废水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总磷 总氮		
声环境	设备噪声	连续等效 A 声级	使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安装减振垫，消声器等措施	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包装材料、废反渗透膜、锅炉灰渣、废 MBR 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药渣交由白城市东嘉环保有限公司进行焚烧处理；废离子交换树脂、锅炉房废布袋统一收集，交由厂家回收处理；污水处理站污泥鉴别后进行处理；危险废物暂存危险废物贮存点内，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防渗区做好防渗措施，公司制定有相应的管理制度，定期检查生产区、污水管线连接处、阀门等，杜绝污水、原辅料等渗漏，防止“跑、冒、滴、漏”现象的发生。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防渗区做好防渗措施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58 万元，占总投资 11.6%，详见下表。			

表 73 环保投资一览表

类别		项目	投资 (万元)
运营期	废气	<u>固体制剂车间废气经 1 套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吸附+催化氧化装置、2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3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u>	<u>18</u>
		<u>头孢车间和实验室废气经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u>	<u>6</u>
		<u>污水处理站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催化氧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u>	<u>5</u>
		<u>锅炉废气采用旋风+布袋除尘器+35m 高烟囱</u>	<u>8</u>
	废水	污水处理站改造	<u>10</u>
	噪声	噪声设备维护等	<u>5</u>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区	<u>1</u>
危险废物暂存点		<u>5</u>	
合计			<u>58</u>

2.排污口规范化要求

(1)全厂排水管网应严格地执行清污分流和雨污分流的要求。在不同排水口设置相应环保图形标志牌，便于管理、维修以及更新。

(2)排气筒均应设置便于采样、监测的采样口和采样监测平台；在排气筒附近地面醒目处设置环保图形标志牌，标明排气筒高度、出口内径、排放污染物种类等。

(3)在固定噪声污染源对边界影响最大处设置环境噪声监测点，并在该处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4)危险废物贮存点门口需张贴标准规范的危险标识和危废信息板。

主要排放口标志以及形状及颜色说明见下表。

表 74 排污口标志及说明一览表

主要排放口标志			
			
污水排放口	污水排放口	废气排放口	废气排放口
			
噪声排放源	噪声排放源	一般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
标志的形状及颜色说明			
-	形状	背景颜色	图形颜色
警告标志	三角形边框	黄色	黑色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3. 排污许可管理

根据《关于强化建设项目环评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意见》（环评〔2018〕11号）、《排污许可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36号）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等要求，“在名录规定的时限后建成的排污单位，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在实际排污之前申请排污许可证”。建议企业在项目建成后排放污染物之前对排污许可证进行申请。

4. 自主验收

根据《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单位应自主验收，根据报告提出的措施内容尽快完善厂区内各项环保设施的建设，就环保治理设施落实情况如实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机构、验收报告编制机构等单位代表和专业技术专家组成。

验收工作组应当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决定等要求对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形成验收意见。验收意见应当包括工程建设基本情况，工程变更情况，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环境保

	<p>护设施调试效果和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验收存在的主要问题，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p> <p>建设单位应当对验收工作组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合格后方可出具验收合格的意见。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后，其主体工程才可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p>
--	------------------------------------------------------------------------------------------------------------------------------------

六、结论

本项目选址合理，符合白城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产生的污染物较少，经治理后均能达标排放，且污染防治措施技术可靠、经济可行，项目在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只要建设单位严格落实环评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加强环境管理，从环保的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1026t/a			0.04532t/a	0.0026t/a	0.14532t/a	+0.04272t/a
		非甲烷总烃	0.2551t/a			0.61134t/a	0.00008t/a	0.86636t/a	+0.61126t/a
		NH ₃	0.0016t/a			0.0003t/a	0.00128t/a	0.00062t/a	-0.00098t/a
		H ₂ S	0.00007t/a			0.000012t/a	0.000056t/a	0.000026t/a	-0.000044t/a
		SO ₂	0.18t/a			0.35t/a	0.18t/a	0.35t/a	+0.17t/a
		NO _x	0.53t/a			1.06t/a	0.53t/a	1.06t/a	+0.53t/a
		甲醇	0.0001t/a			0.00034t/a	0.00008t/a	0.00036t/a	+0.00026t/a
废水		COD	0.43t/a			1.63t/a	0	2.06t/a	+1.63t/a
		BOD ₅	0.042t/a			1.07t/a	0	1.112t/a	+1.07t/a
		SS	0.095t/a			0.56t/a	0	0.655t/a	+0.56t/a
		氨氮	0.016t/a			0.085t/a	0	0.101t/a	+0.085t/a
		总磷	0.00032t/a			0.01t/a	0	0.01032t/a	+0.01t/a
		总氮	0.0022t/a			0.12t/a	0	0.1222t/a	+0.12t/a
工业固体废物		废药渣	197.64t/a			194.29t/a	0	391.93t/a	+194.29t/a
		废包装	1t/a			9t/a	0	10t/a	+9t/a

	废离子交换树脂	0.02t/a			0.08t/a	0	0.1t/a	+0.08t/a
	废反渗透膜	0.02t/a			0.08t/a	0	0.1t/a	+0.08t/a
	锅炉灰渣（含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	30t/a			250t/a	30t/a	250t/a	+220t/a
	锅炉房废布袋	0.02t/a			0.1t/a	0.02t/a	0.1t/a	+0.08t/a
	污泥	0.21t/a			0.2t/a	0	0.41t/a	+0.21t/a
	废 MBR	0.02t/a			0.18t/a	0	0.2t/a	+0.18t/a
危险废物	生产除尘器收集粉尘	0.1t/a			0.69t	0	0.79t	+0.69t
	生产废布袋	0.02t/a			0.08t/a	0	0.1t/a	+0.08t/a
	废试剂瓶	0.02t/a			0.08t/a	0	0.1t/a	+0.08t/a
	实验室废液	0.1t/a			0.8t/a	0	0.9t/a	+0.8t/a
	不合格产品	0.012t/a			0.118t/a	0	0.13t/a	+0.118t/a
	废机油	0.01t/a			0.04t/a	0	0.05t/a	+0.4t/a
	废活性炭	0.5t/a			5t/a	0	5.5t/a	+5t/a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28.5t/a			0	0	28.5t/a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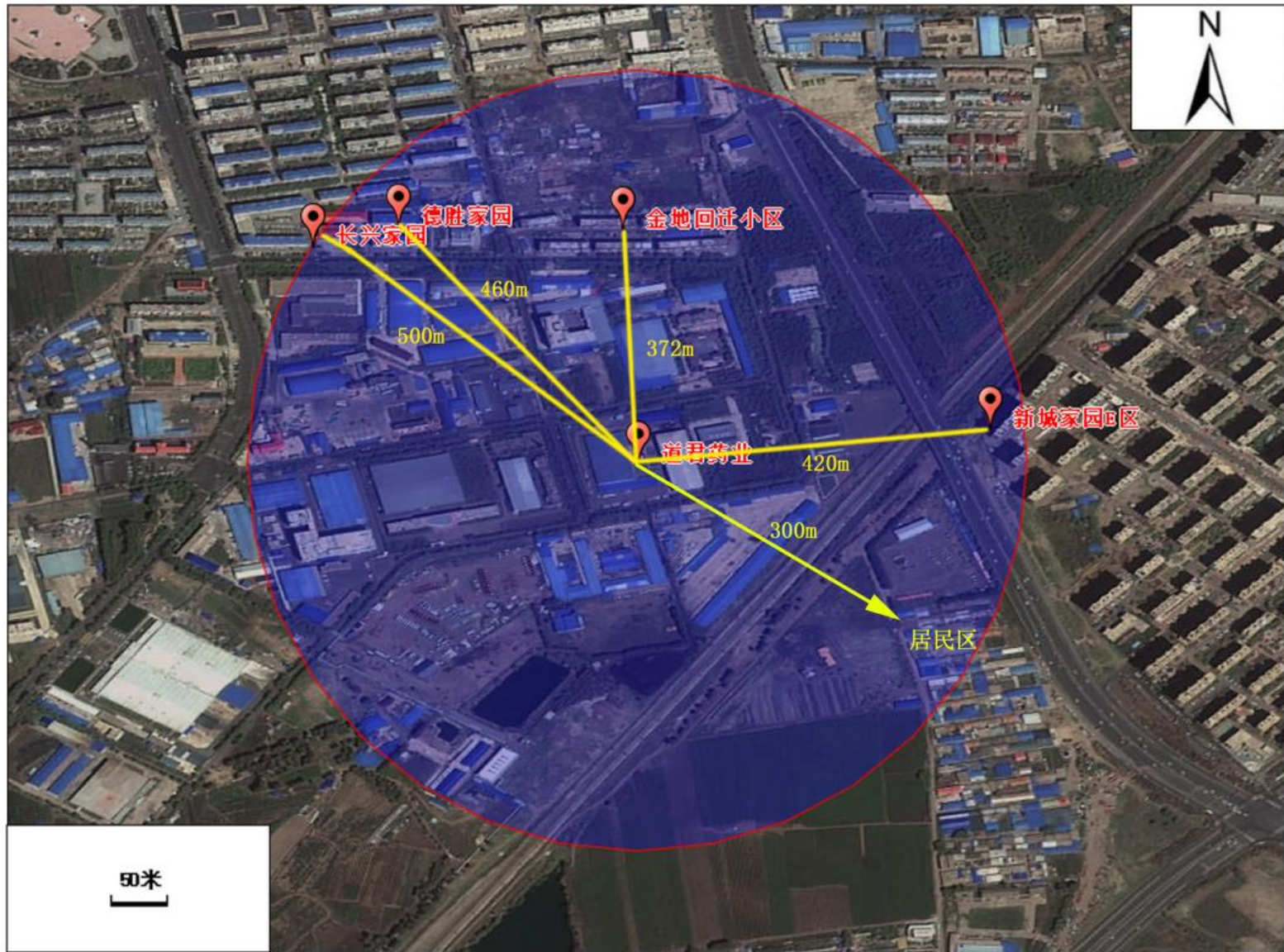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附图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3 项目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图



附图4 项目四周情况图



附图5 “三线一单”数据应用平台落图结果图



东侧道路



厂区南侧



西侧道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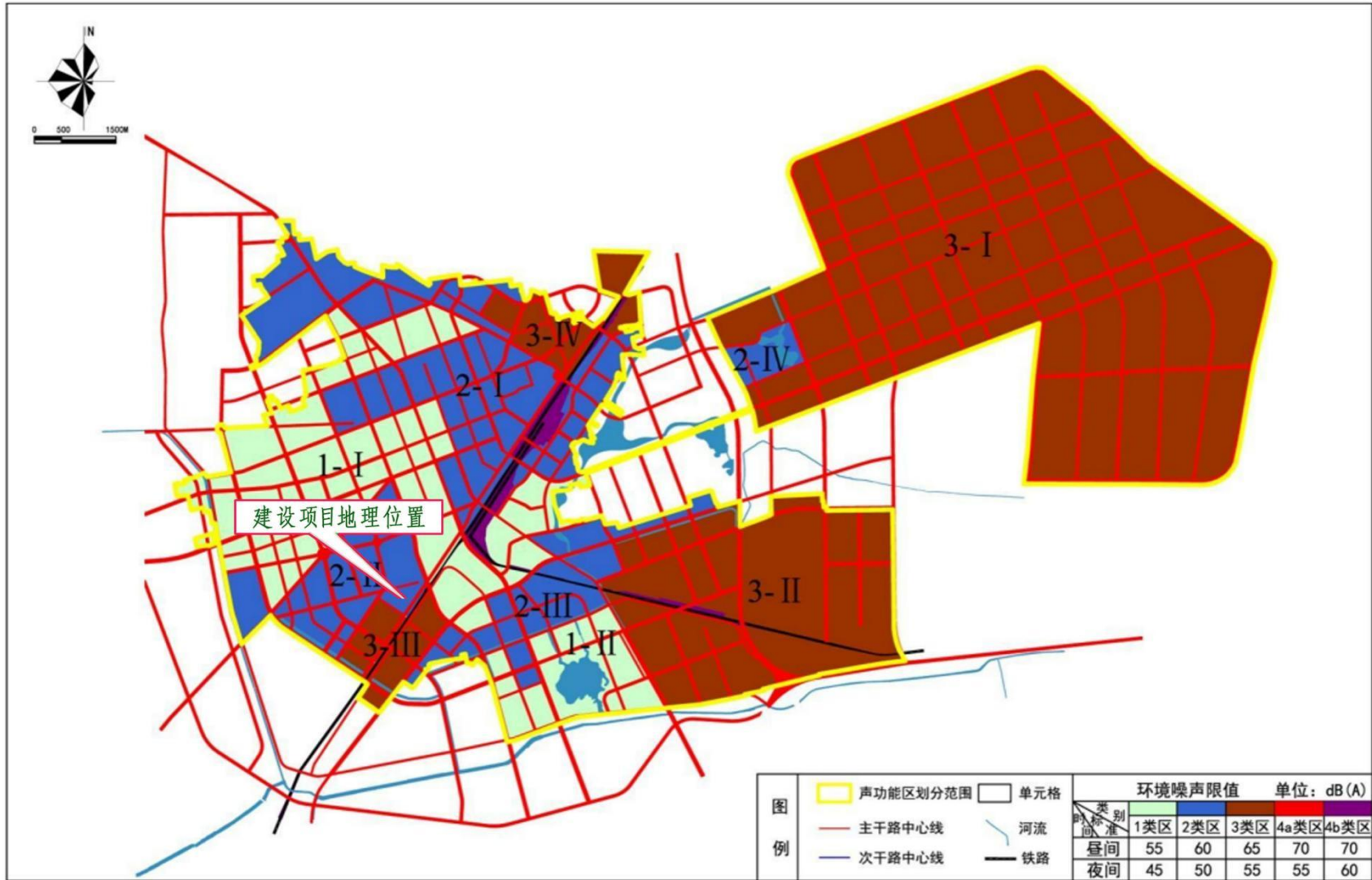


厂区正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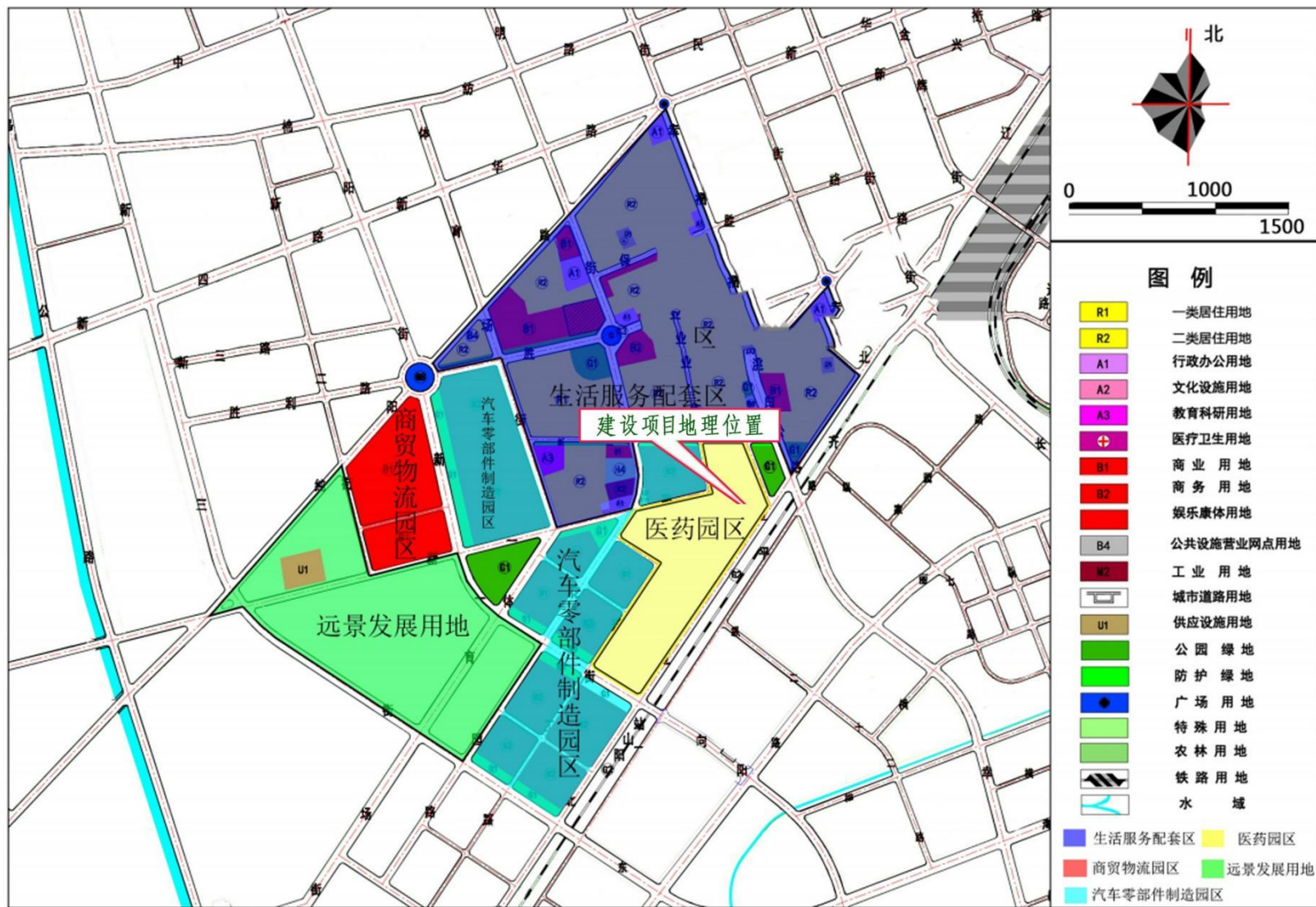
附图 6 项目周围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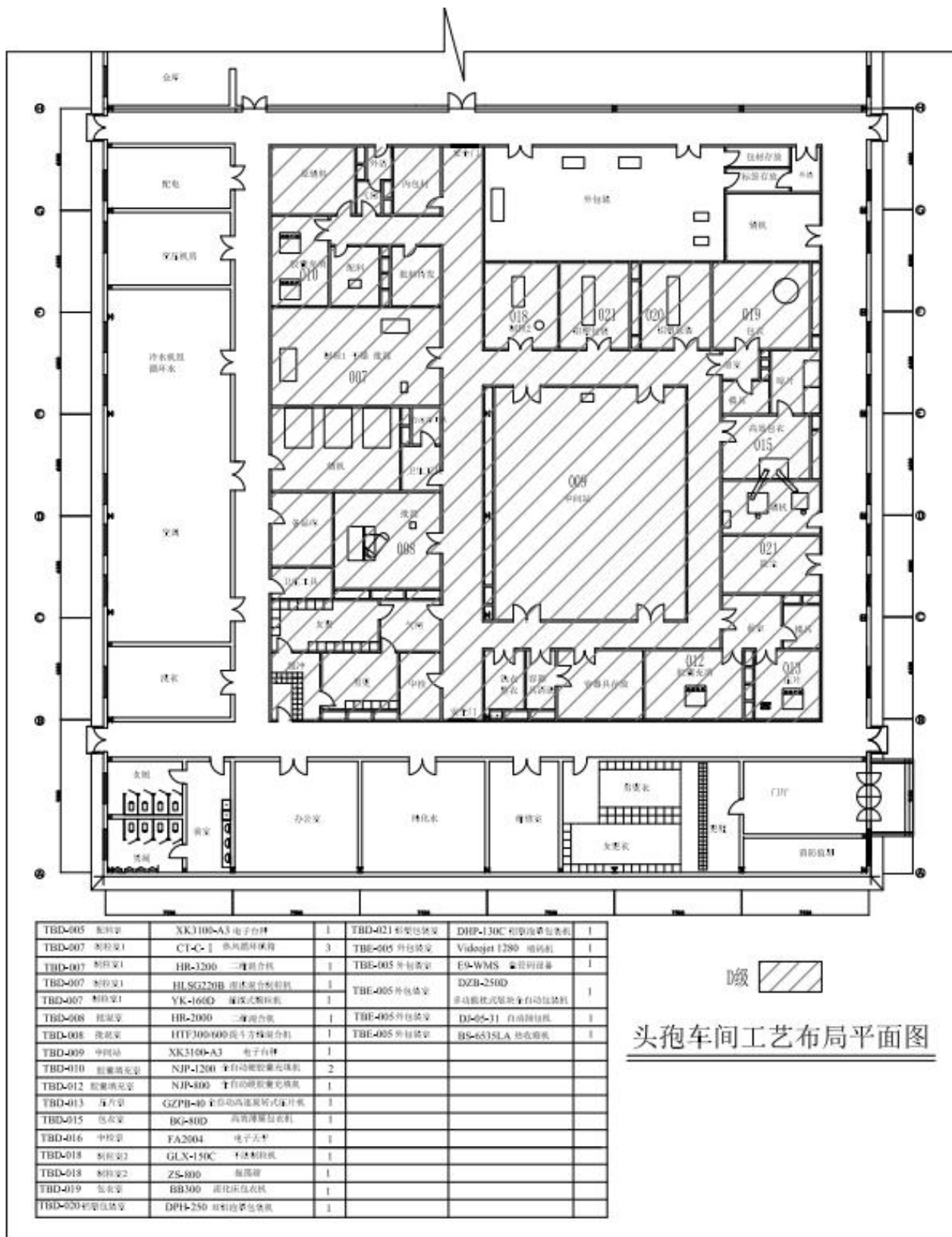
附图7 大气监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8 白城市声功能区划图



附图 9 项目在白城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中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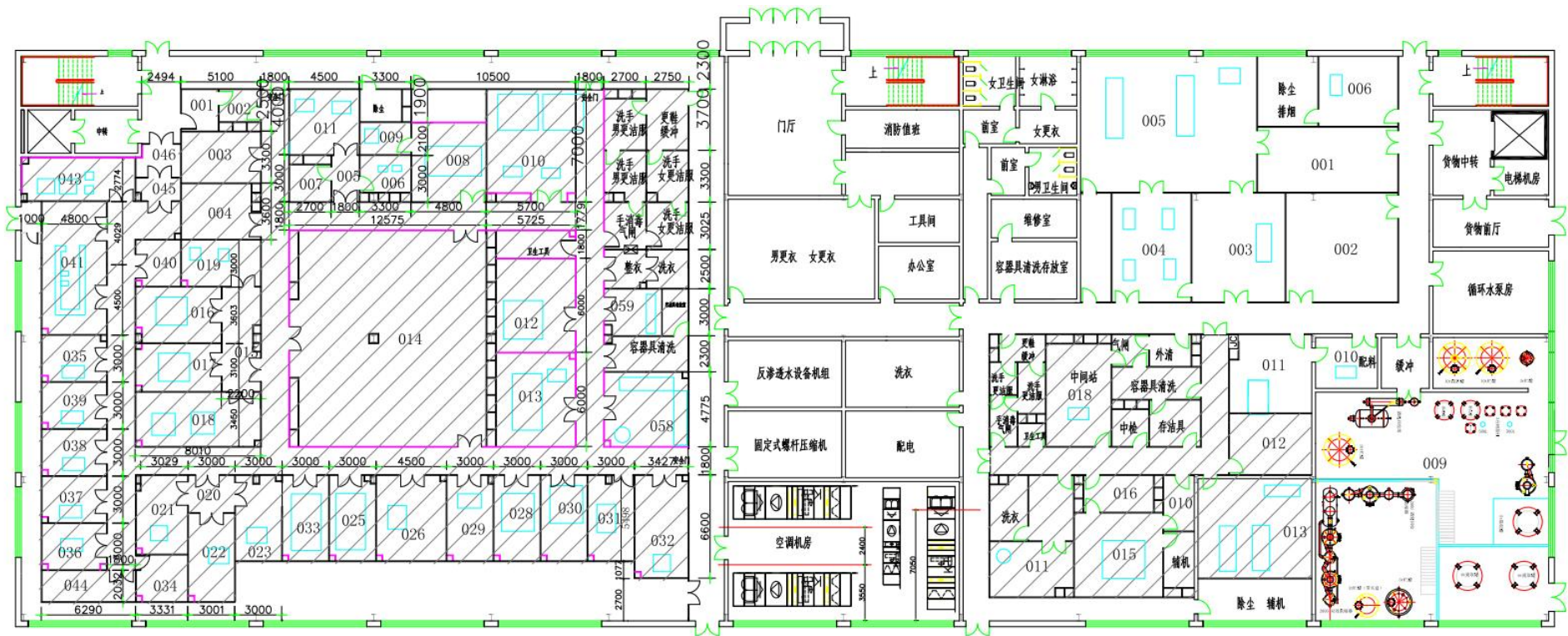


TBD-005	制瓶室	NK3109-A3 电子台秤	1	TBD-021	制型包装室	DHP-130C 制型胶囊包装机	1
TBD-007	制瓶室1	CT-C-1 热风循环风帘	3	TBE-005	外包包装	Videosjet 1280 喷码机	1
TBD-007	制瓶室1	HR-3200 二液混合机	1	TBE-005	外包包装	E9-WMS 管理软件	1
TBD-007	制瓶室1	HL8G220B 液体混合制粒机	1	TBE-005	外包包装	DZB-250D	1
TBD-007	制瓶室1	YK-168D 履带式颗粒机	1	TBE-005	外包包装	多功能立式颗粒全自动包装机	1
TBD-008	洗瓶室	HR-2000 二液混合机	1	TBE-005	外包包装	DE-05-31 自动制粒机	1
TBD-008	洗瓶室	HTF300-600 双十管液固混合机	1	TBE-005	外包包装	BS-6515LA 热收缩机	1
TBD-009	中网站	NK3100-A3 电子台秤	1				
TBD-010	胶囊填充室	NJP-1200 全自动胶囊充填机	2				
TBD-012	胶囊填充室	NJP-800 全自动胶囊充填机	1				
TBD-013	压片室	GZPB-09 全自动高速旋转式压片机	1				
TBD-015	包衣室	BCJ-80D 高速薄膜包衣机	1				
TBD-016	中控室	FA2004 电子天平	1				
TBD-018	制粒室1	GLX-150C 干法制粒机	1				
TBD-018	制粒室2	ZS-800 制高筛	1				
TBD-019	包衣室	BB300 流化床包衣机	1				
TBD-020	制型包装室	DPI-250 制型的囊包装机	1				

级

头孢车间工艺布局平面图

附图 10 头孢车间工艺布局平面图



附图 11 固体车间工艺布局平面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800732586393E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营业执照

名称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叁仟零壹拾玖万元整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2年01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刘桂兰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片剂(含头孢菌素类)、硬胶囊剂(含头孢菌素类)、颗粒剂、丸剂(水蜜丸、水丸)生产及销售医疗器械、化妆品、食品销售通过互联网销售食品;进出口贸易;农产品、中药材收购;小尾寒羊养殖及销售;外部车间生产本企业的药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白城经济开发区民营工业园富裕路140号

登记机关

2020年 1月 16日



不动产登记证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申请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明所列不动产权利或登记事项，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明。



2024 年 3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NO 22800073329

吉(2024)白城市不动产证明第 0001316 号

证明权利或事项	抵押权
权利人(申请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分行
义务人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坐落	富裕路140号
不动产单元号	220802016003GB01435F00010001
其他	产权证书号: 吉(2019)白城市不动产权第0004773号 抵押方式: 最高额抵押 最高债权数额: 1200 万元 债权确定期间: 2024年03月15日起2027年03月14日止 权利面积: 4709.55m ²
附记	债务人: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原不动产证明号: 吉(2022)白城市不动产证明第0001314号 该宗地共有一处房产 土地使用面积: 11368.9m ² 抵押权实现时, 该宗地土地及其地上建筑物一并处置

不动产登记证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不动产权利人合法权益，对申请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明所列不动产权利或登记事项，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明。



2024年3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编号NO 22800073330

吉(2024)白城市不动产证明第 0001315 号

证明权利或事项	抵押权
权利人(申请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分行
义务人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坐落	富裕路140号等2处
不动产单元号	220802016003GB01434F00020001等2个
其他	产权证书号:吉(2018)白城市不动产权第0010328号 抵押方式:最高额抵押 最高债权数额:2700万元 债权确定期间:2024年03月15日起2027年03月14日止 权利面积:11003.98m ²
附记	债务人: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原不动产权证明号:吉(2022)白城市不动产证明第0001315号 该宗地共有2处房产 土地使用权面积9444.11平方米 抵押权实现时,该宗地土地及其地上建筑物一并处置

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意见：

编号：2004062 号

一、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和吉林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的意见，同意实施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现代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二、全厂现有及拟建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须经二级生化处理装置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二级排放标准后方可排放，厂区污水总排放口须安装在线水质监测装置并设明显标志。

三、型煤锅炉排放的主要污染物烟尘及二氧化硫的排放浓度应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中二类区II时段标准要求。

四、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炉渣、中药渣、生活垃圾和污泥等固体废物须在初步设计阶段进一步落实治理措施和去向，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五、项目建成后，按规定程序履行试生产申请和办理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手续。

六、请白城市环保局负责该项目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经办人：刘险峰

二〇〇四年六月十日

表七

负责验收的环境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意见:

白环建验字〔2008〕7号

原则同意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现代化生产线项目通过环保设施验收。并提出如下要求:

1、加强环境保护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进一步加强风险事故防范措施,杜绝事故发生。

2、生活垃圾要定期送至垃圾填埋场处理。

3、积极开展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工作或送至垃圾填埋场处理。

你公司须在15日内将审批的验收申请报告报送到白城市环保局经济开发区分局。

(公章)

二〇〇八年一月二十九日



白城市环境保护局经济开发区分局文件

白环开建字[2008]2号

关于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66亿片 蒲地蓝消炎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委托吉林省兴环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66亿片蒲地蓝消炎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根据《报告表》的结论,同意实施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66亿片蒲地蓝消炎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二、项目建设应做好以下环境保护工作。

1、该项目要采用厂区内原有的型煤锅炉供热,确保锅炉产生的烟尘及二氧化硫实现稳定达标排放。

2、该项目的生产生活污水排入原厂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入污水管网,要加强对污水设施的维护和保养,确

保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

3、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炉渣、中药渣、生活垃圾等固体废物要进行妥善处理，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4、加强施工阶段的环境管理，防止施工期间产生的扬尘对周围环境产生污染；严格控制施工时间，防止噪声扰民。

三、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规定，项目竣工后，应按规定程序申请验收，经我分局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四、请白城市环境监察支队经济开发区大队，负责施工期间各项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工作。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八日

主题词 环保 项目 环评 批复

抄报：白城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白城市环境保护局

抄送：吉林省兴环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白城市环境监察支队经济开发区大队

白城市环境保护局经济开发区分局

2008年5月18日印发

风险级别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一般L [一般-大气 (Q0) + 一般-水 (Q0)]		
<p>本单位于2024年6月5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认真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预案制定单位：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章）</p>			
预案签署人	孙永	报送时间	2024年6月5日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p>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p> <p>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的签署、发布文件； 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p> <p>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p> <p>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p> <p>5.环境应急预案的评审意见。</p>		
备案意见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4年6月12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备案受理单位（公章） 2024年6月27日</p>		
备案编号	220800-2024-015		
抄送单位			
受理部门负责人	袁宗星	经办人	隋红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220800732586393E001R

单位名称：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白城经济开发区民营工业园富裕路 140 号

法定代表人：刘桂兰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白城经济开发区民营工业园富裕路 140 号

行业类别：中成药生产，锅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800732586393E

有效期限：自 2021 年 10 月 1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0 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白城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1 年 10 月 11 日

行政事业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监制

白城市生态环境局印制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41号）以及《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21号）的规定，经审查，准予在许可范围内（详见副本）向城镇排水设施排放污水。

特此发证。

有效期：自 2022年 11月 30日

至 2027年 11月 29日

许可证编号：白污排 字第20220003号

发证单位（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废水处理协议书

甲方：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白城市三达水务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注重环境保护，防止造成环境污染，需要对生产生活过程中产生的污水进行净化处理，就污水处理事宜，经协商讨论，达成如下协议：

- 一、依据国家环保部及住建部文件要求，甲方必须安装使用预处理设备，企业产生的污水经过预处理达到排放标准。
- 二、甲方所产生的污水，按照甲方环评报告中规定的污水处理设备进行预处理后，排水需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参照下表），进行排放。

项目	CODcr	BOD5	SS	NH-N	TP	PH	TN
单位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mg/L
进水水质标准	≤380	≤250	≤340	≤45	≤6.0	7-9	≤55

乙方同意接纳甲方产生的废水，由甲方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白城市污水处理厂，乙方接受废水后，进行处理并达标排放。甲方排放污水需向乙方提供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乙方有权对甲方排放的污水随时进行抽检，如果甲方有以下行为一切后果甲方自行负责，自动终止协议。

- 1、产生的污水未进行设备预处理或未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进水标



准：

- 2、 未提供第三方有效检测报告或监测污水数据超标的。
- 3、 排放有机溶液及易燃易爆物质，如汽油、润滑油、重油等有害挥发物质的。

三、 如乙方原因，导致污水无法处理，如遇特殊情况停产，无法预料、不可抗力等，双方协商解决。

四、 此合同签订有效期为壹年，履约时间为：

2025年4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止。

五、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协议经签字盖章后生效。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2025 年 1 月 6 日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甲方：吉林省高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吉林道君药业有限公司

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产废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废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的危险废物，需交给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进行回收处置。

二、回收办法、甲方到乙方危险废物存放处进行分类检斤、装车、运输，乙方给予叉车配合，乙方自行办理转移手续，并打印出《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等事宜。通过危险废物运输车转运到甲方处置单位（长春市绿园经济开发区西景路 101 号）厂区内。

三、乙方委托处理的危险废物名称、数量、化学特性及其相关描述
危险废物列表如下：危险废物种类及费用：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预估重量 (kg/年)	备注
1	废有机溶剂 (甲醇 乙腈)	900-402-06	80	
2	在线监测废液吸附介 质沉淀物质污泥	900-047-49	400	
3	废活性炭	900-039-49	1000	

四、危险废物收集、包装、装运

1、收集、包装及包装要求：

- 乙方负责对危险废物进行收集、包装，由第三方负责运输到甲方危废仓库。
- 危险废物用防渗漏容器盛装，化学试剂、废酸等液体用防酸防碱容器盛装。
- 危险化学品包装：固体箱内衬三层防酸塑料、液体瓶与瓶之间用泡沫或纸类隔离，再用专用包装箱装好后密封（固体、液体分别包装）。
- 所有危险废物的包装应确保无泄露，如有泄露，甲方有权拒绝接收此批危险废物。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相关规定，危险废弃物的包装应同危险废弃物一同处置，以免造成二次污染，因此危险废物的实际重量为危险废物重量加包装物重量，危险废物最终重量以双方监督确认下实际称重为准。

2、装运及处置：

- 乙方确认危险废物与申请处置的危险废物一致及包装完好后，甲方的工作人员负责在乙方的危险废物集中地点将危险废物装入第三方的运输车辆内。在乙方危险废物集中地点及乙方厂区内的环境安全由乙方负责。第三方危险废物运输车辆驶出乙方危险废物集中地点一切风险由第三方负责。
- 乙方保证危险废物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在环境保护危险管理部门的监控下进行处置。

五、双方责任

1、在甲方为乙方处置危险废物前，乙方需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供所需处置的危险废物的化学成份分析及物理化学特性表，乙方应保证危险废物中不含有放射性物质、爆炸物等危险物品。

2、乙方交付甲方处置的危险废物，需在其外包装或容器上张贴标准的危险废物标志，说明废物名称、危险情况等相关信息。

3、因乙方未如实注明或告知甲方危险废物中存在不明物，所引发环境事故、安全事故、火灾事故的损失及责任由乙方承担。

4、因乙方待处置危险废物与其提供的信息不符，造成甲方处置费用增加，乙方需支付相关费用。

5、如乙方是外省市所产生的危废，乙方负责办理废物跨省转移审批手续，未取得跨省转移审批手续的，甲方不接收。

6、乙方负责厂内废物的收集和分类，运到指定存放区，给予叉车配合，乙方配合甲方办理危险废物转移手续和出入厂证。

7、甲方遵守乙方厂区内的有关规定，在转移过程中不得造成二次污染，如发生任何事故由甲方自行承担。

8、乙方通知甲方回收废物时，甲方要及时处置，确保乙方生产的正常进行。

六、违约责任

1、合同生效后双方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执行合同所约定的各项条款，如有违约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和《道路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应按时给付处置费，如未按期给付，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尚未给付处置费的违约金，违约金为日千分之十。

七、合同的修改、续签与终止

1、合同的修改：本合同在有效期内，如遇有特殊情况需对本合同条款进行修改时，双方应在符合法律规定及客观条件的前提下，经协商一致后可对合同条款进行修改和补充，合同条款修改协议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在未对合同修改条款达成一致的书面协议前，应仍按本合同执行。

2、合同的续签：乙方应在本合同期限届满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续签签订《危险废物处理合同》。

3、合同的终止：本合同期限届满前乙方未提出续签合同要求时，该合同期限届满时自动终止。

4、合同的提前终止：在合同有效期内如遇有特殊情况，甲乙任何一方提出要求终止合同时，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终止条款经双方确认后方可执行。

八、保密：甲乙双方对本合同的相关合同条款具有保密义务，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政府监管部门除外）透露任何信息，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

（合同回款打）

九、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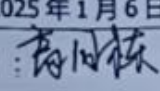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先本着诚意及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协商不成时，可通过诉讼方式解决争议，受理诉讼的法院为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

十、合同有效期

合同有效期为 2025 年 1 月 6 日-2026 年 1 月 5 日，有效期 壹 年。

十一、附则

本合同一式 贰 份，甲乙双方各执 壹 份。本合同经双方业务代表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名称: 吉林省高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章) 
2025 年 1 月 6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电话: 13500802525
单位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绿园区(长春绿园经济开发区)西景路 101 号
开户行: 交通银行长春东方广场支行
账 号: 221 000 6520 1191 7260 119
税 号: 91220106MA1719YW3R
寄件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绿园区(长春绿园经开区)西景路 101 号 207 室

名称: 吉林道君药业有限公司 (公章) 
2025 年 1 月 6 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 电话: 13843601532
单位地址: 白城经济开发区民营工业园富裕路 140 号
产废单位详细地址: 白城经济开发区民营工业园富裕路 140 号
开 户 行:
账 号:
税 号:
寄件地址: 白城经济开发区民营工业园富裕路 140 号 孙冰收 电话: 13843601532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文件

吉环环评字〔2020〕24号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白城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9-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白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0年5月22日，我厅组织召开了《白城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9-2030年）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审查会，由5名专家和有关部门代表共同组成审查小组对报告书进行了审查。根据审查结论，现提出如下审查意见：

一、规划概述

白城经济开发区是吉林省人民政府于1998年批复设立的省级开发区。根据《白城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19-2030年）》（以下简称规划草案），其相关内容概述如下：

(一) 规划范围及年限

根据《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白城经济开发区的批复》(吉政函〔1998〕14号), 开发区规划范围为: 沿幸福街前行顺氧气厂路至平齐铁路折转向前, 沿规划的新二街(现为新三街)、新二路(现为新一路)至纯阳路与幸福街汇合后形成的区域, 规划面积为4.0平方公里。

规划年限: 2019-2030年。其中, 近期为2019-2025年, 远期为2026-2030年。

(二) 功能分区和产业定位

根据规划草案, 开发区分为生活服务配套区(规划面积约110.65公顷, 功能定位为居住)、商贸物流园区(规划面积约22.68公顷, 功能定位为商贸物流)、汽车零部件制造园区(规划面积约66.11公顷, 主要发展汽车零部件产业)、医药园区(规划面积约28.34公顷, 主要发展中药和生物制药, 不包括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远景发展用地(规划面积约54.36公顷)及道路、绿地等(规划面积约117.86公顷)。

目前, 区内已入驻20家企业(16家在产、1家在建、3家停产), 其中, 有6家企业与所在功能区产业定位不一致。

(三) 基础设施规划及现状

1. 供水规划: 区内生产和生活用水依托区外白城市第三水厂(水源取自白城市第三水源地, 规划供水规模8万 m^3/d , 实际供水规模5万 m^3/d , 目前向开发区供水量约0.14万 m^3/d)供给。

目前, 已开发区域生产和生活用水情况基本与规划一致, 但尚

有 7 家企业的生产和生活用水及村屯居民生活用水依托自建分散式水井供给。

2. 排水规划: 排水体制为雨污分流。区内产生的生产废水经企业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后和生活污水一并经管网排入区外白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为 8 万 m^3/d , 实际处理量约 6.7 万 m^3/d , 计划于 2030 年将处理规模扩建至 16.5 万 m^3/d) 处理, 出水水质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 排入东湖湿地。

目前, 区内医药园区 3 家企业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后, 与汽车零部件制造园区、生活服务配套区、商贸物流园区 6 家企业的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一并, 经管网排入白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汽车零部件制造园区排水管网尚未全部建成, 还有 7 家企业产生的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暂存于防渗储池, 用罐车运至白城市污水处理厂。区内村屯生活污水排水防渗旱厕, 定期清掏用于制农肥。

3. 供热规划: 开发区生活用热依托区内白城京科集中供热有限公司(外购中电投白城热电厂热水)供给, 生产用热(汽)依托中电投白城热电厂供给, 区内现有的钻石热力有限公司远期规划再扩建 2 台 70MW 燃煤锅炉, 作为调峰锅炉房。

目前, 区内生产用热(汽)管网正在铺设。区内东北部居民区、4 家企业生活用热依托区内白城京科集中供热有限公司供给, 区内的白城市钻石热力有限公司(内设 1 台 70MW 和 1 台 28MW 燃煤锅炉)供热范围主要为区外的居民区。区内其他企业生产和生活用热

主要依托自建锅炉（2台 2t/h 和 1台 4t/h 燃煤锅炉、1台 1t/h 和 1台 10t/h 燃生物质锅炉）供给。开发区内村屯居民生活采暖采用土灶。

4. 固体废物处理规划：生活垃圾定期清运至白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一般工业固体综合利用或外售处理；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固体废物处理现状与规划一致。

二、对规划实施的环境可行性审查意见

该规划基本符合《吉林省主体功能区规划》要求，开发区选址、发展规模、产业结构与功能区布局基本合理，与白城市总体规划、宏观发展、公众意愿基本协调。在采取报告书中提出的规划优化和调整建议，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的前提下，该规划实施对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

三、对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该报告书基本符合《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有关规定和要求，评价内容较全面，评价重点较突出，评价方法较合理，环境影响分析、预测和评估可靠，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基本可行，公众意见采纳情况说明较为合理，规划实施对环境的影响分析与评价基本合理。报告书综合评价结论基本可信。

四、对规划优化调整和实施的建议

（一）鉴于开发区部分用地规划与《白城市城市总体规划（2014-2030年）》不一致，开发区应依据承诺，及时参照白城市国土空间规划调整用地规划，充分衔接吉林省“三线一单”成果，

细化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严格依据开发区产业发展定位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引进建设项目。

(二)远景预留用地开发利用前，须依法对该区域补充相关规划并开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落实规划环评有关要求。

(三)尽快完善区内污水管网建设，督促区内企业加快废水预处理设施建设。依据开发时序，逐步完成区内村屯搬迁工作。管网建成前，严格限制该区域建设新增水污染物排放的项目。

(四)制定小锅炉整改方案，立即拆除现有 10t/h 以下燃煤锅炉，积极推进区内供热(汽)管网建设，尽快实现开发区集中供热。在实现开发区集中供热之前，应采用电加热或燃清洁能源作为过渡热源。

(五)开发区地处水资源相对短缺区域，区内供水应严格按照供水规划执行，严控地下水开采，开发区管委会应加快区内供水管网建设，尽快实现开发区现有企业集中供水，取缔自备水井。同时，充分论证入区建设项目水资源依托的可行性，以水定产，限制高耗水企业入区，避免区内地下水过度开采。

(六)禁止与所在功能区产业定位不一致的企业扩建，鼓励其升级改造或搬迁、淘汰，确保产业发展与区域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质量相协调。

(七)依据《关于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加强空间管制、总量管控和环境准入的指导意见(试行)》(环办环评〔2016〕14号)中严格总量管控的相关要求，确定重点控制污染物因子总量管控限值。开发区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应纳入白城市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管

理体系内并严格控制，做到科学调剂，合理使用。

(八)根据生态环境部《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环大气〔2019〕53号)，核查区域VOCs排放重点企业清单，加强对VOCs排放重点行业监管，强化源头控制，推进建设适宜高效的治污设施，并将VOCs纳入总量控制要求。

(九)尽快编制开发区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定期开展演练。按照“分类管理、分级响应、区域联动”原则，建立健全区域环境风险防范和生态安全保障体系，加强区内重要环境风险源的管控，并按照风险应急预案落实相关风险防范措施，建立企业、开发区及白城市政府环境风险防范体系联动机制，实现有效衔接，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十)强化环境管理制度，设立独立的环保机构，按照相关要求落实区内环境质量和污染源的监测计划，鼓励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

(十一)规划实施5年后，应组织开展环境影响的跟踪评价，编制规划的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并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查。

五、对规划包含的近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建议

(一)规划包含的建设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时，应以本规划环评的结论及审查意见作为依据。

(二)对符合准入条件的项目，在开展环境影响评价时，可结合项目具体情况，在导则规定的时效期内，直接引用结论。

(三)鉴于开发区已完成规划环评工作，开发区管委会可自愿

向我厅提出申请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制审批改革试点园区，鼓励符合《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实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制审批改革试点的通知》（吉环环评字〔2019〕18号）要求的建设项目，在环评文件申报审批时执行告知承诺制。



抄送：白城市生态环境局，吉林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吉林省春光环保科级
有限公司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

2020年10月28日印发

白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文件

白经开字（2021）76号

白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吉林道君股份有限公司 启用生物质备用锅炉的批复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经研究决定，同意你公司启用生物质锅炉为生产及冬季采暖提供热源。待中电投白城发电公司终端供汽参数满足需要后，并入中电投白城发电公司集中供给系统进行供汽供暖，停止使用自建生物质锅炉，将其作为备用锅炉。同意由生态环境分局履行审批程序。

白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1年9月14日



白城经济开发区党政办公室

2021年9月14日印发



中华人民共和国

取水许可证

编号 C220871G2025-0014

单位名称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800732586393E

取水地点 白城市经济开发区民营工业园富裕路140号

水源类型 地下水

取水类型 自备水源

取水用途 工业用水;生活用水

取水量 1万立方米/年

有效期限 自 2025年6月16日 至 2030年6月15日



在线扫描获取详细信息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监制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药材检验报告单

报告单编号: ZY-20231010

共1页, 第1页

品名	黄芪	包装规格	25kg/件		
编码/批号	Z-103-231001(A)	取样数量	200g		
检品来源	固体仓库	检验日期	2023年10月31日		
购货单位	安国市草囊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报出日期	2023年11月30日		
检验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及《黄芪质量标准》				
检验项目	标准规定	检验结果			
【性状】	本品呈圆柱形, 有的有分枝, 上端较粗, 长30-90cm, 直径1-3.5cm。表面淡棕黄色或淡棕褐色, 有不整齐的纵皱纹或纵沟。质硬而韧, 不易折断, 断面纤维性强, 并显粉性, 皮部黄白色, 木部淡黄色, 有放射状纹理和裂隙, 老根中心偶呈枯朽状, 黑褐色或呈空洞。气微, 味微甜, 嚼之微有豆腥味。	具备黄芪性状特征。			
【鉴别】					
(1) 显微鉴别	应具备黄芪项下横切面及粉末的显微特征。	具备黄芪项下横切面及粉末的显微特征。			
(2) 薄层色谱	供试品色谱中, 在与黄芪甲苷对照品及毛蕊异黄酮葡萄糖苷对照品色谱相应的位置上, 日光下应显相同的棕褐色斑点; 紫外光(365nm)下应显相同的橙黄色荧光斑点。	在与黄芪甲苷对照品及毛蕊异黄酮葡萄糖苷对照品色谱相应的位置上, 日光下显相同的棕褐色斑点; 紫外光(365nm)下显相同的橙黄色荧光斑点。			
(3) 薄层色谱	供试品色谱中, 在与黄芪对照药材色谱相应的位置上, 应显相同颜色的荧光主斑点。	在与黄芪对照药材色谱相应的位置上, 显相同颜色的荧光主斑点。			
【检查】					
水分	应不得过10.0%。	6.7%			
总灰分	应不得过2.0%。	1.0%			
*重金属及有害元素	铅不得过5mg/kg; 镉不得1mg/kg; 砷不得过2mg/kg; 汞不得过0.2mg/kg; 铜不得过20mg/kg。	铅: 0.2mg/kg; 镉: 0.2mg/kg; 砷: 未检出; 汞: 未检出; 铜: 3mg/kg。			
*有机氯农药残留量	含五氯硝基苯应不得过0.1mg/kg。	未检出			
二氧化硫残留量	应不得超过100mg/kg。	20mg/kg			
*33种禁用农药残留量	应不得检出。	未检出			
【浸出物】	应不得少于17.0%。	23.6%			
【含量测定】					
黄芪甲苷 (液相色谱)	本品按干燥品计算, 含黄芪甲苷(C ₄₁ H ₆₈ O ₁₄)不得少于0.080%。	0.087%			
毛蕊异黄酮葡萄糖苷 (液相色谱)	本品按干燥品计算, 含毛蕊异黄酮葡萄糖苷(C ₂₂ H ₃₂ O ₁₀)不得少于0.020%。	0.138%			
——以下空白——					
检验结论	“*”项: 是委托陕西联同通用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验的项目。 本品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及《黄芪质量标准》检验, 所检结果均符合规定。				
检验人	韩雨慈、段东月	复核人	王锐	质量控制部经理	李静茹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药材检验报告单

报告单编号: ZY-20230607

共 1 页, 第 1 页

品名	白芍	包装规格	50kg/件		
编码/批号	Z-010-230601 (A)	取样数量	200g		
检品来源	固体仓库	检验日期	2023年06月21日		
购货单位	亳州市浩蓬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报出日期	2023年07月05日		
检验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及《白芍质量标准》				
检验项目	标准规定	检验结果			
【性状】	本品呈圆柱形, 平直或稍弯曲, 两端平截, 长 5~18cm, 直径 1~2.5cm。表面类白色或淡红棕色, 光洁或有纵皱纹及细根痕, 偶有残存的棕褐色外皮。质坚实, 不易折断, 断面较平坦, 类白色或微带棕红色, 形成层环明显, 射线放射状。气微, 味微苦、酸。	呈圆柱形, 平直, 两端平截。长 5~18cm, 直径 1~2.5cm。表面类白色, 有纵皱纹及细根痕, 偶有残存的微带棕红色外皮, 质坚实, 不易折断, 断面较平坦, 类白色, 形成层环明显, 射线放射状。气微, 味微苦、酸。			
【鉴别】					
(1) 显微鉴别	应具备白芍项下粉末的显微特征。	具备白芍项下粉末的显微特征。			
(2) 薄层色谱	供试品色谱中, 在与对照品色谱相应的位置上, 应显相同的蓝紫色斑点。	供试品色谱中, 在与芍药苷对照品色谱相应的位置上, 显相同的蓝紫色斑点。			
【检查】					
水分	应不得过 14.0%。	7.2%			
总灰分	应不得过 4.0%。	1.6%			
重金属及有害元素	铅应不得过 5mg/kg; 镉应不得 1mg/kg; 砷应不得过 2mg/kg; 汞应不得过 0.2mg/kg; 铜应不得过 20mg/kg。	均未检出			
二氧化硫残留量	应不得超过 350mg/kg。	34mg/kg			
33 种禁用农药残留量	应不得检出。	未检出			
【浸出物】	应不得少于 22.0%。	38.2%			
【含量测定】 (液相色谱)	本品按干燥品计算, 含芍药苷 (C ₂₃ H ₂₈ O ₁₁) 不得少于 1.6%。	2.6%			
-----以下空白-----					
检验结论	本品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及《白芍质量标准》检验, 所检结果均符合规定。				
检验人	魏东岩、孙晓平	复核人	王锐	质量控制部经理	李静茹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药材检验报告单

报告单编号: ZY-20240505

共 1 页, 第 1 页

品名	海螵蛸	包装规格	50kg/件		
编码/批号	Z-049-240501 (A)	取样数量	200g		
检品来源	固体仓库	检验日期	2024年05月15日		
购货单位	安国市草萸堂药业有限公司	报出日期	2024年05月21日		
检验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及《海螵蛸质量标准》				
检验项目	标准规定	检验结果			
【性状】	无针乌贼 呈扁长椭圆形, 中间厚, 边缘薄, 长9~14cm, 宽2.5~3.5cm, 厚约1.3cm。背面有磁白色脊状隆起, 两侧略显微红色, 有不甚明显的细小疣点; 腹面白色, 自尾端到中部有细密波状横层纹; 角质缘半透明, 尾部较宽平, 无骨针。体轻, 质松, 易折断, 断面粉质, 显疏松层纹。气微腥, 味微咸。	具备海螵蛸性状特征。			
【鉴别】 (1) 显微鉴别 (2) 化学反应	应具备海螵蛸项下粉末的显微特征。 应呈正反应	具备海螵蛸项下粉末的显微特征。 呈正反应			
【检查】 重金属及有害元素	铅不得过 5mg/kg; 镉不得 5mg/kg; 砷不得过 10mg/kg; 汞不得过 0.2mg/kg; 铜不得过 20mg/kg。	铅: 未检出 镉: 未检出 砷: 未检出 汞: 未检出、铜: 未检出			
二氧化硫残留量	应不得超过 100mg/kg。	22mg/kg			
【含量测定】	本品含碳酸钙 (CaCO ₃) 应不得少于 86.0%。	92.9%			
-----以下空白-----					
检验结论	本品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及《海螵蛸质量标准》检验, 所检结果均符合规定。				
检验人	孙晓平	复核人	王锐	质量控制部经理	李静茹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药材检验报告单

报告单编号: ZY-20250207

共 1 页, 第 1 页

品名	丹参	包装规格	50kg/件		
编码/批号	Z-067-250201 (A)	取样数量	200g		
检品来源	固体仓库	检验日期	2025年02月23日		
购货单位	亳州市浩蓬药业有限公司	报出日期	2025年03月11日		
检验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及《丹参质量标准》				
检验项目	标准规定	检验结果			
【性状】	本品根茎短粗, 顶端有时残留茎基。根数条, 长圆柱形, 略弯曲, 有的分枝并具须状细根, 长10~20cm, 直径0.3~1cm。表面棕红色或暗棕红色, 粗糙, 具纵皱纹。老根外皮疏松, 多显紫棕色, 常呈鳞片状剥落。质硬而脆, 断面疏松, 有裂隙或略平整而致密, 皮部棕红色, 木部灰黄色或紫褐色, 导管束黄白色, 呈放射状排列。气微, 味微苦涩。	具备丹参性状特征。			
【鉴别】					
(1) 显微鉴别	应具备丹参项下粉末的显微特征。	具备丹参项下粉末的显微特征。			
(2) 薄层色谱	供试品色谱中, 在与丹参对照药材和丹参酮II A、丹酚酸B对照品色谱相应的位置上, 应显相同颜色的斑点或荧光斑点。	供试品色谱中, 在与丹参对照药材和丹参酮II A、丹酚酸B对照品色谱相应的位置上, 显相同颜色的荧光斑点。			
【检查】					
水分	应不得过 13.0%	7.2%			
总灰分	应不得过 10.0%	6.2%			
酸不溶性灰分	应不得过 3.0%	1.4%			
重金属及有害元素	铅应不得过 5mg/kg; 镉应不得过 0.3mg/kg; 砷应不得过 2mg/kg; 汞应不得过 0.2mg/kg; 铜应不得过 20mg/kg。	均未检出			
二氧化硫残留量	应不得超过 100mg/kg。	18mg/kg			
*33种禁用农药残留量	应不得检出。	未检出			
【浸出物】					
水溶性浸出物	应不得少于 35.0%	42.2%			
醇溶性浸出物	应不得少于 15.0%	19.1%			
【含量测定】					
丹参酮II A (液相色谱)	本品按干燥品计算, 含丹参酮II A ($C_{19}H_{18}O_3$)、隐丹参酮 ($C_{19}H_{20}O_3$) 和丹参酮I ($C_{18}H_{12}O_5$) 的总量不得少于 0.25%。	0.77%			
丹酚酸B (液相色谱)	本品按干燥品计算, 含丹酚酸B ($C_{36}H_{30}O_{16}$) 不得少于 3.0%。	7.1%			
检验结论	“*”项: 是委托陕西联同通用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验的项目。 本品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及《丹参质量标准》检验, 所检结果均符合规定。				
检验人	李晶阳、孙晓平	复核人	王锐	质量控制部经理	李静茹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药材检验报告单

报告单编号: ZY-20250205

共 1 页, 第 1 页

品名	甘草	包装规格	50kg/件
编码/批号	Z-012-250201 (A)	取样数量	200g
检品来源	固体仓库	检验日期	2025年02月06日
购货单位	和治佳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报出日期	2025年03月04日
检验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及《甘草质量标准》		
检验项目	标准规定	检验结果	
【性状】	甘草 根呈圆柱形, 长 25~100cm, 直径 0.6~3.5cm。外皮松紧不一。表面红棕色或灰棕色, 具显著的纵皱纹、沟纹、皮孔及稀疏的细根痕。质坚实, 断面略显纤维性, 黄白色, 粉性, 形成层环明显, 射线放射状, 有的有裂隙。根茎呈圆柱形, 表面有芽痕, 断面中部有髓。气微, 味甜而特殊。	具备甘草性状特征。	
【鉴别】			
(1) 显微鉴别	应具备甘草项下横切面及粉末的显微特征。	具备甘草项下横切面及粉末的显微特征。	
(2) 薄层色谱	供试品色谱中, 在与甘草对照药材色谱相应的位置上, 应显相同颜色的荧光斑点; 在与甘草酸铵对照品色谱相应的位置上, 应显相同的橙黄色荧光斑点。	供试品色谱中, 在与甘草对照药材色谱相应的位置上, 显相同颜色的荧光斑点; 在与甘草酸铵对照品色谱相应的位置上, 显相同的橙黄色荧光斑点。	
【检查】			
水分	应不得过 12.0%。	4.5%	
总灰分	应不得过 7.0%。	5.4%	
酸不溶性灰分	应不得过 2.0%。	1.3%	
重金属及有害元素	铅不得过 5mg/kg; 镉不得 1mg/kg; 砷不得过 2mg/kg; 汞不得过 0.2mg/kg; 铜不得过 20mg/kg。	未检出	
有机氯农药残留量	含五氯硝基苯应不得过 0.1mg/kg。	未检出	
二氧化硫残留量	应不得超过 100mg/kg。	19mg/kg	
*33 种禁用农药残留量	应不得检出。	未检出	
【含量测定】			
甘草苷 (液相色谱)	本品按干燥品计算, 含甘草苷 (C ₂₁ H ₂₂ O ₉) 应不得少于 0.50%;	1.09%	
甘草酸 (液相色谱)	甘草酸 (C ₄₂ H ₆₂ O ₁₆) 应不得少于 2.0%。	7.1%	
-----以下空白-----			
检验结论	<p>“*”项: 是委陕西联同通用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验的项目。</p> <p>本品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20年版一部及《甘草质量标准》检验, 所检结果均符合规定。</p>		
检验人	施玉捷、段东月、孙晓平、邢爽	复核人	王锐 质量控制部经理 李静茹

中药药渣处理合同

甲方：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白城市东嘉环保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及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甲方将提取生产后的药渣交由乙方焚烧处置事宜，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药渣情况及要求

本协议所述药渣为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前处理提取车间在生产过程中对合格中药材按照各品种工艺煎煮后产生的废渣。年产量约为197.64吨/年。

甲方所提供的药渣交由乙方进行无害化处理，应满足以下要求：

1、药渣中不能携带生活垃圾、建筑垃圾、装修垃圾，如携带，乙方有权拒收，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

2、药渣中不能携带含有化妆品、液体、电子产品等无热值有危害的物品，如携带，乙方有权拒收，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

3、药渣中严禁掺加、夹带《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的危险废物，如携带，乙方有权拒收，运输费用及连带责任由甲方承担，如因此造成乙方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4、所供药渣成分中禁止出现国家名录中规定的化学危险品即具有毒害、腐蚀、爆炸、燃烧、助燃等性质，对人体、设施、环境具有危害的剧毒化学品和其他化学品。禁止出现含有较高浓度盐酸、氯元素化合物、重金属（汞、镉、铊及其化合物、锑、砷、铅、铬、钴、铜、锰、镍及其化合物）



成分的物品，不得影响生活垃圾焚烧炉污染物排放达标和焚烧炉正常运行，如携带，乙方有权拒收，运输费用及连带责任由甲方承担，如因此造成乙方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第二条 药渣的运送与计量

1. 甲方负责将生产过程中的药渣送至乙方厂区；
2. 药渣数量以乙方地磅过磅计量的结果为准，月度计量结果由双方签字、盖章确认，作为结算依据。

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处置费用，逾期按银行贷款基准利率支付所拖欠资金的利息作为滞纳金。
2. 甲方负责协调运输车辆的装车、运输、卸车工作。
3. 合同有效期内，除不可抗力外，甲方不得无故终止合同履行，如果违约甲方应向乙方赔偿经济损失，具体标准双方商议决定。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保证其具有处置本合同项下药渣所需的条件和设施，保证各项处置设施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对处置生活垃圾的技术要求。
2. 乙方保证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标准对运送的符合本合同要求的药渣进行无害化处置。
3. 乙方保证及时处置从甲方的药渣，不得无故终止合同履行，如果违约乙方应向甲方赔偿经济损失，具体标准双方商议决定。

第五条 合同费用的结算与支付

1. 处置费单价药渣 80.00 元/吨(捌拾元每吨)；
2. 本合同项下处置费用按双方确认的过磅计量结果进行结算。

3、本合同采用先处置后结算的方式进行结算。

4、垃圾处理费按月结算，乙方出具垃圾结算单给甲方，并提供相应金额的发票，甲方应在收到结算单及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处置费。

第六条 合同保底量支付

经双方约定合同期限内每个自然月甲方向乙方运输药渣保底量为16吨/月、如运输不足约定保底量的，甲方按保底量向乙方结算并按月向乙方支付处置费，如甲方运输药渣量超出保底数量的，根据双方确认的结算单，按照单价据实结算。

第七条 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同意并确认，非经对方事先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因本次合作获取的对方不为公众所知悉、能为本方带来经济利益、具有实用性的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也不得向第三方提供任何有关本合同的信息、法律法规或证券交易所规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付款违约责任应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向乙方支付逾期支付款项利息，按日支付。

2、乙方未按约定的内容完成服务的，应按合同金额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乙方违约而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九条 争议解决

在本合同执行期间，甲乙双方如发生争议，双方须本着平等互利原则进行协商解决，如协商解决未果时，可向白城市洮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其他事项

1、因政府环保应急、重大活动保障、极端天气导致连续7日及以上无法收运/处置的，受不可抗力方可免责，但应在事件发生后48小时内书面通知对方并提供政府公告或气象部门证明。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3、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人：王彬彬

联系电话：15834663030



乙方：白城市东嘉环保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人：王利景

联系电话：15834663030

合同专用章



签订日期：2025年9月5日



检测 报 告

报告编号：PJC-HJ-202508163

委托单位： 吉林省普爱津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检测项目
样品类别： 环境空气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吉林省普津检测有限公司



声明

一、检测报告未加盖本公司“CMA章”、“检测专用章或单位公章”及骑缝章无效,检测报告无签发日期和签发人签字无效。

二、未经本机构同意不得部分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检测报告、复制报告如有涂改、增减则无效。

三、对样品中包含的任何已知的或潜在危害,如放射性、有毒或爆炸性的样品,委托单位应事先声明,否则后果由委托单位承担。

四、对检测报告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逾期视作无异议。

五、由本机构采集样品的,仅对当时的工况及环境状况负责;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

六、除客户特别申明外,土壤样品保留3个月,其余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做留样。

七、未经本机构同意,不得将检测报告用于广告宣传、法庭举证、仲裁及其他相关活动。

吉林省普津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经济开发区洋浦二路房车部件车产业基地3楼301室

电话:17767715166



一、检测基本情况:

样品类别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采样人	检测日期	样品状态
环境空气	城南新居 F 区	8 月 26 日- 8 月 28 日	于中字、孙文瑞	8 月 29 日- 8 月 30 日	--
委托单位	吉林省普爱津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白城经济开发区民营工业园富裕路 140 号		
联系人	王经理	电话	13756948585		

二、检测项目分析方法及检出限: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方法	检出限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7 $\mu\text{g}/\text{m}^3$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小时值: 0.005 mg/m^3 日均值: 0.003 mg/m^3

二、分析仪器: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	电子天平十万分之一	BCE95I-10CN	PJYQ061
	氮氧化物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SP-756P	PJYQ016

四、分析结果:

1、氮氧化物小时值分析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城南新居 F 区	8 月 26 日	2508163Q001-1~4-3	氮氧化物	0.031	0.035	0.033	0.035	mg/m^3
	8 月 27 日	2508163Q001-5~8-3	氮氧化物	0.033	0.036	0.035	0.035	mg/m^3
	8 月 28 日	2508163Q001-9~12-3	氮氧化物	0.036	0.037	0.033	0.036	mg/m^3

2、总悬浮颗粒物、氮氧化物日均值分析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城南新居 F 区	8 月 26 日	2508163Q001-1-1	总悬浮颗粒物	110	$\mu\text{g}/\text{m}^3$
		2508163Q001-1-2	氮氧化物	0.022	mg/m^3
	8 月 27 日	2508163Q001-5-1	总悬浮颗粒物	116	$\mu\text{g}/\text{m}^3$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城南新居 F 区	8 月 27 日	2508163Q001-5-2	氮氧化物	0.021	mg/m ³
	8 月 28 日	2508163Q001-9-1	总悬浮颗粒物	112	μg/m ³
		2508163Q001-9-2	氮氧化物	0.024	mg/m ³

(以下空白)

有限公司

报告编写人: 王静

审核人: 刘奉能

授权签字人: 王静

编制日期: 2025 年 9 月 3 日

审核日期: 2025 年 9 月 3 日

签发日期: 2025 年 9 月 3 日

吉林省普津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HWDF2022081006

委托单位: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环境检测项目

检测内容: 废气、噪声

签发日期: 2022年08月11日



吉林省鹤维迪飞科技有限公司



一、检测基本情况:

委托/送检单位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环境检测项目
联系人及电话	孙冰 13843601532
检测地点	白城市经济开发区民营工业园富裕路140号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检测内容	废气、噪声
采样时间	2022年08月10日
检测时间	2022年08月10日-08月11日

二、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

类别	项目	检测依据	仪器名称	型号及仪器编号	检出限	单位
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EM-3088 2.6 HWDF-YQ-061	1.0	mg/m ³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EM-3088 2.6 HWDF-YQ-061	3	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EM-3088 2.6 HWDF-YQ-061	6	mg/m ³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 398-2007	林格曼黑度图	LB-808 HWDF-YQ-009	-	级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声级计	HY128 HWDF-YQ-078	-	dB(A)

三、分析结果:

(1) 检测结果一览表(锅炉烟气)

监测点位	采样日期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烟气流量	烟气黑度
		实测浓度	折算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折算浓度	排放速率	实测浓度	折算浓度	排放速率		
		mg/m ³	mg/m ³	kg/h	mg/m ³	mg/m ³	kg/h	mg/m ³	mg/m ³	kg/h		
锅炉烟囱	08月10日	11.9	14.9	0.149	9	11	0.113	121	151	1.520	12560	<1

(2) 检测结果一览表 (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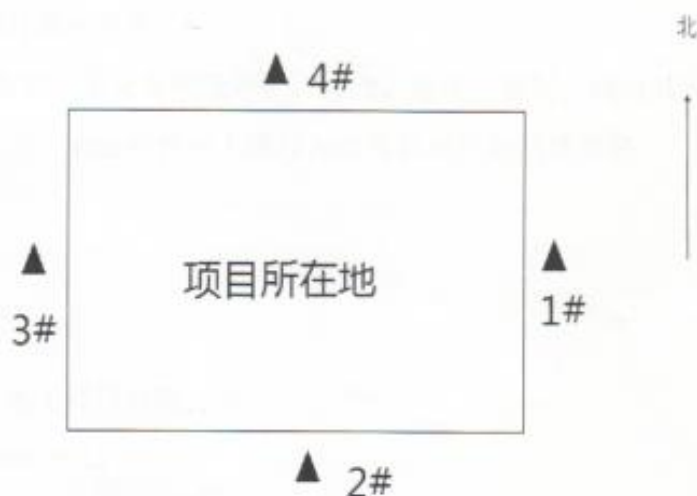
气象参数:

日期	风向	风速 m/s	温度℃	大气压 kPa
08月10日昼间	西南	1.1	26.1	99.2
08月10日夜間	西南	1.0	20.4	99.3

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工厂企业厂界噪声 dB (A)	
	08.10 昼间	08.10 夜间
厂界东侧	52	40
厂界南侧	54	42
厂界西侧	51	39
厂界北侧	53	40

监测点位图:



(以下空白)

报告编写人: 刘建

审核人: 李勃

授权签字人:



声明

- 1、本报告无专用章和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 2、委托单位对报告数据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复测申请,同时附上报告原件并预付复测费,如果复测结果与异议内容相符,本公司将退还委托单位复测费。
- 3、不可重复性或不能进行复测的实验,不进行复测,委托方放弃异议权利。
- 4、委托单位对其提供的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负责,否则本公司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 5、本报告仅对所测样品负责,报告数据仅反映对所测样品的评价,对于报告及所载内容的使用、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本公司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责任。
- 6、本单位有权在报告完成后处理样品。
- 7、本单位保证工作的科学、公正、及时、准确,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履行保密义务。
- 8、本报告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涂改、盗用、冒用、或以其他任何形式篡改的均属无效,本公司将对上述行为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吉林省鹤维迪飞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 18686679263

邮编: 130012

地址: 长春市高新开发区硅谷大街 3355 号超达创业园 8【幢】601 号房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项目名称: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上半年及 2025 年)
委托单位: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废气、废水、噪声



吉林省奥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说 明

- 1、报告未加盖“吉林省奥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检测专用章”、“CMA 认证标志”、“骑缝章”无效。
- 2、无 CMA 认证标志的检测报告，其数据、结果不具有对社会证明作用。
- 3、委托客户自选样品检测结果仅适用于委托客户提供的样品，仅对客户提供的样品负责。
- 4、报告无报告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 5、报告涂改无效。
- 6、委托单位对报告数据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复测申请，同时附上报告原件并预付复测费，如果复测结果与异议内容相符，本公司将退还委托单位复测费，逾期不予受理。
- 7、不可重复性或不能进行复测的实验，与委托方协商决定。
- 8、发出报告之日起，样品保存至有效期内。
- 9、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全文复制除外）。
- 10、本单位保证工作的公正、规范、精准、高效，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履行保密协议。

邮政编码：130000

电 话：0431-86255168

地 址：长春市高新区繁荣路 5155 号院内 2 楼

一、监测基本情况

委托单位名称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上半年及2025年）
项目位置	白城经济开发区民营工业园富裕路140号
委托客户信息	联系人：孙冰 联系电话：13843601532
检测项目	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总悬浮颗粒物（TSP）、氨气、硫化氢、臭气浓度； 废水：色度、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悬浮物（SS）、总氮、总磷、氰化物、动植物油、总有机碳、急性毒性； 噪声（等效连续A声级）；
采样依据	《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 HJ/T 397-2007》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 91.1-2019》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样品状态	无色、透明、无异味、无浮油；
采样日期	2025.02.27
检测日期	2025.02.27-2025.03.07
采样人员	郭仔旭、孙煜恒

二、分析方法

表 2-1 有组织废气分析方法一览表

分析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及标准编号	方法检出限	单位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	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体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T 734-2014	0.001-0.01	mg/m ³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	mg/m ³

表 2-2 无组织废气分析方法一览表

分析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及标准编号	方法检出限	单位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	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7	μg/m 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无量纲
氨气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534-2009	0.025	mg/m ³

分析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及标准编号	方法检出限	单位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第五篇污染源检测第四章气态污染物的检测 十硫化氢(三)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B)	0.001	mg/m ³

表 2-3 废水分析方法一览表

分析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及标准号	方法检出限	单位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稀释倍数法 HJ 1182-2021	2	倍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	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	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	mg/L
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HJ 484-2009	0.001	mg/L
悬浮物(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	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	mg/L
总有机碳	水质 总有机碳的测定 燃烧氧化-非分散红外吸收法 HJ 501-2009	0.1	mg/L
急性毒性	水质 急性毒性的测定 发光细菌法 GB/T 15441-1995	-	mg/L

表 2-4 噪声分析方法一览表

分析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及标准编号	方法检出限	单位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dB

三、分析仪器

表 3-1 废气分析仪器一览表

分析项目	分析仪器名称	分析仪器型号	分析仪器编号
颗粒物	电子天平	Quintix-35-1CN	OYHBY016
挥发性有机物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A91DP1US-AMD9	OYHBY080
总悬浮颗粒物(TSP)	电子天平	Quintix-35-1CN	OYHBY016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GC-4000A	OYHBY044
氨气、硫化氢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1	OYHBY041

表 3-2 废水分析仪器一览表

分析项目	分析仪器名称	分析仪器型号	分析仪器编号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生化培养箱	SPX-150BIII	OYHBY009
氨氮、总磷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1	OYHBY041
总氮、氰化物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601	OYHBY041

分析项目	分析仪器名称	分析仪器型号	分析仪器编号
悬浮物 (SS)	电子天平	PTX-FA210S	OYHBY018
动植物油	红外测油仪	OIL-460	OYHBY042
总有机碳	总有机碳分析仪	TOC-2000	OYHBY087
急性毒性	智能化生物毒性测试仪	DXY-3	OYHBY088

表 3-3 噪声分析仪器一览表

分析项目	分析仪器名称	分析仪器型号	分析仪器编号
噪声	声级计	AWA6228	OYHBY036-1

四、废气检测结果

表 4-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单位
DA002 车间排气筒	标干烟气量	-	2592	m ³ /h
	颗粒物	OYd241-250227-AG1-01-01	15.5	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	OYd241-250227-AG1-02-01	未检出	mg/m ³
	非甲烷总烃	OYd241-250227-AG1-03-01	1.96	mg/m ³

表 4-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单位
1#厂界上风向 10m	总悬浮颗粒物 (TSP)	OYd241-250227-AW1-01-01	93	μg/m ³
	非甲烷总烃	OYd241-250227-AW1-02-01	<0.07	mg/m ³
	臭气浓度	OYd241-250227-AW1-03-01	<10	无量纲
	氨气	OYd241-250227-AW1-04-01	0.028	mg/m ³
	硫化氢	OYd241-250227-AW1-05-01	0.002	mg/m ³
2#厂界下风向 10m	总悬浮颗粒物 (TSP)	OYd241-250227-AW2-01-01	148	μg/m ³
	非甲烷总烃	OYd241-250227-AW2-02-01	0.32	mg/m ³
	臭气浓度	OYd241-250227-AW2-03-01	<10	无量纲
	氨气	OYd241-250227-AW2-04-01	0.031	mg/m ³
	硫化氢	OYd241-250227-AW2-05-01	0.003	mg/m ³
3#厂界下风向 10m	总悬浮颗粒物 (TSP)	OYd241-250227-AW3-01-01	153	μg/m ³
	非甲烷总烃	OYd241-250227-AW3-02-01	0.70	mg/m ³
	臭气浓度	OYd241-250227-AW3-03-01	<10	无量纲
	氨气	OYd241-250227-AW3-04-01	0.040	mg/m ³
	硫化氢	OYd241-250227-AW3-05-01	0.006	mg/m ³
4#厂界下风向 10m	总悬浮颗粒物 (TSP)	OYd241-250227-AW4-01-01	144	μg/m ³
	非甲烷总烃	OYd241-250227-AW4-02-01	0.99	mg/m ³
	臭气浓度	OYd241-250227-AW4-03-01	<10	无量纲
	氨气	OYd241-250227-AW4-04-01	0.035	mg/m ³
	硫化氢	OYd241-250227-AW4-05-01	0.004	mg/m ³

五、废水检测结果

表 5-1 废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污水 总排口	OYd241-250227-WW1-01	色度	2	倍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8.0	mg/L
		总氮	0.41	mg/L
		总磷	0.06	mg/L
		悬浮物(SS)	18	mg/L
		氰化物	0.001L	mg/L
		动植物油	0.06L	mg/L
		总有机碳	5.1	mg/L
		急性毒性	0.02	mg/L

六、噪声检测结果

表 6-1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结果 Leq dB (A)	
		昼间	夜间
2025.02.27	1#项目东侧边界 1m 处	50	40
	2#项目南侧边界 1m 处	51	40
	3#项目西侧边界 1m 处	50	39
	4#项目北侧边界 1m 处	52	41

注：1.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2. “L”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

以下空白

报告编写人：高桐

审核人：

授权签字人：

签署 2025 年 3 月 10 日

附表 1: 气象参数

采样时间	天气状况	气温(℃)	气压(kPa)	相对湿度(%)	风速(m/s)	风向
2025.02.27	晴	-2.1	101.0	52	2.9	西





170712050132

瑞泽环境检字第 (RZBG2025060653) 号

检测报告

样品名称 污水

委托单位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日期 2025年06月12日



吉林省白城市瑞泽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声 明

一、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或公章）及骑缝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二、委托方对其提供的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负责，本报告仅对该样品负责，本公司不承担其他任何相关责任；

三、本公司有权在报告完成后处理样品；

四、委托方对报告数据如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复检申请，同时附上报告原件并预付复检费，如果复检结果与异议内容相符，本公司不退还复检费。不具备复检条件的，委托方放弃复检权；

五、本报告需委托人当面签收，委托人无法签收而需要他人代收的，均视为本人签收；

六、本报告涂改无效，复印本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公章无效；

七、本报告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涂改、盗用、冒用或以其他任何形式篡改的均属无效，本公司将对上述行为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本报告丢失不补；

九、本报告不得用做仲裁、诉讼等场合的凭证。

地址：白城市经济开发区于家村 4 社

电话：0436-3519070

邮编：137000

传真：0436-3519070

一、基本信息:

样品名称	污水	样品编号	RZSZ2025061201
委托单位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白城经济开发区民营工业园		
采样点位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进口污水		
委托日期	2025 年 06 月 12 日	包装情况	塑料瓶、玻璃瓶
样品来源	现场采样	采样人	王兆永、刘家赫
点位信息	122.8275° E、45.5888° N		
样品状态	绿色液体		
采样日期	2025 年 06 月 12 日	检测日期	2025 年 06 月 12 日

送样时间	监测点位	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	分析日期	单位	监测结果
2025.06.13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进口污水	S2506130101-01	急性毒性	2025.06.13	mg/L	0.02
		S2506130102-01				0.02
		S2506130103-01				0.02
		S2506130101-02	总有机碳	2025.06.15	mg/L	17.4
		S2506130102-02				17.2
		S2506130103-02				17.1

样品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依据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检验员
废水	急性毒性	水质急性毒性的测定 发光细菌法 GB/T 15441-1995	智能化生物毒性测试仪	JLYY/JCSB-17	袁淑宁
	总有机碳	水质总有机碳的测定燃烧氧化-非分散红外吸收法 HJ 501-2009	总有机碳分析仪	JLYY/JCSB-19	袁淑宁
注：以上检测项目为分包项。					

二、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仪器名称及型号	设备编号及溯源有效期
pH	HJ 1147-2020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pH 计 PHSJ—3F	600817N0017050070 (2025 年 06 月 26 日)
总磷	GB 11893-1989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PC	26-1810-01-0009 (2025 年 06 月 26 日)
氨氮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PC	26-1810-01-0009 (2025 年 06 月 26 日)
化学需氧量	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COD 消解仪 YHCOB-100	YH2017-985859327 (2025 年 06 月 27 日)
总氮	HJ 636-2012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PC	26-1810-01-0009 (2025 年 06 月 26 日)
五日生化需氧量	HJ 505-2009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生化培养箱 SPX-250B-Z	170244 (2025 年 06 月 27 日)
色度	HJ 1182-2021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比色管	——
悬浮物	GB 11901-19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电子天平(万分之一) LE204E	B707718104 (2025 年 06 月 27 日)
动植物油	HJ 637-2018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红外分光测油仪 JLBG—126U	1707126u175 (2025 年 06 月 26 日)
氰化物	HJ 484-2009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PC	26-1810-01-0009 (2025 年 06 月 26 日)

三、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pH	7.08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64
总磷 (mg/L)	3.90	悬浮物 (mg/L)	311
总氮 (mg/L)	34.3	色度 (倍)	10
氨氮 (mg/L)	24.198	氰化物 (mg/L)	0.001L
化学需氧量 (mg/L)	1.24×10^3	动植物油 (mg/L)	2.906
此报告仅对该样品负责			
报告日期: 2025 年 06 月 28 日			
编制: 刘海英	审核: 刘中	批准: 刘海英	

以 下 空 白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专家复审意见

根据《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评审意见，对该环评报告表进行了复核，认为吉林省普爱津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按专家评审意见进行了修改与补充完善，同意上报。

复核人：马千依

2025年9月8日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技术评估会专家评审意见

白山市生态环境局经济开发区分局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组织专家对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技术审查。该报告表由吉林省普爱津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建设单位为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聘请 3 名省内有关环境评价、环境工程等专业的技术专家共同组成了评估审查组，名单附后。会前专家代表进行了现场踏查，根据专家发言形成如下专家组评审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环境可行性

基本情况包括：1. 项目基本概况，如依据、性质、规模、投资、方案、工艺等内容。

2. 主要环境保护防治对策及环境影响评价内容概述。

环境可行性包括：1. 产业政策符合性，区域规划符合性，清洁生产，选址合理性等。

2. 环境保护措施和对策有效性，项目的环境可行性。

1、基本情况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选址于白城经济开发区民营工业园富裕路 140 号，在现有厂区内利用现有建筑物进行改扩建，主要工程内容：1. 企业为保障生产供气，拆除现有 1 台 2t/h 生物质锅炉，新建 1 台 4t/h 生物质锅炉，待园区能源站正式运营，能够满足本项目正常生产需求，企业应及时并入集中供蒸汽管网，此锅炉作为企业备用锅炉；2. 根据市场需求，调整产品方案，现有鹤蟾片、益心滴丸产品已经停产，新增化学药品制剂和中成药生产。

2、主要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经采取有效的污染治理措施后，各污染物可以实现达标排放，不会对区域环境质量产生较大影响。

(1)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药材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车间地面清

洁废水、锅炉排污水、水提取废水、醇提废水、纯水制备废水、软化水制备废水等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白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气

①生产废气

本项目固体制剂车间废气经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前处理提取车间废气经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头孢车间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能够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中排放限值标准，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②前处理提取车间水提取中药异味

通过加强厂房通风、厂区绿化等，无组织排放能够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中排放限值标准，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③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

污水站废气经低温等离子废气处理设备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能够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中排放限值标准，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④锅炉废气

锅炉烟气采用旋风+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高35m的烟囱排放，能够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2标准要求，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⑤乙醇储罐大小呼吸废气

乙醇储罐大小呼吸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厂界能够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中排放限值标准，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⑥实验室废气

实验和配置过程均在通风橱内完成，收集的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各类噪声经采取有效的消声隔声措施后，经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废药渣、包装材料、废反渗透膜、锅炉灰渣、废 MBR 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离子交换树脂、锅炉房废布袋统一收集，交由厂家回收处理；污水处理站污泥统一收集，交由有相应一般固废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置；危险废物暂存危险废物贮存点内，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本项目选址合理，符合白城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产生的污染物较少，经治理后均能达标排放，且污染防治措施技术可靠、经济可行，项目在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只要建设单位严格落实环评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加强环境管理，从环保的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3、环境可行性

本项目为化学药品制剂制造和中成药生产，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区域“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项目选址于白城经济开发区民营工业园富裕路140号，符合白城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项目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各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从环保角度，项目建设可行性。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表）质量技术评估意见

与会专家认为，该报告表（书）符合“污染影响型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的相关规定，同意该报告表（书）通过技术评估审查。根据专家评议，该报告表（书）质量为合格。

三、报告书（表）修改与补充完善的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该报告书（表）的科学性与实用性，建议评价单位参考如下具体意见对报告书（表）进行必要修改。

具体修改意见如下：

1.细化企业现有生产线建设、附属设施及运行情况（是否有与原有批复未批先建或批建不符），明确产品方案及实际生产规模，细化现有污染治理措施，结合排污许可填报情况，复核污染物排放量。复核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污水处理站在线监测设施是否拆除应于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沟通。复核现存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说明2008年批复的蒲地蓝生产项目一直未验收原因。

2.完善厂区平面布置，细化本次工程建设内容，复核工程投资，是否与生产内容匹配。完善项目工程组成表。明确本次依托工程内容。细化储运工程，复核原辅材料用量及最大存贮量、周转周期，细化各物料存贮方式及存贮位置。

3.细化各车间生产建设内容，细化改扩建后，企业生产线及生产能力，明确共线生产情况，补充设备能力，复核生产批次、时间及产品方案、产品规格，细化生产计划，细化产品方案与生产线、设备能力匹配性分析。项目产污分析及环境影响应以最大生产规模进行。

4.复核用排水平衡，细化各环节用排水确定依据并复核合理性，补充最大日水平衡，补充基准水量的计算。进一步明确本项目废水执行的排放标准。进一步明确现有污水处理站设计的进出水水质、实际运行效果。复核废水水质，结合废水排放规律，细化废水依托现有污水处理站可行性分析。

5.细化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工艺流程图中完善产污环节，明确各

环节污染物排放规律，补充中药前处理净选、炮制等工序，核实是否有丸剂工艺流程。细化不同浓度乙醇使用情况，充实细化乙醇回收工艺流程，复核乙醇平衡分析，补充乙醇回收不凝汽、提取异味排放位置，并明确是否产生釜残去向。复核物料平衡。复核各废气排放源污染源强，核准风量及污染物排放量、浓度、速率，细化各工艺废气集气措施及污染物收集率、去除率，完善措施有效性及达标分析内容。细化恶臭治理措施。复核生物质燃料用量及锅炉大气污染物源强、污染物排放量。补充实验室废气甲醇控制标准及限值要求。

6. 结合新增设备，复核噪声源强，结合声源布置，复核噪声预测内容（充实夜间噪声预测）及结果，完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7. 核准改扩建前后，固废产生种类、产生量及变化情况，细化各类固废存贮位置及存贮方式，细化存贮设施可依托性，明确污水处理站污泥性质及处置去向，完善固废环境管理要求。复核分区防渗措施。复核改扩建前后，乙醇及化验试剂等风险物质存贮及在线量变化情况，完善环境风险分析及风险防范措施内容。

8. 完善规划符合性分析内容。核准环境保护目标及距离。核准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内容，复核环保投资及环境监测计划内容。规范附图、附件。

9. 专家提出的其他合理意见应一并参照修改。

专家组组长签字：

马平伙

2021年2月28日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日常考核表

项目名称：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吉林省普爱津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主持人： 唐勇
评审考核人： 马平
职务/职称： 高级工程师
所在单位： 中国科学院东北地理与农业生态研究所

评审日期：2025年 2 月 18 日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日常考核表

考核内容	满分	评分
1.确定的评价等级是否恰当，评价标准是否正确，评价范围是否符合要求	10	7
2.项目工程概况描述是否全面、准确，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及与项目位置关系描述是否清楚	10	6
3.生态环境影响因素分析（含污染源强核算）是否全面、准确，改扩建项目现有污染问题是否查明	10	6
4.环境现状评价是否符合实际，主要环境问题是否阐明	10	6
5.生态环境要素、环境风险预测与评价是否全面，影响预测与评价方法、结果是否准确	15	9
6.生态环境保护措施针对性、有效性、可行性，环境监测、环境管理措施的针对性，环保投资的合理性	15	9
7.评价结论的综合性、客观性和可信性	10	7
8.重点专题和关键问题回答是否清楚、正确	5	3
9.附件、图表、化物计量单位是否规范，篇幅文字是否简练	5	3
10.环评工作是否有特色	5	3
11.环评工作的复杂程度	5	3
总 分	100	62

评审考核人对环评文件是否具备审批条件的具体意见

1. 完善规划符合性分析内容，民营工业园？规划是否为医药产业，规划环评针对本项目，界定是否符合规划，是否允许扩建，复核本项目建设燃生物质锅炉规划符合性分析（是否属于清洁燃料）。

2. 细化企业现有生产线建设及运行情况，明确产品方案及实际生产规模，结合产排污分析，细化现有污染治理措施，结合排污许可填报情况，复核污染物排放量。细化现有乙醇回收工艺，细化现有污水处理站建设内容，包括规模、工艺及建构筑物形式（还是地理槽？）。复核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污水处理站在线监测设施是否拆除应于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沟通。复核现存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说明 2008 年批复的蒲地蓝生产项目一直未验收原因。

3. 完善厂区平面布置（与建设内容不一致），细化本次工程建设内容（新建、改造等），总投资 50 万元（与建设内容完全不匹配），是否与生产内容匹配。充实细化企业实际建设及生产现状（是否有与原有批复未批先建或批建不符），明确本次依托工程内容。明确实验室工程是否包含在原有工程内，本次依托后其实验内容及产污是否发生变化。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与已有环评批复是否一致，是否进行了改、扩建（验收期间为地理槽）。依托的锅炉房及现有生物质锅炉是否履行了环保手续（原批复为型煤锅炉，是否符合豁免办理环保手续，规模不增加、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

4. 细化改扩建后，企业共用的生产线情况，明确共线生产情况、生产批次及产品方案，细化生产计划，细化产品方案与生产线匹配分析。项目产污分析及环境影响应以最大生产规模进行。

5. 复核原辅材料用量及最大存贮量、周转周期，部分原辅料最大存贮量远大于用量，另如乙醇用量比现状减少较多，也不合理。细化各物料存贮方式及存贮位置。

6. 复核用排水平衡，细化各环节用排水确定依据并复核合理性，如中药材清洗、浸泡等用水量，设备及地面清洗频次及用水量，蒸汽是否有冷凝回收利用环节等。充分论证项目取用地下水的合理性，是否有供水管网？是否有取水许可。进一步明确本项目废水执行的排放标准，除协议因子外，其他因子应执行相应的

排放标准（《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6-2008）、《混装制剂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8-2008））。结合废水排放规律，细化废水依托现有污水处理站可行性分析，复核废水水质（给出水质确定依据，是否有实测值类比），从污水产生情况（最大日排水量）及进入污水处理站的废水量、水质（软化水及纯净水制备、生活污水等不进入污水处理站吧？）等角度分析。

7.将各产品归类，按归类细化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工艺流程图中完善产污环节，明确各环节污染物排放规律。细化不同浓度乙醇使用情况，充实细化乙醇回收工艺流程，复核乙醇平衡分析。复核物料平衡。

8.复核各废气排放源污染源强，明确源强确定依据（系数法？类比法还是物料平衡法），按共线生产、总工作时长等，核准风量及污染物排放量、浓度、速率，细化各工艺废气集气措施及污染物收集率、去除率，完善措施有效性（结合排污许可技术规范）及达标分析内容。细化恶臭治理措施。复核生物质燃料用量（与现状相差较大）及锅炉大气污染源强、污染物排放量，硫分等参数取值不对（按附件成分报告稿，进行相应折算，如硫分由空干基转换为收到基）。

9.结合新增设备，复核噪声源强，结合声源布置（不同车间、声源距厂界距离等），复核噪声预测内容（2班制，夜间也生产，应予以预测）及结果。

10.核准改扩建前后，固废产生种类、产生量及变化情况，细化各类固废存放位置及存放方式，中药渣是否可做到日产日清日运？污水处理站污泥性质及处置去向。危废处置协议已过期。

11.复核改扩建前后，乙醇及化验试剂等风险物质存贮及在线量变化情况（特别是乙醇），完善环境风险分析及风险防范措施内容。

12.核准环境保护目标及距离，要考虑厂界外 500 米，东南侧 500m 范围内是 1 村屯？核准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内容（等于是三本帐，现状污染物排放量没有核算），复核环保投资及环境监测计划内容。规范附图、附件。附图 7，图例标识不清。土地证与占地面积的一致性（2 个证与占地情况）。

专家签字：

2025年2月28日

附件 3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日常考核表

项目名称：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吉林省普爱津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主持人：唐勇

评审考核人：田瑞青 田瑞青

职务/职称：高级工程师

所在单位：吉林省实丰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评审日期：2025年2月28日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日常考核表

考核内容	满分	评分
1.确定的评价等级是否恰当，评价标准是否正确，评价范围是否符合要求	10	7
2.项目工程概况描述是否全面、准确，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及与项目位置关系描述是否清楚	10	7
3.生态环境影响因素分析（含污染源强核算）是否全面、准确，改扩建项目现有污染问题是否查明	10	7
4.环境现状评价是否符合实际，主要环境问题是否阐明	10	7
5.生态环境要素、环境风险预测与评价是否全面，影响预测与评价方法、结果是否准确	15	10
6.生态环境保护措施针对性、有效性、可行性，环境监测、环境管理措施的针对性，环保投资的合理性	15	9
7.评价结论的综合性、客观性和可信性	10	7
8.重点专题和关键问题回答是否清楚、正确	5	3
9.附件、图表、化物计量单位是否规范，篇幅文字是否简练	5	3
10.环评工作是否有特色	5	3
11.环评工作的复杂程度	5	3
总 分	100	66

评审考核人对环评文件是否具备审批条件的具体意见

- 1、明确白城经济开发区民营工业园产业定位（功能分区中有医药园，没有民营工业园），并核实项目建设与规划符合性分析结论。补充项目建设与规划环评结论、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
- 2、完善项目工程组成表，细化储运工程，明确本项目建成后原辅材料及产品储运方案。细化固体制剂、头孢车间生产内容，如片剂、胶囊生产线各几条，加工能力等，同时明确依托生产线及新建生产线。充实依托工程的依托可行性。
- 3、复核原辅材料消耗量，复核生物质消耗量；原辅材料乙醇批次消耗量、批次回用量等，核实颠茄片原辅材料及加工工艺，是否涉及提取？复核产品批次生产时间，明确产品规格。
- 4、核实设备清洗水量，明确制剂车间、提取车间满负荷运行情况下，设备清洗水量及用水种类；同时复核车间地面清洗水。水平衡补充最大日平衡、复核年平衡。
- 5、细化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复核各工艺不合格产品产生节点。补充中药前处理净选、炮制等工序，结合设备清单如榨油机、大孔树脂吸附柱、结晶罐等在前处理车间哪些工序涉及，细化提取及乙醇回收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叙述，补充乙醇回收不凝汽、提取异味排放位置，并明确是否产生釜残去向。核实是否有丸剂工艺流程（产排不涉及）。
- 6、复核现有工程内容，明确建设工程、环评批复内容的变化情况，明确企业现有运行情况（停产两个产品尚未办理排污许可，且以后不生产，在现有工程体现即可），补充完善现有产排污环节，如煎药异味、酒精回收不凝汽等，并分析其合规性。核实企业现存环境问题及整改措施。
- 7、复核各工序工作时数，细化废气收集方案，给出各排气筒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及最大时数据计算、污染物年产排量等。核实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采用低温离子处理的技术可行性。
- 8、复核污废水水质，生产废水水质确定依据？总磷、总氮确定依据？明确项目污废水收集方案。进一步明确现有污水处理站设计的进出水水质、实际运行效果。从水量、水质及处理工艺等方面，进一步论述项目依托现有污水处理站的技术可

行性分析。补充基准水量的计算。

9、核实是否涉及整地下水防渗方案，如危废间。明确风险事故类型、企业已落实的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措施、本次的可依托性及须新增的措施。

10、复核废药材产生量、含水率，存储过程是否产生渗滤液，完善相应的环境影响分析；补充污水处理站废气治理措施产的固废环境影响分析内容。明确固废产生周期、主要成分/有害成分等等。完善固废环境管理要求，收集、暂存方案等，充实现有危废暂存建设的合规性分析，充实本次可依托性分析。

11、复核“三本账”、核实环保投资，复核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规范图件。

专家签字：

田瑞青

2025年 2月28日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日常考核表

项目名称：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吉林省普爱津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主持人：唐勇
评审考核人：刘晓曦 刘胜斌
职务/职称：正高级工程师
所在单位：吉林省正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评审日期：2025年2月28日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日常考核表

考核内容	满分	评分
1.确定的评价等级是否恰当，评价标准是否正确，评价范围是否符合要求	10	6
2.项目工程概况描述是否全面、准确，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及与项目位置关系描述是否清楚	10	6
3.生态环境影响因素分析（含污染源强核算）是否全面、准确，改扩建项目现有污染问题是否查明	10	6
4.环境现状评价是否符合实际，主要环境问题是否阐明	10	6
5.生态环境要素、环境风险预测与评价是否全面，影响预测与评价方法、结果是否准确	15	9
6.生态环境保护措施针对性、有效性、可行性，环境监测、环境管理措施的针对性，环保投资的合理性	15	9
7.评价结论的综合性、客观性和可信性	10	6
8.重点专题和关键问题回答是否清楚、正确	5	3
9.附件、图表、化物计量单位是否规范，篇幅文字是否简练	5	3
10.环评工作是否有特色	5	3
11.环评工作的复杂程度	5	4
总 分	100	61

刘晓晴

评审考核人对环评文件是否具备审批条件的具体意见

一、项目环境可行性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采取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情况下，项目建设不会对区域环境质量产生较大影响，可以为环境所接受，建设项目在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看，项目建设可行。

二、报告表的总体评价

该报告编制依据比较充分，评价目的明确，评价重点较突出，内容基本全面，工程概况与环境现状清楚，预测与评价结果比较可信，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可行，评价结论基本正确。

三、报告表修改补充建议

1、明确白城经济开发区功能分区及项目所在地白城经济开发区民营工业园所属于功能分区，明确项目该功能区的产业定位及发展方向，进一步充实规划符合性分析。补充项目与规划环评中负面清单符合性分析。

2、复核厂区占地面积，厂区主要建筑物及建筑面积。完善工程组成表，公用工程中补充供汽工程，储运工程中补充储罐区内储罐数量、类型、压力、温度、容积等基本信息。复核产品方案及生产计划，细化各产品轮换生产及共线生产方案，并按污染物最大的生产计划核算产排污情况及环境影响分析。

3、细化设备清单，补充老旧设备设计能力，结合调整后的生产计划补充论证现有设备产能的可依托性分析。补充本工程批次水平衡、年最大用水平衡及扩建后全厂水平衡。补充乙醇回收率，补充物料平衡图、醇平衡表。

4、完善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按产品方案明确细化各产品工艺流程。明确各产品是否均醇提、醇沉、水提工序及各工序次数，前后工艺论述不一致，结合各产品工序复核各项物料平衡、醇平衡及水平衡。

5、细化现有工程组成，明确现有工程生产用热及用汽来源，明确现有工程鹤鹑片、益心滴丸产品停产时间及在产蒲地蓝消炎片蒸汽使用节点，补充现有工艺产排污节点。补充调查现有工程污染源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补充分析锅炉废气采用2022年8月10日监测数据的时效性及合理性。复核现有厂区废水执行标准及达标分析。补充现有工程排污许可执行情况，在线监测装置及现状监测排放口

设置情况，结合现有工程建设、管理及污染物排放情况，进一步梳理现存环境问题及整改方案。

6、更新吉林省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数据，明确环境空气现状监测点位与本项目的相对位置关系，补充数据引用的时效性及合理性分析。补充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途径分析，核实不进行土壤与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的合理性。

7、补充实验室废气甲醇控制标准及限值要求，根据吉林省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分类管理要求，复核企业管理级别及排放口类型，复核总量控制指标要求。复核环境保护目标。

8、复核工艺废气源强分析，补充实验室甲醇排放影响分析。补充污染物产排污汇总表，细化各排放口风量、运行小时数、污染物产排量及产排浓度、污染防治措施及处理效率、核实排气筒数量及坐标，进一步细化各环节废气达标性分析。复核锅炉除尘器处理效率及颗粒物排放浓度。补充废气无组织排放达标性分析。复核废气自行监测方案。

9、复核综合废水污染物产排浓度及产生量，明确废水排放口数量、位置，核实现有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量、剩余处理能力、处理工艺、设计进水指标及各工艺环节处理效率，完善废水依托现有污水处理站的可行分析。核实白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处理工艺及出水标准，完善项目与白城市污水处理厂可依托性分析。结合现有排放口位置及在线监测装置设置情况，复核废水自行监测方案。

10、补充噪声预测参数，结合污染防治措施效果进一步复核噪声预测结果。复核噪声自行监测方案确定依据。

11、补充危险废物产生周期、转运周期、厂内最大贮存量，补充现有危险废物暂存间类型、设计建设要求、污染物产生及污染防治措施，进一步分析现有危险废物暂存点依托可行性分析。复核完善现有厂区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及分区防渗设置情况，充实本次改扩建依托防渗工程的可行性。

12、结合全厂风险物质贮存情况，复核风险物质识别及Q值计算过程，乙醇贮存量包括原料贮存量及生产在线量，细化储罐区、危险废物站暂存间风险防控措施建设情况，完善全厂三级防控内容，补充现有事故池容积及可依托性分析，明确应急预案管理要求。

13、复核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补充危险废物暂存间标识要求，复核

环保投资及“三同时”验收内容。结合“三本账”分析复核污染物排放汇总表，完善附图附件。

专家签字：刘塔斌
2025年 2月 28 日

委 托 书

吉林省普爱津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有关规定，我单位的《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须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特委托贵单位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有关法规要求和技术规范尽快开展工作，完成技术文件的编制。

特此委托！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7 日

确认函

我单位委托吉林省普爱津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现已完成，经认真审核，该环评文件中采用的文件、数据和图件等资料真实可靠，我单位同意环评文件的评价结论。

特此确认。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9月8日

不涉密说明报告

白城市生态环境局经济开发区分局：

我单位向你局申请提交的《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电子文本中不含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以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内容。

特此声明。

吉林道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9月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00MACDN66A2M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
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或
扫描左侧二维码
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或
扫描左侧二维码
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名称 吉林省普爱津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杨德权

注册资本 伍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3年04月03日

住所 长春市高新开发区硅谷西街与佳园路交汇处帝豪巴赫丽舍6栋1602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非常规水源利用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大气污染治理；规划设计管理；水土流失防治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生态保护区管理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环境应急检测仪器仪表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大气污染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固体废物检测仪器仪表销售；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除尘技术装备制造；生活垃圾处理装备制造；生活垃圾处理装备制造；实验分析仪器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室内环境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登记机关



2023年04月03日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姓名：唐勇

证件号码：220621198408110513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4年08月

批准日期：2018年05月20日

管理号：201805035220000004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生态环境部





打印编号: cef3ffdd98

个人参保证明

个人基本信息

账户类别: 一般账户

姓名	唐勇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	220621198408110513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08-11	个人编号	3020465403
生存状态	正常	参工时间	2012-02-01		

参保缴费情况

险种	缴费状态	参保单位名称	参保时间	缴费记录开始时间	缴费记录结束时间	实际缴费月数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	吉林省普爱津科技有限公司	2012-02	2012-02	2024-09	102
失业保险	参保缴费	吉林省普爱津科技有限公司	2012-02	2012-02	2024-09	102
工伤保险	参保缴费	吉林省普爱津科技有限公司	2012-05	2012-05	2024-09	92

待遇领取情况

退休单位:

险种	离退休时间(失业时间)	待遇领取开始时间	待遇领取结束时间	发放状态	当前待遇金额(元)
险种	失业时间	待遇领取开始时间	待遇领取结束时间	发放状态	当前待遇金额(元)
待遇类型	应享月数	已领月数	剩余月数	终止原因	终止经办时间

【温馨提示】

- 以上信息均截止到打印日期为止。
- 缴费及待遇领取详细信息请登录吉林省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https://ggfw.jlsl.jl.gov.cn/>)网站查询。
- 此表可以在12个月内通过移动终端扫描二维码或登录以上网站验证区输入表格编号验证真伪。

吉林省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制

经办人: 网办_吉事办

经办时间 2024-10-22

打印时间

2024-10-22